

利未記助讀

丁燕嬰講章

陳燕君 編校

目錄：利未記助讀

一	難讀的利未記
二	住在神的面前
三	甘心的獻祭
四	燔祭
五	素祭
六	平安祭
七	贖罪祭
八	贖愆祭
九	大痳瘋災病
十	大痳瘋得潔淨
十一	贖罪日：脫盡罪愆
十二	耶和華的節期
十三	再說耶和華的節期
十四	生命的光、生命的糧
十五	全足全豐的恩典

前言

聖經中主耶穌稱之為“摩西的律法”（路加 24：44），乃是指的前五卷書-----創世記、出埃及記、利未記、民數記和申命記。這是聖經的起頭，也是全部神話語的基礎。以色列人以此為他們“律法”的依據。主耶穌在地上的公開職事中，也提到摩西和他的書（約翰 5：47），並常常引用其中的話。我們因此也都稱它們為“摩西五經”。

感謝神，在二〇一〇年、新世紀開始的春天，感動奧蘭多市聚會的許多弟兄姊妹們，一同讀摩西五經。靠神的恩典，不知不覺持續了將近三年半時間，才把這五卷書大略地讀完。承多位弟兄姊妹的負擔，願將這些分享的錄音、謄錄成為文字，以便閱讀。雖經許多耽延，“創世記助讀”、“出埃及記助讀”及“申命記助讀”，已先後陸續付印出版。在編輯和校訂的過程中，主使我們飽嚥祂恩典的豐厚，又蒙多位肢體愛心勞苦的配搭，衆人一同見證主裡同工的喜樂，願榮耀都歸給祂。也求主特別記念每一位同工的辛勞，親自報答他們。

這一卷“利未記助讀”出書、耽擱了近一年，因燕君的母親突得心臟病，需要住院和療養，接着五月裏燕嬰的父親辭世、永息主懷。在我們的軟弱、疲倦和悲傷中，承蒙主內林哲三、王素瑛夫婦二人特別鼎力相助，使得本書終於完稿，如今可以跟各位見面了。哲三夫婦與我等在主裏同工多年，在此敬謝他們二位的功勞。全書共計十五講，就利未記的精意、以及幾點特別的負擔，分別交通。由於只是一份讀經記錄，除了刪去重覆煩瑣的口語，就仍然盡量保留原錄音帶的內容、以及因時適地採用的材料。盼望不致因此使讀者在閱讀中感覺被打岔。主既說祂的話就是靈、就是生命，願祂用利未記這些話，使我們更進入神全備、偉大恩典的應許和榮耀的呼召。

我們仍然懷著謙卑、敬畏和感恩的心，將這些文字謹呈在主的施恩座前，懇求祂以祝福送它出去，也按祂的心意隨意使用，讓那些喜愛耶和華律法的人得益處。主若許可，“民數記”的助讀講義也將盡快整理出來，在不久的將來與主內弟兄姊妹們一同分享。願當日在默示中感動摩西的那靈，也多多感動我們，使我們對摩西五經有更多的認識。當日主曾開了門徒們的心竅，使他們明白聖經，也求主使我們更多得着祂自己的話，在生命中多得助益。詩歌說，“求主為我擘開生命餅，彷如當日在加利利”。願榮耀的主，用祂豐富的靈糧造就祂的兒女們，就是祂捨己而得着的教會。

丁燕嬰 陳燕君 謹識
2010 年十二月於弗州奧蘭多旅次

(一) 難讀的利未記

讀經：「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摩西，對他說：你曉諭以色列人說：你們中間若有人獻供物給耶和華，要從牛群羊群中，獻牲畜為供物。」（利一1-2）

許多時候當我們要讀利未記，實在不知道該怎麼讀。因為這卷書好像很枯燥，很不容易懂。講的都是殺牛、殺羊的事，而且有些事說起來，你會覺得很沒有道理，這樣不潔淨啦，那樣不潔淨啦。所以讀利未記覺得很困難，常常我們讀得煩了，就想把它越過去。但利未記實在是非常重要的一卷書，它在我們生活實用上很有幫助。今天我們就先花一點時間，把整本利未記介紹一下，看看它在摩西五經中佔什麼地位。我們已經讀過了創世記和出埃及記，大家應當有了一個認識，聖經上雖然有分章分節，但事實上，整卷書的意思都是連續的。我們絕不要因著分章分節，而把聖經中聖靈的那個思想打斷了，讀聖經的時候，需要在這上面留意。再者，摩西的五書，事實上是整個一套，所以從一卷書到一卷書，在思想上也是一直連貫下來的。今天我們要看從創世記開始，它是怎樣流進利未記的。

創世記：罪的工價就是死

創世記說到神的創造。當神創造人的時候，祂說：「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象，接著我們的樣式造人，使他們管理海裏的魚、空中的鳥、地上的牲畜、和全地並地上所爬的一切昆蟲。」（創一26）接着，「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，乃是照著祂的形像造男造女。」（一27）所以，人被造出來時，是非常榮耀的。到了第二章重述這件事的時候，講到神怎樣用地上的塵土做了一個殼子、造成一個人。然後神又做了一件非常特別的事，是在其他萬物的創造裡所沒有的，就是神將祂自己那生命的氣息吹在人裡面。人那用塵土做成的身體，有了神生命的氣息進到裡面，就成了一個活的魂。我們看見當人被神創造出來時，實在是非常榮耀、非常特別的。中國人說「人是萬物之靈」，人實在是神所有創造中最高、最高的。

可惜，接著在第三章，人就失敗了：人因為中了仇敵的詭計，吃了神說不可吃的果子，罪就從人進入了世界。那結果是什麼呢？羅馬書說，罪從一人進了世界，跟着死亡就進來了。我們若繼續讀創世記到四十九章三十三節，會看見「雅各囑咐眾子已畢，就把腳收在床上，氣絕而死，歸他列祖那裏去了。」雅各是創世記裏一個重要人物，他有十二個兒子的一個大家族，由這個家族組成了一個國。在創世記中用很多篇幅來說他的故事，也說到神怎麼改變他。這個人生來很詭詐、敗壞，神在他身上做了扭轉、塑造的工作，要把神按自己形像所造的人的樣式，恢復回來。最後神把他的名字也從「雅各」改成「以色列」，以色列的意思是「神的王子」。

原來神照祂自己的形像造人，就為了要叫人像祂這位萬有君王的兒子一樣，成為神的王子。神的心意既是這樣，就在雅各身上作成了彫塑的工作。我們看見雅各到了晚年臨死的時候，信心越加成熟，他「給約瑟兩個兒子各自祝福，扶著杖頭敬拜神。」（來十一21）在創世記四十九章裏，他信心的眼睛遙望著將來，給孩子們

講話、囑咐他們時，他裡面實在有那先知的靈。但是末了的結局呢？雅各還是不免一死，是不是？這是創世記要說的，罪從一人進入世界，結果死也進入了世界。

請再看第五十章二十六節，「約瑟死了，正一百一十歲。人用香料將他薰了，把他收殮在棺材裏，停在埃及。」創世記結束的時候，也有一個人死了，一個很特別的人：約瑟。在第三十七章二節說、「雅各的記略如下…」，接下來說的卻都是約瑟的故事。可以說約瑟這個人的出現，是因為雅各，也是為了雅各。神把雅各從那天然人、變成一個屬靈人，又藉約瑟屬靈的經歷繼續著雅各屬靈的結果，在約瑟身上我們看見那榮耀的雅各。我們曾說過，約瑟最能預表主耶穌。在約瑟的身上，我們看見主耶穌的赦免和祂的愛，也看見主耶穌的尊貴。但不同的是、像約瑟這樣的人，活了一百一十歲，只因他是亞當的後代，最後創世記還是說、「約瑟死了」。不只這樣，他死了以後，人還用香料把他薰了，把他的屍首保存起來，放在棺材裡，停在埃及。因此，我們得著一個圖畫，在埃及，「死」一直維持在那裡，是不是？平常人若死了，不要幾天，人就把他埋葬了，這個人就消失了。但在埃及，人死了要用香料把他薰了，放在棺材裡。埃及人很會做這樣的事，就是用高技術把屍體做成木乃伊維持起來。今天，很多人去埃及一定要去看金字塔，金字塔實際上就是給法老安葬的地方。他們把法老的屍體用香料薰了，放在金字塔裡，一直維持許多年代。你看，最高的文明所做的就是把「死」保存起來。

人最希望的就是千古留名。在中國是立牌坊啦，立碑啦；在西方就是塑像啦，紀念堂啦。在埃及，人死了就用香料把他薰了，然後停在那裏，可以說是個維持死亡、存留死亡的地方。所以創世記一開始，我們看見那榮耀的創造，看見人的失敗，也看見神開始做恢復的工作。但是，末了卻看見人落在埃及，死在埃及，而且死一直繼續下去。人用許多方法希望留下美名、尊貴、外表的一點良善、和在世的一點成就。人用香料來薰，把這些保存起來，但結果不過是放在棺材裡，停在埃及而已，這就是人的可悲。今天我們在地上追求一切，如果沒有神給我們的生命，沒有基督成為我們裡面的盼望，我們的結局也就是如此：不過是在埃及有一點繼續，繼續的結果也是死亡。因此，跟著就需要出埃及記這卷書了。

出埃及記：出死入生，得着生命

出埃及記的意思是什麼？以色列人在埃及作奴隸，在法老的轄制下勞苦嘆息。神聽見他們的哀聲，將他們從埃及為奴的景況帶領出來，脫離埃及的重輶，向著應許之地前進。在法老統治下的埃及、可以說是罪惡的世界、黑暗的權勢，法老就代表那罪惡權勢的掌權者。在那裡以色列人作罪惡的奴僕，就是他們在埃及受苦的那個圖畫。歌羅西書第一章十三節把這點說得很中肯，神「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，把我們遷到祂愛子的國裏。」

但希伯來書第二章十四到十五節又說，「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祂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，特要藉著死，敗壞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。」這裏說到埃及代表死亡，在那死亡裡，法老就代表掌死權的魔

鬼。而神要把那個死亡擊敗，把死亡解決掉，於是就把以色列人、從埃及那個「死」的地方帶出來。神不只是把他們從作奴隸、發哀聲的地方拯救出來，事實上更是要把他們從存留死亡的地方拯救出來。

出埃及記十章記載、當時在埃及地有三天極大的黑暗，那黑暗似乎摸得著（21－23 節），這極大的黑暗是說明罪的那一面。而擊殺長子那最後一災，說明了死亡的那一面，神藉著逾越節，把他們從死亡中拯救出來。這是出埃及記。

所以我們懂了，出埃及記給我們的信息乃是死裡復活。而聖經就說明神是怎樣的神：在創世記開始祂是使無變有的神；在獻以撒的故事裏祂是使死人復活的神。到了出埃及記，就更看見這個事實了。神讓他們從埃及出來的關鍵是逾越節。當天，神滅命的天使巡行埃及全地，把每家的長子、牲口中頭生的通通殺掉了。但靠着羔羊的血，神叫以色列人從那死亡裡被救出來了。你看見嗎？從死亡裡神讓他們活了。他們怎麼能過紅海？過紅海是注定死的，埃及人下去就都死了。但神讓紅海的水分開、使以色列人可以走乾地過來。神讓那注定必死的、能從死裡活過來。出埃及記這死而復活的信息叫我們看見，神要把埃及的死亡解決掉，對埃及所代表的權勢，神要對付它、要斷絕它。這就是出埃及記。把這個圖畫翻譯到今天是什麼意思呢？那就是神在我們身上的拯救。

如果這卷書是出埃及記的話，那麼出來之後，出埃及記應該就結束了嘛。但是聖經並不停在這裡。出埃及記共有四十章，而出埃及是在第十二章。為什麼出埃及之後還寫了那麼多的話？可見出埃及的故事不單單是脫離死亡而已。離開了罪、離開了死亡，這是好的。但還是死的，為什麼呢？因為沒有得著生命。世上的宗教就是讓人學一點好的事情，讓你行善、修行、清心寡慾，然後過一個比較好、比較有道德的生活。但是那個生活還沒有出埃及。為什麼？因為人沒有得著生命。所以，出埃及的故事不停留在第十二章。出了埃及是不錯，過了紅海也很好，但是還沒有完，神的作為沒有在那裡停止，因為神不是要他們停在那裡。

人如果出了埃及，卻沒有碰到神，沒有得著神的話，就沒有生命；因此神不只讓他們脫離死亡，而且要得著生命，這是死裡復活。我們知道拉撒路的復活是主作的，但拉撒路的復活不是主的復活。為什麼呢？因為拉撒路後來又死了，只有主耶穌的復活，才是真的復活。祂進入死亡而出來，就永遠的活著，所以說祂是永活的神。而且那個活是得著生命，那是今日神在我們身上要作的。於是，在出埃及記裏，以色列人出了埃及之後，接著他們要遇見神，跟神發生關係。這樣，他們就得了生命。申命記第三十章有一句話，是摩西在以色列民要進迦南地時對他們說的，請看第 20 節，「且愛耶和華—你的神，聽從祂的話，專靠祂；因為祂是你的生命。」神不只把他們從埃及救出來，神更要來到他們中間，作他們的生命。這樣，出埃及的故事就完全了。現在我們就明白了，主耶穌在地上時說：「我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。」主耶穌說：「我對你說的話就是靈、就是生命。」祂說：「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，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。」主把這些話說給我們聽，因為祂的話就是靈、就是生命。神實在是供應我們生命的那位。所以，出埃及記的故事，不是

停在第十二章出了埃及、過了紅海，乃是停在第四十章，請讀卅四到卅五節：「當時雲彩遮蓋會幕，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。摩西不能進會幕，因為雲彩停在其上，並且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帳幕。」那時會幕在他們中間支搭起來，神的榮光充滿了帳幕。神的榮光表明了神的同在。我們剛剛說了，神是他們的生命，當神來到他們中間，神的百姓就有了生命。他們不只離開了埃及那死亡的世界，乃是更進一步、神降臨在他們中間，要他們得著生命。

也是我們的故事

弟兄姊妹，這也就是我們今天的故事。神藉著祂兒子的死、敗壞了掌死權的魔鬼，讓我們脫離罪惡的權勢，不再作死的奴隸；讓我們出來、得救了、信了主、受了浸。祂也來了，住在我們心裡，讓我們得生命。哥林多前書第三章十六節，「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，神的靈住在你們裏頭嗎？」神的靈住在我們裏頭，我們的身體就成了神的殿，因為是神住的地方。所以，我們脫離了罪，出了埃及，現在好像會幕支搭在我們裏面，祂的榮耀充滿會幕一樣，那個圖畫就在這裡。

我們可以再從幾件事稍微溫習一下：神帶以色列人離開死亡的埃及；他們出來了，神就住在他們中間；神來了，就把生命帶來，神自己就成了他們的生命；結束時，看見神的榮耀充滿在他們當中。讓我們用幾節關鍵的經文、來欣賞出埃及記這卷書：請看出埃及記第三章，摩西在曠野放羊，神在荊棘中對他顯現，說：「我下來是要救他們脫離埃及人的手。」（8節）這裡神說祂下來是要拯救，這是出埃及記的開始。第十三章二十一節、「日間，耶和華在雲柱中領他們的路；夜間，在火柱中光照他們，使他們日夜都可以行走。」他們出來之後，神沒有丟棄他們，仍然領他們的路、光照他們。第十九章二十節、「耶和華降臨在西乃山頂上，耶和華召摩西上山頂，摩西就上去。」這裡看見耶和華降臨在西乃山。第二十四章十二節、「耶和華對摩西說：你上山到我這裏來住在這裏。」說到一個恩典的故事，就是神呼召人上山。神不只降臨在人當中，神還叫人到祂那裡去，住在祂那裡，神願意跟人住在一起。第二十五章八節、「又當為我造聖所，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。」神並不滿足摩西一個人上山住在祂那裡，所以要他們為祂造一個聖所，讓祂可以住在他們中間。第四十章卅四節、「當時雲彩遮蓋會幕，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。」現在，神住在他們中間了。這是出埃及記的故事，這幾節經文就把出埃及記整個的故事講完了。

從創世記末了的那個死亡，神說明埃及，然後就把他們拯救出來。他們出了死亡，遇見神，有了生命，這一位生命的主就領他們走路，光照他們。到了西乃山，神降臨在他們當中，頒佈律法給他們，使他們過分別為聖的生活。神又樂意摩西上山去住在祂面前，藉著啟示，囑咐把會幕建造起來，讓神自己來到百姓當中住。最後第四十章，這事就作成了。我們看見，從天上，神到了山頂；從山頂，神來到曠野，住在百姓當中。當初神降臨在山上，百姓能去嗎？不能去的，連山根都不能去，即使牲畜越過了也要擊殺。他們看見山頂的雷轟、閃電、火焰、角聲、密雲，他們就害怕，不敢靠近。因為他們不能靠近，也不敢靠近；因此，神就說我下來好

了，因為神願意與人同住。而新約裡的圖畫，說到我們今天成了神的殿，神的靈住在我們中間。好，說完了出埃及記，我們接著看利未記。

利未記：與神相交，享受生命

請問各位，如果所有的事就這樣停在那曠野裏，那個圖畫美不美？神已經從天上下來，救他們出了埃及；神也降臨在西乃山，會幕做好了以後，神更住在百姓中間，以色列百姓也圍繞著會幕生活。但再請問，如果神住在百姓當中，百姓卻各忙自己的生活，與神一點也不發生關係；或者神是住在那裡，但和百姓也沒有關係，那個圖畫完美嗎？那樣，神住在人中間的實際根本沒有表現出來。因此，就接著有了利未記。這一卷書就是說，神不僅僅是在我們中間，而且要我們真正與祂同住、相交。今天，我們這個人的身體是神的殿，因為神的靈住在我們裡頭，但是我們的生活是什麼光景呢？我們是否只忙著自己的生活、三餐，忙著我們的宴會…等等？雖然神住在我們裡面，但我們與祂沒什麼關係。神，你住你的聖所，你住你的會幕，我忙我自己的事，結果是人根本不理會祂。今天許多基督徒就是這樣對待祂：說起來我們是基督徒，有神的靈住在裡面，但外面所過的生活，沒有利未記，其實就跟在埃及一樣。就因為這緣故，走一走就想起了埃及的肉鍋、和埃及許多的好處，抱怨就出來了。為什麼呢？就是因為跟神沒有發生實際的關係。現在我們曉得為什麼要有利未記，利未記就是讓我們能跟這位神發生關係，讓祂在我們裡面的同住、成為一件真實的事。

在創世記裡人都死了；在出埃及記裡人得了生命，因為神來了，神是他們的生命。利未記是告訴我們怎樣可以到神的面前去支取、而且享受這個生命。這是神藉着給以色列人利未記的功課、所指明的一條路。如果我們真明白它的意義，那利未記對我們就很重要了。我們成了神的兒女，我們的身體成了神的殿，神的靈住在我們裡面。下一步是我們要怎樣跟裡面的這位神保持關係，讓這個「住」是真實的，使我們能夠支取、享受這個生命：不只得生命而且得的更豐盛。利未記就是讓我們進入那個豐盛。雖然你看利未記很枯燥，但利未記事實上是很實用的一卷書，告訴我們怎樣到神的面前，讓神真正的在我們中間，跟我們有一個完美的關係。

用新約的話說，我們第一個是得救，與神相和，羅馬書說的、「藉著耶穌基督，我們因信稱義，就與神相和。」以前是仇敵，現在和好了，這是第一步。與神和好是出埃及記，原來是在罪裡面的，現在出來了；原來是奴隸，現在是成為神的子民了，與神和好。下一步是要與神有相交的生活。這樣，人才能與神同行。有了與神同行的生活，才能與神同工，才談得上服事。好好服事的結果，將來才能與神一同作王。這是聖經裡面給我們看見的圖畫。

我再重複一次。第一步是與神相和，第二步與神相交，然後與神同行，最後與神同工，將來才能與神同作王。羅馬書特別講到與神相和；腓立比書說到與神相交，以基督的心為心，去體貼神的感覺；其他還有約翰壹書。當你能體貼神的心意，你的生活就會調整，於是你的生活裡許多的事情就會改變。比方在哥林多前書那

許多不正常的情形，慢慢地就除掉了。為什麼呢？因為你裡面有了一個標準。你跟神相交的結果，你慢慢能體貼神的心，而成為你的心。你作每件事都會要討祂的喜悅，於是你就敗壞的自己就漸漸的改變了。這樣的結果，你慢慢地就可以與神同工，做個神的工人，這是哥林多後書所說的。然後在提摩太後書，保羅一生的最後階段，他說：「我們與祂同死，同復活，同受苦，將來就與祂同作王」。

民數記：與神同行

剛剛我講了，回到舊約裡面，你就看到與神相和就是出埃及記：出了那個罪惡的世界，出了那個黑暗的世界。然後利未記讓我們知道怎麼樣與神相交。經過了利未記就是民數記。民數記是講到以色列人在曠野走路，與神同行。他們走了多少站？四十二站。民數記主要講的就是這四十二站的行程。所以我們看見，出埃及記、利未記、民數記是相關聯的：與神和好、與神相交、與神同行。於是，到了約書亞記的時候，他們就跟著神一起出去，與神同工，與神一起爭戰，一起承受美地的產業。初看、利未記好像都是些條例，很枯燥乏味，但現在我們曉得這卷書是很重要的，在會幕裡的那一位神、不只是住在那裡，而且願意祂的眾百姓都來親近祂。怎麼來親近？就是利未記。神救了我們，祂的靈住在我們裡面，現在祂要我們與祂相交。當我們有相交的實際，才能與神同行；與神同行了，神才能用我們。在今世用我們，到來世在神的國度裡與祂一起掌權。這就是神在我們身上的安排。

利未記就是神呼召人「來」

請讀利未記第一章一至二節，「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摩西，對他說：你曉諭以色列人說：你們中間若有人獻供物給耶和華，要從牛群羊群中，獻牲畜為供物。」第二十七章卅四節、「這就是耶和華在西乃山、為以色列人所吩咐摩西的命令。」第一章一開始是耶和華在會幕中呼叫摩西，對他說話，一直說到二十七章最後一節，「這就是耶和華在西乃山為以色列人所吩咐摩西的命令。」這整個的圖畫我們要記得：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後到了西乃山，在那裏住了十一個月。在西乃山，神要他們建造會幕，並把會幕支搭起來，神的榮光充滿在裡面。然後，神就從會幕裡對摩西說話，這一說就是整本的利未記，一共二十七章的聖經。最後以「這就是耶和華在西乃山為以色列人所吩咐摩西的命令」結束。

利未記第一章第一節，中文翻成「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摩西」，但原文的意思是、「耶和華呼叫摩西，從會幕中。」，因為不合中文文法，所以中文就把「從會幕」放到前面去。利未記原來不叫利未記，是到了人們要把希伯來文的舊約，翻成拉丁文時，給這卷書取了〈利未記〉的名字，因為書中多數是關於利未人服事的細節。本來猶太人給每一卷書定名字，都是用那卷書頭一個或兩個字。比如：創世記第一節是「起初神創造天地」，於是〈起初〉就變成那卷書的名字。而利未記這卷書的名字，原來是〈神又呼召〉。當你來看利未記時，事實上就是如此，整卷書都是「神又說話了」。神在那裡說話呢？在會幕裡。出埃及記中，神在西乃山頂上說話。而利未記裏、神是在會幕裡說話，這是第一個要注意的。所以這卷書的名字，

其實就是「神又呼召」。因為第一個字很難翻譯，所以有翻成“and”的；也有翻成“then”，相對中文就是「然後」。「“然後”神又再說話了」。但現在的翻譯缺掉了這個字。因此第一節就成了「又神呼召摩西會幕」，這樣的次序，叫我們曉得這卷書就是神又在呼召人。所以利未記這卷書、是神說的話，是祂從會幕裡面對摩西說的，意思乃是神又呼召人。

神為什麼要呼召人？前面說過神住在會幕裡，祂要人到祂那裡去與祂相交，不願人各忙各的，失去在祂面前蒙恩惠的福氣。神的心意我們需要去體會。祂原來是在天上，看見了人的痛苦，就從天上下來，降臨在西乃山上；然後又從西乃山上，下到西乃山下來，住在人中間。現在祂又說你們到我這裡來，像兒女來親近父親一樣。今天神的兒女可憐的地方就是、我們看不見這一點，我們沒有利未記。所以常常我們說利未記太難讀，不喜歡讀它，這是很可惜的。利未記是神又在呼召、說：你來、你來。這位已從天上降到地上的神，在曠野裡把聖所支搭起來，把祂自己住的地方安排好了；神祭司的體系預備好了，亞倫一家也都有了；祂把一切都已經預備好了，怕的就是人不來。所以神又開始講話了。祂在利未記裡面，把人怎樣進入會幕的門；怎樣經過祭壇，經過銅盆；怎樣經過帳幕的簾子，進入聖所裡面；怎樣進入至聖所裡，進到施恩寶座前與祂相遇；一路怎麼走的那條路，都完全詳細地說清楚了。問題是人肯不肯去。利未記就是神說：「我在這裡，路是這樣，這路上所需要的一切我都預備好了。」祂說：「你來吧，你來吧。」聖經裡最偉大的一個字就是「來」啊，「來」。神不怕你來，只要你肯來，神的救恩就是你的，神的豐富就是你的，神的平安就是你的，神的喜樂就是你的，神的能力就是你的，神的智慧就是你的，神的……就是你的。人的難處就是「不來」。像那個浪子，他要產業，但不要父親。拿了父親的產業，往遠方去了，是不是？這就是人的難處。而神卻說「你來」。在這個「來」字裡面，叫我們看見神的愛，懂得什麼叫做愛。愛是神採取主動，祂從天上一直來到我們的心裡。祂從天上先來到地上，從地上走到各各他，從各各他進入墳墓，從墳墓出來，現在住在我們裡面。在利未記，祂又呼召人「來」，學習神怎樣給人預備了一條路，讓大家到祂那裡去。這個呼召是非常重要的。

神的兒女都要來

在新約裡，神所有的兒女聚在一起，被稱為「教會」。教會，不是一個地方，不是這些桌椅、建築物，而是我們這些在這裏奉祂的名聚會的人。當我們都離開這裡回家了，這裏就不是教會，而只是教堂了。所以我們常說：「我把聖經忘在教會了。」是不準確的，我們應說：「忘在教堂了」。教會就是我們這些人。新約裡「教會」這個字，原來的意思是一群被神呼召出來的人，這個「召」就是利未記的這個「召」。這群人原來在埃及為奴，神就召他們出了埃及，所以何西阿書第十一章，神說：「我從埃及召出我的兒子來」，是不是？神從埃及召他們出來，召出埃及之後，在曠野神又再呼召他們。就是剛剛我所說的，神從天上到山頂，從山頂到曠野，在曠野的會幕裡面，神還再呼召人。

道成肉身的神，來到地上，走上各各他的十架，走進墳墓，從死裏復活之後，祂就住在我們心裡，並藉著利未記又再呼召我們。為的是叫我們到祂那裡去與祂相交。而且利未記不只是神呼召個人來與祂相交，就如祂呼召摩西，對他說話一樣。利未記同時也是對全體的呼召，講到全體一同怎樣到神面前去。所以有大祭司為全以色列人贖罪的條例。讀利未記，我們一定要看到這兩方面：一方面是神呼召個人到祂面前與祂相交；另一方面神呼召全體以色列人，讓所有神的子民可以活在神的面前。而這個呼召神是從會幕裡說話，不同與出埃及記，那裏神是從山上對人說話。利未記卻是神從會幕裡對人說話，正如在新約、神的靈是在我們裏面對我們說話一樣。

拯救和成聖

還有一點不同的，在出埃及記裡，是神來就人：神從天上降到山上，從山頂來就近人。在那裡，神是那位拯救以色列人的神，祂基本的工作就是拯救他們出埃及、過紅海；拯救他們脫離乾旱、飢餓；拯救他們脫離黑暗和死亡。神一直在救他們，領他們的路，光照他們。請問各位，神在利未記作什麼呢？在利未記，神從會幕裡說話的目的，是要以色列人到神那裡去親近神。我們或會問，人能不能去到神面前呢？不能，是不是？為什麼？因為人不配。因此神非得先在他們身上作一件事，使他們成為聖潔，能夠到祂那裡去。可見，出埃及記裡，神是施行拯救的那位救主— Savior。而在利未記裡，神是使人成聖的那祭物— Sacrifice。拯救，主要對付的是人的罪，藉著羔羊的血，叫他們不致於死，而可以出埃及。成聖，主要對付的是人肉體的污穢，解決罪本身的問題，讓人得潔淨，可以來親近神，住在神面前。所以這兩卷書是前後緊連在一起，是神工作的兩面。神先是在人身上作拯救離開埃及的黑暗的工作，因為，罪讓我們盲目，讓我們嫉妒，讓我們驕傲，讓我們裡面黑暗。但出了黑暗之後，神讓人看見自己肉體裡面的不潔淨，因此，神要作潔淨的工作。你看見了嗎？利未記裡面的每件事都說到潔淨的問題。似乎每件東西都不潔淨，這個不潔淨，那個不潔淨，都需要潔淨。潔淨以後才可以到神那裡去，可以住在神面前。人能住在神的面前，歡喜不歡喜？當然歡喜，但更重要的是神歡喜不歡喜。人能住在神面前，神就滿足了。神花那麼大的工夫，從天上下來，現在來到了人的中間，祂怕的是人不到祂那裡去。所以你看見，神心意最後的滿足，乃是有這些人可以一直在祂的面前。我們看利未記怎麼那麼麻煩，早上要獻燔祭，晚上要獻燔祭，一隻羊、一隻羊地獻，不知獻了多少羊啊。祭司要殺啊、殺啊，殺不完；血啊、血啊、血的。現在懂了為什麼要這樣，就是神要人一直到祂那裡去，一直與祂相交，一直與祂住在一起，這就是利未記。

叫我們成聖的神

請看利未記第廿章八節，「你們要謹守遵行我的律例；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。」這重要的一節經文，說明祂是那位叫人成聖的耶和華，是我們的 Sacrifice。到這裏、拯救已經不是問題了，因為埃及已經死在紅海裡了。現在問題是我們的污穢，這就是利未記的關鍵點：神自己來曉諭人如何「成聖」。神就從兩方面著手：

第一、到神面前的路是什麼？怎麼去？利未記告訴我們，要靠獻祭：「他的供物若以牛為燔祭，就要在會幕門口獻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，可以在耶和華面前蒙悅納。」（利一3）到神面前去，一定是要去蒙悅納，是不是？蒙悅納的方法就是獻祭。而且要獻得準確，如果規定蒙悅納要獻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，你不能獻一隻獅子。所以到神面前去的路是獻祭，而且要照著神所定規的獻祭，你就蒙悅納。第二、贖罪的事。這裡的贖罪，英文翻成“atonement”，這個字原來的意思是遮蓋，在利未記裡出現了一百多次，可見這個字的重要。到神面前去必需有遮蓋才蒙悅納。遮蓋什麼呢？就是在那些不蒙神喜歡的，不被悅納的，都要遮蓋起來。這個遮蓋是靠什麼呢？是依靠「血」。這是為什麼在利未記裡總是殺啊、殺的；流血、流血的，因為只有血能夠遮蓋，遮蓋那些神所不喜悅的，這樣被遮蓋了，我們才能到神那裡去。

為什麼血能夠遮蓋？能夠贖罪呢？請讀利未記第十七章十一節「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。我把這血賜給你們，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；因血裏有生命，所以能贖罪。」這是非常重要的經文，說到血是生命。神是用生命來遮蓋我們的敗壞，使我們到祂面前可蒙悅納。這血到了新約就指著主耶穌的寶血。請讀羅馬書第三章二十五節，「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，是憑著耶穌的血，藉著人的信，要顯明神的義；因為祂用忍耐的心，寬容人先時所犯的罪。」藉著耶穌的血，我們可以被遮蓋，被贖罪，被稱義。這就是挽回祭。在原文挽回祭和贖罪、遮蓋是同一個字，意思是神藉著耶穌的血遮蓋我們，來寬容我們的罪，使神的義可以顯明出來。這是第一個意思。

成聖的地位

第二個意思：我們藉著血、到神面前去得贖罪以後，還要被成聖了、才能住在祂那裡，像詩歌說的“成聖要下功夫”。成聖的意思是什麼？成聖就是分別出來的意思。藉著血的遮蓋，我們到神那裡去，神看見血是潔淨的，就把我們擺在一個蒙悅納的地位上，在那個地位上，我們被稱為聖的。

當祭司要開始服事時，首先作什麼？用今天的話、可以說是就職典禮。而聖經的話是、神使他成聖，把他擺在那個地位上，使他可以侍立在神的面前。聖所不是平常人能隨便進去的，祭司為什麼可以進進出出聖所？為什麼祭司要穿以弗得？就是被分別出來「成聖」。他不穿以弗得，就不能進去。亞倫是個大祭司，他所穿的「大祭司的袍子」是榮耀得不得了的，使他可以到神面前去。可是請問亞倫這人好不好？不怎麼高明，是不是？金牛犧就是他作出來的，可見這個人不比別人好多少。但，只要他穿上了以弗得，他就可以到神的面前去。是因為神把他擺在「成聖」的地位上，讓他可以侍立在神面前。這是神在利未記要作的兩方面。所以你看見那麼多的祭。利未記一開始就是講「祭」，講完了祭，就是講這些「獻祭的人」。

下一次我們要開始進入利未記，今天回去，希望弟兄姊妹要先作熟讀、然後分段的功課。利未記一共有二十七章，請你們熟讀每一章，理出一個條理來，究竟每一章講什麼？每一段內容是什麼？讀聖經需要下工夫，下了工夫，所讀那卷書的結構就深印在你腦海裡，進入你心中去了。就是沒有聖經在手，結構已在心裡面，你也知道書中講些什麼。當我們一起來研讀時，對你就有很大的幫助。神就藉著這個結構，讓我們明白、聖經不是零零碎碎的一句話、兩句話湊起來的，聖經是有整個結構的，有神的智慧在裡面。所以我們讀每一卷書之前先要作這個工夫。如果你下了這個工夫，你就會明白，從創世記怎樣進入出埃及記；從出埃及記現在進入利未記，原來是這樣的一個流程。

禱告：親愛的主啊，求祢多多憐憫我們，賜下祢那榮耀的靈在我們的深處。多少時候，我們都忽略了祢的同在，而只顧我們自己的事，活在我們自己的世界裡。主啊，赦免我們，常常冷落了在我們裡面的祢，因此祢說話、我們聽不見；祢發光，我們也不要看。主，謝謝祢不撇棄我們，還把利未記賞賜給我們，從會幕的深處又再說話，又再呼召我們到祢面前來。祢教導那撒瑪利亞婦人，用心靈和誠實來敬拜祢。主，求祢幫助我們，當一同學習的時候，在我們心靈深處以誠實與主更多相交，真是作個與主相交的人，使祢和我們的喜樂都可以滿足。我們謝謝主這樣浩大的救恩，在祢救恩的起頭裡，讓我們脫離了罪和死亡，不再有黑暗，而進入祢奇妙的光明。我們也懇求主，在這末後的世代，深深憐憫祢的兒女，讓我們進入深處，在靈裡與祢相交，在隱密處與祢相遇。好讓祢自己成為我們的力量，成為我們的目的，也成為我們的光，使我們能夠行走，也使我們能被改變，而為祢所用。我們開始利未記的交通，再一次把自己都交託給祢，也懇求主把這功課重重的託付給我們，讓我們不只是聽聽而已，求聖靈真是把這圖畫印在我們心上，看見神何等願意和渴望我們來與祢相交。謝謝主給我們今天的時間，求主祢自己揀選合用的話，來幫助我們。讓這些話被持守在心中，使主祢自己可以作更深的工作。我們每個人的需要，也按照祢自己的定規，來供應我們，我們把敬拜都歸給神，榮耀、頌讚、尊貴、權能都是祢的。奉主耶穌的名禱告。阿們！

(二) 住在神的面前

讀經：

利一 1-2 「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摩西，對他說：你曉諭以色列人說：『你們中間若有人獻供物給耶和華，要從牛群羊群中，獻牲畜為供物。』」

利十一 45 「我是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耶和華，要作你們的神，所以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是聖潔的。」

利十七 11 「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。我把這血賜給你們，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；因血裏有生命，所以能贖罪。」

利十九 1-2 「耶和華對摩西說：你曉諭以色列全會眾說：『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。』」

利二十 7-8 「所以你們要自潔成聖，因為我是耶和華—你們的神。你們要謹守遵行我的律例；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。」

利二十七 34 「這就是耶和華在西乃山為以色列人所吩咐摩西的命令。」

因羔羊的血得救

從所讀的經文，我們知道、利未記事實上就是出埃及記的繼續。出埃及記第十九章說，以色列人出了埃及，來到西乃山。那裏，神降臨在西乃山，透過摩西在以色列百姓中間說話。神並召摩西單獨上山與祂同住，為百姓安排了會幕的教訓，使他們立起了會幕。神就來到會幕與祂所有的百姓一同同住。到了利未記、神繼續在西乃山對他們說話。第一章第一節說：神從會幕中呼叫摩西，對他說話，曉諭了一些事，好讓他們可以一直住在神的面前。這些話一直說到利未記結束時，就給我們一個總結，畫上句點：「這就是耶和華在西乃山為以色列人所吩咐摩西的命令」。

我們已經說過，在出埃及記開頭的地方，說到神下來，因為祂聽見了以色列人的哀聲，而來拯救他們。是神自己從天上降臨在西乃山上，在人中間來救人。到了利未記一開始，神是在會幕裡面對他們說話。可見祂又從山上降臨到曠野與他們同在。是怎麼同在的呢？就是在他們中間支搭了會幕。會幕成為神的居所，神就住在人的當中。神在利未記起了一個呼召：「人哪，你可以到我面前來。」神的意思是：「我先從天上到了山頂，從山頂來到了平原，現在在會幕裡面，住在你們當中。」神說：「人，你可以到我這裡來。」神的心意不只是祂住在人的當中而已，更是盼望人親近祂，樂意在祂面前交通，享受祂的豐富。

所以出埃及記、是神下來，拯救以色列人出了埃及、那罪惡世界的代表。而利未記，從經文看見，是神要他們從埃及分別，歸主為聖，就是我們常說的「成聖」

的潔淨工作。在這裡主要對付的不是人的罪惡，也不是罪惡權勢的問題。神現在著重的是要除去人的污穢，使人潔淨。在出埃及記，神是在山上說話；到了利未記，神已經從山上下來在曠野中，住在會幕裡，對人說話。

藉羔羊的血成聖

在出埃及記，神怎麼拯救以色列人出來的呢？他們所需要的只是一個單純的信心，就是靠著羔羊的血。在那裏，神沒有多給他們解釋，神只說，你們在某天把羔羊的血塗在門楣、門框上，你們在那血底下，就蒙拯救。很單純的一件事。可是到了利未記，就不單純了。事實上很複雜，是不是？我們看見很瑣碎、複雜的一些記錄。不過，雖然複雜，基本上還是有關血的事，就是要靠著血。牛的血，羊的血，不斷的說到血。這提醒我們，到了新約時代，我們整個生活、在凡事上也都要靠那逾越節的羔羊—主耶穌的寶血，才能得著潔淨，才能維持那成聖的工夫，是同樣的道理。

神樂意人享受祂

出埃及記是神願意與人同住；利未記是神要人一直住在祂面前。這是成聖的結果：完全的與神聯合。弟兄姊妹，我們每個人都是先經過出埃及記，然後進入利未記裡面。是不是？剛開始，有人告訴我們，耶穌是神的羔羊，為我們的罪釘在十字架上，祂為我們流血，祂的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我們聽見了、信了，就蒙拯救了。然後神就來住在我們的心裡，就像神住在會幕裡，以色列人圍繞著祂住一樣。但以色列人沒有辦法到祂那裡去，他們不知道如何去享受神。今天我們也一樣，主住在我們裡面，但我們不懂得去享受祂，沒有凡事倚靠祂，沒有真正的活在祂面前。而這正是利未記可以幫助我們的地方。

利未記雖然不容易讀，好像很枯燥，但是等我們稍微安排一下，你會發現，事實上不是那麼難的。不過首先，我們需要有很準確的認識，知道聖經雖說神呼召百姓親近祂、活在祂面前是祂的命令，實際上卻是祂莫大的恩典。為什麼？因為祂要潔淨我們的污穢，使我們成為聖潔的人。可以坦然無懼地到祂面前，過一個凡事依靠主，大大享福的生活。這是利未記寶貴的地方。

憑獻祭「到」神面前

整本利未記就是講人怎樣到神的面前去。開始的時候，是神的呼召；等全部講完了，最後一節，說這是神藉摩西給以色列人的命令，可見神對這件事的重視。神盼望人多多到祂面前去、與祂相交。「到」祂面前的方法，上次我們已經說過了，就是藉着血和水的獻祭。所以利未記一開始就給我們講獻祭，說若有人要獻牛，牛要怎樣處裡；獻羊，羊要怎樣處裡；如果是鴿子、是斑鳩，怎樣處裡，告訴我們獻祭這件事情。憑著獻祭，人就可以到神那裡去，為什麼呢？因為當我們獻祭的時候，重點在於血，這血，聖經明說它是可以贖罪的：「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。我把

這血賜給你們，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；因血裡有生命，所以能贖罪。」

（利十七 11）可見血的功用是讓我們能被贖罪。「贖罪」的字，出現了很多次，它原來的意思是遮蓋。新約裡說，耶穌為我們作了挽回祭，祂的寶血可以使信祂的人蒙遮蓋，意思是神看見了那血，就不再看我們了。我們到神面前去的時候，神不看我們的本相，因為有那血遮蓋我們，而血裡面有生命。因為神是生命，我們到神那裡去必須是活的，不能帶一點點死亡的氣味，所以要靠著血在我們身上來作成。羅馬書說到，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，憑著耶穌的血，藉著人的信，顯明祂自己的義，也叫信耶穌的人被稱為義。這是第一點，說到我們是憑著獻祭到神那裡去。

成聖而「住」在神那裡

第二，是到神面前、住在神那裡。到神那裡去的路是憑著獻祭。獻完祭來到神面前之後，神就盼望祂的子民一直住在祂那裡。要能「住在神那裡」就得靠「成聖」的工夫。神說，「我是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耶和華，要作你們的神，所以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是聖潔的。」（利十一 45）到了二十章，祂說：「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」。早在出埃及記中，以色列人來到西乃山，神就對他們說過，

「…我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帶來歸我…作祭司的國度、聖潔的國民。」這就是神的心意。當他們出來，到了西乃山，神住在他們中間，呼召他們靠著血，憑著獻祭到祂那裡去。去了之後怎麼樣？神說，就住在我的面前，過一個完全聖潔的生活。讓我們來看看新約裡的說明。

耶穌的血

聖經中、舊約是表號，或說是圖畫，新約是解釋舊約的實際。羅馬書解釋了「靠著血」，這個血就是神設立耶穌作挽回祭。希伯來書就說明了「成聖」。請看希伯來書第九章九到十節，「那頭一層帳幕作現今的一個表樣，所獻的禮物和祭物，就著良心說，都不能叫禮拜的人得以完全。這些事，連那飲食和諸般洗濯的規矩，都不過是屬肉體的條例，命定到振興的時候為止。」所以利未記裏所規定的這些命令，聖經說都是一個表樣，一個記號，是一個豫表。就著良心來說，都不能完全解決那些獻祭人的良心問題。那些我們在利未記中要看到的獻祭的事情，那些禮物，那些祭物，再加上飲食的事情，和各種洗濯的規矩，不過都是屬肉體的條例。以色列人雖是一直作、一直作，但始終是記號，是圖畫，一直要等到什麼時候呢？要等到振興的時候。

什麼是「振興的時候」？第十一節告訴我們說，振興的時候就是基督來的時候。請讀十一到十四節：「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，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，經過那更大、更全備的帳幕，不是人手所造，也不是屬於這世界的；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，乃用自己的血，只一次進入聖所，成了永遠贖罪的事。若山羊和公牛的血，並母牛犢的灰，灑在不潔的人身上，尚且叫人成聖，身體潔淨；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，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，祂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，除去你們的死行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嗎？」這裡告訴我們，在舊約的那些禮物、那些祭物、那些飲

食的規矩；什麼潔淨、不潔淨，怎樣洗濯，到神那裡去；這一切都是表樣，都是記號，都是圖畫，讓我們能夠明白以後真正要發生的事情。所以他們一直作這些事情，直等到命定振興的時候，就是基督來的時候。

當基督來的時候，祂為了永遠的事，在地上祂就作成了一個更大更全備的帳幕。不是在曠野裡，用羊毛、公羊皮、海狗皮作成的帳幕；乃是用祂的靈作成的帳幕，就是新約的教會，講到將來在天上那新耶路撒冷的事。現在祂自己來了，祂要作成這件事情，不再用利未記所說的山羊或是牛犢的血了，而是用自己的血。所以我們曉得這些牛，這些羊，牠們被獻祭所流的血，不過是個代表，那個代表是指向耶穌自己的血。

在舊約利未記裡他們是怎樣獻祭呢？他們是早上獻祭、晚上獻祭；他們天天獻祭，他們什麼時候、什麼事情都要獻祭。那個贖罪是不斷、不斷的。牛的血贖罪，羊的血贖罪；但是牛、羊的血、只是叫他們的身體得以潔淨而已，就良心來說，並沒有完全。現在主耶穌來了，因為祂是基督，所以取了祂自己的血，一次獻祭就成了我們永遠贖罪的挽回祭。基督用祂自己那無瑕無疵的靈來成就這件事，祂的血不只贖了我們的罪，解決我們罪的問題；而且還潔淨了我們的良心，使我們能夠成聖－真正從心裡成聖。於是，我們這個人就可以來到神面前，住在神那裡，而且可以事奉永生神。

基督一次獻上自己

最近我們曾交通過詩篇第八十四篇，前面詩人說：我羨慕渴想住在耶和華的殿中。他住到神那裡去以後，有了些經歷，就成了神殿裡看門的人。他原只是住在神那裡的人，後來就成為一個事奉神的人。所以可見，當我們良心被潔淨了，除去了我們的死行，就使我們可以事奉那永生神。這就是神的工作。利未記的那幅圖畫，希伯來書在這裡給我們解釋得很清楚。

我們繼續看希伯來書第九章，還有更多的話。請讀二十四到二十八節，「因為基督並不是進了人手所造的聖所（這不過是真聖所的影像），乃是進了天堂，如今為我們顯在神面前。也不是多次將自己獻上，像那大祭司每年帶著牛、羊的血進入聖所。如果這樣，祂從創世以來，就必多次受苦了。但如今在這末世顯現一次，把自己獻為祭，好除掉罪。接著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後且有審判，像這樣，基督既然一次被獻，擔當了多人的罪，將來要向那等候祂的人第二次顯現，並與罪無關，乃是為拯救他們。」這裡把基督整個的工作說明了。祂進入的聖所，不是人手所造的那個。在曠野的那個會幕不過是真聖所的影像、一個影子，不是真物體的本像。那影子遙指著那在天上永遠的真聖所。而且基督是一次進入聖所，不是多次，要不然，基督從創世以來，就要多次被釘十字架了。祂只要一次顯現，將自己獻為祭，被釘在十字架上，就除掉了罪，作成了贖罪工作。將來祂還會為等候祂那些人、第二次再來（顯現）拯救他們。這是希伯來書第九章說明基督所要作成的事。

我們繼續看希伯來書第十章，就會更清楚利未記怎麼變成希伯來書所說那個真實的事。請讀十到十四節，「我們憑這旨意，靠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祂的身體，就得以成聖。凡祭司天天站著事奉神，屢次獻上一樣的祭物，這祭物永不能除罪。但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，就在神的右邊坐下了；從此等候祂仇敵成了祂的腳凳。因為祂一次獻祭，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。」在利未記裡面，祭司要一次次的獻祭：今天獻牛，明天獻羊，有的獻斑鳩，不斷的獻。靠這樣到神面前屢次獻，使他們得以成聖，維持在神的面前。但第九章說、基督的血一次獻祭，就成為永遠贖罪的事；第十章第十節告訴我們、憑著基督一次獻上祂的身體，就使我們得以成聖；然後十四節說：祂一次獻上了祭，就使我們這些成聖的人得以永遠完全。

基督完成成聖的功夫

第九章解釋基督那贖罪的血，作成除罪的工作。第十章說明基督的身體，成就這成聖的工作。比較第十一節和十二節，前者說到祭司是天天，後者說到基督是一次；前者祭司是天天站著，後者基督一次獻了就坐下。弟兄姊妹，站著是什麼意思，坐著又是什麼意思？站著表示沒有安息，坐著表示休息了。看見嗎？神六天作成了創造的工作，第七天祂就休息了。基督一次獻上，祂就在父的右邊坐下，祂就安息了。就救贖的工作、祂的那一部分來說，祂已作成了。反觀舊約祭司的工作、是沒有完的，是天天：天天站著獻祭，屢次獻上一樣的祭物。但基督是一次獻上，就永遠坐下。所以，我們因基督的工作，因祂憑著神的旨意，將身體獻上，就得以成聖，而且叫我們這些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。

這個成聖的工作是為著什麼？它要帶我們去那裡呢？請讀第十章十九到二十節：「弟兄們，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，是藉著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從幔子經過，這幔子就是祂的身體。」一方面你看見血是為了贖罪。希伯來書十章十九節這裏又告訴我們，因為基督的血，我們就有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一直進到至聖所、就是神那裡。也就是說、到神那裡的路是靠著耶穌的血；同時這條路要帶我們經過幔子，而那幔子就是耶穌的身體。你看見嗎？一面我們是靠著祂的血去，一面也是經過祂的身體。因為祂一次獻上身體，就得以成聖。可以說，是這位慈悲忠信的大祭司為我們作成了一切。所以，舊約裡那牛是指著基督，牛的血、是指著基督的血；那位帶著血到神面前去的大祭司、也是基督；大祭司經過幔子、那幔子就是基督的身體。我們感謝讚美神，利未記中所提到的一切、都是指着基督講的。

遵行神的旨意

我們先藉著希伯來書有些解釋了，再去看利未記的圖畫，就知道它在說些什麼。我們到神那裡去，完成了成聖，永遠住在神面前，然後我們說、就要事奉永生神。怎麼事奉永生神呢？請讀希伯來書第十三章二十到二十一節，「但願賜平安的神，就是那憑永約之血、使群羊的大牧人我主耶穌從死裡復活的神，在各樣善事上成全你們，叫你們遵行祂的旨意；又藉著耶穌基督在你們心裏行祂所喜悅的事。願

榮耀歸給祂，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。」這是一個禱告，卻也說明神在我們身上的心意。首先神藉著耶穌用祂自己的血，一次獻上為祭，叫我們蒙了拯救，除去罪行；同時也藉著耶穌的血祭，使我們潔淨，得著一條又新又活的道路，可以坦然進入至聖所、直到神那裡去。而經過的幔子，就是祂憑著神的旨意所獻上的身體。祂又是我們的大祭司，為我們作成一切成聖的工作，使我們在神面前永遠完全。

神既然在各樣善事上成全了我們，使我們到了神的面前，十三章二十一節後半就叫我們「要遵行祂的旨意；又藉著耶穌基督在你們心裏行祂所喜悅的事。」耶穌說：「凡稱呼我為主啊，主啊的人，不能都進天國，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。」神願意我們在各樣事上遵行祂的旨意，藉著耶穌基督在凡事上都行祂所喜悅的事。這就是一個在神面前事奉祂的生活：藉著耶穌基督，在各樣善事上，遵行祂的旨意。可見尋求神的旨意、對我們是何等的重要。所以，主耶穌教導我們禱告說：「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。」而整個利未記說到的獻祭、到神那裡去、得以成聖、住在神那裡…，所要帶我們進入的事奉生活，就是希伯來書末了這裏的「在各樣的善事上，都遵行祂的旨意。」我們若能熟讀利未記之後，再來讀希伯來書，就都明白了。也懂得為什麼神要把利未記賜給我們了。

利未記的內容

利未記第一章到第十章講到獻祭的事，第十一章到廿五章就說到成聖。前一段說明神是怎麼樣的一位神，或者說是基督有怎樣的位格和作為。祂不只是那個祭，而且亞倫預表祂也是我們的大祭司，為我們作那些獻祭的事。這是希伯來書所解釋的：祂是那個祭，也是神所是的，作神所作的。準確地來說，基督就是那個燔祭、那個素祭、那個平安祭，祂也是那個贖罪祭、和那個贖愆祭。祂並且也是那牛、那羊、那斑鳩。後一段說到成聖。神既然已作成了一切，呼召我們去到祂那裡與祂交通，我們應當是怎樣的人、作怎樣的事、有怎樣的生活，才配得上祂的呼召呢？

神是聖潔的，人必須根據祂、按祂的指示進到祂面前親近祂。這就是利未記的主題。所以有這許多獻祭的律例和敬拜的細節：應當是這樣的人、作那樣的事、應當過這樣的生活…等等。於是這許多潔淨的條例、就太重要了，因為是要使我們能夠成聖，一直住在神那裡。但如希伯來書所說的，舊約以色列人不過基于獻上牛羊的血、僅僅是身體得以成聖，尚且能夠得到潔淨，到神面前去；而根據同樣的原則，基督一次獻上蒙悅納的祭牲，就成了永遠的祭，「祂洗淨了人的罪，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。」（來一3）感謝讚美主，基督用永遠的靈洗淨我們的良心，使我們在裡面徹底的被潔淨，能夠成為聖潔，到神面前親近祂。這個區別太明顯了！

利未記綱要

讓我們把利未記大略的分一下段落：

第一章到第五章：五祭—燔祭、素祭、平安祭、贖罪祭、贖愆祭

這五祭內容很重要，次序也很重要。

第六章、七章：如何獻祭

第八章到第十章：誰去獻祭－祭司

獻祭的人（八章）

獻祭的人當怎樣獻祭（九章）

獻祭的人不應當怎樣獻祭（十章）

第十一章、十二章：潔淨。

十一章：食物的潔淨

十二章：身體的潔淨，特別關乎生兒女的事

第十三章、十四章：痲瘋病

第十五章：各種身體上的漏症，如血漏、失禁、……

第十六到二十四章：成聖。

十六章：每年一次贖罪日，除污穢，維持在神面前聖潔。

十七章：牲口如何預備、如何把血分別出來。

第十八章到二十章：一般人應有的潔淨的生活

 彼此生活的潔淨條例

 彼此相交的潔淨條例

 今天我們屬神的子民也應當有的生活。

第廿一章到廿二章：服事的祭司應有的潔淨生活

 今天所有信徒都有祭司的身分

第廿三章到廿四章：以色列人節期的定規

 一年三次朝見神

第廿五章：論安息－每六天安息日，每六年有安息年

 特別被神分別出來的，就用安息年這事來說明。

 以色列人被分別成聖歸神，安息年就不必耕種。

 因為神會負他們的責任。有了成聖的實際，就可以進入神的安息。

禧年－經過七個安息年（七個七、四十九年），第五十年是禧年（聖年）。他們在曠野（不得安息）只有四十年，沒有機會過禧年。等他們進了應許地，才有機會過禧年，因為神把那產業賜給了他們。

神用一整章聖經講安息年、禧年，因神願意百姓到祂面前獻祭，得潔淨、成聖，進入祂的安息。

第廿六章：神論福與禍

神與人立約：遵命者蒙福；逆命者遭禍。

第廿七章：神說明了安息年、福與禍的應許後，呼召人來向祂許願

這樣，利未記可以分段成：

第一章到第十章：獻祭的事，神樂意人藉獻祭到祂的面前去。

第十一章到廿五章：人潔淨成聖可活在神面前。

第廿六、廿七章：神與人立約，也盼望人心感動，甘心樂意地說：「我願意」而到祂面前許願的定規。

弟兄姊妹，容我再說一次，你一定要自己去作分段的工作。一旦作了分段的工作，知道了段落和綱要，你對整卷書的內容就清楚了：神呼召我們，要我們去獻祭、到祂面前去。同時告訴我們怎樣的人、當怎樣獻，才能得潔淨、來到祂的面前，並住在祂的面前，真正被分別進入祂的安息。神說，這是我所應許的福，你們要來享受。怎麼享受？就是獻上自己向神許願。你記得羅馬書不也這麼說嗎：「所以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；你們如此事奉，乃是理所當然的。」現在我們懂得為什麼是「理所當然」的，因為這圖畫清楚地向我們說明了，這樣是理所當然的。這就是利未記。

今天我們就停在這裡，下次我們要進入利未記第一章的第一到二節。

(三) 甘心的獻祭

讀經：利未記第一章第 1-2 節

禱告：主，感謝祢召聚我們來到祢面前，求主祢自己祝福，讓聖靈在這裡使我們裡面安靜，得以聽見祢那微小的聲音。主，我們聚集單單為了要遇見祢自己，不見一人，只見耶穌。求祢把自己賞賜給我們，藉著祢自己的話，讓我們看見祢實在是我們到父那裡去的道路，若不藉著祢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我們恭敬的把早晨這一點交通仰望主，求主對我們施恩。我們把敬拜、頌讚都歸給主。奉主耶穌的名禱告。阿們。

神呼召人「來」

上一次，我們已經看過利未記這卷書整個的安排，知道利未記主要的中心在於五祭。今天早晨，我們開始讀第一章一到二節，看見神在這裡呼召人說，你們到我這裡來。來作什麼呢？神說來獻祭。我們曾經說過，利未記說到兩方面：第一，神指導人到神面前去的那一條路，就是獻祭；第二，人到了神的面前，要能夠維持潔淨成聖，這是利未記後半部讓我們看見的。書中用節期來描述，人如何可以在神的面前享受、最後得到並進入神那個安息、讓神成為我們完全的倚靠的圖畫。當我們要來看這五個祭時，首先請注意第二節經文，「你曉諭以色列人說：你們中間若有人獻供物給耶和華，要從牛群羊群中，獻牲畜為供物。」這裡提到了好幾個重點。

奉獻出於甘心

第一，神說你們中間「若有人」要獻供物，神並沒有說你們每一個人都要獻供物。我們看見，神的安排就是這樣的。祂自己已經來到人的中間，按照祂自己的心意定規，讓摩西他們把會幕建立起來。當會幕被建立起來後，神也實在就來住在會幕中。因為那會幕是摩西甘心順服神的命令，根據神的安排，每一點一畫都完全照神所吩咐他的，沒有絲毫移動神的旨意建立起來的。因此，在出埃及記四十章我們看見、神的榮光充滿了那個會幕，神就來住在人的中間。

現在會幕有了，神的施恩寶座在那裡，人到神面前去的那條路、神的祭司的體系、所有的祭壇、銅盆…，神都預備好了。神說，你們來！但是神沒有說每個人非來不可。我們看見在神的恩典和慈愛裡，祂的呼召就是這樣的：「你們中間若有人要獻供物」，神從來不勉強我們。所以哥林多後書說，人要捐得樂意，神要的就是那個甘心樂意給的人，神說不要勉強，乃是出於甘心。這是首先我們注意到的。

我們看見主自己，祂來到地上，就是這樣甘心樂意的將自己身體獻上，沒有一點的保留。在園子裡時、祂說，我不能求我父、現在為我差遣十二營多天使來麼？祂可以的，但祂沒有，祂是甘心樂意將祂自己獻上。神就是這樣，祂一切都安排好了、都預備好了，祂的豐富都擺在我們的面前，在基督裡我們可以得著這一切。現

在問題是，人是不是樂意來？祂的呼召就是說，你們若有人要獻供物就這樣作。當我們打開利未記，首先要摸著這個感覺，看見神在恩典裡再一次來呼召人，神願意用祂的恩典和慈愛來感動人。到了民數記我們會看到，當以色列人來到一個地方，叫加低斯；神的心意原是、以色列人出了埃及兩年，就要他們從加低斯進到迦南美地去。現在迦南在他們的面前，他們也看見了葡萄是那麼的大，那實在是流奶與蜜的地方，問題是他們願不願意進去。

這就是利未記的圖畫。神的榮耀充滿在祂百姓中間，他們看見那雲柱、代表神的同在；他們也知道可以到神的面前去，現在神說「若有人」。這在新約裡，要帶出什麼信息呢？主耶穌來了，祂說，「凡勞苦擔重擔的，可以到我這裡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」神從來不勉強人。記得那個少年官嗎？他問主耶穌說，我怎樣可以得永生呢？主說，你把你的一切都變賣給窮人，然後來跟從我。聖經說，那少年官憂憂愁愁的走了。主耶穌看著他，聖經怎麼說？主耶穌愛他，但主沒有勉強他。主是在愛裡呼召他，說，你來；問題是人願不願意來。我盼望一開始，我們就能被主藉著這幾個字摸著我們的心，叫我們能成為一個願意在恩典裡、受感動來趨近祂的人－「若有人」。那麼人到神面前來作什麼呢？怎樣到神那裡去？第二件事就是獻供物：「若有人獻供物」。

將自己獻上

第二，請先看羅馬書十二章一到二節，這就是神用舊約的圖畫要說明的事實。這兩節經文我們非常熟悉，但因今天要讀利未記第一章的燔祭，必須把這新約的教訓再來溫習：「所以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。你們如此事奉，乃是理所當然的。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」我們看見，這裡聖靈的話也是一樣，是「以神的慈悲勸你們」，沒有說在神的公義和要求裡面命令我們。這和利未記開始的那個感覺完全一樣：勸勉「若有人」到神的面前來、「獻供物」－就是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（獻祭）」。

回到利未記，若有人聽見了神的呼召，實在被恩典感動，到神的面前去。他去的時候，不會空手去見神、而會帶著供物去奉獻的。這是我們當有的一個奉獻的心志。羅馬書給我們講了那麼多的因信稱義、怎樣作成成聖的工夫、怎樣脫離肉體的敗壞、怎樣隨從聖靈、在聖靈裡得釋放之後，接著就說，「所以弟兄們…將身體獻上…。」因為凡蒙恩得救的人，首先要奉獻自己是理所當然的。

我們常以為蒙恩得救後最要緊的事，就是好好開始上主日學啦、好好開始讀點聖經啦、好好開始學習禱告啦…，這些都是需要的。但是更重要的、最基本的一件事：當人明白了自己在基督的血裡蒙了救恩，得以與神和好，被神稱義，而且受了兒子的靈，有了兒女的身分；接下來要作的，就是從心裡將自己獻上。這是利未記一開始所說的，也是羅馬書所勸勉的。我們到神面前去，就是要獻上自己。神不要別的，神要我們自己。

有人說，我們在世上的生活，是走很長的一段路，到一個地方，去進那個門。而信主的生活，是先進了門，才開始走這條路。先進的這個門，是什麼呢？就是奉獻。你若讀懂了羅馬書前面十一章，到了第十二章就會說，要「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」。這就是利未記這裡給我們看見的，讓我們從心裡面受割禮，願意把心完全的交給主。記得主耶穌對撒瑪利亞的婦人怎麼說的？祂說，神是靈，父樂意人用心靈和誠實來拜祂，把我們的心完全敞開地擺在神的面前，這是新約的教訓。利未記這裡，我們看見神呼召，你們中間若有人到神面前去，就獻供物，也就是新約裡的那個奉獻。等一下我們再多解釋那個獻上身體的意義。這裏 利未記第一章、就為我們畫出了那個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的圖畫。

單單獻給耶和華

第三，「獻給耶和華」。這一點我們必需要清楚，我們奉獻的對象一定要準確。在出埃及記中，在山上神給以色列人的定規就是「我是耶和華你的神，除了我以外、你不可有別的神。」你不可拜偶像、事奉假神。我們奉獻的對象一定要準確，一定要認識這位獨一的真神，千萬不可獻祭給假神，不可以別的代替我們的真神。祂是召以色列人、領他們出埃及來作兒子、作子民的；祂是在紅海行了大事、在曠野供應了他們的神，所以祂說，你們要獻供物、「給耶和華」。

詩篇有一段我們很熟悉而且很重要的經文，警戒我們奉獻的對象一定要準確，要單單獻給耶和華。請讀詩篇第十六篇四到五 a 節：「以別神代替耶和華的，他們的愁苦必加增；他們所澆奠的血我不獻上；我嘴唇也不提別神的名號。耶和華是我的產業，是我杯中的分…。」這裡說到以別神代替耶和華的，他們的愁苦必定加增。經文上「別神」的「神」字是後來加上去的，原文的意思是：以任何別的東西代替這一位真神，你的愁苦必定加增。而且，神也不會悅納你任何的獻祭。

所以弟兄姊妹，若是對神、我們的心中有任何事、物超過祂的地位，我相信我們必會有難處的。也許表面上我們好像還有敬虔的生活、也許我們也有一點服事、仍然靈修、追求，但是我們若不把裡面那代替祂的除掉、不把它撇棄的話，恐怕神就不會悅納我們的獻祭。所以寫詩的人說，「耶和華是我的產業，是我杯中的分。」而前面第二節先說了：「我的好處不在你（神）以外」。這是我們在利未記開始第一章第二節所看到的：若有人要獻祭，就要獻給耶和華— 我們獻祭的態度是在恩典裡面來獻。獻祭說到、我們到神的面前去，沒有別的路，只有完全的奉獻，而且獻的對象是單單獻給耶和華神，因為祂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。

弟兄姊妹，不要覺得這是好難喔。不然等一下你讀燔祭，就會覺得更難，那裏皮也剝了，肉也切了。但你要知道，「耶和華是我的產業，是我杯中的分。」這是我們的祝福。我上次交通詩篇第八十四篇時，說到神沒有留下一樣好處不給那行動正直的人，因此凡倚靠祂的人便有福了。神既是這樣恩待我們，我們就可以放心的把自己交給祂，完全的交給祂。

所以第一是「若有人」；第二是我們去，就奉獻；第三是奉獻的對象，是奉獻給這一位主、我們的神。祂為愛我們的緣故，祂將自己都捨了，沒有一點保留的完全賜給了我們。我們既然靠著祂得救，我們也倚靠祂來過今生的日子。祂是救主，祂也是我們的主。下面接著說，「要從牛群羊群中獻牲畜為供物」。這是很當然的，我們到神面前去，我們要獻祭，我們是單單獻給祂自己，所以就要根據祂喜歡的來獻。就像我們去看朋友，他喜歡這個，你卻送他那個，結果他是收下了，卻堆在櫥櫃裡，沒有用處。何況我們是獻在神面前，豈不更要合祂心意？

獻得蒙神悅納

因此、第四，我們向神奉獻，必須獻得合神心意；我們無論作什麼事，一定要作得合神心意。所以第三節有幾個字很重要：「蒙悅納」。祭祀是敬拜的基礎，蒙神悅納的敬拜、必須根據神所喜悅的祭祀。你若獻神不喜歡的，那就白獻了，是不是？所以這裡說，若有人要獻供物給耶和華，就要從牛群羊群中來獻。如果你想，牛太低賤了，我獻一隻獅子，獅子是百獸之王，多好。但要知道，這獅子，神不要的，因為在獻祭中沒有獅子這件事。羊太小了，我獻個大的，所以你就獻隻大象，卻不是神要的。神說，你要獻給我，就獻牛獻羊。利未記為什麼這麼囉唆、這麼複雜呢！就說明一件事，你要獻給神，祂是我們奉獻的對象，我們就要很小心地根據祂要的來奉獻，我們不能自己定規，不能自己安排。

這應當是我們今天生活的準則，也應當是我們事奉的心態。弟兄姊妹，你有沒有看見，今天有很多人在神面前實在很熱心，實在是很願意服事神，但是那個服事怎麼樣呢？多半是從頭腦出發，不是從心裡出發。我們都替神想一些事情，假定是神喜歡的，是蒙悅納的，就在那裡做做，少有一刻安靜下來，在神面前尋求一下，結果獻祭就沒有獻到神的心窩裡去。

神說，你要獻，你就要從牛群羊群中挑選牲畜來獻。為什麼要從牛群羊群中來獻呢？不能獻獅子，也不能獻大象。因為所有奉獻的祭和祭牲、都是預表基督。讓我們來看看那個圖畫：神的帳幕支搭好了，神住在帳幕當中，在百姓的中間。人要經過祭壇、銅盆，進入聖所，一直到至聖所，一直到施恩寶座。弟兄姊妹，那條路是什麼呢？在舊約記載的好像很仔細、很繁瑣，但新約一句話就解決了，主耶穌說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，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。」（約十四6）希伯來書對應這句經文就說：「弟兄們，我們既因耶穌的血、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，是藉著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從幔子經過，這幔子就是祂的身體。」（來十 19-20）因此舊約裡所說的那整條路，每一件事物，每個動作，一切的一切，我們就知道都是說明主耶穌，讓我們懂得，怎麼樣靠著主可以到父的面前去。於是所獻的那牛是這個意思，所獻的那羊也是這意思。而且那牛、那羊是要這樣的牛、這樣的羊，也是說明主耶穌。所以弟兄姊妹，屬靈的事是嚴肅的，不能隨便的。

一切奉獻根據主

下面第三節說，所獻的那牛、那羊不能有瑕疵。為什麼？因為有了瑕疵，就不能預表主耶穌了。你不能用別的東西來代替牛羊，因為代替之後，就把主耶穌的預表預表錯了。今天，我們每個人在神面前、怎麼能生活得準確呢？完全要根據主。我們怎樣在神面前能有準確的服事呢？那個服事也完全要根據主。因為主說的，若不藉著祂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

弟兄姊妹，不要以為說我們熱心就好。熱心是好的，但是單靠熱心沒有真知識是不夠的。你想憑我們一點熱心，父就悅納我們嗎？或是我們憑著自己，想法子過得聖潔一點，父就悅納我們嗎？我們知道不是的。當主耶穌受了洗，從水裡上來的時候，父說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」在變化山上，當雲彩來遮蓋了彼得、雅各、約翰時，父神從雲彩裡有聲音說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，你們要聽祂。」在神的眼中，只有一位是蒙祂喜悅的，就是祂的愛子。我們也只有在基督裡可以到神面前去。若不是基督我們的主，祂作成我們的裡面，也讓我們外面披戴著祂的義，又憑著祂的血，我們實在不能趨近寶座的。弟兄姊妹，憑著我們的天然，憑著我們這個人自己，我們都不配的。耶利米說，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；羅馬書說，在我們裡面，沒有一點的良善。所以憑著我們自己，憑著我們的辦法，都不能蒙神悅納的。

所以這裡說，你們要獻牛、要獻羊，因為可以準確的預表出基督來；只有基督祂配得神的悅納，我們唯有靠著祂可以到神面前去。在我們讀利未記的時候，要一直記得主說的、祂是唯一的道路，若不藉著祂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這句話，因為利未記就說到那條路。神的定規就是神的定規，我們成為神的兒女，要學的就是作彼得前書所說的「順命的兒女」。有人曾問說，為什麼書信裡老是強調順服？要順服在上作官的、掌權的；為什麼兒女要順服父母；為什麼僕人要順服主人；為什麼我們要順服地上一切人的制度。為什麼？因為神要我們看見權柄是出於祂，要我們去服在這些權柄下來學習順服神。這是神的定規，讓我們操練學習順服祂，按照祂的旨意、不自己出主意來討祂喜悅。這不是容易的路，因為人多喜歡憑自己，只要我熱心、我願意，就擺上、擺上…，結果所擺上的都不是神喜悅的，我們自己卻看不見這一點。神說，若有人獻供物給耶和華，「就要從牛群、羊群中獻牲畜為供物。」

希望一開始我們就要注意這些點。是神呼召我們，但是祂不勉強我們；祂要我們去到祂面前，去獻祭。神要的就是這個心，要完全的交給祂，完全的奉獻。奉獻要準確的奉獻給這位愛我們的主，祂為我們捨了自己，所以我們說，我願意奉獻給你。而我們的奉獻都是根據主耶穌：根據祂的那個奉獻，根據祂作我們的道路。這樣，就來到第三節，「他的供物若是以牛為燔祭…。」餘下第一章的全部就都說到燔祭的事。

神以自己為啟示

我們繼續讀下去會看到、利未記一到五章說的是五祭的事：第一是燔祭，第二是素祭，第三平安祭，第四贖罪祭，第五贖愆祭。弟兄姊妹請注意，這五祭的次序是神親自在利未記中啟示出來的，所以非常重要、不可以有錯的。我們可以回到出埃及記看第廿五章到廿七章，摩西在山上從神那裡領受的啟示，神所要的會幕是怎樣的安排。從神對帳幕的一切啟示，知道那帳幕、和帳幕裡的一切物件都是指向主耶穌，告訴我們神怎樣藉著主的道成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。藉着那個安排，也許能幫助我們看見、為什麼利未記裡的五個祭是這樣安排的，而明白這五祭的次序的重要。

出埃及記廿五章八到九節，神說，「當為我造聖所，使我可以住在他們的中間。製造帳幕和其中的一切器具，都要照著我所指示你的樣式。」於是神就告訴摩西怎麼去做。第一個做的是什麼？約櫃。第二個是陳設餅的桌子，第三是金燈臺。第廿六章，曉諭怎樣做帳幕和會幕的罩棚，罩棚有四層；然後是幕板、就是帳幕的架子，豎的、橫的要怎樣做…。接著做隔開聖所和至聖所的幔子和門簾：有三個門，五個柱子，個柱子等等。第廿七章說到祭壇，後半段說到院子。

整個會幕面朝著東邊，有個門進入院子，院子裡有會幕。會幕裡有幔子把它分成兩部分，就是聖所和至聖所，神在至聖所裡面。人若要到至聖所與神相見，首先要進到院子，經過祭壇、銅盆，來到會幕前。進入會幕，北邊是桌子，南邊是金燈臺，往前看到金香爐，然後看到幔子。幔子後面有約櫃，約櫃上面有神的施恩寶座。神是坐在施恩寶座上對摩西說話。所以人要到神那裡去，要先經過院子、祭壇、銅盆、簾子、進入聖所；經過裡面的桌子、燈臺、金香爐；穿過幔子，才來到神面前。若根據我們的需要，我們會想，神應該先告訴我們有關院子的事，然後是祭壇；再告訴我們怎樣潔淨，怎樣經過門簾進入聖所；再解釋桌子，金燈臺；然後是幔子怎麼樣，最後就見到神了。但是你看見，神所啟示的，完全相反。神曉諭摩西的，先告訴他約櫃，然後是桌子、燈臺，跟著是上面的頂蓋、板子，隨後講幔子、簾子。到了第廿七章再講祭壇、院子。為什麼是這樣？因為一切的出發點是神自己。神讓我們看見，祂的啟示的次序乃是以祂為開始。

弟兄姊妹，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原則。我們啊，我們活、活在一個「自我」裡面，就是以「我」為中心，以「我」為出發點，「我」也是一切的目的。人的難處就在這裏。英文的罪字“SIN”，有人解釋說：罪就是「我 “I”」在中間，這邊是「南 “S” (south)」，那邊是「北 “N” (north)」，而「我 “I”」在中間。這就是罪。我們一般人都是這樣、以自我為中心，這也就我們的難處。所以神叫我們知道，神要住在人中間，讓人能跟神交通、真正享受神，首先要看見「神」是中心。因此神要人先看「約櫃」 - 我坐在寶座上、是全地的主。然後說到桌子 - 我怎樣供應你，在基督裡、讓祂成為你們生命的糧。接着是燈臺 - 表明基督是你們的亮光，那燈往前照，使你有光，能到神的面前來。隨後提到幔子 - 指明基督無瑕疵的榮美。又解釋板子是什麼樣的板子，怎樣包了金，說到基督怎樣道成了肉身為人贖罪。這些都說明了，最後說到祭壇。祭壇是罪人靠着基督在十架上的替死，才能

來與聖潔的神相會的地方，是恩典與公義交會之處。先把神在人間的掌權和祂要作的、以及基督完全的榮美那個圖畫展示出來，叫我們曉得關乎帳幕的啟示後，才提供解決人的需要的方法 - 他怎樣經過獻祭這條路、被帶到神面前，就來到了施恩寶座。

神啟示五祭

有了這一個概念之後，我們回頭來看這五個祭：第一個是燔祭，第二個是素祭，第三個是平安祭，第四個是贖罪祭，第五個是贖愆祭。

燔祭就是把牛羊或鳥通通放在祭壇上，通通燒掉，沒有一點留下來的。

素祭是說到用田裡的一些穀類，調和以後放在神的面前，也是燒掉。

平安祭是酬恩的意思，就是人向神來感恩。

贖罪祭說明我們這個人是有罪的，要贖罪祭為我們去贖罪。

贖愆祭說到我們有各種的罪行，知道了，到神的面前去認罪。

根據人的想法，我這個人到神面前去，第一要獻的一定是贖罪祭。我們若不先贖罪，怎麼能到聖潔的神面前去？首先我們要經過祭壇，把我的罪解決掉；當我經過了銅盆，潔淨成聖了，才能進到神面前去。我們感覺先解決我這人的罪太重要了。所以如果是我們要寫利未記的話，一定先寫贖罪祭和贖愆祭這兩個祭，然後才是其他三個祭。但你看，神的次序完全不一樣。再一次給我們看見，神的次序是從祂自己為出發點的，祂讓我們曉得，這對祂最重要。

燔祭是基礎

為什麼燔祭對神這麼重要呢？因為那個牛，那個羊，或是那個鳥，不論所獻的祭祀是大或小，價格如何，必須完全為了神奉獻，全部燒在祭壇上。也就是說獻祭的目的，主要是蒙神悅納，叫神滿足，讓祂歡喜。人到神面前去，若不蒙神悅納，我們說過，最好試都不要試，那是很嚴肅的事情。所以，往後以色列人天天都要獻燔祭；祭司早晨要獻燔祭，黃昏要獻燔祭。若是有人要來獻燔祭就獻燔祭，沒有人獻燔祭，祭壇上的火還是一直在那裡燒；你們不來獻祭，祭司還是要獻，因為這個是單單為著神的。有特別情形要來獻，碰到月朔、月望了，要來獻；安息日他們要來獻，贖罪日他們要來獻。不論什麼時候，他們一直在那裡獻燔祭，因為是五祭的基礎。

因此，神首先給我們說到燔祭。在五祭裡面，只有燔祭可以說是完完全全為了神的。其他的四個祭都是一部分獻給神，一部分留下來 - 或給祭司，或給獻祭的人，或要誰來吃等等，和燔祭不一樣的。所以燔祭擺在第一位，表明基督完全的奉獻，順服神的旨意，是五個祭的基礎。如果沒有燔祭，別的祭都沒有意思。這是我們首先要知道的，為什麼五個祭的次序是這樣安排。當我們慢慢多讀下去，就可以稍微多懂得些神的心意。

素祭說到我們的主、在地上完全蒙神喜悅的生活。祂那從來不知道罪、口裡沒有一句得罪神的話的無罪生活，預表基督完全無罪的事奉。

平安祭說到主耶穌為我們成就了平安，藉著祂我們得以與神相和、相交。所以神藉著主耶穌來告訴人，我已經預備了神的羔羊，就是我獨生的愛子，作為你到我面前來的道路。讓祂作了你的燔祭，讓祂作了你的平安祭，現在你可以來。於是人心裡就有一個回應，說，我要去。但是我的罪污怎麼辦呢？要如何解決呢？所以我從心裡願意獻上贖罪祭，願意獻上贖愆祭。說到基督是我們的平安。

第四、第五這兩個祭，比較容易明白。我們看見自己的罪，曉得我是有罪的人，常常有許多的罪不蒙神喜悅。現在我裡面感覺願意到神面前去，自己知道，先要解決罪的問題，才能得到潔淨，可以到神面前去。但是神自己來告訴人說，我已經為你預備了一條到我面前來的路。這樣看，燔祭是完完全全獻給神，說到主耶穌在十架上沒有一點保留、將祂自己完全捨棄給神。記得嗎？最後祂連外衣、裡衣，都捨棄給人、那完全犧牲的圖畫。而贖罪祭，表明基督拯救我們脫離罪的刑罰；贖愆祭，是基督為我們許多不蒙神喜悅的罪行，付清了贖價。

關於五祭，我們今天先簡單的交通到這裡，下次再比較詳細地來看燔祭。

(四) 燔祭

讀經：利未記第一章一到九節，羅馬書第十二章一到二節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清晨我們再次圍繞在祢腳前，將我們的身心靈、全人都交在祢手中，求祢悅納，也在基督裡引領我們往前去。按著本相我們都不配，但基督成了我們的義，使我們可以在神面前蒙悅納。我們更願將自己都交在主的手裏，獻在壇上，讓主祢得著我們這班人。我們繼續學習利未記的時候，願會幕中的那位至高神繼續說話，繼續呼召。使我們可以住在會幕裡與主相交，享受祢的豐富，看見祢榮耀。把下面的時間恭敬的仰望主，求主對我們施恩，我們把心中的敬拜都歸給主。奉主耶穌的名禱告。阿們！

神樂意人來

上次我們說到利未記裡、神啟示的五祭中燔祭是第一祭，因為是預表我們的主基督、「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。」（來九 14）。雖然燔祭也提到要為那獻祭的人贖罪，但更重要的意思、是因他甘心情願在神面前完全獻上自己為祭，讓神歡喜滿足，以致獻祭的這人得蒙悅納。它有贖罪的意思，但贖罪不是燔祭主要的內容，因為如果這樣，後面就不需要有贖罪祭了。我們看見、燔祭預表主耶穌全然順服神，在十字架上，沒有保留的、一次將自己完全獻給父神，完成神救贖的心意，讓父神得著滿足。因著祂的血，我們被稱為義；因著祂的身體破碎，我們有一條路可以通過幔子、一直進到至聖所。因此神可以從會幕裡呼召人到祂那裡去，因為這條路神已親自為我們預備好了。

神把一切都預備好了：那個祭物是指著耶穌；那條路、那牛羊的血、那幔子全都指著耶穌。一切神都預備好了，連獻祭的祭司、和那大祭司也指著我們的主耶穌。神是那樣完完全全的給我們預備好，祂呼召我們，到祂面前去享受，去常住。祂把這一切在恩典裡賜給我們，現在的問題是人願不願意去。這就是利未記。

燔祭：完全為了神

請讀利未記第一章三到九節：「他的供物若以牛為燔祭，就要在會幕門口獻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，可以在耶和華面前蒙悅納。他要按手在燔祭牲的頭上，燔祭便蒙悅納，為他贖罪。他要在耶和華面前宰公牛，亞倫子孫作祭司的，要奉上血，把血灑在會幕門口壇的周圍。那人要剝去燔祭牲的皮，把燔祭牲切成塊子。祭司亞倫的子孫要把火放在壇上，把柴擺在火上。亞倫子孫作祭司的，要把肉塊和頭並脂油，擺在壇上火的柴上。但燔祭的臟腑與腿要用水洗。祭司就要把一切全燒在壇上，當作燔祭，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。」這六節說到若有人獻牛為燔祭的程序。

祭牲：沒有殘疾的

要獻什麼樣的牛？第一是沒有殘疾的，第二是公牛。這隻牛有多大？請看第九章第三節：「…你們當取一隻公山羊作贖罪祭，又取一隻牛犢和一隻綿羊羔，都要一歲沒有殘疾的，作燔祭。」請留意：那隻一歲大，沒有殘疾的公牛，預表主耶穌基督獻上自己為祭牲，只為了滿足神的心，因此在耶和華面前蒙了悅納。

按手：與祭牲聯合

第四節說，獻祭的人把牛牽來了，他要按手在牛的頭上。按手是什麼意思？按手在聖經主要的意思是「認可和聯合」。主耶穌在山上講道，下了山之後，有個長大痲瘋的到祂面前，說：「主啊，你若肯，就讓我潔淨了吧。」主耶穌就按手在他的身上說：「我肯。」主耶穌的意思是，你的痲瘋病就是我的，我願意給你潔淨。那人就潔淨了。常有服事主的人、傳道的人、宣教士要出去工作，弟兄姊妹為他按手，意思是出去，我們與你靈裏聯合一起同工；你在外工作，我們在後面為你禱告，就是按手的意思。所以，這人按手在那牲口頭上，當那牲口被宰的時候，這人也被宰了；當那牲口被獻時，這人也被獻了；當牲口被燒成灰時，他也沒有了；而當那牲口成為馨香的祭被神悅納時，這人也就蒙神悅納了。在這裏按手的意思是說，獻祭者和供物成為一了，那個祭牲所作的，就是這人願意作的。放在新約裏來看，一切在基督、神的羔羊裡都作成了，「我在基督裡，因著祂的

獻祭蒙了神的喜悅，我也得蒙神的喜悅，基督為我作成了一切。」這是按手。

祭牲：獻祭的人親自宰殺

第五到十三節告訴我們，獻牛或羊的人，要自己按手在牛或羊的頭上，自己宰殺祭牲，剝皮，切成塊子，用水洗淨；祭司的工作，是奉上血，灑在壇的周圍，把祭物擺在祭壇的柴火上，用火焚燒。這是很重要的事。第一、說明我是有罪的人，應當在神面前受咒詛。而那祭牲預表主耶穌、是沒有殘疾的，現在要由這有罪的人來宰殺。意味著因我的罪，因我當受的咒詛，讓主耶穌受苦，受死。請問弟兄姊妹，是誰把主耶穌釘在十字架上的？我們常常說是猶太人把祂釘在十字架上；說是彼拉多把祂釘在十字架上；是羅馬兵丁釘祂在十字架上。根據歷史來說都不錯，但根據屬靈說，是我們把祂釘在十字架上的。所以這獻祭的人要自己來宰殺祭牲，讓自己被提醒、不敢忘記。燔祭的目的不是贖罪，卻含有贖罪的意思，「燔祭便蒙悅納，為他贖罪。」是根據基督把自己完全獻給神，並神在基督裏的悅納。

祭牲的血：滿足神的公義

宰了牛以後，亞倫子孫，作祭司的這些人就要把那血接過來，灑在會幕門口壇的周圍。那個壇代表在神的公義裡、因罪引起的忿怒所帶進的審判。只有血可以解決這問題，並滿足神的公義。今天，我們常說耶穌基督的寶血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、和不義，這是不錯的；但這還不是最重要的。最重要的是那血滿足了神，免去了神的怒氣。血要塗在壇上，讓我們看見神的公義；而人因著羔羊的血，蒙了憐憫，靠著壇上的血，能打通到神面前的路。利未記叫我們看見、我們到神面前去的第一站就是祭壇。祭壇灑了血，人就可以通過祭壇。血與壇的聯合，表明基督那無瑕疵的寶血，滿足了神的公義，如希伯來書所說，藉著耶穌的血，為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使我們可以坦然無懼，一直進到至聖所，來到神面前。

祭牲的皮：歸給祭司

第六節說，那人要剝去燔祭牲的皮，把燔祭牲切成塊子。皮，說到榮耀。無殘疾的牛和羊，帶著皮是很美麗的，現在要剝去外皮，說到：1. 裏面就赤露敞開，無法遮掩，預表基督不但有表面的尊榮，也有內在的真實，是完全的燔祭。2. 說到十字架的羞辱。榮耀的主耶穌為了我們，受了何等的羞辱。祂捨棄了自己的榮耀，讓人輕看、鞭打祂、給祂戴上荊棘冠冕，為我們上了十字架。

聖經說，燔祭是一切都要燒掉的。那張皮要不要燒掉？請讀第七章第八節，「獻燔祭的祭司，無論為誰奉獻，要親自得他所獻那燔祭牲的皮。」說到那張皮是要給那天當班的那位祭司。皮不是代表榮耀嗎？為什麼要給祭司呢？主耶穌是那個燔祭牲，主耶穌也是那位祭司。當祂剝下祂自己的榮耀，為我們受了十字架的羞辱，作成了獻祭的工作之後，神就給祂一張皮，是更大的榮耀。現在祂在天上，在榮耀裡面。

剝了皮，下一步就要把祭牲切成一塊一塊的。誰切呢？還是那獻祭的人。為什麼不整個去燒呢？破碎，破碎。意思是要完全的破碎，把裡面的一切、都完全在神的面前赤露敞開，沒有一點隱藏。不只外面的皮要拿掉，顯露內裏，而且還要切開，每一細微部分都仔細檢察。不是籠統的奉獻，而是把肢體逐一奉獻給神，作義的器具。

祭牲：全燒在壇上

接著，祭司亞倫的子孫要把火放在壇上，把柴擺在火上。柴，是木頭，是從樹來的。這個柴、或樹，說到十字架，預表主耶穌被掛在其上。古時釘十字架是在行刑的地方，固定有一根直的柱子，或是一棵樹；受刑的人背一根橫的木頭，一直走到刑場。執刑者就把受刑人先釘在他背的橫木上，然後連同橫木、釘在那固定的柱子或樹上，成了十字架。加拉太書說，主為我們成了咒詛，被掛在木頭上，應當說祂被掛在樹上。這裡的柴、說到十字架，而火說到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所受的熬煉。

第八節，作祭司的要把肉塊和頭、並脂油擺在壇上的柴火上。第九節，臟腑和腿，祭司要特別用水洗一洗，然後再跟肉塊、脂油，一起擺上去燒。為什麼這兩樣要洗過才能燒？臟腑說到裡面的污穢；主

耶穌說從口進去的不會污穢人，從裡面出來的才會污穢人。因此臟腑要先洗過。而腿與地接觸、聯合，受到地的玷污，也要洗過。記得神從荊棘火焰裏呼召摩西時，要他先把鞋脫掉，因為「所站之地是聖地。」而主耶穌在離世歸父前，也先為門徒洗腳。所以牲畜的臟腑和腿，先要用水洗過，才能獻給聖潔的神。

然後，祭司把一切全燒在壇上，當作燔祭獻給神作馨香的火祭時，那馨香的味道達到天上，就蒙神喜悅。這一切都是為了神。這是在神面前獻燔祭的整個圖畫。

宰於壇的北邊

請讀利未記第一章十到十三節，「人的供物若以綿羊或山羊為燔祭，就要獻上沒有殘疾的公羊。要把羊宰於壇的北邊，在耶和華面前，亞倫子孫作祭司的，要把羊血灑在壇的周圍。要把燔犧牲切成塊子，連頭和脂油，祭司就要擺在壇上火的柴上，但臟腑與腿要用水洗；祭司就要全然奉獻，燒在壇上。這是燔祭，是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。」

這與前面幾乎一樣，只有十一節有點不同，「要把羊宰於壇的北邊」。為什麼祭司宰犧牲要在壇的北邊？這有講究的。我們在地上的方向好像會變動，星座也常常變來變去，唯有一個星—北極星永遠不變。

請看三處經文：

約伯記第廿六章說到神的工作，第七節：「神將北極鋪在空中，將大地懸在虛空。」這裡特別提到北極。

詩篇第四十八篇一到二節：「耶和華本為大，在我們神的城中，在祂的聖山上，該受大讚美。錫安山、大君王的城，在北面居高華美，為全地所喜悅。」如果你知道耶路撒冷的地理，你會說這節聖經錯了，因為錫安山是在聖殿的西南方，但這裡卻說錫安山大君的城在北面居高華美。這裡提到北面，特別講到神的權柄，或者寶座錫安山的居高。

詩篇七十五篇第六節：「因為高舉非從東，非從西，也非從南而來。」真希奇，寫得這麼清楚，那麼高舉從何而來？從北而來。

好像聖經給我們一個圖畫，「北」是神的方向，「北」是永遠不改變的一個方向。神的寶座居高華美在北邊。天文學家觀察星象，靠儀器所能看見的，發現正北邊有一處是空的，是黑的，沒什麼星座。加上以往的觀察，也許，神的寶座就在北邊，好像把羔羊宰在壇的北邊是有道理的。會幕的門是對著東邊，人進來可以一直進到裡面的至聖所。至聖所裡有約櫃，其上有施恩座，施恩座是對著北邊的。當神召摩西來談話，摩西要到約櫃前，就是北邊，讓神從施恩座上對他說話。我想在壇的北邊有它特別的意思。

獻鳥的祭牲由祭司宰殺

利未記第一章十四到十七節：「人奉給耶和華的供物，若以鳥為燔祭，就要獻斑鳩，或是雛鴿為供物。祭司要把鳥拿到壇前，揪下頭來，把鳥燒在壇上；鳥的血要流在壇的旁邊；又要把鳥的嗉子和鱗物除掉，丟在壇的東邊倒灰的地方。要拿著鳥的兩個翅膀，把鳥撕開，只是不可撕斷；祭司要在壇上，在火的柴上焚燒。這是燔祭，是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。」這裡說到獻鳥。祭牲是照獻祭人所有、所能獻的；各人力量不同，有人獻牛，有人獻羊，有人獻鳥。但有一項共同的要求：必須是純全「沒有殘疾」、就是沒有瑕疵的；如果所獻的是鳥，就要獻潔淨的斑鳩或雛鴿。

這是神顧念特別貧窮、獻不起牛或羊的人而有的安排，也是新約裡的圖畫－各人盡力而為。當約瑟和馬利亞在聖殿奉獻主的時候，他們獻的是斑鳩，我們因此知道他們是窮苦的人，主耶穌生在一個窮苦的木匠家裡。感謝主，窮苦的人也可以到神面前去獻祭。

世人多重富輕貧；神卻更體貼貧窮的人。獻牛或羊的，是獻祭的人按手在牛或羊頭上，自己動手從宰到切到洗；祭司只要奉上血，灑在壇的周圍，把祭物擺在祭壇的柴火上，用火焚燒。但對獻鳥為祭物的人，請問，是誰殺那個鳥？祭司，而且祭司要為他作完全部的服事。

神說、「若有人要獻供物」，人只要願意，可以獻牛、獻羊、獻鳥。神樂意人去獻祭，寡婦的兩個小錢，神悅納，怕的是我們不信從神這樣滿了恩典和憐憫的安排。

或有人說、我把小烏龜獻上可以麼？神說，不。神還是有定規的，神要最好的，屬天的。在創造裡，神說天空要滿了飛鳥，水裡要滿了各樣活物，神就賜福牠們。為什麼？因為鳥是屬天的生命，魚是復活的生命。所以神說，你如果要獻祭，沒有力量你可以獻鳥，把那屬天的獻給神，而且不是什麼鳥都可以。利未記到後來告訴我們有好多鳥是不潔淨的，這裡單單說斑鳩和小鴿子。懂得的人告訴我們，這種的鳥的眼睛是單一的，而且一直朝著上面看，牠們的生活一直是離開地的。

祭司把鳥接過去後，要揪下牠的頭，把鳥的血流在壇的旁邊。又要把鳥的嗉子和髒物除掉，丟在壇的東邊平常倒灰的地方。然後拿著鳥的兩個翅膀，把鳥撕開，只是不可撕斷。弟兄姊妹能揣摩它的意義嗎？約翰福音告訴我們、主耶穌在十字架上完成了父神旨意，祂說成了，便低下頭，將靈魂交付神了。那情景像不像壇上這鳥兒的樣式？很清楚、這鳥祭就是描繪十字架上的主耶穌。祂在世那樣卑微，沒有佳形美容，被人藐視，最後，被釘在十字架上。

祭司要把燔祭鳥燒在壇上，最後成了一堆灰；灰表示犧牲通通燒光了，祭司就把它倒在東邊院子出門的地方。

燔祭：讓神得滿足

燔祭，是要把犧牲完全燒在壇上，除了那張皮留給祭司外，沒有一點別的留給祭司。不像其他祭，總有一點餅啊、肉啊（祭肉）留給祭司的。表示燔祭完全是為了神，讓神可以得著喜悅。不主要是為了某個罪，或是人不完全；而是出於人願意全獻給神的心願。因為出了埃及、過了紅海、進到曠野一路上都享受了神豐富的恩典。現在看見神的雲柱，被感動要到神那裡去，將自己奉獻給神，承認神的主權。燔祭這個字、原來的意思有「上升」的意思，因為這祭最後的目的、就是讓那馨香的氣味升上去，叫神得著滿足，所以有人稱燔祭為上升祭，完全都是為了神。

早晨我們要從另一個角度、來看燔祭在我們的身上的應用。首先我們再簡單的復習一下這五祭。

五祭：基督的所是、所作

燔祭：一切都指向我們的主耶穌，這位榮耀豐富的主，完全將自己獻上，使神得著滿足，這是燔祭。

素祭：說到我們的主耶穌，祂那樣聖潔，在地上過一個極美麗屬天的生活。除了天上聲音說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」祂同時又是完全的人子。

平安祭：主耶穌藉十字架為我們成就了平安。靠着祂，我們的罪蒙赦免，與神和好，得享安息，在神前才有平安和喜樂。祂更領我們親近神，認識祂是我們的父。提摩太書說，神、人當中只有一位中保，就是主耶穌，這是平安祭。

燔祭、素祭、平安祭，都沒有明顯跟罪有關，只說到基督的平安，祂的聖潔，和恩惠。神將榮耀的基督擺在我們面前，吸引我們願意到神那裡去。卻同時讓人蒙光照，看見自己何等污穢，何等貧窮、缺乏。因此，需要有贖罪祭和贖愆祭。

贖罪祭：希伯來書第九章說，基督用自己的血，只一次進入聖所獻上自己，成了永遠贖罪的事，就在父的右邊坐下。祂這完全的祭，使我們靠著祂的血，更能洗淨我們的良心，除去我們污穢的行為，讓我們能夠事奉我們的神。這是贖罪祭所著重的。

贖愆祭：我們蒙恩得救後，偶然仍不免錯失，要天天靠祂赦免，時時靠祂拯救，使我們在神的面前，有一個無虧的良心。

在基督裡人蒙了憐恤，贖罪祭免了我們一切的罪；贖愆祭除去那些我們常犯的罪。這是基督作成的。

十字架：救贖（客觀），交通（主觀）

所以，五祭都指向主耶穌的所是：那樣榮耀、豐富、聖潔，那樣有恩慈。也說到祂所作的：祂在十字架上向我們施憐憫、流出寶血。這血成為我們回頭的倚靠，讓我們隨時可以到神的面前，得蒙赦免，維持跟神的交通。所以五祭都是說到基督：祂是誰，和祂作了什麼。十字架客觀的一面，說出祂是神的兒子，那聖者、那義者，所以祂作成了一切。在祂的工作上，我們幫不上一點忙，除了白白接受之外，我們不能做任何事，只有基督可以作。我們能作的，就是抬頭仰望那位釘十字架的耶穌。但根據主已經為我們作成的，十架還有主觀的一面：聖經說，我們要與基督同釘十字架。凡屬耶穌基督的人，就將肉體並肉體的邪情私慾都一同釘在十字架上。主耶穌說，你們若要跟從我就要捨己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這是十字架主觀的一面。客觀的一面，主已經作了，就是十字架的救贖；主觀的一面，說到十字架跟我們的關係（交通），是我們也當參與的。所以一方面是十字架的救贖，一方面可以說是十字架的交通 (the fellowship of the cross)。

故此，五祭一方面說到基督所作成的一切；另一方面關乎我們屬靈的經歷。但發覺在五祭的主觀經歷裡，我們不能作為素祭來獻給神，因為我們這個人不聖潔。我們那能跟基督那聖潔、美麗、屬天的光景相比呢？我們也不能當作平安祭獻給神，因為我們裡面那有什麼恩慈呢？我們更發覺原來自己不過是個罪人，有什麼資格來獻贖罪祭、或贖愆祭呢？我們醒悟，我們不配作素祭和平安祭，因此也不能作贖罪祭和贖愆祭。那麼我們能作什麼呢？就是獻燔祭－將基督所拯救的我這個人，完全交給我們的主。這樣就懂了，為什麼會有羅馬書第十二章第一節：「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」，同時也明白了燔祭的重要，以及燔祭要放在最前面的必要性－首先把基督啟示給我們－基督將自己完全的捨了獻給神，使神得著滿足。今天在十架的交通裡，我們也當將自己完全獻給神，讓神得著我們，可以滿足。這是燔祭在我們身上的運用。讓我們把燔祭再溫習一下，好知道怎樣來獻燔祭。

燔祭的屬靈實際

以色列人在曠野裡支搭了神的帳幕，作為他們一切的中心。神住在當中，百姓圍在四週，每三個支派成為一組，分別在帳幕的東、南、西、北邊，支搭他們自己的帳棚來居住。現在請想象有以色列

人，清晨起來，遠遠看見神的雲柱，就聯想到，神拯救他出埃及的故事。那個晚上，他聽見許多人家長子被殺的哀號聲，他自己家中，因為門楣和門框上塗有羔羊的血，而蒙了保守，在羔羊的血下被神救出了埃及，不致滅亡。來到紅海邊上，神大能的膀臂將水分開，讓他們行過乾地，到了紅海的另一邊。然後神又讓紅海的水復合，把埃及追兵淹埋在海裡。他也記得，在曠野裡，神給他們水喝，賜他們嗎哪吃；使他們戰勝亞瑪力人…。想起種種，心被恩感，於是向神獻燔祭。他就到牛圈中找了一隻沒有殘疾的牛，牽到帳幕門口，按手在牲頭上，與牲聯合。那牲就代表這獻祭的人。他要將牲宰了，把血交給祭司。他自己要剝牲的皮，切塊，洗臟腑和腿，然後祭司將一切都放在祭壇上，一起燒了，成為馨香無比的火祭，讓神能夠悅納，這是整個燔祭的故事。

一切都是新的

客觀的看，那燔祭、那血、那牛等一切都預表基督。現在主觀的，基督要把十架的經歷交通在我們身上，讓我們有完全奉獻的經歷，作個奉獻的人。於是，我們就成為那個被獻祭的牲口，就是那條牛了。所以，燔祭的屬靈意義運用在我們身上，就是我們要成為祭壇上那個牲。因此，我們因著感恩、要按照那條牛如何在祭壇前完成燔祭的手續，學習來到神面前，甘心地「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」，成為馨香的火祭。

地位：在祭壇

一. 新的地位：這是第一步。牛原來是在牛棚，現在來到祭壇前。我們這個人原來不在祭壇，現在主要我們將身體獻上作為活祭。因為神已經作成祂的工作，基督已經完成了救贖，神也呼召我們來到祂面前。我們聽見神的聲音，也承認自己的罪而願意悔改，接受神的救恩。於是就離開埃及，過紅海，受浸與基督聯合，來在一個新的地位上。原來，我們是在罪惡的世界裡，與罪聯合的；原來我們是在黑暗的權勢下，天天在法老手下作磚的。現在神說，我們已經離開了那個處境，今天是在神的面前。以弗所書甚至於說，我們現在已經與基督一同復活，一同坐在天上。我們一定要知道、在屬靈的實際上，神在我身上已成就的事情。今天我是站在一個新的地位上，才能成為祭

品，作一個獻祭的人。若仍然在世界裡，仍然活在罪中，怎能來獻祭呢？所以，一個獻祭的人，必定先有一個新的地位。

用途：用來獻祭「」

二. 新的用途：這條牛原來是用來耕田、或是拉車作苦工的；現在這牛不只地位換了，牠的用途也換成新的了— 是用來獻祭的。這是我們在神面前，那將身體獻上的應用。我們不只因為基督拯救了我而有新的地位；而且，我們被拯救出來，有個新的用途，就是成為一個祭牲。弟兄姊妹，這是件很希奇的事呢。我們原來是工程師、是教師、或是護士的，現在仍然上班，作工程師、教師、護士。但要知道，我們原來的主要用途，現在已改變了— 現在主要的用途是將自己獻給神，讓神來用我們，作祂要作的事。這是獻祭的第二方面— 有新的用途。

主權：屬於神

三. 新的主權：那條牛原來屬於牠的主人，當牠被主人挑選成祭牲、被交在會幕院子門口時，牠的主權就轉到神的手上，完全屬於神了。作為一個獻祭的人，我們同樣也有新的主人。我們的主權在誰手裏呢？我們不再屬於自己，而是屬於神了。哥林多前書說，我們是用重價被買來的人。神花了重價買贖了我們，把我們買過來成為屬於神的人。正如保羅所說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，是祂在我裡面來作主。所以我們信耶穌的人，說祂是救我們的那一位，我們稱祂為救主，我們稱呼祂為主耶穌。意思就是主權已經轉移了。原先我要去那裡，就去那裡；愛作什麼，就作什麼；想說什麼，就說什麼。但今天認識，我們不再屬於自己。原來是罪的奴僕，仇敵一挑動，就犯罪；現在我們是神愛子的奴僕，在愛裡作基督的奴僕。祂要我作什麼，我就作什麼，因為祂用重價買贖了我，主權屬乎祂。這是第三點— 有一個新的主權。

方法：死亡

四. 新的方法：故此，神在我們身上、就有新的方法。原來牛在牛棚裡，主人為了要用牠作工、耕田、馱物，所以要養得很壯，牠越愛

動，越有力氣，越是又蹦又跳有活力，越好。因為牠原來的用途就需要牠這樣，牠的主人盼望的就是這樣。但現在不一樣了，這牛若在祭壇上蹦蹦跳跳就麻煩了。因為現在用法完全不一樣了，首先要把牠宰了，讓牠死掉。同樣的，我這個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獻給神的人，既有一個新的地位，新的用途，和一個新的主人，主人在我身上就有新的手段—方法就是讓我死掉。

所以弟兄姊妹，我們信了主以後，跟著就要受浸。受浸的意思就是與基督同死。我們浸入水中時，要知道自己已經與基督同死了。這是神的新方法。讓我們的舊人先死去，然後，神在我們身上才能開始新的工作。

處理：讓神作工

五. 新的處裡：原來牛的目的是要耕田、拉車，要馱物，主人對待牠的方法就是讓牠吃、睡、長得壯。但如果牠不肯去耕田，達不到牠工作的目的時，主人就用鞭子抽牠。現在成了犧牲，就有不一樣的處裡了—剝皮、切塊，用水洗臟腑、腿，然後把這一切擺在祭壇柴火上來燒。這一切表明、獻祭後神在我們身上要有新的處裡。就是要剝皮、切塊，洗淨我們的內裡和雙腿，好像主耶穌在最後的晚餐要為門徒洗腳一樣。剝皮是什麼意思呢？犧牲的皮很堅硬，我們的外皮硬不硬？我們在人前常常都是很硬的，神要把這個剝掉。不然，我這人很難真正讓神使用得滿意。神要真正用我們，必須先有一番處裡。犧牲的皮不只很硬，還很腥。我們常常也是這樣，身上散發的氣味讓人受不了，非常野，非常腥，神要把這很野、很腥的一層通通剝掉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當我們信主久一點，把自己奉獻給神當作活祭；認識自己有個新地位，是屬神的人；而且我已經死了，如今神是我的主人，恐怕神就要把我們剝皮。如果我們真像牛一樣被宰了、死了，擺在壇上，沒有一點感覺，那也罷了。難處是，我們都是活祭，若不被神剝皮，我們的腥臭和野味都會是服事神的攔阻。所以神在我們身上首先要作的、是要叫我們破碎、破碎、破碎。我們常覺得自己還很不錯，於是努力地要維持自己的面子啦、家人啦、名聲啦；我的意見啦、辦法啦；我的才能啦、學問啦…。我們盡量保護這些，絲毫

不容受傷，一點不許人碰。神說，這些全都要擺出來，神要剝皮、要切成塊子，全擺在壇上燒掉。

如果有一天，你被神開了眼睛，看見原先我們認為寶貴的、在神眼中實在沒有價值。你說、我花這麼多年讀書，得來的學位沒有價值嗎？要知道，你若抓著自以為寶貴的，要維持犧牲整個完完全全，不肯交在神的手裡，遲早神還是要把它剝開的。然後你發現，原來自以為很會講話的，演講比賽總拿第一名的，你那個口才要讓神給割掉才會有用處。總覺得自己天生謙卑，人都說我挺和氣，都與我處得很好；只有朋友，沒有敵人的，等到了教會才發現怎麼這許多敵人？神說把你的謙卑給割掉吧。這是神的處理法。

燔祭為什麼要剝皮，要切成塊子？這些說到神在我們身上的處理工作。之後，神有一天還會讓我們的五臟六腑都攤在祂面前，看見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，在我裡面只有敗壞，沒有一點良善、完美。關於這點、也許有的弟兄姊妹還沒有到那個地步。慢慢你會知道，從神的角度來看，基督那樣聖潔、完全，那樣榮耀、美麗，比起來，我們裡面實在沒有一點好處。所以，神要藉著水和祂的道常常洗我們，把我們裡面的思想、動機、意念，全拿出來洗乾淨，並把我們的腳拿去洗。因為我們的腳連著地，每天四處走動，說的、聽的、看的，難免沾染地上的污穢，都存在我們裏面。當主耶穌昇天前要為門徒洗腳時，彼得不肯。主說，我若不洗你，你就與我無分了。彼得馬上說，那你連我的手和頭也洗一洗吧。主說，凡洗過澡的人，只要把腳一洗，全身就乾淨了。我們活在世上，與人交往的結果，我們的腳免不了會沾染污穢。所以主要來清洗我們。

經過這樣處裡了，我們才被放在那柴、那火上面，這是很深的工夫。所以每次唱十字架的時候，要思想、這是神在我們身上要作的工作。會讓我們有點不舒服，甚至痛苦，但這就是加拉太書所說、十字架那討厭的地方，如果沒有這些，那十字架討厭的地方就沒有了。

（加 5：11）十字架是痛苦、是羞辱；十字架是破碎、是眼淚；十字架是嘆息、是污穢。神就是要我們看見這圖畫：犧牲的皮給剝了，肉給切塊了，腿給洗了。有了這些處裡後，就放在火上面，於是，牠就有一個新的形狀，或者說是新的形象。

形象：成了灰

六. 新的形象：原來活生生、有力氣、又蹦又跳的牛、羊，現在成了火上面的那堆灰，完全變樣了。若我們信主多年，別人看我們還是那個老樣子？恐怕就有問題。有時我們自己不覺得，但多年不見的老朋友，再見面交談後，或在你家往上幾天，看見你交往的弟兄姊妹，家中擺的屬靈書籍，見你早起禱告，讀聖經。他覺得你這個人太不一樣了。若人看到的我們還是老樣子的話，恐怕我們還沒有奉獻。如果我們真奉獻了，我們必然會有一個新的形象。就如壇上那奉獻了的牛，樣子完全不一樣了，這是獻祭。而且牠在壇上，火繼續地燒，牠就繼續改變，不斷的改變，火一直鍛鍊牠，到最後，牠變成了一堆灰，表示祭牲已被火燒盡，成了完全的犧牲。

我們信耶穌的人要知道，我們原來的天然人，到最後都要變成灰。灰不能作什麼，只有被人拿去倒掉。所以，就世人看，灰是一點用處都沒有，那就是我們最後新的形象。就如保羅說，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十字架上，就世界而論，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（加六 14）。保羅說、世界看我們這些人都是渣滓、污穢，沒有用處的，就是那個灰。

求主憐憫我們。我們常覺得自己太有用了，總認為自己有保留的價值，這恐怕是我們的奉獻不徹底。願神開我們眼睛，看見這圖畫：那條牛最後不只皮剝了，肉切了塊，臟腑都取了出來，牠更是擺在柴火上，燒成一堆灰，最後被祭司拿出去倒在壇的東邊，成為牠新的形象；我們獻祭的人也當如此。今天教會的難處、就是太多牛阿羊，都結實得不得了；聚在一起，這個蹦，那個跳。我們真是需要獻上自己，把自己交在神的手裡，讓神來改變我們。回頭看那條牛，牠最後的改變，必有新的目的。牠的目的是什麼呢？

目的：讓神完全滿足

七. 新的目的：牠在火上面變了形象，結果成了馨香的火祭，獻在神心意中，成了無比的香氣達到天上，讓神得著滿足。牠新的目的只有一個，就是讓神完全滿足。我們常說，我們是服事神，不是服事人，如保羅所說，凡事討神的喜悅。弟兄姊妹，在教會裡，不論有五

十個人、或五百個人，我們沒有辦法讓每個人都喜歡我們。我們但願是那樣，但我想不會那樣。可是重要的是、要讓神滿意我們。讓我們實在只有這一個目的，只是為這一個目的。

只要我在神面前，能讓神滿足，神看著我能說、這是我喜悅的。那麼，人稱讚、人批評；人同意、人反對，都不重要。當挪亞從方舟裡一出來，他就獻祭；他一獻祭，聖經說，那馨香之氣達到天上，神就滿足了。神說：「我以後再也不這樣用洪水來審判世界了。」可見，有馨香之氣蒙神悅納是何等重要。神今天在我們身上有點新的手段，為要改變我們，目的要把我們裡面那基督的馨香擠出來。等我們有了些經歷，慢慢改變了，慢慢安靜了；不再那麼快快的說，意見不再那麼多了，主意不再那麼堅持了；人發現我們不一樣了，看見我們就看見我們裡面那位基督，香氣就出來了。當香氣出來，也許我們並不比以前成功，也許我們的服事只有一點點，我們能幫助的弟兄姊妹也不太多，但香氣達到神的面前，天上那位就滿足、就悅納了。這就是獻祭。

請再來溫習這燔祭牲的七點：第一、新的地位。第二、新的用途。第三、新的主人。第四、新的方法。第五、新的處裡。第六、新的形象。第七、新的目的。

這獻燔祭的圖畫，幫助我們有個屬靈的認識。新約要求我們將身體獻上、當作活祭，但這不是一天就可以作到的。但有一個願意的心，把自己交給神，讓神在我身上來作。當我們這樣交出去，神就負責任，就在我們身上開始作。也許有些人需要花兩、三年的時間，有些人四年五年，或更長。那條牛、要被宰，被剝皮，牠一定不舒服的。聽說，當牛要被宰的時候，牠會知道的，若是牠在路上越反抗，主人在牠身上就要花越多的工夫。所以我常提醒弟兄姊妹，我們在神面前要作乖孩子，不然恐怕要受更多的苦。而神在我們每個人身上，都必要作成祂要作的工。如果乖一點，順服一點，也許那手就輕一點，就不用受那麼多不必要的苦。如果我們的天然太強了，我們抵擋，不肯順服，結果神不得不作一點，於是我們的遭遇或許就更難。神總是按著我們天然的光景來調整我們，因為十字架帶進來的就是改變，神一定要把我們慢慢地在聖靈裡模成祂兒子的形象。也因此、從一面看是那灰，從另一面看是基督的馨香。我盼望說，學習燔

祭會讓我們懂得、利未記是神預備了、叫我們到神面前去享受神，使我們生命更豐富的一條路。這條路一開始就教導我們如何將自己獻上。我再說一次，客觀的是基督十字架的救贖；主觀的是祂把十字架的交通給我們。我們不夠格作素祭或平安祭，也不配作贖罪祭或贖愆祭，我們能作的就是說，神哪，因為祢這樣愛我，拯救了我，我承認祢在我身上的主權。願意將自己獻給祢，當作活祭，任憑祢使用。這也就是羅馬書十二章的呼召。

獻上自己當作活祭

「所以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；你們如此事奉，乃是理所當然的。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」（羅十二1－2）

根據燔祭來看奉獻，基督不只是那祭牲，基督也是那個祭，同時又是祭司。今天我們也一樣，我們將自己獻給神作為祭品，我們也是那個祭，而且我們要向神獻祭，把自己獻給祂。我們願藉著羅馬書、從五方面來更多交通、瞭解奉獻的事：

奉獻的根據：神的救贖

第一・奉獻要有根據（或基礎）：「所以弟兄們」。保羅與我們是弟兄，誰是父呢？只有「那一位神」能稱我們為祂的兒女。而我們奉獻的根據、就是保羅用一個「所以」所帶出羅馬書一到八章的涵義－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；基督作了神的挽回祭，讓相信基督的我們、因祂的血可以被稱義；使原來作仇敵的我們，現在與神相和；我們也因信而受浸，在神面前蒙恩典，進入成聖的光景；叫我們脫離肉體的敗壞，在聖靈中釋放、能隨靈而行，與基督的愛相連接。解釋了這救恩後，保羅就說「所以…」。於是曉得奉獻的根據在於神的救贖。

因為神救了我，買贖了我，我就屬於祂，應當把自己交給祂了。希伯來書說「這樣大的救恩」！怎能忽略？明白了這個道理，我們每個信了主的人，都應當奉獻，所以說這是「理所當然的」。

我們曾說過，屬靈的事是先進門再走路。「進門」就是奉獻。許多信主多年的人，還不明白這一點，就不懂得奉獻。你問他「有沒有奉獻？」他會說「在某某退修會上，我被感動了，呼召的時候我舉手了。」以為那就是奉獻。弟兄姊妹，那不是聖經裡講的奉獻。聖經要求我們，信了主，看見主的救恩和祂的買贖— 祂為我付了重價；因此我屬於祂，是屬神的子民，是神的兒女，所以要將自己交給祂。祂是父，我一切都要依靠祂；祂是父，我一切都求祂供應；祂是父，我一切都是順服祂。這是奉獻。我盼望還沒有奉獻的，今天你懂了，從心裡就奉獻，今天回家的路上，就把自己奉獻給主。奉獻的根據就是神救贖我們，祂買了我們來，我們主權在祂的手上，這是第一點。

奉獻的動機：神的愛

第二・奉獻的動機。根據有了，卻是硬體，有點冷冰冰的。若沒有裏面的動機作推動的力量，就成了空洞的口號，人就奉獻不來。那麼奉獻的動機是什麼呢？就是神的愛。保羅說，我以神的「慈悲」勸你們。他不是說，我憑著神的公義命令你們。就著奉獻的事，保羅說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。「慈悲」、英文是「mercy」，也可翻作憐憫：我是根據神的憐憫來勸你們。所以願意奉獻的動機，是因為「神的愛」。神的愛在裡面摸著我們。根據那基礎，我「應當」奉獻，而因著愛，我「願意」奉獻，兩者差別很大。我們都知道應該，但若是被愛一摸、一推而心甘情願，那個奉獻多美啊！情人節，買束花送給太太，那是應該，因為她是我的妻子嘛。但如果你是有感、她為了家盡心盡力，好辛苦啊！她愈看愈美，相處愈來愈好…，在愛中買花、送糖、…，結果就完全不一樣了，因為是愛在那裡推動。基礎是必要的，但光是「應該」不夠，還要有準確的動機，就是以神的憐憫來勸勉，就是以神的愛在裡面推動，讓我們「願意」來奉獻。

你看彼得，在最後晚餐上，主預言當夜門徒都會跌倒，如人擊打牧人，羊就分散。彼得誇口說他永遠不會跌倒。他知道他應該忠心、愛主，因為主耶穌是他的夫子，無論碰到什麼事，他都應該跟著祂嘛。所以他說，別人會，但我不會。我就是為你去死、下監，也願意，這是應該。但一旦碰到事情，「應該」就沒有了。結果，正如主預言的，雞叫之先、他三次不認主。路加福音說，主轉身看他，這一

看，彼得就出去痛哭，被愛摸著了，是不是？到主復活以後，約翰福音廿一章記載說，彼得又去打魚，在提比哩亞海邊遇見主。主三次查問彼得說，你愛我麼？然後主呼召彼得來跟從祂。這三次的愛，摸著彼得就把他改變了。當彼得最後被捉拿時，人要釘他十字架，彼得說，我不配跟主一樣釘十字架，請把我倒過來釘。弟兄姊妹，這就是愛的力量。根據主的救贖、我們「應當」把自己奉獻給神；但唯有神的愛在裏面成為動機，我們才會「願意」奉獻。所以保羅說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。

奉獻的意義：神的祭品

第三・奉獻的意義，就是獻祭。我們出於感恩「把自己（作為祭品）獻給主」，也就是剛才所說那燔祭的圖畫。因著奉獻、我們就有一個新的地位、新的用途、新的主人；主人對我們就有新的方法、和新的處裡，讓我們改變成新的形象，最後達到一個新的目的。

奉獻的目的：神的滿足

第四・奉獻的目的，讓神可以享用我們。那祭牲被燒、被改變形像，成了馨香的火祭獻給神，讓神得到完全的滿足。燔祭的目的，就是完全滿足神；所以我們奉獻的目的，就是讓神能夠完全享受我們。我這全人，從頭到腳、從裡到外，我的心思、意念，感情、表態，所有的經歷都是為了神，讓神可以享受我這個人。這是奉獻的目的。

奉獻的結果：神的榮耀

第五・奉獻的結果，人的前途改變了，神的榮耀顯明了。從人看，或許覺得你很悲慘，淒涼；但另一面，神的榮耀從我們這卑微的瓦器裏顯出來，何等了得！世人看我們跟隨主的人，好像沒什麼用處，前途黯淡；但天上看我們，卻顯出神的榮耀來。我有幾個小時候的玩伴、同學，從小一起烤地瓜，打籃球，長大後各奔前程。多年後，他們好多位在世上很有成就，於是合組公司，常來弗州坐豪華郵輪，一面遊迦勒比海，一面開董事會。多次邀請我，都因我忙於教會，沒時間參加。他們總勸我：「老丁啊，怎麼信教信成這個樣！信耶穌可以，但不要太迷了。」也不怪他們，因為他們還不懂。

弟兄姊妹，奉獻的結果就是完全交給主了。就世界看，我們是沒什麼大前途；但從神看，神在我們這卑微的人裡面、能得著一點點讓祂喜悅的，神的榮耀就顯出來。基督的馨香因此可以顯揚在周圍的人身上。當我們如此奉獻，弟兄姊妹，結果乃是神的榮耀顯明出來。

這是我們當在心思裡知道的奉獻的幾方面：1.奉獻的基礎是神救贖了我們。2.這樣大的愛，成了我們奉獻的動機。3.願將自己獻上為祭，是奉獻的意義。4.今後活著單單為了神，讓祂滿足；是以能看萬事如糞土，唯以基督為至寶。5.這樣，基督的馨香顯現出來，神就得著完全的榮耀。我們把利未記和羅馬書第十二章放在一起，就懂得什麼叫作燔祭。燔祭不只是基督在十字架上所作成的，也是我們因神的愛的緣故，肯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隨祂。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我們為祢那浩大的救恩讚美祢，謝謝祢為我們捨命，為我們流血，沒有一點保留、完全在十字架獻上祢自己。祢是神無瑕疵的羔羊，為了除去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，讓我們在神前有回頭的路，成為神的兒女，有一個新的起頭。主，早晨再一次求祢那無比的愛，在我們深處充滿我們，摸著我們，讓我們因祢愛的激勵，都作奉獻的人，把自己完全交給主。

主啊！這獻祭的圖畫不容易，但我們知道這是祢在恩典和憐憫裡的呼召，為要賜給我們無比的祝福。主啊，讓我們明白祢的信實，享受祢的慈愛，也因著祢的憐憫，能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。祢說這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。祢既然這樣喜悅，我們就願意作那祭牲，得蒙祢的悅納，讓這馨香的火祭達到祢面前。也願人看見的不再是我們那個舊人、那個又生硬、又腥野的天然人。叫我們因祢的雕琢，慢慢改變形象，能流露出基督的香氣，讓基督彰顯出來，使人知道我們真屬於神。

謝謝主，願聖靈保守這些話，讓我們不只明白，而且願意。謝謝主給我們時間，繼續學習利未記，求祢賜下更多恩典，讓我們知道祢如何預備了這一條路。也看得清楚和準確，而願常到祢面前與祢多有交通，活在祢面前，讓祢自己享受我們，我們也享受主。榮耀、尊貴，權能、頌讚都歸給主。奉主的名禱告。阿們！

(五) 素祭

有首詩歌〈我有一位好朋友〉，說到主耶穌與我們的關係。

我有一位好朋友，我是非常寶貴；
祂是愛我如此溫柔，祂愛非常甜美。
我不能活無祂之處，我愛祂的提握；
所以我們就同住，我主與我。

有時我幾乎臥倒，祂知我的軟弱；
當祂叫我向祂倚靠，我樂受祂扶托。
祂帶我走光明途徑，日過光明生活；
所以我們就同行，我主與我。

祂知我愛祂幾多，祂知我愛淺深；
但祂是用何愛愛我，我永不能說清。
乃是一愛永遠不衰，越過越像熱火；
所以彼此就相愛，我主與我。

我告祂以我痛苦，告祂以我歡喜；
我告祂以我所羨慕，告祂以我刺激。
祂告我以所當策勵，告我以所當作；
我們彼此吐心意，我主與我。

祂知我心真羨慕，能救一個靈魂；
祂就叫我為祂外出，去報愛的新聞。
祂叫我說祂的奇愛，並祂受死經過；
我們如此常同在，我主與我。

祂告我以祂國度，離此並不太遠；
祂心切望能夠儘速，把我帶到那邊。
無終幸福喜樂在望，還有榮耀寶座；
不久我們同作王，我主與我。

為什麼我們要看這首詩歌？我們說過，在出埃及記裡，我們因羔羊的寶血，得與神相和，利未記就教導我們與神相交；民數記說到我們與神同行；約書亞記讓我們看見人與神同工；到了撒母耳記、大衛作王了，就是這詩歌所說的，有一天，我們要與神同坐寶座。這就是我們與神的關係：與神相和，與神相交，與神同行，與神同工，與神同作王。這是神在我們身上的計劃，是救贖要在我們身上作成的工作。這首詩歌就講到這些經歷：

第一節、我有一位好朋友，我非常寶貴，祂愛我如此溫柔，所以最後一句是、我與主同住（We dwell together）。與神相和之後，聖靈來住在我們裡面。
第二節最後一句：所以我們就同行（We walk together）：與主同行的經歷。
第三節最後一句：我們彼此相愛（We love each other）。與神有愛的關係。
第四節：我們彼此傾吐心意（We talk together）。彼此有交通。
第五節：我們如此常同在。英文原意，是我們彼此同工（We work together）。
第六節最後一句，所以我們同坐寶座、同作王（We reign together）。

這首詩歌，帶我們從最初得救與神相和，有神來同住的光景，慢慢進入與神相交，與神同行，與神相愛，與神相談，有禱告的生活，然後與神同工的經歷，並最後與神同作王的榮耀。我把這首詩歌送給弟兄姊妹，提醒我們，這是神在我們身上一路要作的工作。請我們一起來唱。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早晨我們藉著詩歌來到祢面前，謝謝祢在我們身上的心意，有這樣深刻的工作，為要把我們帶進祢自己的榮耀裡，與祢同坐寶座，一同作王。我們本是何等卑微不配、是在塵土中的人，是死在罪惡與過犯中的人；藉著羔羊寶貴的血，祢將我們買贖回來，讓我們屬於祢，成為神的兒女，成為祢所寶貴的一班人。祢更呼召我們到祢面前來，與祢同住、相交，學習相愛的功課，能愛我們的主，也愛我們的弟兄姊妹。主，我們讀到祢這樣的旨意，心中何等羞愧，因為多少時候，我們流離在祢自己的豐富以外。我們免不了世界的沾染，心思不能進入主祢的自己。我們所想的、所作的、所說的，主啊，多少時候離開祢是這樣的遠。所以，主，謝謝祢把利未記賜給我們，祢從會幕中又呼叫我們到祢面前來；也預備了那條道路，就是祢自己的身體成為那幔子、為我們裂開，使我們經過；用祢自己的寶血、為我們開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叫我們能一直進到祢面前，在至聖所裡與祢面對面。主，我們實在為祢這樣的恩典，獻上心中的敬拜與感恩。當我們繼續學習利未記，懇求恩主賜更多恩典；在我們心中賜下智慧和啟示的靈，讓我們裡面的眼睛真被打開，能真認識主祢是誰，認識祢的作為，也讓祢更多的作在我們身上。把下面的時間恭敬的仰望主，求聖靈繼續引導、指教。我們單單倚靠祢，仰望祢，把敬拜和讚美都歸給神，榮耀頌讚和權柄也都是祢的。奉主耶穌的名禱告。阿們！

讀經：請讀利未記第二章。

今天我們要看素祭。首先要知道「素祭」這個字，原文的意思是禮物。也就是說，這個祭獻上去，要讓那收禮的人心裡得著安慰。比如說，我們父母親過生日啦，結婚記念日啦，你送上一份禮物，讓他們心得安慰而快樂。素祭的意思就是奉上禮物，讓受的人得著慰藉。在利未記裏，那收禮的人就是神自己，所以這素祭，是要獻給神讓神喜悅的禮物。中文為什麼把這個祭翻譯成素祭呢？因為沒有肉。在五祭中只有素祭沒有肉，沒有牲畜，也沒有流血。因為沒有血，所以這個祭和罪的問題沒有關係。希伯來書說，按著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（因聖經把衆人都圈在罪裡－參加三22），若不流血就沒有赦罪。感謝神，基督來了，一次被獻上，擔當了多人的罪。將來祂還要向那等候祂的人第二次再來顯現，並與罪無關，乃是為拯救

他們。

「聖經把所有的人都圈在罪裡」，在這所有的人中，多人（但不是所有人）認識了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獻祭的功效，他們的罪就被基督的獻祭擔當、除去。基督獻祭所應許的福、原是要賜給所有人的，可惜不是所有的人都接受祂。因此，在「所有的人」這個大圈圈裡，只有一小圈人的罪，是蒙基督一次獻祭被除去的。而這許多得救的人中，只有更少數的一些人，迫切的等候主回來。他們在地上過一個敬虔、聖潔的生活，仰望主的再來。所以說，主第二次再來，並與罪無關。而素祭就關乎在神面前的聖潔生活。

唯主耶穌配為素祭

聖經裡有很多神重用的大器皿和屬靈偉人，但我們看見他們當中並沒有一個是完全的。神說，摩西比世人都謙和，但在米利巴，他兩次用杖擊打磐石，沒有在以色列人面前尊主為聖，神看摩西並不完全。大衛是個合神心意的人，但是大衛也曾失敗過。

老約翰是愛的使徒，他的書信都講愛的生活，但約翰完全不完全？聖經說他原來的名字叫雷子，大概脾氣很大。有一次撒瑪利亞人不接待主，他就很生氣的說，主啊，你讓我像以利亞一樣禱告，從天上降火下來把他們燒滅。主說，你們的心如何，你們並不知道。這些人縱然跟隨了主，但還是不明白，也不完全。

保羅呢？他服事了主，為主成就了許多屬靈工作，是個了不得的使徒。但從聖經也看見，好像他的主見很強，跟人常有摩擦，不太好相處。他為了馬可的事與巴拿巴意見不和，甚至兩人分道揚鑣了。可見保羅也難免有缺點。

巴拿巴被稱為勸慰子，因為他很會幫助人，安慰人。當人都懷疑保羅的時候，他率先接納保羅。當保羅在大數閑着時，他從安提阿到大數、把保羅接去。這個人，可以說是個腹中可以撐船的人。但在表弟馬可的事上，他似乎動了點私心，為了要包容親戚，而跟保羅起了衝突，以至兩人不得不分手。我們中國人說，一個巴掌打不響，可見那件事上，巴拿巴也不夠完全。

加拉太書第二章說到、彼得在安提阿原本和外邦人一同喫飯。當有猶太人從耶路撒冷來的時候，彼得怕猶太弟兄說話，就退去和外邦人分開。保羅因此責備他說，我們信主是蒙恩典，不是守律法，你怎麼還這樣？而巴拿巴當時在場，不但沒有指責彼得，他也隨夥裝假，顯出他的失敗。

弟兄姊妹，歷史上許多了不得的屬靈偉人，我們讀他們的傳記，真是非常傾慕他們，那樣剛烈，那樣堅定，為主殉道。但是，聖經叫我們看見、人都不完全。你仔細去看，總看到一些人天然的驕傲，一些剛愎自用的情形。因為人就是這樣，沒有完全的。我們不是責備任何人，而是提醒自己、我們也都是一樣，所以要學習千

萬不要看人。素祭就教我們這件事：歷世以來，只有主耶穌全然聖潔，沒有犯罪，也不知罪。歷世歷代以來，唯有一位配作素祭的，就是主耶穌祂自己。

素祭：完全蒙神喜悅

前面已經說過，素祭與罪無關，乃是講到在神面前過聖潔的生活，這樣的生活，讓受禮的那位神能滿意，能得安慰。主耶穌從約但河受浸上來，天就為祂開了，天上有聲音說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」當祂願意把自己交在神的手裡，來成就神的心意，天上的父看見這樣一個素祭，何等歡喜，心得滿足。燔祭是甘心情願獻上最好的蒙神悅納；素祭是繼續在神面前，過一個蒙神喜悅的生活。主耶穌不就這樣嗎？祂是那無瑕無疵的羔羊，作燔祭獻上，蒙神的悅納；祂又有一個完全蒙神喜悅的生活，讓天上的父歡喜。燔祭說到祂的奉獻完全無瑕疵，仇敵沒有一點可以指摘、可以控告的；素祭讓人看見祂的品格、也是完全沒有可以指摘的。這是關於素祭的第一點，說到那在神面前、完全蒙神喜悅的生活。

素祭：不是單獨獻的

素祭既然不關乎罪，沒有血，沒有祭牲，人怎麼來獻這個祭呢？因為人都是殘缺、都是有罪的，就連祭司也一樣，如果沒有血，這個祭怎能獻到神面前去呢？因此，我們先要知道，素祭不是單獨獻的，素祭是配合著其他的祭一起獻的。

請讀利未記二十三章十二到十四節，「搖這捆的日子，你們要把一歲沒有殘疾的公綿羊羔，獻給耶和華為燔祭。同獻的素祭，…調油的細麵伊法十分之二，作為馨香的火祭，獻給耶和華。同獻的奠祭，要酒一欣四分之一。無論是餅、是烘的子粒、是新穂子，你們都不可吃，直等到把你們獻給神的供物帶來的那一天，才可以吃。這在你們一切的住處，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。」燔祭要被獻上去，一定要配合著素祭和奠祭（酒）、一起獻上。所以，素祭總是跟其他的祭，至少和燔祭，一起獻上的。這樣，因著燔祭裡的流血，就有生命擺在神的面前，可以滿足神，於是這個人才可以獻祭。

燔祭是因流血而得著生命，素祭就是這生命當有的生活。雅各書說，人要有信心，而信心要有行為，沒有行為的信心是死的。信心是從生命而來；行為是生命自然流露的結果。信心和生命關乎燔祭，是要流血得來的；生活和行為就是素祭。這樣就清楚了，這兩個祭是要一同被獻上的。

民數記第廿八章第三節：「你們要獻給耶和華的火祭，就是沒有殘疾、一歲的公羊羔，每日兩隻，作為常獻的燔祭。」請注意「常獻的燔祭」這個詞，在民數記廿八、廿九兩章會反覆出現。每天要用兩隻羊羔獻給神作為常獻的燔祭：「早晨要獻一隻，黃昏的時候要獻一隻。又用細麵伊法十分之一，並搗成的油一欣四分之一，調和作為素祭。這是西乃山所命定為常獻的燔祭，是獻給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。」（廿八 4-6）所以燔祭每天早晨、黃昏都要獻，每次獻的時候就有素祭：

「為這一隻羊羔要同獻奠祭的酒一欣四分之一，在聖所中，你要將醇酒奉給耶和華為奠祭。晚上，你要獻那一隻羊羔，必照早晨的素祭和同獻的奠祭獻上，作為馨香的火祭，獻給耶和華。」（廿八 7-8）他們早晨要獻燔祭，晚上要獻燔祭，獻燔祭的時候，就有同獻的素祭和同獻的奠祭。講到安息日，也是一樣，「當安息日，要獻兩隻沒有殘疾、一歲的公羊羔，並用調油的細麵伊法十分之二為素祭，又將同獻的奠祭獻上。這是每安息日獻的燔祭；那常獻的燔祭，和同獻的奠祭在外。」（9-10 節）有素祭，有那常獻的燔祭和同獻的奠祭。每月初獻祭也不例外（11-12 節）。從第十六節以後，講到逾越節要獻的祭，仍然一樣。繼續下去，總是「常獻的燔祭」，「同獻的素祭」，「同獻的奠祭」。這是西乃山所命定要常獻的燔祭。

由此可見，在神眼裡、彼此配搭非常重要。燔祭不是單獨獻的，素祭也不是單獨獻的，奠祭也不是，甚至其他的祭也一樣。民數記十五章二十四節，「若有誤行，是會眾所不知道的，後來全會眾就要將一隻公牛犢作燔祭，並照典章把素祭和奠祭、一同獻給耶和華為馨香之祭，又獻一隻公山羊作贖罪祭。」說到全會眾誤犯了錯，要到神面前得著贖罪。在獻贖罪祭之前，要先將一隻公牛犢作燔祭；並把素祭、奠祭獻上為馨香之祭；然後獻一隻公山羊作贖罪祭。

我們在別處看見連平安祭也是一起獻的。這是非常美的圖畫：人一同到神面前去獻祭。所以利未記一開始，就說神…呼召，那呼召講到教會。教會就是一班蒙了呼召、而出了世界的會眾。所以整個祭表明了彼此配搭，好像一個工程由各方面連接而成一樣。你看見一棟美麗的建築物，有門有窗、有牆有頂、有地基，也有房屋、庭院等等，是不是？整個配搭起來，使它非常美麗。這許多的祭也是一樣，要不然素祭就無從獻起，因為它沒有血。這樣說明後，我們才能進深地來看素祭了。

素祭：細麵、油、乳香

利未記第二章說到素祭的內容，基本上是細麵、油和乳香三樣。怎麼獻呢？當人來到祭司那裡要獻燔祭，他就同時帶著細麵、油和乳香。祭司要從他帶來的細麵裡取出一把來，並取些油，和所有的乳香、一起燒在壇上，獻給神為馨香的火祭。剩下的細麵就歸祭司亞倫一家。這和燔祭要將所有一切通通燒掉，完全獻給神不一樣。素祭只拿部分細麵燒在火上，所剩的細麵就歸給祭司。下面我們要來看看細麵，油，和乳香這三樣基本祭品。

細麵：主的溫柔

首先提到細麵。細麵是把大麥、小麥碾去殼，磨碎了。經過再三的磨、篩，結果麥粒變成了很細的麵粉。這細麵預表我們的主耶穌，祂在地上經過各種環境碾祂、壓祂、磨祂、篩祂，卻愈顯出祂那非常柔細、美麗的品格來。主耶穌從天降卑來到地上，成為人子，但約翰福音第三章十三節稱呼祂、「只有那從天降下，仍舊在天的人子。」祂雖然在地上成為人的樣式，但祂活出來的生活、卻是天上的樣

式。當初神按照祂自己的形像、所願意創造的人的樣式，只有在地的主耶穌完全的活了出來 - 那樣的溫柔又細膩。

你聽見主耶穌有一次在曠野裡，「…見有許多的人，就憐憫他們，因為他們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。」於是向他們講道。天晚了，主耶穌顧念到這些人都餓了，吩咐門徒：「你們給他們吃罷。」主的柔細、由此可見。祂總是顧念人的需要，知道人需要神的話，也知道人的肚腹需要飽足，祂因此都給予供應。

你看見主耶穌經過拿因城，遇見送殯的行列。祂看到那死了獨生兒子的寡婦，就憐憫她，叫她不要哭。然後祂過去，按著槨停住送殯的行列。為了那寡婦，主耶穌就讓她的兒子復活。主的細膩，使衆人看見神眷顧祂的百姓，將榮耀歸于神。

約翰福音第八章那個行淫的婦人，被人帶到眾人當中，他們對主耶穌說，摩西的律法叫我們把這樣的女人用石頭打死。耶穌說：「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，誰就可以先拿石頭打她。」結果，經上說，從老到少，一個一個的都出去了。你有沒有想過，那婦人心中是怎樣的感覺？她會不會因為主耶穌講的話、開始緊張了？這些人是不配拿石頭打她，但她面前這位耶穌夠資格拿石頭打她，因為她自己知道，按照律法，她是該死的。但主說：「我也不定你的罪…。」這樣一句話，帶出多少的慈愛、憐憫、和溫柔。這就是主。

後來，猶太人因主說亞伯拉罕都要仰望祂、而辯說，「你還沒有五十歲，豈見過亞伯拉罕呢？」耶穌說：「還沒有亞伯拉罕就有了我。」猶太人氣急了，拿石頭要打祂；耶穌就躲藏、從殿裏出去了。一走出來，祂就看見一個生來瞎眼的人。要注意，這時祂是逃命的，因為猶太人要拿石頭打祂。但是，就在逃命的時候，祂還是注意到這個瞎眼人的需要，主就憐憫他，醫好了他。

看到這些，就曉得我們的主在地上，處處都表現出祂的溫柔、細膩，和祂的週全，注意到祂周圍的人事物。我最喜歡約翰福音第五章、那個病了三十八年的病人的故事。主耶穌看見他，就問他要不要起來行走？那人抱怨說，我在這裡已經等了好多年了。每次水動的時候，沒有人把我放進池子裡；我正去的時候，已經有別人比我先下去了。想想每次水動的時候，有人先下去得醫治回去了，而他等了三十八年，沒有能得醫治的絕望和無奈。那一天，在那麼多的病人中，主耶穌看見了他，看透他裡面的光景，就醫治他、讓他起來行走。三十八年，這個人，等、等、等，卻等不到的，碰到了耶穌，就等到了。這些真讓我們看見，我們的主是那樣溫柔、體恤的一位主。

所以我喜歡開頭這首詩歌，因寫詩的人認識這位主。他能夠講出這些，因為他親愛這位主，傾慕這位主。他說，我愛祂的提醒，因為他知道這位主的溫柔。主在十字架上，自己那樣痛，那樣苦；祂卻顧念祂的母親。祂自己那樣可憐，戴著荊棘的冠冕，受人鞭打，還顧念旁邊的強盜。祂復活之後，第一個想到彼得，因為知道

彼得三次不認祂，曾因此出去痛哭，所以要那些婦女，把主復活的事告訴門徒，特別提醒她們不要漏掉彼得，快去告訴彼得，好恢復他。

可見我們的主真是細麵。在祂的人生路上，環境多麼艱難？無論祂走到那裏，你看祂有多少敵人，被多少人拒絕，排斥祂傳講的。但是，祂處處表現的都是細麵那樣的柔細和溫和。這就是素祭表明的、主耶穌那完全討神喜悅的聖潔無瑕的生活。

弟兄姊妹，我們有了主的生命，當學主耶穌，要經過苦難，磨練，除去一切粗糙、雜質，成為細麵，才能奉獻給神，榮耀祂。而且這細麵帶到祭司那裡，祭司只取一把就夠了，就這一點點就蒙神記念，因為主太寶貴了。我們只要真的學會那一點點，神就喜悅，我們在神面前也就蒙祂記念。只要主那一點點的溫柔，一點點的慈愛，一點點的憐憫，祂那一點點的聖潔，在父的眼裡，就是那樣寶貴。所以素祭要獻細麵，說到主的溫柔細膩、和祂的聖潔無瑕疵。

油：聖靈滿溢

第二是油。油在聖經裡說到聖靈。主耶穌實在是從天而降仍舊在天，再忙碌，祂也不停止禱告，跟天永遠保持聯繫；所以，祂裡面的天始終是開的。祂完全被聖靈充滿，是一個跟隨聖靈的人，這裡的油就說到祂裡面聖靈的豐滿。因此，祂一面顯得那樣的溫柔，另一面，祂卻是絕對不馬虎，不隨便妥協的。你看見，祂對約翰福音第八章裡的淫婦，這邊憐憫她說：「我也不定你的罪」，但緊接著就說：「從此不要再犯罪了。」好嚴厲的話！馬上顯出祂的權柄來。一邊是神的愛，另一邊是神的公義，祂在聖靈裡是透亮的。弟兄姊妹，我們常常不是愛得軟趴趴的，沒有原則；就是硬得像石頭，把人剋死了。你看，主耶穌一邊是細麵，一邊是油。細麵要澆上油，表明聖靈的工作，說到聖靈滿溢，聖靈豐潤的光景。這不是像滴麻油一樣的滴兩滴，不是像血彈一彈；這油是澆上去的，是豐富的。

乳香：祂純潔捨己的香氣

第三是乳香。乳香是一種樹的脂油，要得到它必須把樹皮割開，讓裡面的精華、那最好的流出來，就是乳香。這說到主耶穌外面取了人的形像，以賽亞書說，祂沒有佳形美容；但祂裡面顯露出來的都是乳香，是那最美、最好的精華。當乳香這樹脂被取出來時，是乳白色的，表明主耶穌的純潔。而且乳香特別的地方是、你把它放到火裡去燒光，就會散發出極香的氣味。被燒了，就香了。主耶穌在地上就是這樣，祂完全捨去了自己，在壇上焚燒，就發出那兒子的馨香之氣來，蒙神悅納記念，並叫榮耀歸於神。

細麵、油、乳香，如此說明了我們的主在地上，那完全蒙神喜悅、完全聖潔沒有瑕疵的品格，和祂所流露出來的生活。

至聖的祭

請注意第二章第三節後半、「這是獻與耶和華的火祭中為至聖的」的話。在獻燔祭的時候，沒有說燔祭是至聖的。照我們想，燔祭、那完全沒有瑕疵的，被剝皮、被除血、被清洗、切成塊子、放在壇上用火煎熬了，然後被完全燒成灰，成了馨香的火祭獻給神。這應該是非常寶貴、應該是至聖的。但神沒有說這燔祭是至聖的；卻說素祭是至聖的。

在五祭中，還有一個祭是至聖的，就是贖罪祭。請讀利未記第六章二十五節，「你對亞倫和他的子孫說：贖罪祭的條例，乃是這樣：要在耶和華面前宰燔祭牲的地方，宰贖罪祭牲；這是至聖的。」第二十九節、「凡祭司中的男丁都可以吃，這是至聖的。」所以贖罪祭是至聖的。另外贖愆祭和贖罪祭是同一個條例（利七7），所以也被看為是至聖的。

五祭中，素祭和贖罪祭被稱為至聖的祭。素祭說到我們的主—那細麵、那油、那乳香都說到祂。素祭之所以被稱為至聖的，因為它說到我們的主是誰：主所是的，關乎祂的生命。而贖罪祭被稱為至聖的，因為說到主所作的，關乎祂的恩典：祂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捨命，為我們死，祂流血為要贖我們的罪。主的生命和祂的恩典擺在一起，讓我們認識我們的主是至聖的主，故此這兩個祭是至聖的祭。

享用基督

細麵沒有全部燒在壇上，剩下的細麵就給祭司拿去，這是和燔祭不同的地方。為什麼素祭要讓祭司得一點細麵呢？祭司是服事神的人，在新約，我們人人都是君尊的祭司。舊約的獻祭，給我們一個圖畫，看見一個服事神的人，在神面前得以存活、得以維持，是靠那個細麵。也就是說，要靠一直享受這位柔細美麗的基督，才能一直維持在神的面前。祭司靠自己是不能服事神的，他裡面需要一直維持著主耶穌的生命和品格，好讓基督成為人的享用，這祭司才可以繼續、一直來服事神。所以祭司要得著細麵，這細麵就在他裡面如哥林多前書第一章所說、基督成了我們的智慧、公義、聖潔、和救贖。是祂作成在我們裡面的。所以一個服事神的人，一定要認識到、憑著自己，我們沒有辦法服事神；我們只有靠著裡面這位基督，把我們擺在神的面前，可以蒙神喜悅，故此，祭司一定要得著那細麵。

澆了油的細麵要燒掉；而乳香是全部都要燒掉的。乳香越燒越香，沒有一點保留的，全部都獻在神的面前。神樂意看見基督的馨香，多多的從我們裡面顯露出來。這是哥林多書信裡面說的。

利未記第六章十九到二十三節、說到祭司自己要獻素祭的話，他也一樣帶著細麵、油、和乳香。但是所有的細麵通通要燒掉，沒有剩下的。這是祭司獻的素祭、和常人獻的素祭不一樣的地方。因為一個服事神的人，要完全的彰顯基督。一方

面，他的服事靠著享用基督的生命維持，漸漸就有基督的品格塑造在他裡面。另一方面，在神面前，他完全站在基督的地位上來服事；在人中間，他完全流露基督、彰顯主。所以當他到神面前去，要擺上所有的細麵，完全燒掉。

活出基督

祭司獻祭時，早晨獻一隻羊羔為燔祭，同時獻素祭。黃昏他獻燔祭，同樣又得獻素祭。如果那天沒有人來獻素祭，他就得自己獻素祭。那麼，所有的細麵、油、乳香就通通燒掉了。因為，普通人獻素祭，祭司拿剩下的細麵；但祭司獻素祭是全部都獻上的。因此，祭司早上、黃昏、安息日獻燔祭的時候，都要獻素祭，表明在神面前怎樣，在人面前也一樣。是以，我們的生活就是我們的事奉，我們的事奉也就是我們的生活。不要來教會教主日學是一回事，回到家裡待自己孩子是另一回事；到教會與弟兄姊妹一起是一個樣，回去作丈夫的對太太又另外一個樣。我們要懂得，我被神買贖了，現在要服事神，就要從生活裡開始，這就是那祭司給我們的圖畫：他的細麵全部要獻在神的面前。這樣，從神來看，基督完全的聖潔都在他的身上；當他回到人的中間，因為他一切都燒掉了，所顯露出來的就是基督。

第二種素祭：獻無酵餅

利未記第二章四到十節說到素祭第二種的獻法。第一種獻法，就是把細麵澆了油，加上乳香獻了，燒掉。第二種獻法，可以做很薄的餅來獻。那個薄餅怎麼做出來的呢？有三種方法：第一，用爐子烤；第二，在鐵鏊上烘；第三，用煎盤煎。可以用調油的無酵細麵餅，或是抹油的無酵薄餅。但都是無酵餅，這是素祭的第二個獻法。第一個是細麵，第二是無酵薄餅。

主在十架受苦

無論爐烤、鏊烘、盤煎，都要經過火的處裡，而且「凡獻給耶和華的素祭都不可有酵」（利二 11a）。無酵餅很清楚指的主耶穌，這裏說到主耶穌所受十字架的煎熬。（聖經多次說到、我們跟隨主的信心和服事、也要經過火的試驗和煎熬，才會發出蒙神悅納的香氣。）烤爐是看不見的，鐵鏊和煎盤是看得見的，說到主耶穌在十字架上兩種的苦難。一種是公開的，一種是隱藏的。放在鐵板比較大的器具上，下面的火不斷的燒；煎盤也一樣，都說到公開的方面：主耶穌在十字架上，被戴荊棘冠冕，被鞭打；祂的門徒離棄祂；法利賽人諷刺祂；旁邊的強盜譏笑祂…等等，是祂外面所受的苦難和羞辱。

除了這些之外，祂裡面還受一種苦，什麼苦？就是我們的罪都加在祂的頭上，使得父與祂的交通斷絕了，父掩面不看祂的兒子。所以到了正午、主耶穌大聲喊說：「我的神，我的神，為什麼離棄我？」這是祂在烤爐中受的那個苦。詩篇裡好多這樣的形容，說我主在火爐中的那種苦難，這是三種不同的作法所代表的，都是

指著那十字架。薄餅是很薄的，為什麼？因為這樣火力容易透過薄餅，比較快熟。可見十字架上，主所受的苦是透透徹徹的，是實實在在的，是完完全全的。

而且「餅」字還有一個意思，就是「剝開」的意思，或是「刺透」的意思。他們的烤爐沒有架子，是用石頭架起來，裡面空空的，好讓空氣流動。烤爐底下放一層石頭，餅做好了之後，把它放在那尖銳的石頭上面，那餅有的就被刺透了，有的就被擠開了。

烤爐、讓我們體會到一點、當父神離棄主耶穌時、祂裡面的感覺。當兵丁用槍刺祂肋旁，有水和血出來，今天的醫學說明，是祂的心臟和內臟在裡面爆炸的結果，說出了主耶穌裡面的那個苦。因此，主在十字架上的苦，不單單是祂身體受苦，祂面子受了羞辱；不只是情感上祂被人離棄。十字架上的苦，是祂裡面所受那個罪的代價的苦。

煎盤是貧苦人家用的器具，煎出來的餅是小小的餅。鐵鏊是一般人或比較富裕的人用的，做出來的是比較大的餅。這是神給他們不同的方式，不論你寬裕或貧窮，都可以到神面前來獻素祭。你獻細麵也可以，獻餅也可以；富裕的，就做大的餅，比較窮的，就獻小煎餅，但都要是無酵的薄餅。這和燔祭是一樣的：人有力量，他就獻牛，他就獻羊；如果力量不夠，他就獻鳥。神的寬容顯明，神的心意就是願意人多多到祂面前來獻祭，不因為我比較缺乏，不因我比較貧窮，就不獻祭。

這餅被獻祭了之後，也是一樣的，祭司要從這些餅中取出作為記念的，燒在壇上是一部分，剩下的就歸給亞倫和他的子孫。無酵，指明是基督；至于怎麼烤、煎、熬，說到基督在十字架上的受苦，先要擺在神面前讓神去享用：然後取用來、讓人去享用。可見基督的美麗是兩方面的，一面滿足神，一面也讓人得著飽足。

第一是細麵、加油、加乳香。第二是無酵薄餅、加油、加乳香。這油有三個講究，第一是調油，第二是澆油，第三是抹油。請弟兄姊妹注意看這些餅的作法。調油是調進麵裡，澆油是澆在上面，抹油是抹在麵的外面。我們可以去揣摩它們意思，都說明什麼，就會明白素祭有不同的獻法，都沒有牲口，都沒有流血，只有細麵，或是細麵做的餅。

第三種素祭：初熟之物

此外，第二章還提到第三種的素祭，就是十四到十六節所說初熟的物，是在田裡首先得著的禾捆，用來作為素祭。要把軋了的禾穗子烘乾，抹上油，加上乳香一起燒掉，獻給神為火祭。

素祭所表明的主

這三種素祭說到我們主的三方面：

第一. 細麵：我們的主是從天而降仍舊在天的人子。祂的溫柔，細膩。藉著細麵表示出來。

第二. 無酵餅：說明我們的主在世的艱難生活。祂出生在馬槽裡；祂出來傳道滿了為難和敵擋；最後祂在十字架上所受裡外的煎熬。我們的主在地上備受磨難、卻無怨無悔、活出聖潔的生活。

第三. 初熟之物：奉獻田裡初熟禾捆，指明我們的主從死裡復活了。林前第十五章關乎復活的真理說到，將來所有的人在基督裡都要復活，而基督是復活裡初熟的果子。

記得當祂復活的時候、對抹大拉的馬利亞說，不要摸我，因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，…也是你們的父；見我的神，也是你們的神。可見祂復活之後，首先到父面前將自己呈獻給父神，因為祂就是這初熟的禾捆。這初熟的禾捆必須軋了、烘乾，也說明這個「活」、是經過十字架的死而活過來的。這是素祭的三方面。

不可燒酵和蜜

另外，第十一節：「凡…素祭都不可有酵…你們不可燒一點酵、一點蜜當作火祭獻給耶和華。」這是第一個不可；消極的說，這些東西不可加進去。聖經裡的酵是說到「罪」。酵放在麵團裡，整個麵團都會發起來。比喻罪進到人的當中，那腐化和散佈的作用。它的感染，會使得罪愈來愈大。而且，酵的天然味道是苦的。說到罪不只會腐化，會感染，會擴大，而且罪在我們裡面，最後就帶給我們痛苦。

今天，有個人告訴我，他生長在基督徒家庭，以後卻成了浪子，漂流在外。他離開家，離開屬靈的事，一直在外面浪蕩。後來去當兵，生活非常腐化。他說，他什麼問題都有。結婚，有婚姻的問題、家庭的問題、經濟的問題。夫婦倆都酗酒，結果身體弄壞了，有健康的問題。所有跟罪有關的問題，他都有，到一個地步，不想活了。這就是聖經說到的酵所代表的。感謝主，那樣情形下，神救回了他。

看見在出埃及記裏，神曉諭以色列人過了逾越節，馬上過無酵節，真是屬天的智慧。我們既蒙基督的寶血買贖了，就要學習過無酵節；在我們生活裡，在我們身上，在我們家裡，要學習除酵。凡與罪有關的都要對付，一樣樣除掉。以前拜偶像的，信了耶穌，要學習把家裡的偶像丟掉、燒掉。像以弗所的信徒們、把所有念咒的書、拜的偶像，不論值多少錢，都毫不戀惜地通通燒掉。這就是對付罪的意思。所以，向神獻祭時不可有酵，因為酵代表罪。

那麼，蜜呢？以色列人被神拯救、被帶進流奶與蜜的迦南美地，蜜應該是好東西才對。為什麼素祭裡，神不允許把蜜獻上呢？請注意第二章十一節說的：「…你們不可燒一點酵、一點蜜，當作火祭獻給耶和華。」因為素祭要拿一部分、加上油

和乳香去燒了作為火祭獻給神。乳香，燒完之後，會滿了馨香；而蜜如果拿它去燒，會變焦、變黑、變苦，像人天然、表面的情感，再甜再蜜，卻不持久，經不起考驗而會變的。因此，在神面前沒有什麼價值，不蒙神悅納。主說：凡喝這水（地上的水）的、還會再渴，若喝主所賜的水，就永遠不渴。從神來的，是一直持續、永不止息的。所以這裏說：不可燒一點酵、一點蜜。

在教會裡，常看見弟兄姊妹之間有一些蜜的現象。大家很親熱，因為神叫我們彼此相愛嘛，但有時不免天然情感的愛。常聽小朋友說：He is my best friend，但過不幾天，又是另一個好朋友。我們大人有時候也一樣，今天跟這個很親密，不久發生摩擦，就不再親熱，甚至不講話了。於是又和另一個人很親熱，常交通，時時在一起…。我不是說這些不好，我們是當彼此相愛，但也要注意，有些感情是經不起考驗的，主說，不要讓它攬進來，不要有蜜。

下面第十二節怎麼說呢？「這些物要獻給耶和華作為初熟的供物，只是不可在壇上獻為馨香的祭。」只是不可燒。所以第一次收回來的蜜，第一次有的酵，你要拿來獻給神作為初熟的供物，但是不可燒。這個「初熟的供物」，與第十四節所說的「初熟之物」是不一樣的字。十二節的「初熟的供物」，說到先有一個開始而得到的結果，如酵、如蜜，原則上指着我們這些「初熟的供物」，是講我們這些人。而十四節所說的「初熟之物」，是第一次生下來的意思，first born, first fruit，是指著基督說的。我們這些人，因著神的恩典，在祂所造的萬物中，好像初熟的果子。（參雅一 18）由於我們還在肉身裡，還在時間裡，還是暫時的，所以經不起燒。但我們有這心志，可以拿酵和蜜，當成初熟的供物來獻。因為我們蒙了恩典，在基督裡，得著復活的生命，活在復活裡。為着基督已在我身上作成的，我願意來奉獻自己，但不可去燒。燒代表死亡，因為火在這裡代表十字架。我現在活著，不是活在死亡裡，而是活在基督那初熟的光景裡；於是，我可以擺在神面前作為一個獻祭。這是第一方面，消極的，祂禁止我們加上酵，或者加上蜜。

不可缺鹽

第二個不可，卻是積極的催促：「…在素祭上不可缺了你神立約的鹽…。」（利二 13）也就是說，所有的三種素祭，或細麵，或無酵餅，或初熟之物，除了澆上油，加上乳香之外，還要一定用鹽去調和，因為這是神立約的鹽，一切的供物都要配鹽而獻。在新約裡，就很清楚了，因為主說，我們是世上的鹽，鹽若失了味，就丟到外面。所以鹽有味道，可以調味。鹽也有防腐的作用，是持久不變壞的意思。保羅在書信裡說，我們的言語都要用鹽去調和，就指著我們說出來的話要有味道，表示有永遠的意義、價值，或許能刺激人認識人天然的敗壞。這是用鹽調和的意思。

民數記第十八章十九節說到、獻祭中有一部分要歸給祭司的，「凡以色列人所獻給耶和華聖物中的舉祭，我都賜給你和你的兒女，當作永得的分。這是給你和你的後裔，在耶和華面前作為永遠的鹽約〔小字“鹽”即是“不廢壞”的意

思〕。」意思是說，神與利未祭司立了約，是用鹽立的，意味着這約是不可廢棄、不可改變、是永遠的。所以素祭說明，基督在神面前那永遠的美麗，祂成為神人中間的中保，那是永遠不能改變的。所以，所有素祭都要配上鹽，為要蒙神記念。

歷代志下第十三章、猶大王亞比雅提醒耶羅波安、神與大衛立了約。第五節、「耶和華—以色列的神曾立鹽約，將以色列國永遠賜給大衛和他的子孫，你們不知道嗎？」鹽約就是不廢棄的意思。神與大衛立了約，是永遠不會廢棄的約，應許大衛和祂的後裔要永遠坐在寶座上。當然這是預言說到主耶穌，祂，神的兒子，要得著永遠的國。但我們看見，因為神與大衛立了約，後來雖然大衛失敗了，所羅門離開神了，聖經說，神因著約、維持大衛的燈不熄滅，就是這個意思。

素祭不像燔祭那樣全部獻上，而是有一部分留下來。留下給誰呢？給祭司。素祭說到基督的聖潔和柔美，和祂在神面前完全蒙悅納的生活。既然剩下部分給祭司，可見，神對服事祂的人，也同樣看重他們要有基督那樣的聖潔、完全蒙悅納的生活。願意他們能一直享受基督，維持聖潔。哥林多前書第一章提醒我們，基督成了我們的智慧、聖潔、公義和救贖。基督是我們的聖潔。彼得前書強調，那召你們的是聖潔的，所以你們要聖潔。因為「我們都是君尊的祭司」，君尊的祭司在神面前需要有基督的聖潔、蒙悅納的生活。神看重我們裡面得救的生命，神也更看重我們外面有聖潔、分別出來的生活。這就是素祭所代表的。

所以，服事主的人要學習、我們的生活就是我們的事奉，我們的事奉就是我們的生活，二者是不能分開的。很多人到教會來是一個樣，回家去是另一個樣。在教會裡，我教主日學，收奉獻，禱告，都規規矩矩的，回到家裡就另外一個樣。聽人說過嗎？來到教會像頭羊，回到家裏像頭狼，至少是披著羊皮的狼，這是很危險的。我們服事神的人，多少人在看著我們，因此要留意，不要絆倒人。有一次，我們去餐館吃飯，一坐下來，人就問我「你是牧師啊，我去過你們教會。」我和丁姊妹常常碰到這樣的事，在路上，在菜場，在餐館，在購物中心，飛機場……，常常碰到人，我們不認識他們，他們卻認識我們。感謝神，這叫我們每天都學習警惕。別人說，你們是上教會的？你在教會教書的？我們的事奉就是在我們的生活裡面。我們整個的生活就是事奉主。這個祭司獻素祭的圖畫，讓我們看見，我們的生活是要完全擺在神面前的。

(六) 平安祭

讀經:利未記第三章

請再讀第一節的小字，「平安或作酬恩」，就是感恩的意思。平安祭是記念神對我們的賜恩。燔祭是獻給神，讓獻祭的人蒙悅納，完全獻上。素祭是禮物，讓受禮的那位神能夠得著安慰，得著快樂。平安祭是為酬恩，也就是說獻祭的這個人，他有一個感恩的心，於是他就獻平安祭。當然這個也是說到我們的主。我們講到，神在至聖所裡，在施恩座上，祂呼召人到祂那裡去。人怎樣到祂那裡去呢？就是靠利未記的五個祭。引用到新約看，因著耶穌基督的血，為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道路，我們可以坦然無懼的經過那個幔子，就是祂為我們破碎的身體，一直進到至聖所去。所以，我們的主就是人到神面前的這條道路。因為這五個祭都是指着主耶穌。

平安祭說到我們認識了主，祂為我們成就了和平。和平就是和睦、平安。基督作成一件事，使我們與神相和，讓我們能到神面前去，免了神的忿怒。原來是互相為仇的，現在因著基督使我們得與神相和（參羅馬書第五章），祂成就了我們的平安。這就是平安祭的意思。

基督是我們的平安

以弗所書第二章十二到十七節：「那時，你們與基督無關，在以色列國民以外，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局外人，並且活在世上沒有指望，沒有神。你們從前遠離神的人，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裡、靠著祂的血、已經得親近了。因祂使我們和睦，將兩下合而為一，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；而且以自己的身體廢掉冤仇，就是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，為要將兩下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，如此便成就了和睦。既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，便藉這十字架，使兩下歸為一體，與神和好了；並且來傳和平的福音給你們遠處的人，也給那近處的人。」請注意第十四節、「祂使我們和睦」的小字，原文是「祂是我們的和睦（平安）」。我們這些人原來都和基督無關，因為我們不是以色列人，是在以色列國以外的，所以，在舊約應許的諸約上是沒有份的；活在世上，我們沒有指望、沒有盼望，因為我們沒有神，我們是遠離神的人。但因為基督的血，使我們能親近這位神。為什麼呢？十四節說、「因為祂使我們和睦」，或者說「祂成為我們的和睦（或平安）」。這裡把基督是平安祭，說得再清楚不過了。接著說在十字架上，使兩下合而為一，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。又以自己的身體廢掉冤仇，把律法上的規條除去了。「為要將兩下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，如此便成就了和睦。」（弗二 15）因祂是平安祭，所以是我們的和睦，作成我們的平安。十六節總結說，「既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，便藉這十字架，使兩下歸為一體，與神和好了。」祂這個平安祭，使得神和人兩下和好了。為什麼呢？因為那個人變成了「新人」了。原來舊人與基督無關，原來是遠離神的，在以色列以外，與諸約的應許都無分，沒有盼望也沒有神的；現在，靠著基督而成了新人，就可以與神和好。十七節、祂來傳和平的福音，就是傳和睦的、或是平安的福音，給遠處的

人，也給近處的人，讓我們同被一個靈所感，得以進到父的面前。這就是基督作成的，祂成了平安祭—叫人與神和好。

萬有也都與神和好

歌羅西書第一章也說到同樣的事，「既然藉著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，成就了和平，便藉著祂叫萬有，無論是地上的，天上的，都與自己和好了。」（西一20）講到神讓一切豐盛住在基督的裡面，藉著基督在十字架上流的血，成就了和平（和睦、平安）。就是以弗所書說的：祂是我們的和睦，祂成就了和睦，祂傳這個和睦。歌羅西書並進一步說、祂的血不只讓我們與神和好，也叫萬有與神和好。所有天上的，地上的，都與神和好。你看，基督成就的這個和睦，這個平安有多大，這個平安祭多寶貴：藉著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，成就了和平、和睦，叫萬有都與神和好了！

基督是平安祭

平安祭是指著我們的主，祂自己是我們的和睦，祂是那個平安祭，祂就作成那個平安祭。祂獻祭，然後祂來傳平安給我們這些人，把我們作成為一個新的人。這個平安祭既然是這樣，所以主耶穌在十字架上被釘，祂兩手張開，這邊拉著，那邊拉著，成了把兩下合而為一的這個圖畫。有人說了一個例子：有個浪子離家多年沒有消息。有一天母親得了重病，奄奄一息。父親找許多人想盡辦法，打聽到兒子，通知他趕快回家見母親一面。孩子回家來，做父親的仍然有氣，對兒子不理不睬。兒子也不正面看父親，直接坐到母親跟前。母親看在眼裡，就叫父親來坐在一旁，她一手拉著兒子的手，一手拉著父親的手，將兩手放在一起就斷氣了。看見這個圖畫沒有？父子兩人原來還有冤仇，不講話的，隔離的，作母親的將他倆拉在一起，就斷氣了。我們的主就是這樣、在十字架上將我們兩下合而為一，成為一個新人，與神和好。這是平安祭，在講平安祭之前，首先講這個，是讓弟兄姊妹心中有這個圖畫，記得平安祭是人與神和好。平安祭是主在神人之間，把我們連在一起。

平安祭的祭物

平安祭獻什麼？燔祭：我們說過獻牛、獻羊，貧窮的就獻鳥。素祭：獻細麵澆上油，配上乳香，祭司取出一把細麵和些油，配上所有的乳香，一起燒掉；或者可以獻無酵的薄餅；或者獻初熟之物。平安祭：獻牛（第一節）；或獻羊羔（第七節），羊羔是小羊的意思；或獻山羊（第十二節）。弟兄姊妹，請注意，獻燔祭的時候，所有的一起要奉獻，神還體諒貧窮的人，可能獻不上，所以可以獻鳥。但平安祭，或牛，或山羊，最小最少也要獻羊羔，沒有鳥。這是什麼意思？這是說到我們的感恩，在神面前至少、至少要有那樣的認識。神在我們身上的恩典，至少配得一隻羊羔。也就是說在感恩的平安祭的酬恩上，裡面那恩典的感覺和認識不能少、不能小，要知道神在我們身上的恩典何等大。

弟兄姊妹，神在我們身上最大的恩典是什麼？奇異恩典！我們原來是失喪的，今被尋回；我們原來是瞎眼的，今得看見。神將祂獨一的愛子都給了我們，我們要感恩。瞭解了神的恩典，和神在我身上所作的，我至少要把一隻羊羔獻上。常常我們在神面前的感恩，就是幾個小錢。但是平安祭讓我們看見，燔祭還可以用鳥，可是為感恩，至少要獻一隻羊羔。我們一開始就要有這樣的體會，再讀平安祭，裡面才會有很深的感覺。神要我們做一個懂得感恩的人，這個叫做酬恩。獻平安祭，就是酬恩，就是感謝的意思。

獻祭的手續

平安祭的手續是什麼？獻平安祭的人將祭品帶來，首先要按手並宰了，然後祭司接過血去，把血灑在壇的周圍。按手、宰殺、灑血，和獻燔祭完全一樣，但接下來就不一樣了。燔祭接著要剝皮，切塊，把塊子和脂油都放在壇上，內臟要拿去洗，然後一起燒掉，這是燔祭。而平安祭、是要把蓋臟的脂油和臟上所有脂油，並靠腰兩旁的脂油，與肝上的網子和腰子（就是腎），都是祭牲最好的部分，一概取下，祭司要把這些燒在壇的燔祭上，獻與神為馨香的火祭。平安祭要的不是肉，要的是臟和脂油，特別著重脂油。請注意，這裡所說的脂油和燔祭中的脂油，原文是兩個不同的字。燔祭中的脂油，是從肌肉來的，皮下的油。但平安祭的脂油特別講到附在內臟上的脂油。這是不一樣的地方。還有不一樣的，就是第五節所說的，獻上燔祭以後，上面有火有柴；平安祭是燒在燔祭的上面！也就是燔祭燒完了之後，然後把平安祭放在上面去燒。

公的、母的都可以

另外一個差別，對所獻的祭牲，除了需要沒有殘疾之外，燔祭的祭牲，必須是「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（或）羊」。是公的，因為那代表我們的主是那最好的，祂是基督被獻祭。但在平安祭裡，「無論是公的是母的」，只要沒有殘疾的都可以。我們說平安祭代表我們的主，難道說我們的主有時是男的，有時是女的？當然不是。公的和母的，說明神各樣恩典的供應。神各樣的恩典我們都記念，因此公的也可以，母的也可以。

公的說到有力量，彼得前書說，作丈夫的要按情理和妻子同住，因她比你軟弱。所以公的表示比較強、比較有力量的那方面。這指着神在生活裡供應我們力量的恩典。每天神怎樣幫助我們，給我們力量，用公的來說明。母的說到乳養生命，使我們生命長大的恩典。公的說到生活上給力量，母的說到使我們生命成長，這是平安祭為什麼有公的，也有母的。

一年三節都獻

平安祭是特別的，因為感恩的意思，所以在以色列的節期裡都要獻這個祭。逾越節獻逾越節的羔羊時要獻燔祭，同時也獻平安祭。五旬節，他們要獻平安祭。住

棚節要獻平安祭。請看利未記第二十三章、從第十五節起告訴我們怎樣守五旬節（或稱七七節），前面說到獻燔祭、同素祭和奠祭，到了第十九節、「你們要獻一隻公山羊為贖罪祭，兩隻一歲的公綿羊羔為平安祭。」這是五旬節要獻的。民數記第二十九章說到住棚節，最大的獻祭，第三十九節、「這些祭要在你們的節期獻給耶和華，都在所許的願並甘心所獻的以外，作為你們的燔祭、素祭、奠祭和平安祭。」前面第二十八章二十三到二十四節說到逾越節，「你們獻這些，要在早晨常獻的燔祭以外。一連七日，每日要照這例把馨香火祭的食物獻給耶和華，是在常獻的燔祭和同獻的奠祭以外。」在燔祭和奠祭以外，有馨香火祭的食物獻給耶和華；這個馨香火祭的食物就是平安祭。列王記上第八章，所羅門王蓋好了聖殿，「王和以色列眾民一同在耶和華面前獻祭。所羅門向耶和華獻平安祭，用牛二萬二千，羊十二萬。這樣，王和以色列眾民為耶和華的殿行奉獻之禮。當日，王因耶和華殿前的銅壇太小，容不下燔祭、素祭和平安祭牲的脂油，便將耶和華殿前院子當中分別為聖，在那裏獻燔祭、素祭和平安祭牲的脂油。」（王上八 62-64）可見平安祭特別注重內臟和內臟的脂油。這些都是快樂的節期，歡喜的節期。以色列人一年三個節期上聖殿去：逾越節、五旬節、住棚節，他們都獻平安祭。而且獻聖殿的時候，也獻平安祭，把他們感恩的心擺在神的面前。

人得享用，神得滿足

回到利未記第三章。平安祭講到牛、山羊、或者羊羔，宰殺了，但不是全部獻上，只將內臟的脂油和腰子獻給神，第五節、「亞倫的子孫要把這些燒在壇的燔祭上，就是在火的柴上，是獻與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。」十一節、「祭司要在壇上焚燒，是獻給耶和華為食物的火祭。」十六節、「祭司要在壇上焚燒，作為馨香火祭的食物。脂油都是耶和華的。」這是平安祭：血灑在壇的周圍，脂油全部燒在壇上，作為馨香火祭的食物歸給耶和華。那麼，剩下的呢？請看第七章十五節，「為感謝獻平安祭牲的肉，要在獻的日子吃，一點不可留到早晨。」所以祭牲宰了，內臟和脂油獻給耶和華作為馨香火祭的食物，歸給神。肉是歸給人，不只是獻祭的人，並且是所有潔淨的人都一起吃。而這當中也有些講究，「祭司要把脂油在壇上焚燒，但胸要歸亞倫和他的子孫。你們要從平安祭中把右腿作舉祭，奉給祭司。亞倫子孫中，獻平安祭牲血和脂油的，要得這右腿為分。」（利七31-33）神從平安祭中，取了搖的胸、和舉的腿給祭司亞倫和他子孫，作他們永得的分。叫他們靠著可以維生。所以平安祭是人人有分，是和燔祭不一樣的。

祭司得胸，胸是愛心的記號，原文是“看”的意思，表示最明顯突出的一點。一個服事神的人需要有愛心，也要表現愛心。其次，祭司也得祭牲的腿，說到服事的人要從神得屬天的能力來生活、來事奉。另一面，衆人得分享祭肉，凡潔淨的人都可以吃，大家同享平安祭（基督）的豐富。而且要在獻的當天吃，不可留到早晨，說明神的恩典不陳舊，每早晨有新的恩惠（哀3：22-23）；神是我們隨時的幫助，及時的恩典（來4：16）。最後，當人圍繞桌子享用神的豐富，藉平安祭，人的桌子和神的桌子、就是祭壇，也就連上了！

脂油：至好的

平安祭特別講到將內臟和脂油獻給神。「內臟」說到我們裡面最深的那個情感，或是裡面那最深的知覺和力量，那最好的、從深處發出來獻給神。

「脂油」，我們要從幾處聖經來看。民數記第十八章十二節，「凡油中、新酒中、五穀中至好的，就是以色列人所獻給耶和華初熟之物，我都賜給你。」說到當以色列人獻初熟之物的時候，把油、新酒、或是五穀中那上好的、來獻上給神；然後，神拿來都賜給祭司。「至好」這個字、與平安祭的蓋臟的脂油是同一個字。

申命記第三十二章第十四節，摩西講到神要給以色列人的福份，「也吃牛的奶油，羊的奶，羊羔的脂油，巴珊所出的公綿羊和山羊，與上好的麥子，也喝葡萄汁釀的酒。」那個「上好的麥子」，事實上就是麥子的脂油。

詩篇第八十一篇十六節，「他也必拿上好的麥子給他們吃，又拿從磐石出的蜂蜜叫他們飽足。」那「上好的麥子」、用法與申命記第三十二章一樣，同樣是指麥子的脂油。

所以，神這樣看重那個脂油，脂油都屬於耶和華。因為那代表我們把裡面最深處、所能領會的最好的、拿來獻給神，向祂感恩。所以，弟兄姊妹，我們在神面前有一點點發自內心的感謝和禱告，在神面前都非常蒙祂看重的。這就是感謝、平安祭、酬恩之祭。

腰子是力量

其次平安祭特別提到「腰子」。不論是牛，羊羔，或者山羊，當獻為平安祭時，兩個腰子都要把它取下、獻上。腰子除了代表裡面的力量，腰子還有個功用、就是把一切髒的東西過濾了，把不好的毒素從尿裡排出來。一般來說，人的這個功用若強，那個人的力量就強壯，可見其重要性。所以要把腰子拿來奉獻給神。

「腰子」這個字，在聖經其他許多處都把它翻成「肺腑」，或者說「我們的心」。猶太人講的心，如箴言裡「你要保守你心、勝過保守一切，因為一生的果效、是由心發出。」這裡的心，不是我們平常說的會跳的心，我們來看看幾處經文，就會明白。詩篇第二十六篇第二節、「耶和華啊，求你察看我，試驗我，熬煉我的肺腑心腸。」「肺腑心腸」就是腰子。約伯記第十九章第二十七節、「我自己要見他，親眼要看他，並不像外人。我的心腸在我裏面消滅了！」「心腸」就是腰子。耶利米書第十二章第二節、「你栽培了他們，他們也扎了根、長大，而且結果。他們的口是與你相近，心卻與你遠離。」那個心就是腰子。耶利米書第十七章第九節、「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，壞到極處，誰能識透呢？」人的心都是敗壞的。第十節、「我耶和華是鑒察人心，試驗人肺腑的，要照各人所行的、和他作事的結果報應他。」「肺腑」就是腰子。我們看見聖經裡提到「心」、「心腸」、「肺腑」

常常都是講到腰子，大概就會有個概念，為什麼在平安祭裡，那個腰子要拿來奉獻給神了。

第三，平安祭是很深、很深的事，利未記第三章第四節、還提到腰子上的脂油、就是靠腰兩旁的脂油，是說腰子周圍肌肉上的肥油都要拿下。這個我們都能領會，人一飽足的時候，就從腰開始增厚，顯出裡面有力量，腰上的肌肉的脂油就是代表那個力量。人老了就腰酸背痛，從這一方面，它來說明這脂油。

第四，說到那個網子，這是說到蓋在內臟的，特別是說到肝臟上面的網子。肝臟對生命是非常重要的，一個人生命是不是豐富，就體質上來講，肝的功用是很重要的。肝說到生命豐盛的光景，肝上的網子說到生命豐盛的維持和保護。那也要拿來奉獻給神。

肥尾巴的豐滿

第二段講到獻羊羔的時候，除了這些之外，還加上一個特別的東西，值得我們注意的。就是第九節提到、「…整肥尾巴，都要在靠近脊骨處取下…」，整條的肥尾巴要燒在平安祭裡。英國人最懂這個，因為他們養很多羊。他們說羊的尾巴，照著這樣的規矩把它取下來，有時會超過十磅重。這裏說到又圓、又肥、又厚，整整一條肥尾巴都獻給神。一切擺在平安祭裡獻給神的，都要豐豐滿滿的，為的是這是獻給耶和華為食物的火祭，讓神真是能夠飽足，豐富的享受我們所獻上的。這是我們的酬恩，我們的感謝。把一切的榮耀，一切的讚美都來歸給神。所以，以弗所書第一章，看見保羅一開始禱告的時候就說、「願頌讚歸與我們的父」，他巴不得神榮耀的恩典得著稱讚。他的話裡返來復去都是這樣讚美神的詞句和感語。羅馬書第十一章，他結束的時候也是對神這樣的讚美，把榮耀都歸給神。詩篇第二十二篇第三節，大衛讚美神說，「但你是聖潔的，是用以色列的讚美為寶座的。」你看，神坐在祂百姓的讚美裡面。這就是肥尾巴表現的光景。

赴主的筵席

藉平安祭，人的桌子和神的桌子、就是祭壇，既然得以連上了，今天我們就可以有權利來到主前獻上平安祭，就是赴主的筵席（參哥林多前書第十章）。每當我們來到主的桌前，把感謝、讚美為平安祭歸給祂，神就因喜悅祂兒子那真平安祭而滿足。我們衆人也因耶穌的寶血、能在桌前享用基督的愛和祂新的、更豐富的恩典。並因基督而連絡在生命的交通中，分享基督所作成的，與神與人成為一。神的兒女一同來獻上屬靈的真平安祭，就是酬恩感謝的祭！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我們實在感謝祢，若不是有舊約這些圖畫，我們就無法完全明白基督所作的。若沒有新約的解釋，我們也不能明白舊約的這些記載。我們原是與基督無關，在諸約應許之外，沒有盼望的人，因為我們沒有神，我們也與神相隔離。但感謝主，祢自己在十字架上，是我們的和睦，也成就了和睦，將那律法的

規條除掉，讓我們成為新人，與神相和。謝謝主，把這和睦的好消息賜給我們，讓我們明白，基督就是我們的平安祭。當我們繼續學習時，求主更多為我們說明，讓我們更深的領會，基督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所作成的。叫我們歡歡喜喜來到神的面前，被聖靈所感，認識神是我們的天父。我們都成了神家裡的人，有神兒女那樣的享受，好像以色列人一同在他們的桌上吃肉；好像祭司領受那胸和右腿；而神祢自己得著脂油為滿足。讓我們也一同在神的面前，在基督的豐富裡享受，支取主祢自己的豐富。更讓我們一個個都作感恩的人，獻上我們的平安祭。謝謝主給我們早上這段時間，當我們散去的時候，求主繼續教導我們，常做一個感恩的人，把感謝和讚美都歸在祢的寶座前。我們謝謝主，這樣禱告，奉主耶穌的名。阿們！

(七) 贖罪祭

讀經：利未記第四章

各祭各有特點

我們已經交通過燔祭，素祭和平安祭，知道這三個祭都不一樣。今天我們讀到利未記第四章，進入贖罪祭，看見又不一樣了。我們這樣一路讀來，希望能把以往一個不太合適的觀念：以為這些祭都是同一回事，反正都是牛、都是羊、都是獻祭給糾正過來。我們稍微深入看一下，就曉得原來每個祭都不一樣，每個祭都有它特別著重的地方。只一樣祭，不能叫人看見完全的基督，唯有把各樣祭集合起來，才能拼成正確的基督的形像。

燔祭是獻公牛或公羊，或者用鳥，獻上的祭是完全燒在壇上。素祭是用細麵調油，加乳香，祭司拿一把燒在壇上。細麵也可以用無酵餅，或無酵的細麵餅來代替；也可以用初熟之物作為素祭。

平安祭不同於燔祭的是，牛、羊祭牲可以用公的，也可以用母的。而且平安祭不是完全燒在壇上，而是將內臟的脂油，腰子、腰子四周的脂油和肝臟的網，把那最好的、最香的，燒在壇上，作為平安祭。但平安祭要燒在燔祭上面，是跟著燔祭一同獻，而且是在燔祭的基礎上來獻。脂油和血是屬於神的，人不可吃；但平安祭的肉卻可以供潔淨的人享受。另外，還有一個特別的地方是，祭牲的胸和右腿、是歸祭司來享受。於是平安祭給我們一幅圖畫：神在祂的桌子上，就是祭壇上，得著脂油和血可以享受；人得祭牲的肉可以享受；祭司得著胸和腿可以享受。

上次我們提過，平安祭是因酬恩而有的敬拜的交通。預表基督將人與神隔斷的牆除去，帶來合一，祂為我們成了平安祭、作成那平安，使人和神聯合在一起，讓我們可以成為神家裡的人。所以，今天我們一同來到主的桌前擘餅，獻上我們感恩的心。神因喜悅祂的兒子、並享受我們的敬拜得著滿足；我們吃主的餅，喝主的杯，在祂的恩典裡，也一同享受我們的主。這就是平安祭的圖畫。

現在我們要來看贖罪祭。贖罪分兩種：贖罪祭和贖愆祭。贖罪祭獻的祭物是什麼呢？有公牛、公山羊、母山羊、母綿羊。不像燔祭那樣，貧窮的可以獻一隻斑鳩，或雛鴿。倒是贖愆祭，若是貧窮的人，力量不夠，神為他就有特別的安排，可以獻不同的祭品。而贖罪祭的規定很清楚，是什麼樣的人、就獻什麼樣的祭牲為贖罪祭，因為贖罪祭在神面前是很嚴肅的。

三類贖罪祭

第一類是為「有人或受膏的祭司」、和「全會眾」的贖罪祭，他們獻祭的禮儀相同（利四 3—12，和 13—21）。他們「在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上，誤犯

了一件」，像約書亞記第七章，亞干一人犯罪，使得全以色列人都陷在罪裡，就是一個例子。所以他們在艾城的爭戰，就全盤失敗了。或是祭司犯了什麼罪，「使百姓陷在罪裏」。因為祭司是代表百姓在神面前服事的人，當他們犯了罪的時候，就代表全以色列人都犯了罪，那是嚴重的事。比如、亞倫作了金牛犧時，百姓就通通陷在罪裏了。這些情形，就都要獻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牛犧為贖罪祭。

第二類的贖罪祭，是百姓的領袖們—官長「若行了耶和華他神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，誤犯了罪。」（22節）就要獻沒有殘疾的公山羊為贖罪祭。

第三類的贖罪祭是為一般百姓、「民中若有人行了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，誤犯了罪。」（27節）就要獻沒有殘疾的母山羊，或是母的綿羊（32節）。

一個原則：多託誰就多要

為什麼不同的人，不同的情形，贖罪就要獻不同的祭祀呢？我們可以大概揣摩一下：牛一般比羊個兒大，公的比母的力氣大。所以關乎全會眾的事，第一類就要獻一隻公牛；關乎到官長的事，就獻一隻公山羊；而關係到一般百姓的就獻一隻母羊。可見、罪在神的面前都不蒙喜悅，都要對付、因此都要獻贖罪祭。但因罪影響的範圍不一樣，祭司、官長作領袖的，影響很大，神要求那贖罪的代價就比較大。關乎全會眾的只能用公牛犧，官長要用公山羊，但若是一般人犯了罪，神說母的山羊、母的綿羊都可以。因為神的原則是「多給誰，就向誰多取；多託誰，就向誰多要。」（路十二 41–48）神向祭司這樣要求，向官長那樣要求，而一般人可以獻母羊，為什麼呢？上次我們提到過，公的特別說到力量，母的說到生命的乳養。似乎告訴我們、因為他的生命有點軟弱，需要把生命更多供應他，讓他得著滋養，能從軟弱和罪中出來。

希伯來書第十三章提到，在教會裡有一班帶領的人，他們有一天要為眾人（弟兄姊妹）的光景在神面前交賬的。神算賬的那一天，首先找教會裡負責的人、帶領的人。你在教會裡帶七、八個兒童，七、八個兒童的賬要算在你身上。你帶青年，你帶詩班，或者你只帶領一兩個弟兄姊妹在追求，神要把他們的賬算在你身上。所以一開始，我們看見贖罪祭有三類，表明神看重這個原則：「多給誰就向誰多取，多託誰就向誰多要。」這是關乎贖罪祭的第一點。

是罪人，就犯罪

第二點，這幾類贖罪祭裡、都提到一句話，很有趣的。請讀第二節，「你曉諭以色列人說：若有人在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上，誤犯了一件。」什麼是「誤犯」？就是不小心、不知道的時候犯了罪。然後一知道了，神一光照了，就馬上到神面前去獻祭。第十三節也這樣說，「以色列全會眾，若行了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，誤犯了罪，是隱而未現，會眾看不出來的。」全會眾若誤犯了罪，是隱而未現、表面上看不出來的，會眾一知道了，就去獻祭。第二十二節：「官長

若行了耶和華他神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，誤犯了罪。」二十七節：「民中若有人行了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，誤犯了罪。」官長或百姓若是在什麼事上誤犯了罪。看見每處都特別提到，人誤犯了一些罪。是不是？

弟兄姊妹，為什麼我們會誤犯罪呢？因為我們是罪人，我們裡面根深蒂固就有一個犯罪的本性。我們不想要犯罪，但在神定規的律法裡，卻常常犯罪，一不小心就犯罪，犯了罪還不知道。人不可以說，我不曉得，所以我沒有罪。事實上是這樣嗎？如果你開車超速，被警察看見了，要開罰單，你可以說，我沒有看見這公路上的限速，就免開罰單嗎？不可以的。所以，聖經給我們看見，誤犯了罪，神要人獻贖罪祭，意思就是人沒有資格可以說，因為我不知道，我不小心，就不算為罪。罪就是罪，神就是這樣嚴格，也這樣要求的。

那麼，弟兄姊妹，小孩子有沒有罪？我們常說小孩天真啊，不懂事啊，作父母的總是原諒，原諒…。但是，在神的眼裡，我們的深處有一個犯罪的生命，使我們不斷犯罪。因為我們是罪人，所以我們犯罪。羅馬書第七章講得非常清楚，人犯罪，不是律法的錯：「這樣，我們可說甚麼呢？律法是罪嗎？斷乎不是！」（羅七7）那麼罪是什麼呢？十四節這樣說，「我們原曉得律法是屬乎靈的，但我是屬乎肉體的，是已經賣給罪了。」是我們這個肉體的問題，我們是被賣給罪了的，因此你一點辦法都沒有。「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，死又是從罪來的；於是死就臨到眾人，因為眾人都犯了罪。」（羅五12）罪從亞當進了世界，使得我們這些亞當的後代，有罪的毒素、罪的癌細胞，於是，很自然的，我這個人一生下來，就會犯罪。所以說，眾人都犯了罪，被帶入死，是因為這肉體的緣故。我們已經被賣給罪了，作了罪的奴僕。這是為什麼利未記多次講到、若是「人誤犯了什麼罪」！

到神面前解決罪

人故意犯罪當然要獻祭。但就算誤犯了罪，當時不知道，若神光照，一知道了，就要去獻贖罪祭。把這原則應用在我們今天的生活裏，若是常常不覺得犯了什麼罪；但是到了晚上，想起這一天說了不合適的話，作了不合適的事，有什麼思念、行為使人被絆倒，這些在神眼前都是犯罪，都不蒙喜悅，就要到神面前去認罪、獻贖罪祭。我們若認我們的罪，祂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，赦免我們的罪。而這赦免是根據祂兒子耶穌的寶血。

有了這解決罪的辦法，要到那裡解決呢？在這一段裡，一再提到一個很重要的詞：「在耶和華面前」。第四節、「他要牽公牛到會幕門口，在耶和華面前，按手在牛的頭上，把牛宰於耶和華面前。」是說來到會幕門口、「在耶和華面前」宰牛犧。第六節、「把指頭蘸於血中，在耶和華面前對著聖所的幔子，彈血七次。」血要「在耶和華面前」對著聖所的幔子彈七次。不論在會幕門口、在祭壇宰牲口，或是對著聖所的幔子彈血，都是「在耶和華面前」。就是到了金香壇那裡，仍然說「要把些血抹在會幕內，耶和華面前香壇的四角上。」（第七節）還是「在耶和華面前」。再到了第三十一節、「又要把羊所有的脂油都取下，…祭司要在壇上焚

燒，在耶和華面前作為馨香的祭，為他贖罪，他必蒙赦免。」在祭壇上焚燒羊的脂油獻祭，也是「在耶和華的面前」。看見整個贖罪祭，特別強調是作在耶和華的面前。因為我們犯了罪，最重要的是得罪了神，所以必須到神面前把罪的問題解決掉。而我們說過，整個會幕，每個物件，和整個安排都預表基督。於是，當人一趨近會幕，就是在基督的面前，也就是在耶和華神的面前。

另外一點很重要的，我們要特別注意。第一章講燔祭，人把牛牽到會幕門口，第五節說、「…宰公牛，亞倫子孫作祭司的，要奉上血，把血灑在…。」第二章素祭，第二節、「帶到亞倫子孫作祭司的那裡；祭司就要…。」第三章平安祭，第二節、「他要按手在供物頭上，宰於會幕門口。亞倫子孫作祭司的要把血灑在…。」都說到「亞倫子孫作祭司的」。到了第四章贖罪祭，第三節、「或是受膏的祭司犯罪，使百姓陷在罪裏。」公牛犧就被獻上了；第五節，「受膏的祭司要取些公牛的血，帶到會幕。」第十三節，若是全會眾犯了罪，獻上一隻公牛犧，長老要去把那牛宰了。第十六節說、「受膏的祭司要取些公牛的血，帶到會幕。」看見那個差別嗎？前面三祭是「亞倫子孫作祭司的」、去處裡那血，把血灑在壇周圍。而在贖罪祭，特別提到「受膏的祭司犯罪」（第三節）、或全會眾犯了罪（十三節），都是涉及全會眾的罪，都要「受膏的祭司」去處裡那血。他的職任在神面前受了膏，是從神來的，指明領袖是神立的，不是人立的。到了第八章，就說到亞倫和他的兒子、怎樣受膏，怎樣被按立作祭司，他們的服事是受膏的，是出於聖靈的。贖罪祭裡特別提到「受膏的祭司」，讓我們曉得這兩方面的罪，叫眾民被陷在罪中，在神眼裡是何等嚴肅的事。

贖罪祭是至聖的

第六章二十五節、「你對亞倫和他的子孫說：贖罪祭的條例，…要在耶和華面前宰燔祭牲的地方，宰贖罪祭牲；這是至聖的。」第二十九節、「凡祭司中的男丁都可以吃，這是至聖的。」上次我們看見，五祭中的素祭是至聖的；現在提到贖罪祭、也是至聖的。神沒有說燔祭、那個完全的獻上是至聖的。神也沒有說平安祭、那麼美的神、人、祭司一同圍著桌子、享受交通的喜樂是至聖的。卻說素祭是至聖的，贖罪祭是至聖的。

素祭所獻的祭品、顯明主耶穌的所是一主耶穌那完全的美麗，和祂在神前那完全討神喜悅的生活，所以是至聖的。而贖罪祭說到祂所作的，完全滿足了神公義、慈愛的要求，並全然解決了人的需要，因此被稱為至聖。請看第七章第一節、「贖愆祭的條例乃是如此，這祭是至聖的。」贖愆祭也是至聖的，為什麼？第七節、「贖罪祭怎樣，贖愆祭也是怎樣，兩個祭是一個條例…。」兩個祭既是同一個條例，贖罪祭怎樣，贖愆祭也怎樣，贖愆祭是跟著贖罪祭來的。這贖愆祭我們下次會再仔細看。

贖罪的基礎是燔祭

贖罪祭另外一點值得我們注意的，就是祭壇。第四章第七節、「…把公牛所有的血倒在會幕門口，燔祭壇的腳那裏。」在贖罪祭裡，祭壇被一再稱為燔祭壇。它是個祭壇，卻特別說明是燔祭壇。在此之前，祭司把血灑在壇的周圍，就說「壇」，我們曉得這是指進會幕門口的那個銅壇。到了贖罪祭，就特別說成、「燔祭壇」。第七節是這樣、「燔祭壇的腳那裏」。第十八節也是這樣、「…把所有的血倒在會幕門口，燔祭壇的腳那裡。」第二十五節、「祭司要用指頭蘸些贖罪祭牲的血，抹在燔祭壇的四角上，把血倒在燔祭壇的腳那裏。」都是用「燔祭壇」這個名詞。第三十四節、「祭司要用指頭蘸些贖罪祭牲的血，抹在燔祭壇的四角上，所有的血，都要倒在壇的腳那裏。」燔祭壇是贖罪祭裡一個特別的名詞，用來指明那個祭壇是燔祭壇。第十節講到脂油，肝上的網子和腰子等、都要像平安祭一樣，卻說要、「燒在燔祭的壇上。」第二十四節的供物羊、二十九節的母山羊、和三十三節的母綿羊，都要先按手在祭牲的頭上，然後「在那宰燔祭牲的地方宰了」，作為贖罪祭。可見，贖罪祭裡重複使用「燔祭壇」這個名詞，是特別強調那裏是宰燔祭牲的地方。

因此可以說，整個贖罪的基礎乃是燔祭。燔祭表明主耶穌甘心樂意把祂自己完全獻上。因著基督的完全順服，我們這些人才能享受被贖罪的事實。每當我們知道誤犯了什麼罪，要到神前獻贖罪祭時，就要靠站在那個燔祭的基礎上。如羅馬書所說、「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」（羅十二1）。也就是說，每一次向神認罪，就再把自己完全的交託給主。若是嘴上認罪，心不在焉，沒有徹底認罪。結果反會多多的犯罪，還以為罪多了，神就賜更多恩典赦罪，羅馬書第五章不是這麼說的嗎？「罪在那裡顯多，恩典就更顯多了。」這樣的人是不懂得燔祭的基礎，不懂得應當完全把自己交給神，從心底認識神的恩典和赦免。也因此，接著羅馬書第六章一開始、保羅就問，「這樣，怎麼說呢？我們可以仍在罪中，叫恩典顯多嗎？」保羅說：

「斷乎不可！」。「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，是受洗歸入祂的死嗎？」死的人怎麼可以再犯罪呢？不要忘了，是基督付了重價，我才可以白白的享受恩典。所以贖罪祭必須是在燔祭的基礎上，一定要從心裡向神認罪，把自己交託給神，使自己不再犯罪。記得主耶穌對那行淫的婦人說的嗎？「我也不定你的罪，從此不要再犯罪了。」一邊是赦罪的恩典，一邊「不要再犯罪了」。這是燔祭的基礎，要把自己完全的交託在神的手裡。主耶穌說：「你們燔祭公牛的油，我都不喜悅，因為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，心卻遠離我。」所以贖罪祭提到祭壇，特別說是燔祭壇，強調那裏是宰燔祭牲的地方，讓我們明白這一點。

詩篇第五十一篇是大衛與拔示巴同室以後，先知拿單來見他，他作的有名的詩。奧古斯丁沒有得救以前、是個浪蕩的花花公子；得救後，大大的被神改變，以後被神重用。有人說，奧古斯丁把詩篇五十一篇寫在臥室牆上，每天晚上要讀這詩篇才睡覺。請看第十六到十九節、「你本不喜愛祭物，若喜愛，我就獻上；燔祭，你也不喜悅。神所要的祭，就是憂傷的靈。神啊，憂傷痛悔的心，你必不輕看。求你隨你的美意善待錫安，建造耶路撒冷的城牆。那時，你必喜愛公義的祭和燔祭，並全牲的燔祭；那時人必將公牛獻在你壇上。」十六節說，神不喜愛祭物，不接受燔祭。到十九節卻說，祂喜愛公義的祭和燔祭、並全牲的燔祭，人都要將公牛獻

上。從十六節的神不要、到十九節的神要，差別在那裡？就是因為第十七節、神得著了那憂傷的靈，神不輕看憂傷痛悔的心。大衛懂得這個，因此他得了赦免。所以贖罪祭、我們再說，特別讓我們注意到那燔祭的壇。

「必蒙赦免」的三個條件

利未記第四章還要注意一句話、「必蒙赦免」。第二十節、「…祭司要為他們贖罪，他們必蒙赦免。」第二十六節、「…至於他的罪，祭司要為他贖了，他必蒙赦免。」三十一節、「…祭司要在壇上焚燒，在耶和華面前作為馨香的祭，為他贖罪，他必蒙赦免。」三十五節、「…至於所犯的罪，祭司要為他贖了，他必蒙赦免。」由於贖愆祭與贖罪祭是同一個條例（利七7），在第五章說到贖愆祭時、也多次提到「必蒙赦免」這句話。如第五章第十節、十三節、十六節、「祭司要用贖愆祭的公綿羊、為他贖罪，他必蒙赦免。」十八節、「至於他誤行的那錯事，祭司要為他贖罪，他必蒙赦免。」甚至第六章第七節、「祭司要在耶和華面前為他贖罪，他無論行了甚麼事，使他有了罪，都必蒙赦免。」弟兄姊妹，讀贖罪祭和贖愆祭這兩祭，我們看到「必蒙赦免」的應許，而且是「都必蒙赦免」（利六7b）。何等寶貴的話！約翰壹書第一章第九節說、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我常常告訴弟兄姊妹，要把這節經文中的「必」字圈起來，就如同在這裡把「必蒙赦免」圈起來一樣。知道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我們藉著耶穌基督的寶血，就有一條得赦免的路，就必蒙赦免。人的難處是不承認自己有罪，當知道有罪、而願意認罪時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人就必蒙赦免。這是一個寶貴的應許。

要「必蒙赦免」有三方面不能少的：第一、要有受膏的祭司。第二、要有對的祭品—全會眾用公牛、官長用公山羊、百姓用母羊。祭品一定要對，不可隨便。第三、那祭的本身要對，就是說犧牲怎麼處裡、這個人怎麼去動那犧牲、祭司怎麼處裡那犧牲。祭司要對，祭品要對，祭的本身要對。當這些都根據神的定規，結果就是利未記第四章說的「必蒙赦免」。現在讓我們來看一下祭的本身。

受膏的祭司指着主耶穌，祂是受膏的那一位。祭品也是主耶穌；而那個祭就是主自己死在十字架上。主耶穌說，先知在耶路撒冷以外受害是不可以的，祂一定要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十字架說明祂替我們的罪死了。祂是那受膏的祭司，祂也是那被獻的犧牲，而且祂是按照神定規獻的那個祭。在客西馬尼園，祂禱告父、「倘若可行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。然而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。」完全是根據神的定規。主耶穌如果心臟病死了，比釘十字架好受多了，是不是？十字架的死、要受那樣多的鞭傷和釘子的痛苦，要受人的羞辱和裡面、外面各樣的煎熬。但祂一定要這樣，因為祂是受膏的祭司，祂是那個祭品，祂是那個祭，那個祭要獻得準確。

我們回頭來看第四章那個祭的本身。若祭司犯罪，或有人使百姓陷在罪裏，要帶條公牛到會幕門口，叫祭司去宰那公牛。如果全會眾犯罪，誰宰那個公牛？長

老。「會中的長老，就要在耶和華面前，按手在牛的頭上，將牛在耶和華面前宰了。」（四 15）這是第一步、按手；然後宰那個牛，如同燔祭和平安祭的作法。但接下來就不一樣了，贖罪祭對於祭牲的「血」的處裡、是特別仔細的。燔祭的血、「亞倫子孫作祭司的，要奉上血，把血灑在會幕門口壇的周圍。」（一 5）平安祭的血、「亞倫子孫作祭司的，要把血灑在壇的周圍。」（三 2）此外，沒有多說。而贖罪祭主要的重點、是在血的處裡上。為什麼？因為是贖罪。希伯來書第九章說、「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了。」赦罪這事關乎血，有非常重要的意義。

為什麼血這麼重要呢？為什麼赦罪一定要有血呢？「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。我把這血賜給你們，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；因血裏有生命，所以能贖罪。」（利十七 11）血裡面有生命，活物的生命就在血裡面，所以血不可吃，血是屬於神的，像油脂是屬於神的一樣。因為血裏有生命，所以能贖罪。

當人得救了，仇敵不甘心，要來對付，牠就藉著罪來挑動人裡面的罪性、希望人失敗。羅馬書第六章提醒人，向罪、當看自己是死的；向神、在基督耶穌裏、卻當看自己是活的。我們怎麼能作到呢？啟示錄第十二章十到十一節、「…因為那在我們神面前晝夜控告我們弟兄的，已經被摔下去了。弟兄勝過牠，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。他們雖至於死，也不愛惜性命。」我們能夠勝過牠、是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，就是神的話。看見那血多麼寶貴嗎？血裡面有生命可以贖罪，血裡面帶來的新生命並使我們勝過仇敵。

贖罪祭血的處理

贖罪祭裡血的處裡：「受膏的祭司要取些公牛的血，帶到會幕，把指頭蘸於血中，在耶和華面前對著聖所的幔子，彈血七次；又要把些血抹在會幕內，耶和華面前香壇的四角上；再把公牛所有的血倒在會幕門口，燔祭壇的腳那裏。」（利四 5-7）說到血的處裡有三方面：第一是彈血，第二是抹血，第三是倒血。第一，血彈在聖所的幔子上，要彈七次。第二，進去了之後，要把血抹在金香壇的四個角上。第三，再出來把所有的血、倒在銅祭壇的腳那裏。你看、血的處裡在贖罪祭裡是很特別的。血彈在幔子上，幔子是用來遮蔽、隔開的。使本來外面遠離神的人、雖然希望、卻不能進到裡面神住的地方去，因為有幔子的隔離。但感謝神，現在靠著血，人可以進去了。希伯來書第十章十九到二十節告訴我們、「弟兄們，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，是藉著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從幔子經過，這幔子就是祂的身體。」因著耶穌的血、神為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讓我們坦然無懼一直進到至聖所。就是這個圖畫。那幔子所代表的公義，現在因著耶穌的血，得著滿足了。

血彈在幔子上，祭司就可以進去了。彈七次、因為「七」是完全的數字。我們看見、神作工到第七天，祂就安息了，就滿足了；所以彈血七次，讓神的公義得著完全的滿足。然後祭司穿過幔子、進到聖所。在隔離至聖所的幔子前、有一個金香壇，是祭司燒香的地方；香的煙上升，穿過幔子會達到至聖所、神的施恩寶座那

裏。啟示錄為我們解釋，這香就是眾聖徒的禱告。在金香壇那裡、要把那血抹在香壇的四角上。表明一方面、我們藉基督的血滿足神的公義，進到神的面前；另一方面，也藉著基督的血，能在神的面前禱告，恢復與神的交通。原來是隔離的，現在可以親近；原來有攔阻的，現在藉著禱告就沒有攔阻了。而這個禱告，特別用金香壇在神的面前來表明，也說到兩方面：

一方面是我們的敬拜，這是啟示錄第五章、眾聖徒的禱告的圖畫，那是天上一幅敬拜神和羔羊的圖畫。因此，在金香壇四角抹血，說到這交通的恢復，是我們在神面前獻上的敬拜。

另一方面、說到我們的事奉。因為祭司進到聖所後，就要在那裡燒香，把香氣送到神面前。那是祭司在聖所裡點燈、設餅、燒香的一部分工作，也預表我們的事奉。所以，那個血滿足神的公義，通過幔子進到神面前，一面可以敬拜祂，一面可以事奉祂，這都在金香壇前得以成全。也只有在全會眾的罪裡有這道手續，到後面官長和一般人就沒有了。血所以要抹在金香壇的四個角上，因為四個角代表地上全面的意思。那公牛的血帶進去，抹在香壇四個角上，就代表為全以色列的會眾都贖罪了，把他們都帶到神面前來，向神敬拜。

然後祭司出來，把公牛所有的血都倒在燔祭壇的腳那裡。在燔祭和平安祭，只說祭司要把祭牲的血、拿一點灑在壇的周圍，就可以了。但是，為了贖罪，祭司先要在幔子上彈血；進去後，拿血抹在金香壇四角上；然後要把所有的血都倒在燔祭壇底下。想想看，那圖畫很可怕的，因為一隻公牛的血是很多的。彈血進幔子去，那是在神的面前；在金香壇上抹血，也是在神的面前。現在出來，把所有的血倒在燔祭壇那裡，那是在院子門口，在百姓長老眾人面前。在神裡面，是滿足神的公義，恢復跟神交通；出來之後，把祭牲的血，全倒在那裡，像個水池一樣，展示出來作為記號，讓所有人看見。這也讓我們想到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。

燔祭壇，說到基督釘十字架；說到神對罪完全、透徹的審判。全世界的罪都加在基督身上，祂為我們寶血完全傾倒出來，沒有剩下一點不給我們，正如祭司把祭牲的血全倒在祭壇下面一樣。為什麼主耶穌為了我們的罪，要死在耶路撒冷城外、要在各各他山頭上、要被釘在大強盜的旁邊、在祂上面還要掛一個牌子？為什麼？就是要讓所有的人都看見祂的死。這就是公牛所有的血、全被倒出來那個記號所代表的意義。

請注意：要彈血、要抹血、要倒血，都是為了全會眾的罪、獻上公牛時的要求。為了官長和一般人，是把血抹在燔祭壇上的四角，然後把血倒在燔祭壇的腳那裡，不靠近會幕，不趨近金香壇。只有為了全會眾的罪，特別多了彈血在幔子上，和抹血在金香壇上的處裡。這是贖罪祭裡、預表基督為我們流血，赦免我們一切的罪而有的特別講究。

出到營外

現在，血已經處裡了，下一步呢？第八到九節，要把贖罪祭公牛所有的脂油，就是蓋臟的脂油、腰子上的脂油、和腰子及肝上的網子、如平安祭裡所說的，都要拿來燒在祭壇的壇上。這裡特別提到是燔祭壇，表示贖罪的基礎乃在於燔祭。就指着基督祂甘心樂意、將自己完全奉獻給神。祂的血能為我們贖罪。而那代表基督最豐美、最好的脂油，就通通燒在燔祭壇上。剩下公牛的皮和肉，並頭、腿、臟、腑、糞，就是全公牛，要搬到營外潔淨之地，倒灰的地方，用火燒在柴上。（四8-12）

為了全會眾或者祭司的罪，要獻公牛犧為贖罪祭，有一個講究，就是祭牲一部分燒在祭壇上，其他部分卻要搬到營外把它燒掉。這在燔祭和平安祭是沒有的，而希伯來書第十三章十一到十三節為我們說明、「原來牲畜的血，被大祭司帶入聖所作贖罪祭；牲畜的身子，被燒在營外。所以，耶穌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聖，也就在城門外受苦。這樣，我們也當出到營外，就了祂去，忍受祂所受的凌辱。」第十一節說、舊約的贖罪祭，一方面血在聖所裡解決人與神的問題；另方面祭牲的身子要被燒在營外。十二節跟著解釋：所以，耶穌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聖，然後、「也就在城門外受苦」。現在我們明白了，那公牛犧的身體要被燒在營外，是說明我們的主為我們在城門外、被釘在十字架上受苦。十三節於是就進一步勉勵我們、「這樣，我們也當出到營外，就了祂去，忍受祂所受的凌辱。」第十一節是「因為」，十二節「所以」，十三節「這樣」。

沒有人願意跟主耶穌一樣，像囚犯被搬到城外受苦，忍受十字架的羞辱，被人輕看，在那裡陳列以至於死。但聖經的勉勵是說、「這樣，我們也當出到營外，就了祂去，忍受祂所受的凌辱。」這說到作門徒的真義。主受苦的地方，就是世人恨惡、趕出祂的地方。人必須出到營外，才能找到被棄絕的基督，才能與祂交通。而因此、我們也必然被世界拒絕。但願我們能在這罪惡的世代分別為聖，出到營外，就了祂去。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忍受祂所受的苦，忠心地為主而活，等候祂榮耀的再來。

公牛要被搬出去，到一個潔淨的地方，用火燒了。燒什麼？「公牛的皮和所有的肉，並頭、腿、臟、腑、糞」全要燒掉。這祭牲代表主耶穌，祂在贖罪祭裡，將我們的罪加在祂自己身上；現在祭牲，要被燒掉，表示主耶穌所代罪的我們，在贖罪祭裡，有許多是要讓神除掉的。皮說到我們外面的剛硬；肉說到我們天然的力量；頭說到我們天然的思想；腿說到我們自己意志的行動或結果。腿去那裡，是我們裡面的決定。我們的意志說、「我今天要去聚會」或「不去聚會」，「我今天要…」、所以，腿反映了我們裡面的意志、所帶出外面的行動。臟、腑、糞，都說到裡面深處的污穢。這些都要把它除掉，而且是燒在營外。表明我們願意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忍受祂所忍受的凌辱；讓一切舊的、敗壞的、在神面前不蒙喜悅的，通通都被燒掉。

燒在什麼地方呢？用火燒在柴上，這是預表十字架。讀燔祭時已經解釋過這幅圖畫。這裡說到耶穌在城門外被釘十字架，我們也到營外去就了祂，願意與祂一同釘十字架。主耶穌說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背起他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所以要把犧牲搬到營外燒掉，是贖罪祭裡關乎全會眾、和受膏祭司非常重要的件事。再簡單重複一次：皮說到我們這人外面的剛硬，肉說到我們天然的力量，頭說到我們天然的思想，腿說到深處己的意志，內臟說到我們深處的污穢，這些都要被除掉。

另外也看見，犧牲的血在祭壇那裡，它的脂油燒在祭壇上面，它的身體遠遠的隔離在營外那幅圖畫。說明基督帶著我們的罪死在營外，使我們的罪與神遠遠的隔離。以色列人在過贖罪日的時候，把一隻代罪的羔羊，獻上燒掉；另外還把一隻送到曠野，讓它跑得遠遠、遠遠的，就是讓他們的罪，遠遠、遠遠的離開神的面。神說，東離西有多遠，你們的罪離我有多遠。所以，神在會幕裡，而犧牲的身體（皮、肉、腿…所代表的）通通要給帶到遠遠的營外，在那裡燒掉。新約的說法就是、在那裡用十字架把它對付掉，讓它在神的面前都沒有了，這樣罪的問題就解決了。燒在一個潔淨、倒灰的地方，意思是要徹底對付我們罪的問題。現在再回頭看贖罪祭第一段，就清楚不過了。那個犧牲的血處理了、脂油在壇上燒掉了、再把牛剩下的身體全部搬到營外去，完全燒掉。

這是前面十二節講到的那條牛。接著十三到二十一節第二段、講到全會眾犯罪，也是一條牛，跟前面十二節的牛一樣處裡。到了後面獻公山羊，母山羊，或者母綿羊這一段，我們看見，只是把犧牲的血塗在燔祭壇的四個角上，然後把血倒在祭壇那裏，所有脂油都燒在壇上。

這樣，贖罪祭大概講完了，關乎那祭品，關乎受膏的祭司，怎麼樣才「必蒙赦罪」。血的處裡和公牛燒在營外是兩個重要的點。公牛犧這部分關乎全會眾、關乎祭司的，是全部燒掉了。關乎官長、和一般百姓的，他們都得贖罪，又有祭肉可以分享。

(八) 贖愆祭

讀經：利未記第五章第一節－第六章第七節

今天我們要看贖愆祭。贖罪祭與贖愆祭有什麼區別呢？在贖罪祭中，講到有人犯罪，使全會眾落在罪裡；受膏的祭司犯罪；或者全會眾一同犯罪；或者官長犯罪；又或者一個普通的百姓犯了罪。但是並沒有特別提到是什麼罪，只說在某件事上、他們誤犯了罪，知道了以後，馬上要去獻贖罪祭，所以是關於一般罪的問題。贖愆祭卻列舉出某些罪的行為，需要神的赦免。這是最大的差別。

該作而忽略的罪

因為論到行為，所以特別提出幾方面的事來。第五章第一節說到、你若聽見有人發誓，應該作見證的，你卻不把所看見、所知道的說出來，該作的不作，就是罪。今天美國法庭若傳你去作證，你坐在證人席上，知道什麼就該說，如果不說，就也是罪，是根據聖經這裡來的。原則就是、該作的不作，在神面前就是罪，人就要擔當他的罪孽。人一般的感覺和認識，罪是作了壞事，如偷竊、說謊…，得罪了人、得罪了神，那是犯了罪。但聖經的原則是、作了不該作的固然是罪；該作而不作的，在神眼裡也是罪。這是第一節重要的原則。

所以弟兄姊妹，我們要慎重。聖經教導我們應當常常禱告、不可灰心。若是在禱告上有缺欠，或者我們不禱告，是不是罪？在神眼裡、就是罪。神說，獻平安祭是為酬恩感謝，祂盼望我們常帶着感恩來到祂面前：就是我們今天擘餅的、主的桌子。在那裡，神因享受我們的敬拜得著滿足；我們可以享受祭肉；祭司也得着胸和右腿可以享受。但是如果我想：早上要起那麼早，擘餅聚會又沒有道可以聽，沒什麼意思，所以就不去聚會。這是不是罪？主說，我給你們一條新的命令、要你們彼此相愛，像我愛你們一樣，我們在愛心上有缺欠，是不是罪？羅馬書說，凡事都不可虧欠，唯有愛心要常以為虧欠。為什麼？因為我們就是在愛心上有虧欠，所以需要贖愆祭。這是第一方面。

沾染死屍的罪

第二，人若摸了死的獸，死的牲畜或死蟲，卻不知道，因此成了不潔，就有了罪。或者摸了別人的污穢，或者染了什麼污穢，一知道了，就有了罪。（五2—3）你看、參孫為什麼得罪了神，因為他把獅子屍體裡的蜂蜜拿來吃了。他是個拿細耳人，在神面前分別為聖的，不可以沾染死屍，卻為了要吃蜂蜜而伸手到死獅裡面去。記得我們說素祭嗎？素祭是細麵加油、加乳香、加鹽，卻不可加酵和蜜。蜜是地上最甜的東西，參孫為了貪戀肉體的滿足，忘了自己是要成聖的人，結果成為不潔淨。就因為摸死獸是不潔淨的道理。

羅馬書說，體貼肉體的就是死，體貼聖靈的就是生命與平安。約翰壹書第二章裡講到黑暗，說我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實在是你們以前就有的命令；但又是一條新命令。然後說，小子們哪，少年人哪，父老啊，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—就是肉體的情慾，眼目的情慾，並今生的驕傲，這些事會讓我們落在黑暗裡，就是罪。罪使我們與神隔絕，就沒有了光，因為神是光，我們若與祂相交，就行在光中，如同祂是光一樣。但若是我們有了罪，落在黑暗怎麼辦呢？感謝神，祂兒子耶穌的血就洗淨我們一切的罪，恢復我們與神的交通，讓我們不再在黑暗裡。摸死獸不是得救有問題，而是不潔淨，因此落在黑暗裡，跟神隔絕，所以需要獻贖愆祭，解決罪的問題。

冒失發誓的罪

第三，接着第四節說到、有人嘴裡冒失發誓，無論在什麼事上冒失發誓，就在發誓的那件事上有了罪。冒失是什麼意思？冒失就是很衝動，出于自己的意思，隨隨便便的。「冒失發誓，要行惡，要行善。」行惡固然不對，而行善若是衝動地去作，沒有到神面前去尋求、去交通，也不對。因為是出於自己的衝動、熱心，在神面前都是有了罪，就要去獻贖愆祭。所以，弟兄姊妹，縱然許多人以為好的事情，我們都不要衝動，要學習到神面前去尋求。記得，或行惡，或行善，無論什麼事，如果冒失發誓，在神眼中都是有罪了。

贖愆祭的祭品

第五節、「有了罪的時候，就要承認所犯的罪。」並獻上贖愆祭解決這些罪。從第六節開始，講到三類贖愆祭品：1. 母羊、羊羔、或是山羊。2. 獻鳥：斑鳩，或是雛鴿。3. 細麵。它們是同一真理的不同應用。第七章說到，贖罪祭和贖愆祭是一個條例、同一回事。因為某個行為，如該作的不作啦、摸了死屍啦、衝動冒失發誓啦…等情形，人就要牽著母羊，羊羔，或山羊，到耶和華面前，照著贖罪祭的條例獻祭。但第七節、他的力量如果不夠的話…；第十一節、他的力量還不夠的話，神都有特別的憐恤和安排。神何等體恤人，願意人在祂面前、把罪的問題解決掉。故此、你若當獻羊，就該獻上羊。萬一力量不夠，獻不上，可以獻鳥：兩隻斑鳩，或是兩隻雛鴿，作為贖愆祭、「一隻作贖罪祭，一隻作燔祭。」也由此可見，贖罪祭的內容，在獻鳥的時候就是贖罪祭，就是燔祭。請問，為什麼羊只獻一隻作贖罪祭，而鳥卻獻兩隻、一隻作贖罪祭，一隻作燔祭呢？燔祭的意思就是把這人完全交在神的手裡。為什麼呢？你看見、因著神體恤有人力量不夠獻贖愆祭，而開恩另有定規。但別人會想，「我要獻一隻羊嗎？我就獻鳥算了吧？」因為人總喜歡討些便宜的，想到要獻這麼大一隻母羊，就猶豫了、「這母羊有奶，可以給我孩子吃；說不定母羊還會生小羊，我不就多些羊羔了嗎？」於是就軟弱、覺得自己力量不夠，「我就獻鳥好了。」所以神說，如果你要獻鳥的話，要獻兩隻，一隻是為你贖罪的，一隻作燔祭。提醒我們，凡事在神面前，要從心裡來作，完完全全把自己獻上，那個燔祭的基礎不能忘掉。

神在以賽亞書裡責備以色列人說，你們獻的祭物、與我何益？燔祭和脂油、我已經夠了；牛羊的血，我都不喜歡。為什麼呢？因為你不是從心裡獻的。那裡說的祭物、燔祭…就出於這個地方。因為人心要取巧，愛貪小便宜，所以沒有把最好的獻給神。羊病了，就拿來獻祭；羊瘸了腿，就拿來獻給神。所以神說，你們獻給我的祭物或燔祭，我都不喜悅，就是這個道理。

如果人實在是力量不夠，神也憐憫，為他安排，讓他能到神的面前去獻鳥祭，解決他罪的問題。若是他的力量還不夠，羊、獻不上，鳥、也拿不出，神說，那就像獻素祭一樣，帶細麵伊法十分之一來獻為贖罪祭吧！（第十一節）然而，素祭的細麵要加上油、加上乳香；這裡，細麵卻不可加上乳香和油。我們知道油說到聖靈，乳香預表基督耶穌成了完全的人，美善地活在神面前。而這裡說到的，是人為自己的罪憂傷痛悔、而來贖罪，神說，只要一把細麵燒在壇上就可以了。第十二節說，這是贖罪祭。請注意，這是五祭裡唯一牽涉罪、而沒有血的一個祭。因為是真實的認罪悔改，就蒙神赦免。

何等體恤、憐憫人的神，祂說，實在沒有力量，就帶一把細麵拿來獻祭。不加油，也不加乳香，全是細麵，也說到受盡了苦楚、被曬乾、被軋磨成為細麵的那位主耶穌。祂站在一個完全人的地位，在地上承擔我們的罪。從羊、鳥、到一把細麵，真看見神何等盼望我們一直維持在祂面前，把罪的問題解決掉。所有不該作、而我們作了的，該作而我們卻虧欠了神的，都帶到神面前來，藉著主耶穌把它解決掉。

加上五分之一

第十四到十六節講到、人在歸給神的聖物上有所虧欠，雖然是「誤犯」，也不能認認罪就了事。神說，要「將贖愆祭牲、就是羊群中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綿羊、牽到耶和華面前為贖愆祭。」而且，因要償還聖物上的差錯，還要另外加上「五分之一」給祭司作為賠償。這樣，他就必蒙赦免。喔，聖經的利息很高的，人得罪神，在聖物上有了虧欠，利息是百分之二十。

列舉了上面特別提出的這些事後，第十七到十九節最後這段就涵蓋性的說到、「若有人犯罪，行了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。」來包含其他事件。為了某件錯事，某件罪的行為，不論大小，都要負責處理。除了向人如數歸還，另外加上五分之一，還要獻一隻公綿羊來作贖愆祭，他就必蒙赦免。

故犯之罪

第六章第二到三節提到干犯鄰舍的事：「若有人犯罪，干犯耶和華，在鄰舍交付他的物上，或是在交易上行了詭詐，或是搶奪人的財物，或是欺壓鄰舍，或是在撫了遺失的物上行了詭詐，說謊起誓，在這一切的事上犯了什麼罪。」這些都是人得罪了別人的罪愆，需要特別對付、「他既犯了罪，有了過犯，就要歸還他所搶奪

的…因欺壓所得的…人交付的…人遺失他所撿的物…因什麼物起了假誓，就要如數歸還，另外加上五分之一，在查出他有罪的日子、要交還本主。」（六4—5）對付的方法，也是償還，然後加五分之一。請問人為什麼會在這些事情上犯罪呢？請注意第二節、第三節都有的「詭詐」這個字。為什麼搶奪、欺壓？為什麼說謊起誓？問題不是外面物件的問題，而是因為裡面有詭詐的心所引起的。這原本是在與人的關係上虧欠了人，但第二節說、「若有人犯罪、干犯耶和華」。所以弟兄姊妹，我們對人行了詭詐，乃是得罪神的事，是干犯了耶和華。故此，除了「如數…加五分之一」外，第六到七節說：「也要…把贖愆祭牲、就是羊群中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綿羊，牽到耶和華面前，給祭司為贖愆祭…使他…蒙赦免。」乃因事關人與神的關係，需要有祭牲在贖罪祭的基礎上、恢復神人的交通不斷。

第五章列舉了許多不軌行為，到第十七節說、「若有人犯罪，行了耶和華所吩咐不可行的甚麼事，他雖然不知道，還是有了罪，就要擔當他的罪孽。」「雖然不知道」，顯然是「誤犯」，比起第六章「故犯」的詭詐，有很大的差別。但還是有罪，神讓我們曉得，我們有了罪，就是有了罪，沒有什麼好推諉的，就要獻贖愆祭來贖罪。人哪，就是那麼會推卸責任，「這事我不知道啊。」亞當吃了禁果之後，對神說：「你所賜給我的那個女人給我吃的。」而夏娃呢？「是那蛇叫我吃的。」我們都是這樣，自己都沒問題，都是別人的錯。神告訴我們，我們不知道的，還是得罪了神，一知道了，就要立刻認罪並解決掉。

相形之下，後面「故犯」的罪就更為嚴重。我想這是為什麼要獻上一隻公綿羊，還要加「五分之一」。你看，第五章前面，神允許獻一隻母羊、或獻兩隻鳥、實在力量不夠，就一把細麵也就夠了。但是，在這些行「詭詐」的事上，不只要還那物件，不只要加上「五分之一」，而且神還要求獻一頭公綿羊。這不是兩隻鳥、也不是一把細麵可以解決的問題，因為是出於人的貪心。他是居心要行「詭詐」，欺壓鄰舍、說謊起誓，這在神的面前是很嚴重的罪。因此，不是細麵或鴿子可以解決，也不是母羊羔可以解決的。神說、要獻一隻沒有殘疾的公綿羊作贖愆祭，他的罪才必蒙赦免。這裡說的是「公綿羊」。

聖經裡有很多「故意」的事，都是非常嚴肅的。摩西為什麼不能進入迦南美地呢？因為他第二次擊打磐石。神要他「吩咐磐石」，結果他在忿怒裡得罪神，故意去做，是不可以的。在加拉太書第二章，當耶路撒冷的弟兄還沒有來的時候，彼得和外邦人坐在一起吃喝；耶路撒冷的弟兄來了，都是猶太人，他就只跟猶太人坐在一起，好像很守法的樣子。聖經說，巴拿巴也裝假，保羅就當面指責他們。這件事他們知不知道？「知道」，但是他們作了。所以聖經就把它記下來，作為我們的警戒。我相信，神看這些事是非常嚴肅的。

在恩典裡當有的認識

所以在西乃山，關乎人在物件上貪心的祭，神說要外加五分之一去補上，這很厲害。那麼，今天在新約裡，如果虧欠了人，我們應當如何賠償呢？想想撒該的故

事，是償還四倍，百分之四百。但神在新約的恩典裡，沒有這樣定規。舊約西乃律法的規定是五分之一，新約裡沒有，可是為什麼撒該願意說，「我欠了誰，就還他四倍。」，剩下的都通通賙濟窮人呢？因為他蒙了恩典，他懂得他虧欠了人多少；現在、在主的恩典裡，他樂意從心裡來償還。神只要五分之一，但是他認為自己虧欠了這麼多，所以要多多償還。這是神讓我們在新約的恩典裡，應當有的認識。那個外加的，是因我們懂得恩典，肯為我們的虧欠有更多的擺上。在神的恩典裡，你對恩典懂得更多，你就願意更多的去補上，去償還。

約瑟就是一個恩典的例子。他被弟兄們那樣惡待，等他坐上宰相寶座，依常情原可以好好對付他們的，但他沒有。他對他們說和睦的話，甚至為他們流淚。父親死了之後，弟兄們害怕，他怎麼說？「我豈能代替神呢？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，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…現在你們不要害怕，我必養活你們和你們的婦人孩子。」並用親愛的話安慰他們。在神的恩典裡能領會，就曉得多多的擺上，因著主而有和睦，這是那「五分之一」的真諦。事實上，這就是新約給我們的圖畫。第六章分出來講到的這段贖愆祭、有很深的意義，我們要特別警惕。特別講到故意犯罪的結果，需要獻一隻公綿羊為祭品，另外還要加上五分之一的賠償。

最後請看以賽亞書第五十三章五到六節、「那知祂為我們的過犯受害，為我們的罪孽壓傷；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，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。我們都如羊走迷，各人偏行己路，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祂身上。」是因我們的過犯和罪孽、都歸在祂的身上，使祂被壓傷。第十節、「耶和華卻定意將祂壓傷，使祂受痛苦。耶和華以祂為贖罪祭。祂必看見後裔，並且延長年日。耶和華所喜悅的事，必在祂手中亨通。」這個「贖罪祭」、在英文版和原文本是贖愆祭。贖罪祭和贖愆祭的差別很大：贖愆祭是 guilt offering，贖罪祭是 sin offering，罪和愆不一樣。第十節說到、基督為我們成為贖愆祭；第十二節、「…祂將命傾倒，以致於死，祂也被列在罪犯之中；祂卻擔當多人的罪，又為罪犯代求。」祂將命傾倒出來，為我們死了。為什麼呢？因祂擔當多人的罪，英文 He Himself bore the sin of many；這裏 sin（罪）是單數；所以，第十二節說到主耶穌是我們的贖罪祭 the sin offering。贖罪祭和贖愆祭都是至聖的，因為是同一個條例，都是我們的主作成的工作。祂被列在罪犯之中，卻為罪犯（就是我們）代求。我們的過犯、罪孽加在祂的頭上，使祂受害，捨命為我們成了贖愆祭。祂是贖愆祭和贖罪祭最好的說明。因此、神要使祂與位大的同分，與強盛的均分擄物－ 神藉着子在十字架上的作為、不但得回人墮落時失去的一切，而且成了更豐盛、更尊貴的得勝者。

基督是五祭的實際

最後我們來把五祭簡單的歸納一下。五祭是燔祭、素祭、平安祭、贖罪祭、贖愆祭，都說到主所作的，沒有別的人可以獻這些祭。五祭的目的是神呼召人到神的面前去。神的會幕在人間，但因人到神面前去，需要透過祭司，因此神把祭司的體系先預備好了。那麼，人要作什麼呢？就是要有祭品，然後根據神的要求來獻祭，目的是能到神面前去。

約翰福音第十四章第六節，主耶穌說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，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」五祭就從五方面來說明、我們的主是怎樣的一位，祂為我們作了些什麼。我們說過，素祭是至聖的，贖罪祭是至聖的，為什麼？因為這兩祭分別說到主是誰，和祂作了什麼。然後贖愆祭列舉出某些罪的行為，需要神的赦免。就要牽一隻母羊來，讓祭司為他獻贖罪祭。這都是主所是的、所作的。說到我們的主何等的願意，祂作成了平安，連繫了神和人，把人的罪都赦免了。

請看以弗所書第一章第三節、「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，祂在基督裏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。」神把天為我們打開，將天上屬靈的福氣賜給我們。神怎麼賜法？祂在「基督裡」把各樣屬靈的福氣賜給我們。第一，「耶穌基督的父神」，顯明主是神的兒子。第二，在基督裡，祂作成了這事。說到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甘心樂意的把自己無瑕無疵、完全沒有一點保留地獻上給神。祂說：「神啊，我來了，為要照你的旨意行。」（來十7）「父啊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只要照你的意思」（太二十六39）。

使徒行傳第二章是五旬節的故事：聖靈降臨在一百二十個人身上。彼得和使徒們就站起來，一同說明以色列人釘在十字架上、殺了又埋葬的拿撒勒人耶穌，神已經叫祂復活，升天了。並將所應許的聖靈，澆灌下來，膏這位釘十架的耶穌。彼得結論說：「…你們釘在十字架上的這位耶穌，神已經立祂為主為基督了。」乃是因為被「釘在十字架上的耶穌」、存心順服，成為燔祭，完全的獻給神，在地上完成神的旨意，榮耀神。神悅納了祂，就膏祂、立祂為基督。

請再看以弗所書第一章第七節、「我們藉這愛子的血，得蒙救贖，過犯得以赦免，乃是照祂豐富的恩典。」這說到主耶穌是神的愛子。當祂從約但河受了浸起來，天上就說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」當祂帶著彼得、雅各、和約翰上到變形山上，祂的臉面明亮如日頭、衣裳潔白如光，把祂那屬天的內容、祂的榮美完全都彰顯在門徒面前。那時，天上說話了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，你們要聽祂。」這是素祭。從那一把細麵，那個無酵餅，那個初熟的果子，說明祂是那一位滿了恩典，又美麗、又屬天的愛子。祂把兒子的生命活在地上，展示出天上的標準。這一位來到地上，在人的中間說話行事，讓人看見原來天上所要的人是這個樣子。祂繼續行路，直到一天，有希利尼人來要求說：「我們願意見耶穌」；主耶穌說：「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」。接著祂說：「一粒麥子若是死了，就結出許多子粒來…父啊，願你榮耀你的名。」當時，有人說打雷了，其實是天上有聲音回應說：「我已經榮耀了我的名，還要再榮耀。」所以人看見祂在地上，就是這樣完美、虛己、順服，遵行 神的旨意，祂的香氣，完完全全的得著天上的喜悅，這就是那個素祭所代表的。

來到以弗所書第二章十四節、「因祂使我們和睦，將兩下合而為一，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。」「祂使我們和睦」，原文是「祂是我們的和睦」，「將兩下合而為一」，這是平安祭。看見嗎？我們的主自己使兩下合而為一。祂使猶太人和外邦

人、使聖潔的神和有罪的人、慈愛的神和沒有盼望的人、因祂來了，都被連在一起。結果神得著滿足，人得著平安，就能一同喜樂、享受了，這就是平安祭。這平安祭是我們與神、與人和睦、相交的基礎。

以弗所書第二章四到五節、「然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，因祂愛我們的大愛、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，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。」因著祂豐富的憐憫！我們原是死在過犯罪惡之中的，過犯是愆，罪惡是罪，我們在罪和愆裡面死掉了；現在神卻因著祂豐富的憐憫，因祂愛我們的大愛，使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，從死裡面活過來，這是贖罪祭與贖愆祭所說明的。

祂是基督，是神所膏的那一位；祂是神的愛子，是這樣的聖潔，這樣的完全，於是祂就做成了平安。祂釘痕的手伸出來，要把我們牽到神那裡去；祂自己身體破碎，使幔子裂開，成了那條路，讓我們到神面前去。神用這樣美麗的一位吸引我們，讓我們去到祂那裡。但是，我是這樣不堪的罪人，滿了神不喜悅的惡行。不該作的，我作了；該作的，我沒有作。就如羅馬書描述的，行善無能，拒惡無力；就如保羅說的，我真是苦啊，誰能救我呢？感謝神，因祂豐富的憐憫、祂可憐我們，為我們這樣安排了獻祭、設立了祭司、並預備了祭牲。祂光照我們，呼召我們說、「人啊，你來」，這就是利未記的五祭。

(九) 大痲瘋災病

讀經：利未記第十三章

我們已交通到利未記第六章第七節，關乎五祭的內容：說到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祂所是的，和祂所作成的。如今，神的心意就是讓人在耶穌基督作成的工作裡，到神面前去。

繼續下去，第六章後半和第七章講到這五個祭應當怎樣獻，就是在五祭中要注意的手續。第八章講到祭司們（在舊約裡只有祭司可以獻祭）、當怎樣承接獻祭的職任，使他們能配得上來獻祭。第九章、他們被裝備起來，好好的按照神定規的去獻祭。結果，在九章末了，神的榮光向眾民顯現，有火出來，在壇上燒盡燔祭和脂油，表示神悅納了他們所獻的祭。第十章，聖經從反面曉諭祭司不可有的獻祭。亞倫的兩個兒子用凡火獻祭，不按照神的心意處理屬靈的事。於是，有火出來，拿答和亞比戶被燒死了。第三節說亞倫看見兩個兒子有了如此下場，就默默不語，在那裡為兩個兒子哀慟。你看見兩幅完全不一樣的圖畫，同樣是火出來，同樣是獻祭，但是那結果和意義完全不一樣，這給我們很大的警戒。

潔淨與不潔淨

利未記從第十一章到十六章又是另一大段。這一大段主要講到潔淨與不潔淨的問題。第十一章講食物方面的潔淨。第十二章講到婦人生了孩子以後、潔淨與不潔淨的事。第十三、十四章，講到大痲瘋的災病。第十五章講到身上各種漏病的不潔淨。福音書中講到一個血漏的婦人，患血漏十二年，根據舊約，她是不潔淨的。第十六章講贖罪日，一年一次大祭司要在贖罪日為以色列全會眾贖罪，讓他們能在神面前存活。這是利未記第二大段的主要內容。這一大段以贖罪日這件事為一個總結。

獻祭是讓人有一條路到神面前去；潔淨是讓人去到那裡、能住在神的面前。獻祭有三方面的講究：祭品、祭司和怎樣獻祭。這三樣、主耶穌在十字架上都已作成了，讓我們能有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一直進到至聖所。利未記前面第一大段所說的，就是主耶穌客觀的已經替我們作成了。今天藉著耶穌基督、我們就可以到神面前去。所以主說，祂是我們的道路，若不藉著祂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現在關於第二大段這個潔淨的問題，誰來作呢？就是聖靈主觀地在我們裡面作。可以說，前面獻祭是基督客觀的工作，讓我們來享用。而潔淨的工作、說到聖靈在我們深處、讓我們主觀地經歷，使我們跟神一直有交通，這是第二大段。

潔淨和不潔淨的結果是什麼？比如我手上的兩個杯子，這個是潔淨的，那個不潔淨，於是就分別出那個可以派用場了，是不是？所以潔淨的目的就是分別。在神面前這是很重要的，讓我們知道、今天聖靈已經在我們裡面，我們是聖靈的殿，因此要從一般人中分別出來，好讓神可以照祂的旨意使用我們。

大痳瘋：罪

利未記第十三和十四章，講到大痳瘋的災病得潔淨的事。請看利未記第十三章一到二節、「耶和華曉諭摩西、亞倫說：『人的肉皮上若長了癩子，或長了癬，或長了火斑，在他肉皮上成了大痳瘋的災病…。』」從這裡開始講大痳瘋的災病，一直到十四章五十四—五十七節：「這是為各類大痳瘋的災病和頭疥，並衣服與房子的大痳瘋，以及癩子、癬、火斑所立的條例；指明何時為潔淨，何時為不潔淨。這是大痳瘋的條例。」很清楚的，從第十三章起到十四章結束，講的就是各樣的大痳瘋。聖經用了兩章的篇幅講大痳瘋的事，可見其重要性和嚴肅性。我們需要好好花點工夫來看它。

請讀第十三章一到八節、「耶和華曉諭摩西、亞倫說：『人的肉皮上若長了癩子，或長了癬，或長了火斑，在他肉皮上成了大痳瘋的災病，就要將他帶到祭司亞倫、或亞倫作祭司的一個子孫面前。祭司要察看肉皮上的災病，若災病處的毛已經變白，災病的現象深於肉上的皮，這便是大痳瘋的災病。祭司要察看他，定他為不潔淨。若火斑在他肉皮上是白的，現象不深於皮，其上的毛也沒有變白，祭司就要將有災病的人關鎖七天；第七天祭司要察看他，若看災病止住了，沒有在皮上發散，祭司還要將他關鎖七天。第七天祭司要再察看他，若災病發暗，而且沒有在皮上發散，祭司要定他為潔淨，原來是癬。那人就要洗衣服，得為潔淨。但他為得潔淨，將身體給祭司察看以後，癬若在皮上發散開了，他要再將身體給祭司察看，祭司要察看，癬若在皮上發散，就要定他為不潔淨，是大痳瘋。』」

首先請注意：「祭司要察看」，「祭司就要察看」，「祭司要再察看」…祭司小心謹慎、再三忍耐地重覆察看，最後才作出正確的判斷，不至于錯認大痳瘋。是因為以色列的神、是有憐憫、有恩典、不輕易發怒、大有慈愛的神。但祂也是忌邪的神，一旦定了是污秽的，神就不能容忍，不再允許有交通，享受神的同在。

請看十三章四十五到四十六節、「身上有長大痳瘋災病的，他的衣服要撕裂，也要蓬頭散髮，蒙著上唇，喊叫說：『不潔淨了！不潔淨了！』災病在他身上的日子，他便是不潔淨，他既是不潔淨，就要獨居營外。」

十三章用這麼長的經文，共五十九節，來說明大痳瘋的潔淨與不潔淨，可見這個題目的重要。簡單的說，大痳瘋災病在舊約中記載得這樣仔細，因為它是說明罪的一幅圖畫，聖經用這件事來說明罪的本質。新約聖經記載主潔淨了許多大痳瘋的病人。有一次，主經過撒瑪利亞時，有十個大痳瘋病人來求祂潔淨，所以我們知道那時有許多得大痳瘋病的人。聖經說這災病就是罪的表徵和說明。

是不潔淨的

第一，大痲瘋是不潔淨的。剛剛念的第四十六節說、如果那人被祭司定為不潔淨的，他就需要「蓬頭散髮，蒙著上唇」，對大家喊說、「不潔淨了，不潔淨了。」在新約時代，這些人都住在外面，墳墓裡面、垃圾堆裡面，遠離人群之處。若看見遠遠有人走過來，他們馬上要叫、「不潔淨，不潔淨」，意思是不要靠近我。是很可憐的一群人。大痲瘋是被祭司判定不潔淨，我們的罪由誰判定？是神判定。當我們被神定為罪人，表示在神的眼裡、我們是不潔淨的。罪不是我覺得潔淨不潔淨，也不是人看我潔淨不潔淨，而是神看我們潔淨或不潔淨。這裡告訴我們，若有人有這樣的災病，要把他帶到祭司亞倫那裡去再三察看。舊約的亞倫是大祭司，他預表主耶穌是我們的大祭司。所以，「定」大痲瘋是祭司的事，「定」人的罪是主的事，不是我們的事。罪的判定是在乎主。大痲瘋病的第一點、就是不潔淨。

是要被隔離的

第二，既然不潔淨，如何處置呢？第四十六節說要獨居營外。他要在曠野裡，被隔離起來，不能住在眾人中間。在新約時代，這些人都往社區之外去住。因此，若家中有人得了大痲瘋，就很可憐。病人要住到郊外、田野裡去，家人給他送食物，都只能留在一定的距離之外，因為他不能與人接觸。由此，我們看見罪的結果，第一就是不潔淨，第二就是被隔離。罪使我們與人隔離、與神隔離。以弗所書說，我們死在罪惡過犯中，是遠離神的人。這是第二點，不潔淨的要住到營外去。

是會傳染的

第三，大痲瘋病會傳染的，所以要被隔離，「他要獨居在營外」。這個圖畫說明、罪在人中間也會傳染。一個人犯了罪，大家看著，好像也沒什麼關係，於是大家都跟着仿效。有位弟兄告訴我，他到一個教會去協調他們的難處。那裏的傳道人犯了淫亂的罪，有五、六年了，教會一直沒有處理這件事。弟兄發現，這五、六年下來，牧師身邊幾個執事也都犯了同樣的罪。可見，罪是很可怕的。又聽說有個教會，主任牧師犯這樣的罪；青年牧師也犯同樣的罪，可見罪是會散佈的。大痲瘋叫我們看見「它是會感染的」，所以，聖經教導在教會裡，我們要對付罪，不容忍罪。哥林多教會裡、有人犯了淫亂的罪，娶了繼母。保羅說，外邦人中間都沒有這樣的事，你們怎麼可以容忍這樣的罪呢？我們可憐罪人，但不容忍罪。要對付罪，不要讓教會中有罪，因為它有散佈的危險。這是痲瘋病的第三點，它是會傳染的。

是會擴散的

第四，痲瘋病會在皮膚上發散。原來是一小塊，慢慢的就會變大。所以小罪要對付，不然，慢慢就變成大罪。今天一點小謊，明天可能就會起詭詐的心，然後愈來愈嚴重，這是罪的發散。罪會在裡面、把人帶進更嚴重的罪去。因為大痲瘋病會散佈，所以祭司要把病人關鎖七天，第七天祭司要察看他。若災病止住了，沒有發

散，祭司還要將他關鎖七天，第七天祭司要再察看他。看什麼呢？就是看它有沒有擴散。擴散了就是痲瘋病，這樣就不潔淨了。痲瘋病的那個發散性，說明罪也是會發散的，我們要謹慎，小的會變成大的，少的也會變成多的。

是會腐蝕的

第五，大痲瘋病很可怕的就是它的腐蝕作用。原來只在表面上，慢慢地會深入到皮下去。有的大痲瘋病人鼻子爛掉了，有的耳朵爛了，有的嘴唇爛掉，有的手指頭沒有了，有的手爛得只剩骨頭，皮膚都給腐蝕了，很可怕又很可憐。罪在我們裡面起的作用，也是一樣、越過越深的。起初只是外面的行為，慢慢地會腐蝕到我們裡面去。那腐蝕的結果，第一是腐爛，第二是腐爛到一個地步，就沒有知覺了。德瑞莎修女在印度的工作，一是印度人的肺病，二是印度人的孤兒，再就是痲瘋病人。痲瘋病者，一定要給他們穿鞋。如果不穿鞋，在那貧窮的地方，光著腳丫踩到釘子、玻璃片等，割破了腳他們都不知道，因為麻木了沒有痛的感覺。若是破了，流血、爛了，等到發炎、病情就更嚴重。大痲瘋病的可怕就在這裡，它腐蝕了，最後變得沒有感覺。

罪在我們身上的危害也是這樣。罪進到我們裡面，腐蝕我們，慢慢地我們的心就硬了，到後來對罪就不敏感了。小孩子第一次說謊，他會結舌、臉紅、手也發抖。但是慢慢、慢慢到後來，對罪沒有感覺了，當他說謊的時候，面不改色。同樣的，罪在我們裡面，會使我們不知羞恥，良心的功用沒有了；慢慢的到一個地步，犯了罪還很得意，「我騙了他，還不知道，真是傻瓜。」這種情形，就是大痲瘋的腐蝕性所代表的。罪讓人的良知麻痺，沒有感覺了。

是無可醫治的

第六，沒有醫治，至少在當時的世代是沒有醫治的，因此、是沒有盼望的。同樣、我們自己是沒有辦法解決罪的。一般，面對罪的問題，就是把人放到監獄裡去上課，去受教育，去改良、改良。他不會作工，就教他一個技術。但是犯人進了監獄，有沒有被改良呢？事實上，多數都是變得更壞，因為在獄中，壞的與壞的互相影響，互相學習更多壞技巧，如何騙人啦，作假鈔啦…，出來之後，為壞更大。

而人的辦法、不論出自宗教的或是俗世的，就是用教育、環境，多作好事…等，在後天裡設法影響人心、改良人心。世上愈興旺的宗教，它的作法愈是注重外面多有慈善事業，讓良心平安。但這些都是人的想法、作法。都是在舊造裡、去修補、去改良。可是聖經用大痲瘋病人慢慢腐蝕、爛掉，最後死掉的事實，讓我們看見，罪是沒有醫治的。只有一個結局，就是犯罪的人死掉— 羅馬書所說的、「罪的工價就是死」。

但神卻給我們一個盼望。神對罪人、唯有讓他的舊人死掉— 讓罪與罪人一起死掉，然後神賜給人一個新的生命，幫助我們在基督的新造裡，重新來過。在舊造

裡是在亞當裡，而在主耶穌這位末後的亞當裡，才能成為一個新造的人（林後五17）。然後、在新生命裡徹底解決罪的問題。這樣就能離開在亞當那舊造裡的敗壞、犯罪的本性。痲瘋病最後是沒有醫治的，只有爛、爛、爛，直到死。

聖經用痲瘋病這個顯著的圖畫，為我們說明罪的光景，讓我們曉得罪有多可怕。罪使我們在神的眼裡是有罪、不潔淨的人，使我們與神、與人隔離。罪會在人中間擴散，在我們自己裡面，也愈加擴大和深入。造成腐爛、敗壞的結果，越來越沒有感覺，不知羞恥；犯了罪還越來越得意，以為別人都「注意我」、好了不起。

我高中的時候，有一個喜歡打架的同學，晚上出去跟人打架，用他的「鐵腕」打對方的頭，一下就把人打倒了。第二天，早升旗典禮之前，還在誇口說、「昨晚那小子，我只一拳就把他打倒在地上。」話還沒有說完，警察就來把他抓走了，因為對方死了。我們看見罪的結果就是這樣，讓我們對罪不只沒有感覺，不懂得羞恥，還自誇自大。

我們承認一個事實，我們對罪完全沒有辦法；只有交給主，讓主來對付我們的罪，幫助我們，「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。」（加五24b）就是這樣，這是唯一的辦法。所以，聖經用這麼多篇幅，這樣強調大痲瘋的災病。而主耶穌在地上，不只讓瞎眼的看見、讓聾子聽見、啞巴說話；另外很重要的一祂以「潔淨大痲瘋」開始祂的事工，也以「潔淨大痲瘋」結束祂的事工。當祂回答約翰的問話、說到自己的工作時，也提到「潔淨大痲瘋」。這些都有屬靈的意義。

六種大痲瘋

請看利未記第十三章一到二節、「耶和華曉諭摩西、亞倫說：人的肉皮上若長了癩子，或長了癬，或長了火斑，在他肉皮上成了大痲瘋的災病…。」說到長癩子、長癬、或長火斑等等，都有可能變成大痲瘋的災病。從第一節到四十四節給我們看見，有六種不同情況的大痲瘋。後面讀到有火毒、火斑、癬、癩子、瘡、鬍子頭髮有頭疥、甚至禿頭等，就是一般所謂的皮膚病，都會長大痲瘋。

我們簡單地看看下面這六段：

第三節、「…若災病處的毛已經變白，災病的現象深於肉上的皮，這便是大痲瘋的災病。祭司要察看他，定他為不潔淨。」這是第一種。

第十到十一節、「…皮上若長了白癩，使毛變白，在長白癩之處有了紅瘀肉，這是肉皮上的舊大痲瘋。祭司要定他為不潔淨。」第二種是舊的又發了，舊大痲瘋。

第二十節、「祭司要察看，若現象窪於皮，其上的毛也變白了，就要定他為不潔淨，是大痲瘋的災病發在瘡中。」長了瘡，變為大痲瘋。第三種。

第二十五節、「祭司就要察看，火斑中的毛若變白了，現象又深於皮，是大痳瘋在火毒中發出，就要定他為不潔淨，是大痳瘋的災病。」這是第四種。

第三十節、「祭司就要察看，這災病現象若深於皮，其間有細黃毛，就要定他為不潔淨，這是頭疥，是頭上或是鬍鬚上的大痳瘋。」第五種。

第四十二節、是大痳瘋長在禿頭上。第六種。

若根據這裡所說的來看，我們人都是大痳瘋病人。你長了癬、就是大痳瘋；後來癬好了，沒有擴散等，祭司察看後，就說你潔淨了。這些常見的皮膚病，看似小事，但聖經告訴我們，這些都可能是大痳瘋的前兆。有人說，所有的疾病中，皮膚科最不算什麼，都是小毛病；但皮膚病最難斷根，最難治好。按照聖經看，上述這些都是大痳瘋，只是分潔淨、或不潔淨的而已。我們都有，就好像我們都說過謊一樣。有誰沒有說過謊？如果你說你沒有說過謊，你就說謊了。所以，我們看見，這些都是大痳瘋，神用這些來涵蓋，讓我們知道，「我就是一個大痳瘋病人」，下一步是我怎麼可以得潔淨？這點第十四章會告訴我們。

大痳瘋的判定

我們仔細去讀，可以把祭司如何判定大痳瘋、歸劃成三個原則，來說明是不是大痳瘋，算不算潔淨：

第一，在第三節、「祭司要察看肉皮上的災病，若災病處的毛已經變白…。」就是大痳瘋病。要細察、若是皮膚上的毛變白了，就是大痳瘋。

第二，請看第八節、「祭司要察看，癬若在皮上發散，就要定他為不潔淨，是大痳瘋。」有癬病者，關他七天看看，再關七天看看，就是要觀察那皮膚病有沒有擴散，如果擴散了，就是大痳瘋。

第三，也在第三節、「災病的現象、深於肉上的皮，這便是大痳瘋的災病。」

原則上，有這三方面：第一是毛變白了；第二是在皮膚上面擴散了；第三就是深入皮下去了，這些就都是大痳瘋。什麼意思呢？就是外面皮膚上的疾病，表明在裡面有一個更大的問題。我們外面有犯罪的行為，是因為我們裡面有一個犯罪的本性。我們外面犯罪，因為我們裡面實實在在、根本是一個罪人。所以外面這些災病，不過是說明一個事實，就是我們裡面有污穢，有殘疾。在獻祭的事上有一個重點，就是牛羊一定要沒有殘疾的。獻燔祭時是完全獻上，只是皮要留下來給祭司。為什麼皮要留下來呢？因為那皮是沒有殘疾、十分完整、非常美麗的。如果那頭牛身上有一塊癬，就不能作為祭牲。如果那牛身上長一個瘡，是不能用來獻祭的。如果因打鬥留下了一個疤，也是不能獻祭的，因為有了殘疾。現在那塊皮留下給祭司，就說明那牲畜完全沒有殘疾。牛羊要看那張皮，人也是要看人的皮，就知道裡面有沒有殘疾。你看見身上長個癬，長個瘡，長個斑啦，都說明我們這個人裡面是有殘疾的。大痳瘋病人，這些皮膚上的病，就說明了這個道理。

這三個原則：第一、毛變白了。我們東方人的毛應該都是黑的，若變白了，說明裡面的本質改變了。西方人應當是金黃色的毛，若是變成其他的顏色，比如綠色吧，那一塊變質了，就很難看。若是有人的鬍子變了色，想來很難看。現代的人愛染色，染頭髮、染鬍子，因為變質了，就很難看。這叫虧缺了神的榮耀。神說，我們是照神的形像和樣式造的，但現在沒有神的那個樣子，因為裡面變質，使得外面表現得不好看、虧缺了神的榮耀。

第二、它擴散了。指說裡面那罪的問題會影響到別人；那敗壞的生命、死亡的現象，會繼續的擴大。羅馬書第一章後面一段，講到人的罪；先講人不感謝神，不把神當作神榮耀祂，神就任憑他們去放縱可羞恥的情慾，結果行出許多罪行來。到了第三十二節、「他們雖知道神判定行這樣事的人是當死的，然而，他們不但自己去行，還喜歡別人去行。」你看見那吸大麻的人，最後必定會中毒、要死的；然而他不但自己喜歡，還喜歡別人也去吸，這是罪在擴散。帖撒羅尼迦書中、有一處講到猶太人自己不聽福音，而且也不要別人聽福音；保羅在帖撒羅尼迦時，那些人就把他趕走。後來保羅到了庇哩亞，有許多人聽福音，但帖撒羅尼迦的猶太人還要下來，找保羅他們的麻煩。自己作了不該作的，還要別人照樣作。福音的好處自己不要，還不要別人去接受，這就是痲瘋病發散的現象。

第三、就是它會深入到皮以下。我已說過，痲瘋病會腐爛，慢慢的腐蝕。另外，深入皮下的意思，就是外面看起來沒有什麼，它卻是藏在底下；等到有一天，也許濕氣重一點啦，或太陽曬得多一點啦，它就從裡面冒出來了。所以在皮下，一方面是說到它會腐爛，另外說到完全隱藏的罪。我們裡面常常有許多隱藏的罪，現在沒有發現出來，沒有去犯罪。但如果不去對付它，到時候，機會來了，有合適的環境，他就犯罪了。以弗所書說，不要給魔鬼留地步，就是指著這一方面。很多時候，你留一個地步在那裡，結果魔鬼就找機會利用它來試探你。哥林多前書第十章告訴我們，自以為站立得穩的，需要特別小心。以為沒有什麼關係，就給魔鬼留了地步，牠就千方百計來挑逗你，一旦環境變了，你就犯罪了，所以要謹慎。這就是深於皮下，有時候爛了；有時是隱藏在那兒，等候要發作。這就是大痲瘋病，是不潔淨的。

根據這三個原則，你看見六類大痲瘋的災病。如果毛變色了；或是癩子下面肉變紅了，深於皮下去了；或者在表面上發散了；這些就是大痲瘋病。祭司根據這些原則來判定、是或不是大痲瘋病。下一次我們要一同來看，第十四章關於大痲瘋潔淨的問題。也就是我們的罪，如何在神的面前得著解決的問題。我們都何等需要主來潔淨我們。

禱告：主，我們感謝祢，今天讓我們裡面增加對罪的敏感，看見我們本都是大痲瘋病人。謝謝祢在基督裡讓我們像大痲瘋的罪、都被主祢自己來潔淨；使我們成為被分別出來的人，進到神面前，住在神裡面。主啊，能常坐在祢腳前、聽祢的話語，與祢交通，是我們何等的福氣！主啊，我們繼續仰望祢自己來教導，把大痲

瘋這個圖畫為我們畫得清楚，免得我們得罪祢。也將我們的心思，我們的言語，我們的所是和所作，都仰望在祢面前。求主的寶血洗淨我們，叫我們真正成為潔淨的人，在主裏成為合用的器皿。我們把心中的敬拜歸給我們的主。奉主耶穌的名禱告。阿們。

(十) 大痳瘋得潔淨

讀經：利未記第十四章 1—20 節

我們今天讀利未記第十四章的聖經，說到大痳瘋病人怎麼得潔淨。第十三章講到大痳瘋病的範圍非常廣，包括各樣皮膚病。若祭司檢察一個人的皮膚病，看見他的毛還沒有變色，也沒有深到皮以下去，就要把他關到營外七天；然後還要再留在營外，再看七天，看看病有沒有發散。如果沒有發散，那個人是潔淨的。但是那人已經關在營外了，現在他怎麼回來呢？第十四章就是講到這樣的條例。用今天的話說，一個人有了罪的玷污，是不潔淨的，怎麼能再回到聖潔的神面前呢？這是我們今天要來看的。

只有主能定罪

首先請看第二節、「要帶他去見祭司」。讓祭司為他作成這事，叫他的大痳瘋得潔淨，大痳瘋病人不能為自己作什麼。大祭司亞倫預表我們的主耶穌，所以，凡是有罪的，第一件事就是回到主面前去，除祂之外、沒有第二條路。但這個人是在營外，可以就把他領進來嗎？不可以。第三節說、「祭司要出到營外察看」。我們的主，乃是離開天上，來到我們罪人中間，在地上做罪人和稅吏的朋友。「神愛我們，差他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，這就是愛了。」（約四 10）

這是很清楚的一個圖畫。只有主可以定這是罪，或不是罪。如果是罪，那就有審判，要獨居營外，跟眾人隔離，跟神隔離。如果不是，他就得著赦免，定為潔淨，可以回到眾人當中來。這件事只有主可以定規。所以保羅說，不要論斷人。罪、只有主可以來審斷、定奪。在約翰福音第五章，主耶穌說到、父將行審判的權柄賜給祂這位人子了。但祂不是隨自己心意審判，乃是按照父的心意來審判。神的話是一切的標準，當審判時，神按我們各人所行的、所說的，根據祂的話來審判我們。在神話語的光中，隱藏的都顯露出來，所有閒話也句句供出來，由主來審斷。

主使人完全潔淨

第三節、祭司要出到營外察看，若看見病人的大痳瘋已經痊癒了，第四到三十二節就說到得潔淨的條例。這麼長的一段話，給我的印象是、人要得潔淨實在不容易啊！叫我們真正領會，要解決我們罪的問題，我們的主所作的，實在經過了很繁瑣的手續，每一步、每一點、每一滴都是厚重的恩典。

第四、五節說、要預備兩隻潔淨的活鳥，和香柏木、朱紅色的線、並牛膝草，且要用瓦器裝活水，這些我們以前都交通過了。香柏木是最高等級、最榮美、堅硬的木材，所羅門建造聖殿、都用的是香柏木。牛膝草是最小的草，也是以色列人拿來將羔羊的血塗在門楣、門框上、好在血裡得著赦免的草。我們也看到朱紅色的線，還記得那個妓女喇合麼？喇合把她全家人都召聚在她家裡，把朱紅色的線從窗口掛出

去；當以色列人攻打進來，喇合一家就因那朱紅線得了拯救。我們看見朱紅色線貫穿了整本的聖經，說到在基督的寶血裡的拯救。

兩隻活鳥，和一個盛了活水的瓦器，說到主以卑微的形像來到地上，但在祂裡面、卻是那榮耀的神兒子的復活生命。兩隻活鳥中，祭司要吩咐把一隻鳥宰了，血放在瓦器裡，這預表基督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流血而死。一隻死了，一隻鳥活著，說明主耶穌死了、又復活了。「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了。」（來九 22）流血是大麻瘋得潔淨的真正基礎。

「那隻活鳥，祭司要把他和香柏木、朱紅色線並牛膝草一同蘸於宰在活水上的鳥血中，…在那長大麻瘋求潔淨的人身上灑七次，就定他為潔淨，又把活鳥放在田野裏。」（利十四 6-7）流出的血，在那求潔淨的人身上灑了七次後，他就被定為潔淨；說到主的寶血徹底的洗淨我們的罪。約翰壹書說、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（一 9）

「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。」（一 7）然後把活鳥放到田野去，預表基督的復活，是宣布完成贖罪工作的表記，讓那大麻瘋病人得著完全的赦免。

按說他已經可以回來了，是嗎？不是的。請注意，這一段講的是、藉著獻祭，人被定為潔淨，可以來到神面前。用新約的話說，就是藉著基督所作的，我們可以到神的面前來。但要維持在神面前，享受與聖潔的神交通之前，還有工夫要作。第一，「求潔淨的人當洗衣服…」（十四 8）請回到十三章四十七到五十節、你發覺不只人的皮膚上會長大麻瘋，衣服也會有大麻瘋的，「染了大麻瘋災病的衣服，無論是羊毛衣服，是麻布衣服；無論是在經上、在緯上，是麻布的、是羊毛的、是在皮子上…、或在衣服上、皮子上、經上、緯上、或在皮子作的甚麼物件上；這災病若是發綠，或是發紅，是大麻瘋的災病，要給祭司察看。祭司就要察看那災病，把染了災病的物件，關鎖七天。」下面請注意第五十二節、「那染了災病的衣服，或是經上、緯上、羊毛上、麻衣上，或是皮子作的甚麼物件上，他都要焚燒，因為這是蠶食的大麻瘋，必在火中焚燒。」然後、第五十三節講到發散的問題，第五十六節說到災病發暗、變顏色的現象，這些都要把它燒掉。不只在前面有六種皮膚病，人因而不潔淨；從第四十七節以後，一直講衣服也會不潔淨，在衣服上的大麻瘋也會擴散。

衣服怎麼會得皮膚病呢？這說明兩件事，皮膚病是從人裡面出來的，而衣服上的病是從人身上感染的。衣服在聖經裡說到人的行為，在人身上罪的行為，特別用衣服來說明。所以聖經說，不論是羊毛的，麻的，皮的，這些衣服如果長了大麻瘋，就要把它燒掉。這是很嚴重的事，因為以色列人在曠野裡，沒有很多衣服，他很可能就只那一件衣服。但是神的定規就是這樣，不潔淨的就要用火把它燒掉。對付罪就要這樣徹底，要捨得。所以，如果一隻眼睛讓你絆倒，主說要把那隻眼睛挖出來；如果有一肢胳膊讓你絆倒，就把它砍下來扔掉。當然不是真的要我們去挖眼睛、砍手腳，祂的意思就如這裡所講的，對罪的對付要徹底，不要容忍罪。

蒙恩要有見證

這個求潔淨的人，因那兩隻鳥，又洗衣服等等，就潔淨了。「求潔淨的人當洗衣服，剃去毛髮，用水洗澡，就潔淨了，然後可以進營，只是要在自己的帳棚外居住七天。」（十四8）潔淨了之後，可以進營。進來了，可以回家了嗎？不，他還是不能回家，要在他的帳棚外面住七天。讓所有來來去去的人都看到他，知道一件事實：有一隻活鳥為他被宰了，那活鳥的血和著活水在他身上灑過了；另有一隻活鳥蘸了那血，放到田野裡去了；他的衣服已經洗淨，他也洗過澡了，他身上的毛髮已經剃過了，現在他是個得了潔淨的人。弟兄姊妹，這人不但要被神看為合適，在神面前蒙恩。他還要在公開場合作見證，讓人都知道，而這見證要擺七天。

十架對付肉體

七天過了，是不是就完了呢？還沒有。到了第七天，更麻煩了。第九節說，「第七天、再把頭上所有的頭髮與鬍鬚、眉毛，並全身的毛，都剃了；又要洗衣服，用水洗身，就潔淨了。」你看這第二次的潔淨，比起第一天身體的潔淨、在剃毛髮的事上講得更仔細。頭髮、鬍鬚、眉毛、全身的毛…都要徹底的去污，除去肉體的敗壞，才能獻祭。亞伯拉罕全家所有男丁要行割禮，為的除去肉體的敗壞。出埃及記第四章、神要殺摩西，因他沒給孩子行割禮，幸虧他妻子西坡拉眼明手快補作了，才免了他被殺。這說明摩西沒有注意除去肉體的敗壞。約書亞率領所有男丁在吉甲行割禮，輒去肉體的敗壞。亞伯拉罕要除去肉體的敗壞，才能承受神的產業；摩西要承受神給他事奉的託付，必須除去肉體的敗壞；以色列人要進入屬靈的爭戰，必須除去肉體的敗壞。這些事讓我們看見，我們身上需要神給我們動刀，我們這個人才能往深處走去，更多遇見神。

這個動刀的潔淨工作，神要作得很徹底。用新約的話說，就是十字架的破碎工作。加拉太書第五章說，肉體是與聖靈為敵的。在耶穌基督裡的人，就將肉體，並肉體的邪情私慾通通釘在十字架上。所以在身上動刀，就是神要藉十字架、來徹底破碎我們裡面愛犯罪的舊人。毛髮、鬍鬚、眉毛都是從裡面出來的。頭髮在聖經裡說到人的榮耀，鬍鬚說到尊貴，眉毛說到美麗，全身的毛說到人天然的能力。記得有一次大衛差遣臣僕去亞們的地方，被亞們王哈嫩把他們的鬍鬚剃去一半，他們覺得十分羞恥（參撒下十1-5），就是因為鬍鬚代表尊貴。

人總覺得自己很有榮耀，也許我們的出生、學問知識啦，也許我們某方面的美德啦，像生性好客，樂意施捨，都可以是他的榮耀。有人天生熱心，情感豐富，信了主之後，自覺比別人都熱心，都愛主，反而成了他的難處。這種情形，就是那頭髮，需要給剃掉。鬍鬚是尊貴，也許是地位，也許是身分特別不一樣，都需要被剃掉。有人信了主以後，追求一種屬靈的地位，到教會裡來，要爬在別人的頭上，抓一點屬靈的權柄。我也看見一些年輕人，覺得自己很高明，有本事，很聰明、有主意。其實，耶利米書說：「人心比萬物都詭詐」，人裡面沒有一點好的。越在主面

前久一點，愈深深體會，我們實在沒有什麼。這些，不論是鬍鬚、眉毛或是頭髮，都非要用刀剃掉不可。

記得我們讀〈靈命四層操〉的時候說過，在神面前要學習各種對付：對付罪、對付世界、對付良心、也學習對付肉體。有人用了這樣一個比方：對付罪，好像我們襯衫上有一塊污點，當然要把它洗乾淨；對付世界呢，看到那襯衫上有各種花樣、色彩，也把它對付掉；對付良心呢？乃是襯衫上也許有點灰塵啦、頭皮屑啦，甚至染了讓你敏感的花粉啦，還是把它清理掉；對付肉體呢？最後你發覺，根本的問題是那件襯衫，於是用剪刀把那襯衫、徹底的剪得碎碎的。

對付罪，對付世界，我們都比較容易明白，而對付肉體要這樣動刀，就比較難明白。但是聖經多處讓我們看見，亞瑪力人來與神的百姓爭戰，神說，世世代代要與亞瑪力人爭戰。撒母耳告訴掃羅，去跟亞瑪力人爭戰；讀以斯帖記，發現到了那個時候，以色列人還在跟亞瑪力人-就是哈曼-爭戰。亞瑪力人就是一個肉體的表現，神的心意是定意要把亞瑪力人滅絕。以色列人在利非訂得了活水，亞瑪力人就來要搶他們的活水。活水說到聖靈。亞瑪力人來爭活水的圖畫，就說明肉體與聖靈是一直彼此為敵、相爭的。羅馬書中說：「體貼肉體的就是死，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和平安。」神的心意是要我們學習對付肉體，完全棄絕一切屬乎肉體的。

我們要注意那屬靈的源頭：是主在裡面用愛激勵我們。所以凡事我們都要仰望主，看祂的心意如何，而不是我們自己出主意。人的主意總會出毛病，因為我們太有限，顧不了那麼周全，結果就會有缺漏，常帶來很多難處。而人一得救了，在天然裡總喜歡替主作些事，這是宗教的觀念。但聖經告訴我們，我們什麼都不能做，完全是主替我們做。祂在十字架上親自做成了一切，然後把那十字架的功課交通在我們身上，讓我們也背十字架，經歷十字架。被灑過血的，還要第二次徹底的剃、洗，然後才在神眼前得以潔淨了，就為要說明這個原則。這是第七天的事。

完全被恢復

到了第八天，是一個新的開始。之前，先有了第四到七節鳥的血、活水、朱紅線、香柏木、牛膝草等手續，求潔淨的人被定為潔淨了。然後，經過八到九節、七天兩次剃啊、洗啊的工作，現在這個人就潔淨了。要完全的蒙神悅納，第十到二十節，又回到第一段那整個獻祭的事。他要獻三種祭：第十二節贖愆祭，第十九節贖罪祭，第二十節燔祭。固然五祭的啟示首先是燔祭，然後是素祭、平安祭，最後才是贖罪祭和贖愆祭；但因長大痲瘋的被看為是有罪愆的人，「愆」，說到一些特別有關行為的問題。因此，祭司首先要為他獻上贖愆祭，除去他的愆（不潔淨）。然後為他贖罪，解決裡面罪愆的根源問題。愆拿走了，罪也除掉了，這人已得潔淨，可蒙神悅納了；他也願意求神接納他，甘心樂意把自己完全奉獻給神，讓神得著滿足，於是就來獻燔祭。所以次序是贖愆祭，贖罪祭和燔祭。同樣，新約時代的我們、也需要基督先在十字架上、贖去我們的罪愆，除掉罪愆的老根，然後才可以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」，才會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」。

抹血、抹油

先看這個贖愆祭：那求潔淨的人和祭品、要安置在會幕門口、耶和華面前。祭司要把祭牲公羊羔宰於聖地，就是宰贖罪祭牲和燔祭牲之地。這地位是不能錯的，那人不能說、我現在已經潔淨了，我就在自己的帳棚殺了，洗乾淨帶來，不可以。他一定要把祭牲帶到祭壇那裡，按照規定的條例，宰他的贖愆祭牲。宰了之後，下面有一個潔淨大痲瘋特別的手續，請讀第十四節、「祭司要取些贖愆祭牲的血，抹在求潔淨人的右耳垂上，和右手的大拇指上，並右腳的大拇指上。」祭司要將那血特別抹在求潔淨人這三個地方。首先請注意都是右邊，右邊在聖經裡說到力量。主耶穌升天以後坐在父神的右邊，祂就執掌一切審判的權力。保羅和巴拿巴到了耶路撒冷，雅各、約翰、彼得就和他行右手相交禮。一般人握手是用右手，右邊代表力量。這裡都是右邊：抹在右耳垂上，潔淨他的耳朵，使他能聽主的聲音、順服主；右手拇指、叫他可作神的工，來服事神；右腳大拇指上，讓他能走在神的道路上。

下一步，第十五到十七節說，祭司要從那帶來的油中，取一些倒在左手掌中，然後用右手指頭蘸一點油、在神的面前用指頭彈七次，得著神的祝福。分別成聖以後，那油就要抹在那個人的右耳垂上，和右手的大拇指上，並右腳的大拇指上，也就是抹在贖愆祭牲的血上。油代表聖靈。在蒙了血的潔淨這根基上，又加上了聖靈的膏抹，這樣，這個人在神面前可以聽命，可以服事，可以好好地行走。弟兄姊妹，如果你讀得仔細，就發覺第八章祭司承接聖職，也有同樣的程序。是別的獻祭裡沒有的，這裏大痲瘋要被潔淨，最後也要經過這手續。「油」抹在「贖愆祭牲的血上」，有很深的預表-基督的寶血先解決我們罪的問題，在寶血的根基上，祂又加上聖靈的祝福，為的是要我們在祂面前被恢復到祭司的地位。這是新約聖經。神的心意願意我們每一個信徒，今天不只是潔淨、回到自己帳棚裡去住就了事了，祂要我們在寶血的基礎上、得著聖靈的恩膏，讓我們都成為君尊的祭司來事奉祂。

第十八節，油抹完了那人的右耳垂、右手拇指、右腳的拇指之後，剩的油通通抹在那人頭上。這是聖靈充滿的圖畫。在路加福音和使徒行傳裡，路加特別喜歡用「聖靈充滿」這個詞彙，指的是聖靈從外面的澆灌。詩篇第一百卅三篇說，「看哪，弟兄和睦同居，是何等的善！何等的美！這好比那貴重的油，澆在亞倫的頭上，流到鬍鬚，又流到他的衣襟。」這個人完全被油包裹起來了，這就是聖經所說聖靈充滿的圖畫。

再獻其他三祭

第十九節、獻贖罪祭，他是一般的百姓，所以獻母羊羔。第二十節燔祭要獻上，還跟著素祭。燔祭和素祭一起燒了，變成馨香的火祭，讓他完全得著神的悅納。這讓我們清楚看見基督的預表：基督是贖愆祭、除掉我們的罪行；基督作為贖罪祭、解決了我們罪的本性；祂又是那降世為人、在神前有完美生活的素祭；最後祂成為燔祭、甘心樂意把自己如同馨香的祭獻給神，滿足了神的心意。結果祂在神

面前變成從死裡復活的人。最後，到了第二十節，「把燔祭和素祭獻在壇上，為他贖罪，他就潔淨了。」現在才說、他潔淨了。

感謝神，這個大痲瘋得潔淨的圖畫，給我們看見整個的過程：從祭司到營外去察看開始；經過兩隻活鳥，瓦器的活水；經過回來、剃刀的工作；然後經過獻贖愆祭、贖罪祭、燔祭和素祭祭的結果；現在他潔淨了，就完完全全回到眾人的交通中間，也完全回到神的面前。這是大痲瘋的潔淨。

後面從第二十一到三十二節說明神的憐憫。請讀第二十一到二十二節、「他若貧窮不能預備夠數，就要取一隻公羊羔作贖愆祭，可以搖一搖，為他贖罪；也要把調油的細麵伊法十分之一為素祭，和油一羅革，一同取來。又照他的力量取兩隻斑鳩，或是兩隻雛鴿；一隻作贖罪祭，一隻作燔祭。」「照他的力量」－是神極大的憐憫。貧窮不能預備夠數的，神也允許他用兩隻斑鳩或雛鴿、得享同等權利，正如那富足獻得起羔羊的人一樣。說明今天我們能平等地來到神的面前，都是靠着基督的死和祂的復活。但是贖愆祭，還是一定要一隻公羊羔。至于贖愆祭血的處裡、和油的處裡（第25—29節）、跟十四到十八節是完全一樣的。後面說斑鳩或是雛鴿為贖罪祭和燔祭，那是神為貧窮的人特別的一個安排。

團體的得潔淨

關乎大痲瘋的潔淨還沒有完，第三十三到三十四節、「耶和華曉諭摩西亞倫說：你們到了我賜給你們為業的迦南地，我若使你們所得為業之地的房屋中，有大痲瘋的災病。」前面說到人身上、或衣服上有大痲瘋，現在說到房子，就關乎迦南地了。房子也會長大痲瘋，太稀奇了。請看第三十三到五十三節怎麼說這件事。第五十三節說：「這樣潔淨房子，房子就潔淨了。」房子怎麼得大痲瘋呢？三十七節、「他要察看那災病，災病若在房子的牆上有發綠、或發紅的凹斑紋，現象壅於牆。」那就是大痲瘋了。房子不能搬，於是祭司就來把房子封鎖七天，然後再去檢察，把有災病的石頭挖出來，扔到城外不潔之處。又要用別的石頭代替那挖出來的，把牆用石灰墁回去。然後還要再檢察，看看有沒有發散。如果發散了，第四十五節說、「他就要拆毀房子，把石頭、木頭、灰泥，都搬到城外不潔淨之處。」又把那房子再拆開，再挖開丟掉，然後重新來過。如果潔淨了，怎麼樣呢？第四十九到五十節、「要為潔淨房子，取兩隻鳥和香柏木、朱紅色線，並牛膝草，用瓦器盛活水，把一隻鳥宰在上面，把香柏木、牛膝草、朱紅色線，並那活鳥，都蘸在被宰的鳥血中與活水中，用以灑房子七次。」這樣、房子就潔淨了，這和前面潔淨病人的條例是一樣的。

所以你看見、大痲瘋一面講到人（第十三章）；一面講到衣服（第十三章後）；一面還講到房子（第十四章後）。人身上得大痲瘋病，說明犯罪的表現，衣服特別說到那些很明顯的罪行。房子是一家人、或許多人住的，說到一個團體的圖畫。前面說到個人的潔淨，後面說到團體的潔淨，神的處理方法和原則是一樣的。教會裡的罪，有個人的，也有教會一同在神面前得罪神的光景。也都是靠著主耶穌

的死，祂的流血和祂的復活來為我們解決；靠著香柏木的寶貴，靠著牛膝草的謙卑，靠著朱紅線的救恩來為我們解決。這是很重要的一段。我們平常不會注意，這裡特別把房子的大痳瘋提出來，警戒我們。

從第五十四到五十七節是個總結、「這是為各類大痳瘋的災病和頭疥，並衣服與房子的大痳瘋，以及癩子、癬、火斑所立的條例；指明何時為潔淨，何時為不潔淨。這是大痳瘋的條例。」所以，第十三、十四章雖然分成兩章，但整個是一段。這是大痳瘋手冊。祭司根據這兩章聖經來處理大痳瘋的事。利未記藉著這些讓我們曉得大痳瘋就是罪的圖畫，也說明我們的主完全的捨了自己，為我們在十字架上成就潔淨的工作。今天讓我們獻上贖愆祭，獻上贖罪祭，獻上燔祭和素祭，把自己完全的獻給神，得神的悅納。感謝神，我們因此有一條路、可以到神的面前去，而且是完全的潔淨了，得以活在神的面前。這是何等寶貴的功課！

(十一) 贖罪日

讀經：利未記第十六章

第十六章、是關乎以色列人一年一次、每逢「七月初十日」要守贖罪日的細節。我們會問、既然以色列人有贖罪祭，也有贖愆祭，當他們有了罪的難處，就去獻祭；獻了祭，罪的問題就解決了。對不對？那、為什麼還要一年一次有這樣一個手續呢？這不是多餘的嗎？神為他們設立了贖罪日的條例，來為他們贖罪，我們雖然覺得稀奇，但可以想到一定有它特別的意義。

請先看十六章第六節、「亞倫要把贖罪祭的公牛奉上，為自己和本家贖罪。」再看第十六節、那裏說明贖罪日的目的、是為了「以色列人諸般的污穢、過犯，就是他們一切的罪愆。」到了第三十節、「因在這日要為你們贖罪，使你們潔淨，你們要在耶和華面前得以潔淨，脫盡一切的罪愆。」看見贖罪日的目的，有一個涵蓋的意思。神曉諭以色列人、每年一次在贖罪日、來在聖所行贖罪之禮，不只讓他們要對付個人一件件的罪愆，也要對付與贖罪祭有關的祭司、或者全會眾一件件的罪愆。好叫他們一切的罪愆、在神面前有個了斷，讓他們能夠得以潔淨，而有安息。請注意第三十一節、「這日你們要守為聖安息日，要刻苦己心；這為永遠的定例。」第三十四節、「這要作你們永遠的定例、就是因以色列人一切的罪，要一年一次為他們贖罪。」前面講「一切的罪愆」，這裡講「一切的罪」，而且是一年一度的。所以這事在猶太人、以色列人中，是很嚴肅的定規，它帶著一個永遠的意思。

「每逢七月初十日」、「這日你們要守為聖安息日」（第 31 節）。平常安息日是星期六，而每年的七月初十日不一定在星期六，但神為他們定規，七月初十日那天就是「聖安息日」，要刻苦己心。到第廿三章講節期時，我們會說到「安息日」。所以我們要有一個領會，就是不單是第七日守安息日，除了第七日之外，他們還有很多的安息日，這裡就是一個例子。每年的七月初十日，是一年一次的贖罪日，是一個永遠的定例，為所有的過犯、污穢、罪愆和罪，以色列人要贖罪，而且那天要守聖安息日。

贖罪日贖罪的範圍包括那些呢？第三十三節說，那一位承接聖職的祭司、「要在至聖所和會幕與壇、行贖罪之禮，並要為眾祭司和會眾的百姓贖罪。」因此、贖罪日的贖罪手續所包括的、除了以色列全會眾的罪，還包括了至聖所和會幕。至聖所是放約櫃的那一部分；會幕講到整個的，特別包括了外院、聖所的部分，並院裡的壇。另外還講到祭司，和那些在院裡服事的人和全會眾，就是院外的十二支派。這是贖罪日。所以贖罪日的意義、概括了整個曠野的那個圖畫。這說到一個基本問題：不只全會眾在神的面前是污穢的；所有跟人發生關係的、都有罪的玷污。連那祭司、在神前接受了聖職的，也有罪的玷污。他們碰了壇、碰了會幕，於是連他們所進入的至聖所，也都須要得著潔淨。所以一年一次要辦這樣一個贖罪之禮。下面我們要來看關於贖罪日的安排。

在耶和華面前

為了安排贖罪日這件事，聖靈在十六章開始起了一個頭。第一節說到亞倫的兩個兒子、在耶和華面前隨便的獻上凡火，因此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，把他們燒死的那件事（參第十章）。因為要講贖罪日的事，神又再說起那件事來提醒以色列人並再曉諭摩西。這兩個人沒有遵守神的命令，所以死在神面前。縱然獻祭是蒙神喜悅的，但怎麼到神面前去、卻必須一點一滴，一字不改的按照神的定規。

弟兄姊妹，我們常聽人說、「條條道路通羅馬」，但這句話用在神面前是不適的。世界上的宗教可以這樣告訴你、「所有的宗教都是教人為善，都是好的。」弟兄姊妹，那是仇敵的謊言，因為主耶穌說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」只有主耶穌是到神面前去那唯一的道路。利未記就這真理有多方面的預表，所以我再說，利未記實在是非常重要的功課。

亞倫兩個兒子的死，是非常嚴肅的事；神警戒我們，在贖罪日所要安排的、都對應那個光景。請問他們二人的問題是什麼？就是在神面前隨便、放縱。神說，一定要到祭壇上取那從天上來的火，他們卻隨便取普通的火，認為就夠好了。他們裡面的意念和心態—「我覺得這樣就夠好了」，讓他們闖了大禍，這就是我們講到人那屬肉體的一部分。人的意見、人的主張、辦法、計劃，甚至於有時候人的感情，或者人的怒氣，人的糊塗…讓我們看見這些在神面前都是可怕的。

第一節、「亞倫的兩個兒子近到耶和華面前死了。」整個主題就是「在耶和華面前」。請看第七節、「耶和華面前」，第十節、「在耶和華面前」，第十二節、「耶和華面前」，第十三節、「在耶和華面前」，第十八節、「到耶和華面前」，第三十節、「要在耶和華面前得以潔淨」。這樣我們就把這一段的主題抓住了，就是—「在神面前得潔淨」，好讓我們能到祂那裡去，並且能住在祂面前。這就回到了利未記第一章開頭神的呼召，神的心意就是要我們「在耶和華面前」。這一點，第三十節說得很清楚、「你們要在耶和華面前得以潔淨」。

第二節、耶和華就對摩西說話，「要告訴你哥哥亞倫，不可隨時進聖所的幔子內。」弟兄姊妹，你記得利未記一開始，神從會幕裡面呼召：「你們到我這裡來」，神樂意人到祂面前去。但這裡祂卻說、不可隨時到我面前來。神的心實在非常為難，一面祂實在樂意人去與祂相交，享受祂的豐富，得著祂的祝福，這是神的慈愛和祂的恩典。另一面，由於發生在亞倫兒子身上的事件，神又不得不告訴亞倫說，不可隨時進聖所的幔子內、隨意到我面前來，免得你死亡，因為我要從雲中顯現在施恩座上。這是因為神的聖潔和公義。看見神裡面實在是非常的為難。

因為根據神的本性，祂是慈愛，也是聖潔和公義，這三者在祂裡面是完全平衡的。人的過犯和罪愆讓人沒法到神那裡去；去了，按照神的公義，祂不能不審斷人。所以，如果亞倫進去的話，他就必死亡，像他的兩個兒子一樣。但是神的心

意、祂實在願意人常常去到祂那裡與祂親近，因為祂裡面滿了慈愛。弟兄姊妹，請問怎麼辦？

沒有不帶著血

首先，我們要知道，當時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未顯明；那條路還沒有向人打開，所以沒有人可以隨時進去與神親近。請讀希伯來書第九章七到十節、「至於第二層帳幕，惟有大祭司一年一次獨自進去，沒有不帶著血、為自己和百姓的過錯獻上。聖靈用此指明，頭一層帳幕仍存的時候，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未顯明。那頭一層帳幕作現今的一個表樣，所獻的禮物和祭物，就著良心說，都不能叫禮拜的人得以完全。這些事，…都不過是屬肉體的條例，命定到振興的時候為止。」這裏說到、大祭司一年一次獨自進到第二層帳幕裡去，指的就是只有七月初十日、贖罪日那一天可以進去。進去的時候、「沒有不帶著血」的一沒有血、就絕對不能進到神的面前去。這「沒有不帶著血」、有非常重要的屬靈意義。告訴我們、今天不靠著基督的血，我們沒有法子到神那裡去親近祂。第八節，聖靈說明、舊約那頭一層帳幕仍然存在時，進入至聖所的路就無法顯明。那時，以色列人只知道大祭司一年一次進到至聖所、到神的施恩座前去；不是隨時、隨意可以進去的，因為路不是顯明的。所以，需要有人來開一條路。誰來開路？

第九到十節說，在那頭一層帳幕、所獻的禮物、祭物、飲食…等規矩，只是作現今的表樣，都不過是屬肉體的條例。十三節、「若山羊和公牛的血，並母牛犢的灰（民數記講的紅母牛的灰），灑在不潔的人身上，尚且叫人成聖，身體潔淨。」注意這「身體潔淨」，所以都是為了外面的事。你沾了這個、摸了那個；這個不能吃、那個可以吃；當這樣做、不可那樣做；血要彈七次、不可彈六次…這些都是外面的事。因此第九節後半有個結論、「就著良心說、都不能叫禮拜的人得以完全。」不過叫你身體成聖而已，沒有辦法叫人完全。希伯來書第十章第一節、「律法既是將來美事的影兒，不是本物的真像，總不能藉著每年常獻一樣的祭物，叫那近前來的人得以完全。」每年一次這樣獻，不過是影兒，不是那本體的真像。將來有一天那美事要發生，那個才是本體的真像。那個、我們知道就是主耶穌，因為主耶穌來，成全了一切律法和先知的道理（馬太五章）。於是看見、為什麼新約裡主耶穌必須要來，只有祂可以做成這件事，只有主耶穌是唯一的救恩。

感謝神，聖靈繼續說話，第十一節、「但」，何等寶貴的新開始！聖靈說「但是」、整個局面就改變了，所有問題都解決了—「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」。前面說「那是將來美事的影兒」，現在那美事就來了—「基督已經來到，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」。一年一次大祭司要進去的任務，現在由祂來做；祂來作大祭司，而祂是那真實的，那美事的實際。並且，祂進去的，不是在曠野裡那有形的帳棚；祂是經過那更大更全備的帳幕，進了天上真正永遠的聖所。不是人手所造、也不是屬於這世界的，乃是進了天堂，如今為我們顯在神面前（來九24）。

大祭司一年一次進去沒有不帶著血的，那麼基督帶什麼血呢？第十二節說、

「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，乃用自己的血。」進去一定要帶著血，連基督是要作將來美事的大祭司，也要帶著血進去，但祂帶的是自己的血。現在這圖畫就清楚了：基督是祭司，祂也是祭牲，祂同時又是所獻的那個祭。所以祂用自己的血、一次進入至聖所，就成了永遠贖罪的事。於是我們懂了，以色列人永遠的定例，乃是說明、「基督為大祭司，祂一次進入聖所、成了永遠的贖罪。」這件美事。到了第十四節說、這個永遠的贖罪，乃是基督藉著「永遠的靈」，將自己無瑕無疵的獻給神。

「祂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（良心）？」第九節說，就著良心說，舊約的獻祭不能叫禮拜的人得完全的；但現在十四節說，把你的良心洗淨叫你完全了。感謝神，這對比的圖畫，為我們清楚地解釋，之所以有贖罪日的安排，乃是為了說明基督要做的事。舊約不過是個影兒、是表樣，表明基督要做的：祂乃是一個永遠的贖罪，祂用「永遠的靈」將我們的良心洗淨，叫一切問題都永遠的解決了。

讚美主，祂在舊約裡，忍耐等候多少年，要人到祂裡面去，現在基督把這件事完全解決了。所以要記得、希伯來書九章十二節有一個「永遠的贖罪」；十四節有一個「永遠的靈」；到十章十四節、「因為祂一次獻祭，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『永遠完全』。」前面是說，就著良心、人不能完全；現在，祂用自己的血洗淨我們的良心，結果就叫我們永遠完全了（來九14）。感謝神，因為有希伯來書第九、十章聖靈的解釋，利未記第十六章屬靈的意義，就再清楚不過了。

一直是僕人

回到利未記第十六章，一開頭，神就提醒曉諭亞倫和眾祭司，不可隨時進入至聖所。提醒每一個服事神的人，是神高抬我們；不是我們有什麼了不得，不是我們有什麼資格，有什麼特別，因此不可像亞倫那兩個兒子那樣隨意。我們要一直站在僕人的地位，用新約的話更準確的說，一直站在奴僕的地位。我們不過是僕人。主在路加福音中，有一個恰當的例子：僕人在田裡工作了一天，晚上回到屋裡，還要束上帶子侍候主人。一直是僕人，一直是僕人。意思就是、我們永遠不能離開那僕人的地位。亞倫兩個兒子的難處，就是他們作主了。外面為什麼會這樣表現呢？因為裡面有那老亞當的舊根。一方面我們不能忘掉我們僕人的地位；另方面不能忘掉我們裡面的本相，就是在老亞當裡敗壞的本質。耶利米書說的、「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，誰能識透呢？」我們不要忘記，我們服事神，到神面前去「沒有不帶著血的」，單單靠著基督的血，讓我們趨近寶座。

穿細麻的內袍

利未記十六章第二節，神說亞倫不可隨時去，免得他死亡，因為神要在雲中顯現施恩座上。那麼什麼時候去呢？怎麼去呢？下面聖靈就把那條路指明了。第三節說、「亞倫進聖所，要帶一隻公牛犢為贖罪祭（為自己和本家贖罪），一隻公綿羊為燔祭。」除了為他本家之外，也「要從以色列會眾取兩隻公山羊為贖罪祭，一隻公綿羊為燔祭。」(十六5)為以色列全家贖罪。在贖罪祭裡，為全會眾犯罪，應當獻上一隻公牛犢，與祭司一樣。但為贖罪日是預備兩隻公山羊。所以亞倫進去，要

為他本家帶一隻公牛犢，一隻公綿羊；為以色列全家帶兩隻公山羊、和一隻公綿羊。你看，多不容易啊！而且要穿上細麻布的聖內袍、細麻布的褲子，腰束細麻帶子，頭戴細麻布冠冕。細麻布代表主的聖潔無瑕，在啟示錄中說，天上有羔羊的婚宴，新婦預備好了，要穿著光明潔白的細麻衣。是同樣意思。

稀奇的是，平常大祭司穿的非常華麗，有高高的冠冕，冠冕上有金的牌子，上面寫著「歸耶和華為聖」。裡面穿著細麻布的內袍，外面穿上以弗得，然後罩上天藍色的外袍。以弗得上要掛胸牌，鑲著十二塊的寶石。要用藍細帶子，把胸牌的環子與以弗得的環子繫住…（參出第28章）。總之，平常都是這樣榮美的。現在，贖罪日，他到神面前去，沒有外袍，沒有寶石，沒有胸牌，冠冕和金牌也都沒有；只穿內袍，細麻布褲子、和帶子，頭戴細麻布冠冕。為什麼？因為預指著主耶穌上十字架，成為那被羞辱的基督。主耶穌上十字架前，人曾給祂穿上紫袍，戲弄祂，羞辱祂；但當祂背十字架時，外袍被拿下了，荊棘的冠冕被戴上了，祂出去的時候，只有裏衣，而且背上被鞭打得流血；到了上十字架時，連裡衣也被拿下了。利未記這裡、就是讓我們看見這個圖畫。祂原是那位榮美的，那樣尊貴的，如同出埃及記中大祭司的服裝所代表的。但為了永遠的贖罪，一次獻祭，藉著永遠的靈，使我們的良心得以完全，祂帶著自己的血去、將祂自己完全地獻上。哦，巴不得人都能看見主耶穌上十字架的圖畫！

基督已經來到

亞倫穿著細麻布的內衣、褲子、帶子、冠冕進到神面前，預表基督那完全聖潔無瑕的本性和生活，讓祂能一直進到神面前。所以希伯來書九章十一節說、「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」，何等寶貴的宣告！我們不但有影兒，而且有那本體—基督與我們同在！感謝神，今天我們蒙這樣的恩典，能一直活在十字架的這一邊。聖靈也開了我們的眼睛，讓我們看見，原來舊約那些話都是表樣和影兒。「亞倫要把贖罪祭的公牛牽來宰了，…拿香爐，從耶和華面前的壇上，盛滿火炭，又拿一捧搗細的香料，都帶入幔子裡。」（利十六11–12）亞倫帶著牲口，到壇上宰了之後，帶著牛的血，壇上的火，一捧搗細的香料進到幔子裡去。壇說到十字架，火說到上面的受苦，搗細的香說到主耶穌就是被破碎的那一位；當祂一被破碎，基督的馨香就發出來了。記得馬利亞膏主耶穌的圖畫嗎？她帶著一個極貴重的玉瓶，盛著真哪達香膏。那香膏從玉瓶裡傾倒出來，屋裡就滿了香味，這就是主耶穌被破碎的結果。亞倫去到聖所，藉著壇上的火把香燒了。那香的煙雲，就遮蓋了法櫃上的施恩座，免得他死亡。你看見，他進去是到施恩座的面前，但在施恩座前、面對神的時候，都必須要滿了基督的馨香，神才悅納。藉著在壇上燔祭的火，藉著基督被破碎的香，人才能趨近施恩座，這是蒙悅納的基礎。所以你明白了，「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」是何等的寶貴。

阿撒瀉勒

當然，除了火和香，亞倫還帶著血。第十四節說、「也要取些公牛的血，用指頭彈在施恩座的東面，又在施恩座的前面，彈血七次。」七次，是為完全的潔淨。壇上的火，公牛的血，和搗細的香，在火上燒了，是為解決他自己和本家的問題。然後他出來，第十八節說、「要到耶和華面前的壇那裏」，「又要取些公牛的血和公山羊的血，抹在壇上四角的周圍；」壇就潔淨了。

為以色列全家贖罪的是兩隻公山羊，「也要把兩隻公山羊，安置在會幕門口、耶和華面前。為那兩隻羊拈鬮；一鬮歸與耶和華，一鬮歸與阿撒瀉勒。」（利十六7-8）歸給耶和華的羊就獻為贖罪祭，歸給阿撒瀉勒的羊卻是活的。這跟大痳瘋潔淨的兩隻活鳥是一樣的道理。一隻死（基督的死），一隻要活（基督的復活）。同樣的，兩隻羊，一隻歸給耶和華的要宰了，那血帶到耶和華面前去，第十五節說、「把羊的血帶入幔子內，彈在施恩座的上面和前面，好像彈公牛的血一樣。」這樣，以色列人諸般的污穢、過犯、罪愆就贖罪了。然後出來，第二十到二十二節、「亞倫為聖所和會幕並壇獻完了贖罪祭，就要把那隻活著的公山羊奉上。兩手按在羊頭上，承認以色列人諸般的罪孽過犯，就是他們一切的罪愆，把這罪都歸在羊的頭上，藉著所派之人的手，送到曠野去。要把這羊放在曠野，這羊要擔當他們一切的罪孽，帶到無人之地。」為以色列人全會眾贖罪，這圖畫很清楚的，是基督的死和基督的復活，解決我們一切的罪。

聖經沒有說究竟「阿撒瀉勒」是誰？是什麼？或是什麼地方？我們都不曉得。這一個字，我們能知道的有幾個意思：第一個意思是轉移。就如我把房子賣給你，房子的產權就由我手上轉移到你手上。當大祭司雙手按在那隻羊頭上，承認以色列人諸般的罪孽和過犯，全會眾的罪就轉移到這隻羊身上，這隻羊被稱為代罪的羔羊。現代英文譯本都不寫「阿撒瀉勒」這個字了，而寫“scapegoat”，就是代罪的羔羊。第二、是走開，也就是說要離開這個罪，或者讓罪離開我們。新約講到要遠離罪，那些犯情慾的衣服你沾都不要沾，那些落在罪裡面的人、與他們吃飯都不可以。你看見嗎，聖經講這些事是很嚴重的，這就是那個圖畫。罪轉到那隻羊身上，那隻羊就要走開，派人把牠送到遠遠的地方去。第三、是荒涼。不只走開，送到營外去，而且是要送到很遠、無人之地。因為罪的結果就是荒涼、就是死亡。無人之地是沒有人可以活的地方。

有人說這個字另有代表魔鬼的意思，認為罪是從魔鬼來的，所以就把它還給魔鬼。這似乎也說得過去，但是我讀不出來，也找不到什麼根據。因為這個字沒有人知道，聖經也沒有講太多。而且你看第十節和這個說法似乎有點不合，「但那拈鬮歸與阿撒瀉勒的羊，要活著安置在耶和華面前。」因此，那個活著、也是用以贖罪，也要擺在耶和華面前，跟「歸給阿撒瀉勒」、是歸給魔鬼這說法、不太一致。因為這隻羊是活著放在神的面前，為著贖罪的；然後打發人送到曠野去歸與阿撒瀉勒，歸給「荒涼」，遠遠的在無人之地，這是「阿撒瀉勒」。

基督一次獻祭、永遠贖罪

第二十三、二十四節說、「亞倫要進會幕，把他進聖所時所穿的細麻布衣服脫下，放在那裏；又要在聖處用水洗身，穿上衣服出來，把自己的燔祭和百姓的燔祭獻上，為自己和百姓贖罪。」贖罪日的次序與大痳瘋潔淨是相似的。第一獻贖罪祭，獻公牛，獻公羊，把血帶進去，通通作完了；再出來把自己的燔祭（公綿羊）和百姓的燔祭（另外那隻公綿羊）獻上，完全奉獻給神。說明在曠野的生活，要完完全全靠神帶領。然後放羊出去的那個人，因為罪都在羊的身上，他去放那隻羊，所以他不潔淨了，回來他先要潔淨。第二十七節、「作贖罪祭的公牛和公山羊的血既帶入聖所贖罪，這牛羊就要搬到營外，將皮、肉、糞，用火焚燒。」燒的這個人又不潔淨了，要潔淨，然後才能夠進營來。

你看見，這一切都是非常嚴肅的，對付罪就要這樣的徹底。這樣作完了之後，可以維持多久？只有一年。你看見這個對比嗎？基督一次獻祭、就永遠贖罪；舊約祭司卻是這樣作了又作，作了又作，每次只維持一年。這是贖罪日。現在因希伯來書第九、十章、讓我們領會了，這日子、七月十日是他們的「聖安息日」，在猶太人中間真是個大日，對猶太人太重要了。利未記到這裡就把有關潔淨的事做了一個結束。下面第十七、十八章講一些生活上的潔淨。

到了第十九章一到二節、「耶和華對摩西說：你曉諭以色列全會衆說：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。」第二十章七到八節、「所以你們要自潔成聖，因為我是耶和華、你們的神。你們要謹守遵行我的律例；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。」第廿一章六節、「要歸神為聖，…所以他們要成為聖。」第十五節、「因為我是叫他成聖的耶和華。」第二十三節、「我是叫他成聖的耶和華。」第廿二章九節、「所以他們要守我所吩咐的，免得輕忽了，因此擔罪而死。我是叫他們成聖的耶和華。」第十六節、「因為我是叫他們成聖的耶和華。」第三十二、三十三節、「你們不可褻瀆我的聖名，我在以色列人中，卻要被尊為聖。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，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，作你們的神。我是耶和華。」

很清楚的，第十九、二十、廿一、廿二章講的都是「成聖」。要他們在神面前、不論大事、小事都要成為聖潔，過一個聖潔的生活，從一切污穢、世界、罪惡裏，分別出來。雖然我們不會花時間去仔細講這些細節，但弟兄姊妹要清楚這個大圖畫。先是獻祭，再是潔淨，維持在神面前，然後在神面前要有一個聖潔的生活。若是這樣，就進入第廿三章，享受耶和華的節期。你看見聖靈的思想一路這樣流下來，你把這個重點抓住了，利未記就成為我們的幫助，也成為我們的享受。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我們一同安靜在祢的面前，願聖靈再一次把這些話放在我們心中，給我們說明，讓我們看見。主啊！在祢的公義、聖潔和慈愛裡，祢是何等的作難，要一直等到基督來作成一切事。我們謝謝主，祢自己為我們成為人的樣式，取了奴僕的形像，順服至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祢不是用牛羊的血，乃是用祢自己寶貴的血，洗淨我們的罪，赦免我們的罪，更為我們預備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

進入至聖所，一次獻祭，永遠贖罪，讓我們在神的面前得以完全。主，我們敬拜祢。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名。阿們。

(十二) 耶和華的節期

讀經：利未記第廿三章

禱告：主啊，謝謝祢，用利未記呼召我們到祢面前來。這些日子，我們學習這功課，求聖靈更多為我們解開。雖然許多字句我們不明白，但是，主，求聖靈讓我們緊緊抓住祢自己那無比的愛，求主一直呼召我們、托住我們，讓我們能一直在祢面前。早晨我們再一次這樣相聚在祢面前，仰望祢的榮面。求主用笑臉幫助我們，把祢的話多多賞賜給我們，讓我們在祢裡面有更多的享受，蒙更多的恩典。把下面的時間仰望祢，求主對我們施恩、說話，我們感謝讚美祢，把榮耀都歸給主。奉主耶穌的名禱告。阿們！

獻祭：到神面前去

在進入利未記第廿三章之前，我們再回頭復習一下前面的，因為我們又到了一個新的階段。一開始，神從會幕呼召人到祂那裡去。利未記前五章說到各樣的「祭」，那些「祭」是為了預備一條路，讓人可以到神面前去。然後第六、七章說明那些祭要怎麼獻。第八到十章關乎那些獻祭的人、就是祭司。這樣有了祭的本身、和獻祭的條例、並獻祭的祭司，這個祭就完全了。

這三方面一定都要作得完全，因為所有的內容都是預表主耶穌。主耶穌是神的羔羊、祂在十字架上死了、祂自己作了那個獻祭的祭司，這些都是神在基督裡作成的。神這些客觀的工作，我們的主在各各他十字架上，已經完完全全作成，完完全全預備了；沒有一點是我們可以幫忙或加添的，也實在沒有一點是我們可以作的。因著祂為我們預備好了這條又新又活的路，當神呼召人的時候，人就可以來，靠著基督到神面前去。所以主耶穌說，我就是那道路，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可以到父那裡去，這是第一部分獻祭的目的。

潔淨：活在神面前

然後從第十一章到十六章，是關於各種潔淨之禮：食物的潔淨、生活的潔淨、大痲瘋的潔淨、各種漏症的潔淨、並每年一次的贖罪日，使他們全會眾得以潔淨。亞倫要為自己家、為會幕、為祭壇、為全會眾，使他們全都潔淨。潔淨之後，才可以到神面前去，活在神面前。因此，我們不僅有了獻祭，讓我們到神那裡去；而且因為我們潔淨了，可以得蒙悅納，能活在神面前。這是我們今天當有的生活，也是聖靈在我們裡面不斷要作的。這關乎到我們每個人，每天主觀的經歷，學習怎樣在聖靈裡、天天被改變、日日被更新，讓那些不潔淨的都被除去，叫我們這個人從裏到外、真正完全潔淨。

住在神裡面

第三大段，從第十七到廿二章，講到我們不只是藉獻祭贖罪、到神面前去活在祂面前，而且要能維持住在神裡面。就是主耶穌說的：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，你們要常住在我裡面，我的話就住在你們裡面，你們就多結果子。這是更進一步、讓我們漸漸模成主的樣式。這更深一層的工作，使我們能夠更有基督的形像，與基督完全相合。於是基督住在我們裡面，我們也在基督裡面，而與神合而為一。

第十七章十一節說、「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。我把這血賜給你們，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；因血裏有生命，所以能贖罪。」在講五祭的時候，特別說到兩樣東西，是人不可吃的：一是脂油，一是血。這裡明說了、「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」。這血裡面有生命，是神賞賜給人，讓人因這血，能被贖罪。所以，基督以祂寶血裏的生命，為衆人贖了罪，就讓人可以一直住在神的裏面。

「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」

那麼，神要我們怎麼活在祂面前呢？第十八章二到三節、神說：「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，你們從前住的埃及地，那裡人的行為、你們不可效法。」這是過去的經歷。將來、「我要領你們到的迦南地，那裡人的行為也不可效法。」特別說到「也不可照他們的惡俗行」。他們那些風俗、習慣，他們那些敬拜的偶像，在神的眼裡，都是惡的。祂說，你不可照樣作。過去的不可以，現在的也不可以，在曠野裡、以色列人要一直學習、「耶和華是他們的神」。

「耶和華」的意思是「我是主，你們的神。」在每天生活裡、人要來認識祂，活在祂的面前，讓祂作主。上面十八章第二節的「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」，就是要提醒這一點，好叫以色列人能活在祂面前，住在祂裡面。接着第五節、「所以你們要守我的律例、典章，人若遵行，就必因此活著。我是耶和華。」第六節下去、是關乎許多家庭裡面、骨肉之間、親人之間的事情。弟兄姊妹，我們在家裡，對很親近的人、常常會隨便。這裡告訴我們，即使在最小的事上，在最親近的關係上，在最小的範圍、如家裡，都不可隨便。這是神諄諄告誡的。從十八章第二節直到二十二章末了，每當神說完一段曉諭、警戒後，都會用「我是耶和華」、或「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」作結尾。如第六節末了、「我是耶和華」。第二十一節、「不可褻瀆你神的名。我是耶和華。」到第三十節這章結束的地方、「所以你們要守我所吩咐的，免得你們隨從那些可憎的惡俗，就是在你們以先的人所常行的，以致玷污了自己。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」都是要提醒人祂是主，是神。

第十九章第二節、神告訴所有的會眾、「你們要聖潔，因為我耶和華你們的神是聖潔的。」接下去，神說了許多要他們成為聖潔的事項。這一章講到成聖的聖經，大家要留意去讀。第三節、「你們各人都當孝敬父母，也要守我的安息日。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」第四節、「你們不可…也不可…，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」第十節、「不可…也不可…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」講了這麼多之後，十四節說、「只要敬畏你的神。我是耶和華。」十五、十六節說到審判要公正，跟著、「我是耶和華」。十八節說到跟人相處不可有仇恨、「我是耶和華」。二十五節說到進入

迦南以後頭幾年的事，然後、「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」。二十八節、「我是耶和華」，三十節、「我是耶和華」，三十一節、「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」，三十二節、「我是耶和華」，三十四節、「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」，三十七節、「我是耶和華」。提醒以色列人要敬畏祂，因「我是主，你們的神。」

叫人成聖的耶和華

神要他們看見、神是聖潔的，要他們也成為聖潔。就是說，神是這樣，要他們也是這樣，要他們有神的形像。在這裡，神不厭其煩地告訴他們，要這樣作，不可這樣作，就因為「我是耶和華」。你看見整段的信息就在這裡—要他們跟神完全一樣。這又是新約裡、叫我們住在基督裡的功課。主說，我們住在祂裡面，就能多結果子；說到一樣的生命，結一樣的果子。連在葡萄樹上，結出葡萄來；連在無花果樹上，就長出無花果來；橄欖樹上，結出橄欖來。神是怎樣，我們也是怎樣，神是聖潔的，要祂的百姓也是聖潔的。第二十章七到八節、「所以你們要自潔成聖，因為我是耶和華—你們的神。你們要謹守遵行我的律例；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。」神在第十九章告訴會眾、「你們要聖潔」；到這裡神說、「你們要自潔成聖」，一樣的話、「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」。

要歸耶和華為聖

第廿一、廿二章就講到祭司了。廿一章第六節說、這些祭司們「要歸神為聖」。第八節、「你要以他為聖，…因為我使你們成聖。」十五節、「我是叫他成聖的耶和華」。二十三節、「我是叫他成聖的耶和華」。是神使祭司成聖，能夠服事，這裡說到兩方面：第十八、十九章，是我們在神面前的生活，在舊約裡用一般人來代表；第廿一、廿二章講到祭司，就是我們在神面前的事奉。這說明今天我們每個人在神面前的兩個身分：第一、我們是神的兒女，要像兒女那樣活在神面前；第二、我們又是神的僕人，就要像僕人那樣來服事祂。兩方面祂都強調、「我們要分別為聖」。所以，廿二章第二節神指示聖物的處裡時、說：「你吩咐亞倫和他子孫說：要遠離以色列人所分別為聖歸給我的聖物，免得褻瀆我的聖名。我是耶和華。」第九節、「所以他們要守我所吩咐的，免得輕忽了，因此擔罪而死。」這就是亞倫的兩個兒子所犯的錯誤。因為「我是叫他們成聖的耶和華」。第十六節再說聖物要怎樣吃，「因為我是叫他們成聖的耶和華」。第三十二節、「你們不可褻瀆我的聖名，我在以色列人中，卻要被尊為聖。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。」這一段的重點因此顯明出來了：神是聖潔，叫我們也成為聖潔，與神一樣，滿有神的形像，不只在生活上這樣，在事奉上也是這樣。

成聖：分別出來

「成聖」是什麼意思呢？第二十章二十五節有個解釋，「所以，你們要把潔淨和不潔淨的禽獸分別出來。」這個「分別出來」就是「成聖」的意思。分別了，你就不沾那個不潔淨的，你身上就沒有玷污。第二十六節、「你們要歸我為聖，因為

我耶和華是聖的；並叫你們與萬民有分別，使你們作我的民。」「與萬民有分別」就是成聖。這些經文說明成聖的工夫，使得我們有神的形像，與基督完全合一。這樣，就把我們帶進第廿三章了。

耶和華的節期：享受神的豐富和安息

第廿三章說到耶和華的節期，第廿四章有一點特別的安排，第廿五章說到安息年和禧年。禧年就是七個安息年之後的那一年，每五十年有一次。這些都和耶和華的節期有關係。從第廿三章開始，看得出是一個新的段落，說到神在一年裡、對節期的安排。參照其他的段落來讀，我們看見神的心意，是願意以色列人能在祂面前歡樂，到神面前來享受祂的豐富和安息。弟兄姊妹，這同時也是新約時代，神在我們信徒身上的心意。這就是節期的目的。

節期的基礎：安息日

第廿三章第一到二節、「耶和華對摩西說：你曉諭以色列人說：耶和華的節期，你們要宣告為聖會的節期。」末了四十四節、「於是，摩西將耶和華的節期，傳給以色列人。」這「耶和華的節期」，很明顯就是廿三章全章的題目。第四節、「耶和華的節期，就是你們到了日期要宣告為聖會的，乃是這些：」從這裏就開始一路講耶和華的節期，直到四十四節結束。有逾越節、無酵節、初熟節、五旬節、吹角節、贖罪日、住棚節。共七個節期。但稀奇是、神先在第三節提到了「安息日」。弟兄姊妹，既然題目是「耶和華的節期」，為什麼要插個「安息日」進來呢？可見「安息日」有它獨特的地位。講節期之前，首先要講「安息日」，是因為「安息日」是「耶和華的節期」的基礎。我再說一次，「耶和華的節期」的基礎就是「安息日」。所以要先說明一下。

安息日：主是我們的安息

我們要從幾方面來看：第一，安息日的起源是在創世記第二章一到三節、「天地萬物都造齊了。到第七日，神造物的工已經完畢，就在第七日歇了祂一切的工，安息了。神賜福給第七日，定為聖日；因為在這日，神歇了祂一切創造的工，就安息了。」這是安息日的起源。

第二，「安息日」的目的是什麼呢？為什麼神要定「安息日讓人來守」呢？請看出埃及記第二十章八到十一節、「當記念安息日，守為聖日。六日要勞碌作你一切的工，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。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、僕婢、牲畜，並你城裏寄居的客旅，無論何工都不可作；因為六日之內，耶和華造天、地、海，和其中的萬物，第七日便安息，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，定為聖日。」十一節解釋了安息日的起源，就是神創造工作完畢，第七日歇了祂的工、就安息了，且賜福安息日，定為聖日。目的是讓你和你的兒女、奴婢、牲畜並你城裡寄居的客旅、無論何工都不可作。不作工的意思就是休息。所以安息日的目的、就是讓人安

息。但這個安息有個基礎，就是神安息了。意思是第七日神安息，也叫人進入神的安息。安息日的起源是因為神第七日安息；安息日的目的就是要人進入神的安息。神頒給以色列人的十誡中，獨獨「安息日」這段、比起其他每一誡命都說得詳細，說了一大段。顯明神體諒百姓的勞苦、需要安息，而在祂恩典中對百姓的用心何其良苦，配得我們從深處發出頌讚！

在創造的故事裏，人是第六天最後被造的。神創造的工作完畢，神就安息了；因此、人一被創造出來，就進入了神的安息。進入神的安息、就享受神的豐富。這是為什麼在講到耶和華的節期之前，神先把「安息日」提出來。叫人進入神的安息，就能在節期裡享受神的豐富。神讓人到祂的面前來學習潔淨、學習成聖，最後叫我們能安息在祂裏面，實在是享受。新約裏有兩個姊妹，馬大和馬利亞。馬大在主的面前不能安息，但馬利亞卻安靜坐在耶穌腳前，要聽耶穌講道，何等大的差別！於是，馬利亞以後作了一件美事，主說，無論人在普天下什麼地方傳福音，都要記念這個女人所作的。這是一個功課，神首先要我們明白這安息日的目的，好進入神的安息，享受神的豐富。

第三，申命記第五章、摩西再把十誡向新生代的以色列人提醒，安息日又出現在十四節、「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，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、僕婢、牛、驢、牲畜，並在你城裏寄居的客旅，無論何工都不可作，使你的僕婢可以和你一樣安息。」第十五節就告訴我們原因，「你也要記念你在埃及地作過奴僕；耶和華你神用大能的手和伸出來的膀臂將你從那裏領出來。因此，耶和華你的神吩咐你守安息日。」在最先是說、第七日神作完了創造的工，神就休息了。出埃及記第二十章也這樣解釋的。這裡、申命記第五章十四節也還說同樣的話，但是到了十五節、就把安息日的意義擴大了：你也要記念你曾經在埃及作過奴僕，大能的神將你們領出來，因此，神吩咐你要守安息日。這裡安息日的擴大、指明了他們在埃及為奴，受埃及人的苦待，他們沒有安息。埃及代表什麼？代表罪惡的世界。在罪惡的世界裡，人怎能有安息？所以，神將他們從罪惡的世界帶出來，讓他們能進入神的安息。所預表的就是基督釋放了我們，“Christ set us free”（加五1），這就是神從埃及拯救以色列人出來的圖畫。等他們到了曠野，他們就得到真正的自由，可以真正的來敬拜神。正如約翰福音第八章三十六節所說、「…天父的兒子若叫你們自由，你們就真自由了。」這就是申命記裡那擴大的意義：當神安息了，祂叫我們也進入祂的安息；如何進入呢？就是在基督裡得著釋放。人若明白了「神的兒子叫我們真自由」，就懂得安息日真正的定義，而可以真正得自由，真正有安息。

第四，安息日真正的意義就是、主是我們的安息。馬太福音第十一章二十八節、「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裏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」所以，主就是我們的安息。我們到主這裡來，我們就安息了；我們不到主這裡來，我們就不得安息。原來，最早神定了安息日，是表明一件事－基督來了，我們在祂裡面就尋得安息。

再總括來看安息日的四方面：

- 第一、安息日的起源，是神安息了。
- 第二、安息日的目的，要人進入神的安息。
- 第三、安息日的擴大，讓我們知道基督釋放了我們，使得我們進入神的安息。
- 第四、安息日真正的意義，主就是我們的安息。

安息日：進入神的安息

這就是安息日。神讓祂百姓每七天要守安息日，應用在現今，就是每到星期六，人就安息。但不只這樣，我們進到節期裡面，會發現常常一個節期裡，會有好幾個安息日。比方說，無酵節有七天，從正月十五日到廿一日，七天裡面，中間一定有一個安息日。但神說、無酵節的頭一天是安息日，無酵節的第七天也是安息日，所以過無酵節的時候，有三個安息日。住棚節從七月十五日到七月廿一日有七天，加上第八天（廿二日），一共有八天。這個中間也是一樣有一個安息日。加上第一天是安息日，第七天也是安息日，第八天也是安息日，於是，住棚節就有四個安息日。可見，「安息日」非常重要。所以第廿三章開始要講耶和華的節期前，神首先要在第三節講安息日，因為安息日是節期的基礎。你不進入神的安息，你就不能享受神的豐富。這是一個很重要的思想。

從埃及地領出來

前面提到安息日的擴大。是神要以色列人記念他們曾在埃及為奴，而神用大能將他們領出來（申五 15）。可見節期跟「出埃及」很有關係。然後看見、這段聖經裡，當神每次要講到什麼事情，總是提醒他們曾經在埃及為奴，是神把他們從那裡領出來的。請看利未記十八章第三節、「你們從前住的埃及地，那裏人的行為，你們不可效法。」十九章三十四節、「和你們同居的外人，你們要看他如本地人一樣，並要愛他如己，因為你們在埃及地也作過寄居的。我是耶和華—你們的神。」告訴他們怎樣對待外人、客旅、寄居的人。為什麼呢？因為你曾在埃及作過寄居的，是把我你們領了出來。十九章三十六節、「要用公道天平、公道法碼、公道升斗、公道秤。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，曾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。」你們在埃及的時候，埃及人對你們不公道；現在你們出來了，要記得不可效法他們的行為。我是耶和華，我是聖潔的，我是公義的，你們要公義。所以要記得埃及，不要忘記埃及。不是埃及有什麼好處，而是要記得、你在埃及寄居、為奴的那些日子。二十二章三十二到三十三節、「你們不可褻瀆我的聖名，我…卻要被尊為聖。我是叫你們成聖的耶和華，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，作你們的神。我是耶和華。」看見神那裏有一個點、一個里程碑，就是出埃及。神始終要他們不要忘記這點。第廿三章說到節期，第四十三節是結論，「好叫你們世世代代知道我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的時候，曾使他們住在棚裏。」四十四節神結束，摩西就將耶和華的節期傳給以色列人。所以他們作這些事，世世代代有個根據，就是那個記念碑—就是出埃及。

第廿五章說到禧年，借錢給貧窮弟兄，不可向他取利息；借糧給他，也不可向他多要，第三十八節說、「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，曾領你們從埃及地出來，為要把

迦南地賜給你們，要作你們的神。」弟兄要這樣彼此相待，因為神曾領他們出了埃及。接著講到主人，講到奴僕。如果有弟兄貧乏，到你的家中作了用人，禧年後要讓他自由。第四十二節、「因為他們是我的僕人，是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，不可賣為奴僕。」你們在埃及是作奴僕的，知道奴僕的味道是什麼，所以現在不要讓你的弟兄作奴僕。埃及還是那個「標點」。五十五節、「因為以色列人都是我的僕人，是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。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」看見禧年裡好多安排，都是因為神使他們離開埃及得自由了。現今，神使我們在基督裡自由了，故此我們要根據在基督裡的自由來彼此相待。使徒行傳第十五章、那些守割禮的法利賽人，要信了耶穌的外邦人也守割禮，而有了辯論，最後彼得起來說、「為什麼…要把我們祖宗和我們所不能負的轭，放在門徒的頸項上呢？」我們既然在基督裡有自由，就要叫彼此有自由；在基督裡相待，不要把很多擔子給弟兄姊妹守。因為我們曾在埃及為奴，現在在基督裡享受自由而得安息。

第廿六章、神與人立約，有祝福的話，也有警告的話。第十三節祝福說、「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，曾將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，使你們不作埃及人的奴僕；我也折斷你們所負的轭，叫你們挺身而走。」神救他們出來，這樣祝福了他們。到了第四十五節結束、「我卻要…記念我與他們先祖所立的約。他們的先祖是我在列邦人眼前、從埃及地領出來的，為要作他們的神。我是耶和華。」這些話很重要，因為說到節期，提起安息日，是這一切的基礎。神不只在第七日安息了，神還提到祂領以色列人出了埃及，讓人在基督裡蒙救贖，得釋放，有了真自由，而享安息。所以現在他們可以進入耶和華的節期。

耶和華的七個節期

利未記第廿三章第四節、「耶和華的節期，就是你們到了日期要宣告為聖會的，乃是這些。」第五節就開始節期了：「正月十四日黃昏的時候，是耶和華的逾越節。」正月十四日黃昏是逾越節，但是太陽下山就開始十五日了，所以第六節說、「這月十五日，是向耶和華守的無酵節。」要守七天。第九節開始提說初熟節。到十四節末後說，「這在你們一切的住處，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。」這是第一個記號。十五節講五旬節，到二十一節末後說、「這…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。」這是第二個記號。然後，第二十四節開始七月的三個節期：七月初一的吹角節；七月初十的贖罪日；和七月十五日的住棚節。到了四十一節、「…這為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。」這是第三個記號。當然，中間第三十一節也說到了一個「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」，是指贖罪日。贖罪日在第十六章已有過清楚的交代，這裡再次提醒：一年一次；因為這個日子太大了。

這樣，耶和華的七個節期自然地分成了三組：

第一組、前面的三個節。逾越節的同時、無酵節也開始了。在無酵節中間有一個初熟節。這三個節因第十四節「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」的記號、被合成一組。

第二組、五旬節，因二十一節「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」的記號、被列為中間單獨的一組。

第三組、吹角節，贖罪日，和住棚節，因四十一節「這為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」被合為一組。

第一組是在正月間，過七天。之後再過七個七天是第二組的五旬節。最後到了七月的第三組，從七月初一到七月廿二日。在神的觀念裡都是「七」。七月廿二日以後、差不多半年的時間都沒有節了，一直要到下一年才又有節期要過。

讓我們把這七個節期先簡略的介紹一下：

第一・逾越節：在猶太人日曆正月十四日的黃昏。

第二・、無酵節：逾越節後接著是無酵節。從正月十五到正月廿一日，共七天。正月十五日是從正月十四日的黃昏開始，所以逾越節開始了，無酵節也開始了；只是在黃昏的時候守逾越節，跟著無酵節就開始了。然後有初熟節。

第三・初熟節：無酵節守七日，當中必然有一個星期六是安息日。安息日的次日是初熟節，這點一定要記得。因為安息日是星期六，它的次日是星期天，就是七日的第一日。因此，初熟節是七日的第一日。

第四・五旬節：從初熟節算起七個七天，是第七個安息日（星期六）的次日，就是第五十天，也是七天的第一天，是五旬節。這個日子很重要，一點不能錯。

第五・吹角節：七月初一日。

第六・贖罪日：七月初十日。

第七・住棚節：七月十五到七月廿一日七天，再加上第八日，七月廿二日。這是個很特別的安排。請看，那一個節過得最久呢？就是住棚節。

請注意，逾越節是正月十四日的黃昏，以色列人要宰殺羊羔。那隻羊羔是正月十日就開始預備，檢驗、再檢驗，到十四日才宰殺。從預備羊羔到贖罪日有半年的時間，是非常忙碌的，後半年他們就沒有事作。他們的曆法與我們的相差約三個月，他們的逾越節很靠近我們的復活節，大約是在四月初。因此住棚節大約是我們的十月底或十一月初，正是秋收的時候。這時，所有的東西都收藏起來：葡萄開始釀酒了，橄欖都榨成油存起來了，是秋收完了，準備過冬的時候。所以住棚節另外有個名字叫「收藏節」。聖經說你們到年底要守收藏節，那就是住棚節。

比照著新約來看七個節期的預示：第一個大節是逾越節—首先是救贖，逾越節的羔羊預表基督的死；最後第七大節是住棚節，預表萬物復興時的歡樂和榮耀。其間有基督的復活；五旬節聖靈降臨、將信徒浸成一個身體，成了教會；神召聚以色列人從全地回去；以色列人悔改、接受彌賽亞；外邦人蒙恩。但願聖靈引領我們進入神完全的心意，認知「耶和華的節期」的目的，是要我們進入神的安息，享受神的豐富！

禱告：主，我們求祢記念這些話，不只讓我們能明白利未記所教的，也更讓我們從這些話、領會祢那無比的愛。我們曾經在罪惡的世界作奴僕，但主祢釋放了我們，拯救了我們。祢在曠野也召人到祢面前來，能存活，能住在祢裡面，被祢改變形像，與主相似。更要我們到祢裡面，進入祢的安息，享受祢的豐富。原來神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裡，我們在祂裡面也成了豐富。求主把這些賞賜給我們，使我們因著學習利未記，更懂得主祢自己的豐富和慈愛。讓我們也因此在基督裡能得生命，而且得的更豐盛。我們實在把心中的敬拜都歸給祢，謝謝主。奉主耶穌的名禱告。阿們。

(十三) 再說耶和華的節期

禱告：主，我們感謝祢，祢再一次召聚我們一同來到祢面前。謝謝主過去這些日子給我們的幫助和帶領，我們實在看見、祢藉這些話給我們更深的教導。我們繼續要把利未記最後幾章作個結束，懇求主把這些話在聖靈中保存在我們心裡，使我們反覆思想，得著更多的學習。早晨祢把這七個節期擺在我們面前，求主藉這舊約的安排，讓我們更明白神那永遠的旨意和永遠的國度。主，我們心靈禱告說，願祢的國降臨，願祢的旨意行在我們當中，如同行在天上。主，我們恭敬的把下面的時間都仰望祢，求主親自對我們說話，保守我們的心思意念，不讓惡者有任何的攬擾。謝謝我們的主，把榮耀都歸給祢。奉主耶穌的名禱告。阿們。

在上一講，我們說過耶和華的七個節期，它分成三組。逾越節、無酵節、初熟節組成第一組。初熟節表示要收成了，是在晚春時節。第二組是五旬節；初熟節和五旬節中間差五十天，是從晚春開始一直到夏收，那是小麥收成的時候。第三組是七月間的吹角、贖罪日、和住棚三個節期。到住棚節就是他們秋收的時分，接着要準備過冬了。這時候，葡萄收成了，要壓汁釀成酒；橄欖收成了，要壓榨成油；麥子通通收放在倉庫裡了。所以住棚節在聖經裡有另外一個名字，叫收藏節。（參出二十三 16；三十四 22；利二十三 39）

下面我們要對照民數記第廿八、廿九章的記載，來看利未記第廿三章；特別是五旬節到住棚節這一段，民數記有很詳細的記載。這樣，我們可以更完備的看出節期的內容是什麼。

逾越節：主耶穌被釘十架

關於逾越節，記載在利未記廿三章第五節，「正月十四日黃昏的時候，是耶和華的逾越節。」我們都知道這段歷史，在他們出埃及的時候，神把那月改了，叫作正月。正月十日預備羊羔，十四日家家把羊羔宰了，把血塗在門楣和門框上面。那天晚上，神差遣滅命天使巡行埃及全地，進到每一家裡，將頭生的人、牲畜通通殺了。但若是那家人的門上，塗了羔羊的血，神的審判就越過他們而去，所以那天被稱為耶和華的逾越節。弟兄姊妹，我們都知道那羔羊遙指著主耶穌。羔羊從初十到十四日都要被檢查，要沒有殘疾、沒有疾病、外面完整、裡面純全。這隻羊羔要被殺了，血要拿來塗在門框和門楣上。很明顯的，這是十字架的圖畫：主耶穌頭被荊棘刺傷流血，祂的雙手被釘有血，祂的腳有釘痕、血迹。清楚可見，逾越節就是指著主耶穌，祂是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的罪孽，為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。

無酵節：過聖潔的生活

利未記第廿三章裡提到、正月十五日是無酵節，要吃無酵餅七日，第一日和第七日都有聖會，不可作工，其他並沒有多說。而民數記第廿八章十六到二十五節，從逾越節講到無酵節，多說了獻祭的事，可以供我們參攷。請注意廿八章十六節、

「正月十四日（黃昏）是耶和華的逾越節，這月十五日是節期，要吃無酵餅七日。」意思是十五日就開始過無酵節，七天裏都不可有酵。十五日的開始是十四日的黃昏，可以說逾越節就是無酵節的開始。我們讀出埃及記的時候，曾經交通過、我們一過逾越節就開始過無酵節，而且無酵節是過七天的。所以，一信耶穌受浸之後，就要學習分別為聖，過一個無酵的、聖潔的生活。

在這七天中，第十八到十九節說，「第一日當有聖會；甚麼勞碌的工都不可作。當將公牛犧兩隻，公綿羊一隻，一歲的公羊羔七隻，都要沒有殘疾的，用火獻給耶和華為燔祭。」就是要把這些全獻給神作為燔祭。公牛說到牠的力量，牠的勞苦，就像馬可福音裡的那位耶穌。公牛犧有兩隻，「二」是見證的數目，是要把見證擺在神的面前；就是主耶穌祂來到地上，成就那勞苦的功效。公綿羊一隻，提醒我們，亞伯拉罕在山上獻祭，神為他預備了一隻公綿羊、讓亞伯拉罕拿來獻祭，代替了以撒。比喻主耶穌是神的兒子，祂順從天父的命令被獻祭，為要洗淨我們的罪，使我們在神前稱義。一歲的「公羊羔」說到祂是兒子，「七」隻說到祂完完全全的獻祭。這一切表徵全指向那完全的燔祭，在無酵節一開始的時候，就這樣獻了。還不只獻燔祭，第二十節說、「同獻的素祭」— 調油的細麵，為了牛要獻多少、為了公綿羊要獻多少、為七隻羊羔要獻多少、都一一交代了。第二十二節，還要獻一隻公山羊作為贖罪祭。這是特別為無酵節所要獻的祭。

第二十三到二十四節、「你們獻這些，要在早晨常獻的燔祭以外。一連七日，每日要照這例把馨香火祭的食物獻給耶和華，是在常獻的燔祭和同獻的奠祭以外。」為了無酵節特別的獻祭，還要加上這些祭。然後二十五節說、「第七日當有聖會，甚麼勞碌的工都不可作。」無酵節的第七天就是正月廿一日，那一天是大日。申命記第十六章第八節、「你要吃無酵餅六日，第七日要向耶和華你的神守嚴肅會，不可作工。」這個「嚴肅會」三個字要特別注意。在七個節期裡有兩個嚴肅會，一個是在無酵節的第七天，就是正月廿一日；還有一個是住棚節的第八天，七月廿二日。他們要有特別的嚴肅會，在神的面前守節。

初熟節：主耶穌復活

初熟節、只有利未記第廿三章九到十四節說到這個節期。出埃及記沒有提，民數記和申命記也沒有提到。所以有人就說沒有初熟節，這是不準確的，因為利未記第廿三章說得太清楚了。請讀第九到十四節，特別注意十四節、「無論是餅、是烘的子粒、是新穗子，你們都不可吃，直等到把你們獻給神的供物帶來的那一天，才可以吃。這在你們一切的住處，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。」意思是說、田裡大麥已經成熟可以收割了，但是沒有人可以吃那麥子，一直要等到初熟節的搖祭，就是燔祭、素祭、奠祭，全獻了以後，以色列人才可以去田裡收割大麥來給自己享用。

我們說過無酵節七天中、有一天是星期六，是安息日。安息日的次日是星期天，也就是七日的第一日。要把第一捆麥子、就是初熟的莊稼，收一捆起來獻給神，叫作初熟節。這預表什麼呢？因為是七日的第一日作這事，這就預表主耶穌的

復活。請看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二十節、「但基督已經從死裏復活，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。」第二十三節、「但各人是按著自己的次序復活；初熟的果子是基督，以後在祂來的時候，是那些屬基督的。」有一天、我們都要復活；而主耶穌是復活裡的第一位，所以祂被稱為復活裡初熟的果子。初熟節就是記念這個。逾越節講到祂是被釘十字架的耶穌，初熟節說到祂是復活的那一位。

五旬節：聖靈的降臨

在五旬節這裡，我們要特別注意一個名詞，就是七七節。利未記第廿三章十五節告訴我們怎樣計算五旬節：無酵節的七天中、有一天是安息日；這安息日的次日就是初熟節；從初熟節開始算七個安息日，七七四十九天的次日、第五十天，就是十六節說的、「到第七個安息日的次日，共計五十天。」這天被稱為五旬節。因為又是安息日的次日，所以也是七日的第一日。這舊約的五旬節，自然的會叫我們聯想到、使徒行傳第二章五旬節聖靈降臨的事。

於是看見，逾越節預表主耶穌釘十字架，初熟節關乎主耶穌復活，五旬節是聖靈降臨。當基督死而復活升天時，聖靈就被賜下，帶進教會的建立。所以重點在教會、或是那一百二十個人。請留意十六節這裡說、「要將新素祭獻給耶和華。」參攷民數記第廿八章二十六節、「七七節莊稼初熟，你們獻新素祭給耶和華的日子，當有聖會。」所以五旬節，即七七節，有一個特別的主旨，就是這「新素祭」，這是我們要注意的。「五旬節」聖靈降臨的目的，就是將這些人一個個的、圈成（浸成）一個整體，成為基督的身體，連與天上的元首基督—基督作他們的頭，這是五旬節真正的目的。這就是舊約裡所說的新素祭。

五旬節的新素祭

請看利未記第廿三章十七節、「要從你們的住處取出細麵伊法十分之二，加酵，烤成兩個搖祭的餅，當作初熟之物，獻給耶和華。」這個新素祭特別的地方，是把小麥磨成細麵，裡面要加酵，然後做成兩個餅。記得嗎？我們講素祭的時候，說不可加酵，不可加蜜，不可缺鹽。這裡新素祭、細麵卻要加酵，而且要做成兩個餅，讓祭司拿到耶和華面前作為搖祭。這跟初熟節所獻的像不像？很像，但不一樣。初熟節，他們要將一捆初熟的莊稼帶給祭司，獻給神。祭司要把這一捆在耶和華面前搖一搖，使他們蒙悅納。獻了祭之後還可以吃、享受。而五旬節，也是把初熟的餅作搖祭的一部分，在神面前搖一搖獻祭。但是，這個搖祭的餅不一樣：第一是有酵的，第二是兩個餅。

這個「酵」是什麼意思呢？這說到五旬節、聖靈降臨在人的身上，但人是不完全的。我們看見一個圖畫：小麥磨成的細麵代表神初熟之物—基督的完美；加上酵，顯明神和人的聯合。基督進到亞當的後代裡，讓我們這些人得著聖靈的祝福。

兩個餅說到聖靈在五旬節作的見證，在使徒行傳中，神再三的說你們要作見證。那些人要作見證呢？一方面是猶太人，一方面是外邦人。使徒行傳說得很清楚，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、和撒瑪利亞、直到地極，作基督的見證人。所以他們從耶路撒冷、到撒瑪利亞、到了哥尼流的家中；然後福音傳出去，到了安提阿、居比路、以弗所，外邦人都陸續得救了。於是外邦人也加入見證的行列。可見、這兩個餅、一是猶太人，再是外邦人，一同作耶穌復活的見證。祂復活了，進到榮耀裡去，祂就求父差遣保惠師下來，這位保惠師就是主祂自己的靈。使徒行傳稱祂為耶穌的靈。祂降下來，降在人身上，讓這些人一同成為耶穌復活的見證，這就是五旬節裏的新素祭。

五旬節其他諸祭

除了這新素祭—兩個餅之外，第十八到十九節、「又要將一歲沒有殘疾的羊羔七隻，公牛犢一隻，公綿羊兩隻，和餅一同奉上。這些與同獻的素祭和奠祭，要作為燔祭獻給耶和華，就是作馨香的火祭獻給耶和華。你們要獻一隻公山羊為贖罪祭，兩隻一歲的公綿羊羔為平安祭。」你看，五旬節要獻平安祭。平安祭是因為心中感恩，在神面前有感謝、有歡樂的意思。這是五旬節特別要帶進來的。弟兄姊妹，我們想到神將天打開了，把聖靈祝福降在我們身上，值不值得我們歡樂呢？當然要歡樂，這是太大的事！逾越節、無酵節讓我們得著主耶穌祂受死的果效，那是值得我們感謝的；但是那也特別提醒我們，我們原來是有罪的人。所以五旬節還有一個贖罪祭，就好像在無酵節一樣。聖靈一直提醒我們，沒有贖罪祭，人就不能到神的面前。贖罪祭的重點在於祭牲的血—祭司要彈血，抹血，倒血。希伯來書說、若不帶著血，沒有人可以進入至聖所。十九節公山羊的贖罪祭、解決了餅裏面「酵」的問題。而同時、平安祭使人可以在神面前、享受彼此交通的喜樂。彷彿燔祭的馨香之氣，升到耶和華面前，我們在基督完全獻給神為馨香的火祭裏，也蒙了神的悅納，有滿足的喜樂。

神恩待萬人

利未記廿三章二十一節說完了五旬節的事，第二十三節就說到關於吹角節的事。這中間插進了第二十二節的話、「在你們的地收割莊稼，不可割盡田角，也不可拾取所遺落的，要留給窮人和寄居的。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」在兩個節期中間，插進這段話，是很稀奇的事。而這句話又不是新鮮的，在第十九章九節已經說過了，現在講節期，再特別把它提出來，有什麼意思？

這是講到神的恩典，是不是？神憐恤窮人和寄居的人，准他們特權可以在以色列人收割的田裏拾取麥穗。神的恩典不只是給那些有錢的人、有麥子可以收割的人、可以享受那麵和餅的人，神也特別記念窮人和寄居的人。就好像在出埃及記第十二章，神講到逾越節和無酵節的時候，神也特別提到、「若有外人寄居在你們中

間，願向耶和華守逾越節，他所有的男子務要受割禮，然後才容他前來遵守，他也就像本地人一樣；但未受割禮的，都不可吃這羊羔。」（第 48 節）連他們家中寄居的那些人，也可以一同參與，一同享受。在逾越節，神就是這樣顧念、供應那些寄居的人。現在到了節期當中，神也把同樣的話放在這裡，提醒百姓要照顧那些外人和寄居的人。神的心意是要所有的人，都可以在祂面前享受祂的豐富；神就是這樣一位滿有恩典、憐憫的神，祂願意讓全地的人都到祂面前來。

我們說過，利未記是神呼召人；但不只是呼召猶太人而已，祂是呼召所有的人都來親近祂。你看，神的心多大，祂願意人人得救，不願一人沈淪。耶穌基督為我們的罪死了，約翰一書第二章說，祂為普天下的人作成了挽回祭。在這裡，神願意祂的恩典臨到所有的人，所以祂說寄居的外人、窮人，你們都要為他們預備。為什麼呢？「因為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」，祂是這樣的一位神，要我們這樣認識祂。

弟兄姊妹，聖經中有個路得的故事就應證了這句話。路得是個窮人，從摩押地回到了伯利恆，她是寄居的。她去到田裡拾取麥穗，養活她自己和她的婆婆。她恰巧到了波阿斯的田裡，就蒙了這樣的恩典。波阿斯是從伯利恆來的富人，是預表主耶穌的。你看見，神就是樂意讓人從基督領受祂的恩典，因為祂道成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的有恩典、有真理。我們為這樣的小插曲感謝神，就格外要注意利未記第廿三章，讀到第三節講安息日要注意；這第二十二節，我們也要注意，都有神特別的恩典。

吹角節：召聚到神面前

吹角節在利未記第廿三章只有三節、「…七月初一，你們要守為聖安息日，要吹角作記念，當有聖會。甚麼勞碌的工都不可作，要將火祭獻給耶和華。」（23—25）獻火祭是獻什麼祭呢？請看民數記第廿九章一到六節、說到七月初一日吹角的日子，「你們要將公牛犢一隻，公綿羊一隻，沒有殘疾、一歲的公羊羔七隻，作為馨香的燔祭獻給耶和華。」這是燔祭，提到的牲畜有公牛、有公綿羊、有一歲的公羊羔七隻。接著說到同獻的素祭，都有講究的：公牛要怎麼樣，公羊要怎麼樣，羊羔要怎麼樣。到了第五節、「又獻一隻公山羊作贖罪祭、為你們贖罪」，我們說過這是不可少的。這些是在月朔的燔祭、素祭、奠祭以外要特別獻的。為什麼呢？因為月初、以色列人有特別的安排。參攷民數記第廿八章九到十一節可以看見，安息日要怎麼獻祭，月初要怎麼獻祭。七月初一是月初，除了月初當有的獻祭之外，還要為吹角日特別獻祭。是日，號角要吹響，喚醒以色列人記念、回想他們失去的榮耀，激發他們尋求、歸回耶和華。

贖罪日：主為以色列全家贖罪

吹角日之後八天，就是贖罪日，「七月初十是贖罪日；你們要守為聖會，並

要刻苦己心，也要將火祭獻給耶和華…在耶和華你們的神面前贖罪。」「…從這月初九日晚上到次日晚上，要守為安息日。」（利二十三 27-28, 32）至于贖罪日當獻的祭、「只要將公牛犢一隻，公綿羊一隻，一歲的公羊羔七隻，都要沒有殘疾的，作為馨香的燔祭獻給耶和華。同獻的素祭…又獻一隻公山羊為贖罪祭。」（參民二十九 8 -11）這些在利未記第十六章說過，那公羊有兩隻，一同被帶到祭司那裡。公牛為祭司和全家贖罪；公羊為以色列全會眾贖罪：一隻要被宰殺，一隻要放到曠野去。這是贖罪日的獻祭。

住棚節：在神面前歡樂

住棚節是猶太年分最後的嚴肅日子，「耶和華對摩西說：…這七月十五日是住棚節，要在耶和華面前守這節七日。第一日當有聖會，…。七日內要將火祭獻給耶和華。第八日當守聖會，要將火祭獻給耶和華…。」（利二十三34- 36）我們可以參攷民數記第廿九章十二到四十節。那裏聖靈用很長的篇幅、說明住棚節要獻的祭。「要將公牛犢十三隻、公綿羊兩隻、一歲的公羊羔十四隻、都要沒有殘疾的，用火獻給耶和華為馨香的燔祭。」（第13節）這裡的數目都多了很多，要注意。接著十四節有同獻的素祭，為了公牛、公羊、和羊羔，怎樣用調油的細麵獻上。之後、第十六節、「並獻一隻公山羊為贖罪祭」。到此，我們看見有燔祭、素祭、和贖罪祭。請注意，七月十五日這天的燔祭：十三隻公牛犢、兩隻公綿羊、十四隻公羊羔、是很多的。第二天又獻祭，在第十七節、「第二日要獻公牛犢十二隻、公綿羊兩隻、沒有殘疾、一歲的公羊羔十四隻。」公牛犢從獻十三隻、減到十二隻；公綿羊和公羊羔的數目，是一樣的。十九節、「又要獻一隻公山羊為贖罪祭」，也沒變。到第三天，請看二十節、「第三日要獻公牛十一隻，公羊兩隻，沒有殘疾、一歲的公羊羔十四隻。」公牛犢又少了一隻了。這樣一天少一隻，一直少下去。確實的意思是什麼，我還不太能夠領會，但看見公牛犢是每天少一隻，綿羊和羊羔數目不變，一隻公山羊作贖罪祭也依舊。這樣到了第七日，就是第三十二節、「第七日要獻公牛七隻，公羊兩隻，沒有殘疾、一歲的公羊羔十四隻。」然後有素祭，有奠祭，並三十四節公山羊的贖罪祭。這是住棚節的安排。

請記得，在所有的節期裡面，那一隻贖罪的公山羊都不可少的。燔祭是不可少的，燔祭牲的數目卻可能有改變；但是贖罪祭的要求不可改變。這讓我們記得，無論我們怎樣進入節期在神裡面享受，千萬不要忘掉，我們是蒙了基督的赦免才能來到神面前，那個贖罪祭是絕對不可少的！

到了三十五節、「第八日你們當有嚴肅會」。我前面提過，在七個節期裡，無酵節的正月廿一日、和住棚節的七月廿二日這兩天是最大的，要有「嚴肅會」。這時的燔祭是什麼呢？「要將公牛一隻，公羊一隻，沒有殘疾、一歲的公羊羔七隻作火祭，獻給耶和華為馨香的燔祭。」然後有素祭，有奠祭，第三十八節仍然是、「要獻一隻公山羊為贖罪祭」。這就是住棚節所有要獻的祭。

請我們回來讀利未記第廿三章四十九到四十節，「你們收藏了地的出產，就從七月十五日起，要守耶和華的節七日。第一日為聖安息，第八日也為聖安息。第一日要拿美好樹上的果子，和棕樹上的枝子，與茂密樹的枝條，並河旁的柳枝，在耶和華—你們的神面前歡樂七日。」注意這裡說「歡樂七日」。我們在讀七七節時說過、要獻平安祭，讓百姓快樂。住棚節也是一個歡樂的節期，所以燔祭要獻那麼多。一年的收成完畢，這一年，神是怎樣藉春雨、秋雨祝福他們。他們一次收成、兩次收成，現在這樣豐富，使整個節期有一個美好的結束。於是，他們獻上這麼多的燔祭，然後在神的面前一同感謝，一同歡喜。這是住棚節。

所以，你看見這三組的節期裏，逾越節、他們吃苦菜、無酵餅。苦菜不好吃，沒有加酵的餅，硬硬的，也不好吃。過五旬節、他們就有平安祭，向神歡樂。到了住棚節更是為了一年的收成，大大的歡樂。廿三章四十一節、「每年七月間，要向耶和華守這節七日。這為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。」四十二節、「你們要住在棚裏七日；凡以色列家的人，都要住在棚裏。」現今以色列人還這樣作，在自己的後院搭棚而住，為什麼呢？第四十三節說、「好叫你們世世代代知道我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的時候，曾使他們住在棚裏。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」神提醒他們，他們所以要住棚，是因神領他們出埃及時，曾使他們住在棚裡。那時他們過了逾越節，看見那七個節期、轉完一圈又折回頭來了。逾越節說到出埃及，到了住棚節時，神說「我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的時候，曾使他們住在棚裏。」

過完了住棚節是七月廿二日，就過冬了，一直要到下一年正月的逾越節、再去耶路撒冷。這中間有長長的六個月可以休息，完全進入神的安息。何等寧靜、祥美的圖畫！所以到了住棚節最後，神說：「好叫你們世世代代知道我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的時候，曾使他們住在棚裏。」

嚴肅會

我們再談一下這兩個嚴肅會，一個是無酵節的第七日，一個是住棚節的第八日。無酵節的意思是、無論屋子裡或營裡的酵，都要通通把它除清、丟掉，而且在家裡吃無酵餅。這表明他們要過一個聖潔、沒有瑕疵的生活。所以神特別說到要有嚴肅會，提醒他們這件事情。至于住棚節、也像其他節期都過七天；但是七天歡樂過了，住棚節還有一個第八天，神令他們有一個嚴肅會。因為這天過了之後，幾乎有六個月的時間，他們可以好好休息。以色列人這裏的安息、預表信徒在基督的救贖裏，進入神的旨意中、可以先嘗那真正的安息；同時遙指著在新城耶路撒冷裡、那完全、永存的安息，使我們更嚮往那榮耀永存的安息日。這是神永遠的計劃，有一日要在我們身上成就。「」

顯明神永遠的旨意

我們很快的來把七個節期屬靈的意思再溫習一下：

逾越節：記念以色列人出埃及的事蹟。當天人若沒有羔羊的血，就被擊殺。但神曉諭祂的百姓，藉著羔羊的血，在逾越節被救贖、出了埃及。很清楚的，羔羊的血預表基督的死，使我們得拯救。逾越節是一切的基礎。

無酵節：以色列人每年一過逾越節就開始過無酵節：七天無酵的、聖潔的生活。我們怎樣過聖潔的生活呢？憑自己節制嗎？憑自己努力嗎？不，我們是靠著基督復活的生命在裡面，使我們與基督的復活有分，與祂一同復活、一同坐在天上。在生活裡，讓祂復活的大能彰顯出來，把我們帶進祂的聖潔裡去。

初熟節：初熟節的搖祭，預表基督的復活。在祂的復活裏，看見屬於祂的信徒復活的確據：「初熟的果子是基督，以後在祂來的時候，是那些屬基督的。」（林前十五 23）

五旬節（或七七節）：預表聖靈降臨，聖徒藉着聖靈聚集，教會得以建立。重點在新素祭。新素祭是兩個餅，要我們顯明基督的見證。當我們讓基督復活的能力彰顯出來，有分別為聖、跟世人不一樣的生活，這新素祭的見證就出來了。

最後還有三個節期都在七月間。「七」說到神的工作的完成，表示神整個救贖計劃，要完成在這一組的節期裡。先是吹角日，神的號角吹響，神要宣召祂的百姓從全地回到祂面前來。聖經預言，在耶路撒冷，聖殿要重建，所有以色列人要回去，恢復對神的敬拜。啟示錄第七章、老約翰看見這個支派一萬兩千，那個支派一萬兩千…。最後以色列人都回到神面前，那就是吹角節的意義。羅馬書說，到那一天，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，都要看見他們手所扎的那位耶穌。

贖罪日就我們來說，基督已經在十字架上作成了這個工作；但猶太人現在還沒有信耶穌。到那天，他們通通要認識祂，就是神為他們所預備的彌賽亞。但以理書說，一日間要除去罪惡，帶進永義，為猶太人所預備的贖罪日，到那天就要顯明出來。然後他們快樂的一同到神面前來歡聚，那就是住棚節。過完七天之後，第八天有嚴肅會。之後，就有六個月的安息，他們就享用葡萄所釀成的酒、橄欖所釀出的油、田裡面豐收的糧食。這第八天講明神帶進了祂永遠的國度，直到永永遠遠。

神的救贖計劃

七個節期表明神永遠的旨意，因著這重要的意義，所以出埃及記，利未記，民數記，申命記都講到這七個節期。而且猶太人要一年三次去耶路撒冷過節，為的是世世代代要顯明神永遠的計劃。

逾越節對應各各他的十字架，主耶穌為我們成為神的羔羊，除去我們的罪孽。初熟節對應的是主耶穌的復活。主耶穌是在正月十四被釘十字架，安息日的次日，就是主日、初熟節，祂從死裡復活了。主復活之後留在地上四十天之久，然後才升天。從初熟節那個復活日算起，到第七個安息日的次日，正好五十天，就是五旬

節。對應五旬節的是、聖靈降臨，人被聖靈圈在一起，成為一個身體，教會於是被建立，而基督作了教會的頭。也就在五旬節那天、彼得宣稱神已經立耶穌為主為基督了。「為基督」是受膏的意思。聖靈先膏了那頭，然後一直流到身體。教會就這樣被建立、開始了。這個過程一直要到教會被提那一天為止。帖撒羅尼迦前書第四章說到、被提那天，有大的號角聲吹響，我們被提到天上與主相會，永遠同在。以後在地上有災難，然後主就降臨。啟示錄第一章第七節說、「看哪！祂駕雲降臨。眾目要看見祂，連刺祂的人也要看見祂。」所有的人都要看見祂，所以主耶穌說，祂來的時候，像閃電一樣，從東到西全地都要看見祂。祂來像公義的日頭一樣，要帶來審判。然後就帶進了新天新地，永世就開始了。耶和華的節期對應神整個救贖的計劃，有這樣榮耀的盼望，深願各位好好存記在心中。

(十四) 生命的光、生命的糧

讀經：利未記第廿四章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我們滿心歡喜的到祢面前來，為了早晨這一段時間，我們感謝祢。謝謝主，這些日子把利未記賞賜給我們。我們實在看見祢是那一位恩典的主，祢為人預備了那一條道路，叫我們一直趨近祢的寶座。所以，主，早晨求祢憐恤我們，讓我們從祢自己的話裡得著供應，使我們飽足。我們行在地上，一切仰望的，就是祢所賜那榮耀的話語，一直托住我們。把下面的時間恭敬的仰望主，求主親自施恩，對我們說話，說在深處，使我們得造就。我們把榮耀都歸給主。奉主耶穌的名禱告。阿們。

我們已經把利未記第廿三章耶和華的節期交通完了，雖然還有一些關於預表方面的話，沒有談得很透徹，但是我想、弟兄姊妹都可以大概看出來，那七個節期在神永遠的計劃裡是如何安排的。到第廿五章，就進入安息年和禧年這兩個功課。第廿六章說到神對人的應許和所立的約。第廿七章說到、人回應神從第一章起頭就發出的呼召，在神面前的奉獻。這樣，這卷書就結束了。

進入神的安息

我們看見利未記這卷書的安排，前面講到獻祭，是人到神面前去的一條路，神把這條路定規了，讓人去走。然後祂要我們潔淨，使我們能夠活在神面前。不只這樣，神還盼望我們活一個住在祂裡面的生活，與主完全聯合。如此，到了第廿五章，就進入安息年和禧年。我們記得、在講到七個節期之前，先說到安息日，那是節期的基礎。安息日的意思是要人進入神的安息。現在，神更要把我們帶進第廿五章，進入安息年和禧年的光景，讓人真正得著完全、永存的安息。弟兄姊妹，從第廿三章要進入第廿五章那完全的安息，中間插進了甚麼話呢？就是我們剛剛讀過的第廿四章，基本上講三件事，燈、餅、名。

利未記說明了一些日子和節期，比如安息日、逾越節、無酵節、五旬節、贖罪日、住棚節等等，都說要作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。現在要說明安息年、禧年以前，插進了一段很特別的話：有一個人褻瀆了神的名，他們不知道怎麼辦，神就曉諭摩西說、要把他拉出去，用石頭打死。看起來好像不相干的事插在這裡，但我們知道，二十四章的話事實上是和前後有關係的。

首先我們來看「燈」，記在第廿四章一到三節、「耶和華曉諭摩西說：要吩咐以色列人，把那為點燈搗成的清橄欖油，拿來給你，使燈常常點著。在會幕中法櫃的幔子外，亞倫從晚上到早晨，必在耶和華面前經理這燈。這要作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。」這也說到要作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。所以燈這件事和節期一樣，是非常嚴肅而且重要的。

然後請看第九節說到「餅」，「這餅是要給亞倫和他子孫的，他們要在聖處吃，為永遠的定例；因為在獻給耶和華的火祭中是至聖的。」這餅也要為永遠的定例，而且說是「至聖的」。在五祭當中，神說到兩個是至聖的，一是素祭，一是贖罪祭。現在又提到餅的安排是至聖的、永遠的條例。所以，我們不能輕易的把第廿四章略過去。

燈是見證的彰顯

請先看出埃及記第廿七章二十到二十一節、「你要吩咐以色列人，把那為點燈搗成的清橄欖油拿來給你，使燈常常點著。在會幕中法櫃前的幔外，亞倫和他的兒子，從晚上到早晨，要在耶和華面前經理這燈，這要作以色列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。」這不是與利未記廿四章那幾句話一樣嗎？神在出埃及記說過的話，現在在利未記中又插進來，再說一次。我們曉得實在是有特別的道理。

出埃及記廿七章那裏，神給了燈的啟示後，接著廿八章就說到大祭司、祭司的穿著；然後，廿九章說明大祭司、祭司如何得著他們的職任，並如何獻祭。可見出埃及記那兩章關於祭司的預備，是緊接著燈的事。前面我們已經說過、會幕裡的燈－那橄欖油和金燈臺、並其上發光的七個燈盞，都說到光、和見證。有了光和見證，就能把基督發表出來了。

這個發表，在大祭司的服事上就很明顯。當亞倫穿上大祭司的以弗得，戴上華冠，他是預表主耶穌，彰顯基督的榮美，而這一個彰顯怎麼能完全呢？就是藉著服事神來彰顯。所以，我們得了基督的生命，今天為主作見證，就把我們裡面的基督彰顯出來。而這個彰顯，在那裡最顯明呢？就是當我們把自己完全奉獻給神，讓神來使用我們時，在生活和服事裡、就表現出裡面的那一位主。因此看見、在出埃及記裡有這樣的安排。而到了利未記，就是實行－利未記廿一章、廿二章記述祭司要怎樣為聖；廿四章就把這個燈的見證、再為我們重申一次。

這個次序，會不會讓你想到羅馬書第十二章一到二節？「所以弟兄們，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，是神所喜悅的。」你看這和利未記的次序是不是一樣？前面講到獻祭：「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，是聖潔的。」下面說是神所喜悅的。這個燈能發表出神的見證，是讓神喜悅的。當我們活在那樣的光景裡：不再效法世界，乃將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察驗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，我們就可以真正彰顯祂的榮美。這個次序很清楚了，出埃及記和利未記都特別把這燈的事插進去，叫我們看見神要發表一個特別的意思。

燈也為了行路

關於這點燈的事、民數記也特別提出來。請看民數記第七章，各族、各支派的人來向神奉獻。奉獻完了，到第八章，請讀一到四節、「耶和華曉諭摩西說：你告訴亞倫說：點燈的時候，七盞燈都要向燈臺前面發光。亞倫便這樣行，他點燈臺上

的燈，使燈向前發光，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。這燈臺的作法，是用金子錘出來的，連座帶花都是錘出來的。摩西製造燈臺，是照耶和華所指示的樣式。」他們預備要前行了，所有的奉獻都在神面前，車子有了、牛也有了、眾民都預備好了、帳幕也都完全了，就要動身了。走之前，神在第八章開頭的地方、又把「燈」提出來，特別提到這燈要怎麼點。告訴我們那燈要向前照明，讓他們能向前行路。所以這點燈的事，不是小事。出埃及記說到點燈，讓祭司預備好；民數記說點燈，讓他們能往前走長進的路；利未記廿四章裡的點燈，預備他們進入完全的安息。弟兄姊妹，為了要把人真正帶進利未記廿五章的安息，神在這裡說，你們要點燈！

在光中享用生命的供應

請問進到聖所裡，我們看見有幾樣東西？一邊有燈臺、一邊有餅桌、還有在正面幔子前的金香壇。金香壇是用來燒香，讓煙達到神的面前，叫神享受的，是不是？剩下兩樣物件，一是燈，一是餅。這兩件是為誰享用的呢？當然、擺在聖所裏作為見證，讓神看見，是不錯的；但在功用上卻是為人享用的。有燈，知道到神面前去的路；有餅，使人得著生命的供應。第廿四章特別提到這兩件，讓人從外院一進到聖所裡，就看見神預備了一邊有燈，一邊有餅，叫人可以在光中享用生命的供應。

請注意這個次序是先講燈，然後講餅。先講那生命的光，然後講那生命的糧。先講怎麼得光照，然後能得著神的供應。聖靈先光照我們，然後神的話就活起來，在裡面成了我們的力量。真要想得著神的供應，這個次序是非常重要的。所以第廿四章一下子把我們帶進聖所裡，既已潔淨、成聖，願意跟神聯合，就讓我們首先得著光照，然後得著供應。基督作我們生命的光，有聖靈在裡面光照，於是得著神的話，作為生命的糧，在裡面供應我們，使我們生命豐富。

所以弟兄姊妹，讀聖經、要先禱告，先求神在裡面給我們光。如果沒有光，聖經讀得再熟，卻不容易讀出生命來，也難蒙神的恩典。利未記是一本給我們享用的書，因此特別講到很實際的這一點。

名：完全認識神

第廿四章講三樣東西，燈、餅、最後講名。名是什麼意思？你的名字說明你這個人。所以這裏、名是說到怎樣完全的認識神。在那裡完全認識呢？利未記告訴我們，是在至聖所裡。第廿四章就把我們帶進聖所去，看見神照明的那條道路，也給我們力量能夠進到至聖所，在神那裡、完全地認識祂。主耶穌教導我們、說：「我們在天上的父，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。」第廿四章講的就是這個安排，讓我們得著光、看見神的心意，得著餅、可以來完全的認識祂。

廿四章十到廿三節用一件事例、曉諭人要尊神的「名」為聖。是個什麼樣的人闖了禍？這人的母親是以色列人，父親是埃及人。這埃及人在那裡閒遊。要知道，

以色列人在營裡是很忙碌的，他們要準備獻祭啦，要怎麼起行啦，怎樣安營啦。而這個閒遊的人，不論從外面看、從裡面看，他實在是個埃及人。而神說，就是一個埃及人、也不許在神面前隨便，也要懂得認識神。神盼望所有的人都清楚認識祂。不認識祂，我們就無法享受祂。

燃會幕的燈

現在我們再來多看看這燈、這餅、這名。

關於燈，請讀廿四章一到二節、「耶和華曉諭摩西說：要吩咐以色列人，把那為點燈搗成的清橄欖油，拿來給你，使燈常常點著。」這幾句話說到：

第一·要「拿來」。拿來就是奉獻。當以色列人聽見神呼召要建造會幕，就甘心樂意地把各樣禮物送到神面前來。到一個地步，摩西說，夠了、夠了，不用再送，因為已經豐富有餘了。這個「拿來」給神，再一次說到奉獻的功課。這奉獻是特別為了會幕裡的燈。我們今天作一個服事神的人，也當向神樂意地獻上自己，為神所用，讓神得著喜悅。

燃燈的條例

要拿什麼來呢？被搗成的清橄欖油。橄欖成熟了，把它摘下來，平常是壓榨成油的；但這清橄欖油是專為神用的，是特別清的油，不是壓榨成、而是被搗成的清橄欖油。我不知道這個搗、究竟怎樣做，但知道是一個完全破碎的圖畫。由此看見、一個奉獻的人，知道奉獻的對象是神；他應當願意徹底的接受、那十字架的破碎，他的生命流露出來的、就是那清的油，在神面前可以燃燒。第二節關於燃燈的第一部分，特別說到那個清橄欖油。

「清橄欖油」指的是聖靈。聖靈將基督裏面的生命、藉着「精金燈臺」－基督那道成的肉身、表明出來，就成了人的光。新約四本福音書也都記載了主用聖靈施洗的事實。到了使徒行傳第二章，聖靈在五旬節將信徒圈在一起、浸成一個身體，使主耶穌基督的身體擴大成為教會。從此教會整體發揮「精金燈臺」的作用，表現出身體的見證。

第二部分說到燃燈的人，在第三節、「在會幕中法櫃的幔子外，亞倫從晚上到早晨，必在耶和華面前經理這燈。」是亞倫從晚上到早晨去經理這燈。在耶和華面前，有了油、也有這樣忠心的人，按神的話去做；結果就是，即使在深夜、那燈仍然「常常點著」。生命的光一直不熄的引領他們，見證神的信實、慈愛。這工作是要忠心的亞倫去作。亞倫是大祭司，預表自天而降的主耶穌的所是和所為。主耶穌不斷地在我們裡面賜下光，叫蒙光照的人、都因祂豐富的恩典和真理而信服神，享受神。

「經理」那個燈是什麼意思？就是把油加滿，把那燈蕊剪一剪、修一修，使燈燃得明亮，沒有煙冒出來薰人的眼（燈不夠明亮會使人絆倒）。所以在打造燈臺的時候，就說要有金剪子等器具，為的是讓他去經理這個燈。為了這工作，亞倫每天要從晚上到早晨穿戴一次。弟兄姊妹，這說到我們每天在神面前，從晚上到早晨、要一再地更新而變化。學習在主的面前，讓主來更新我們，使我們裡面的燈能維持發光。有時候說、每天要讀聖經好麻煩喔，每天要禱告親近主很囉唆喔，是不是？但你看見亞倫每天就這樣作。求主的靈幫助我們、願意在主面前，真正學習一再一再地更新。這樣活在神面前，祂的光就一直照亮我們，讓我們裡面的燈一直點燃得明亮。

「這要作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」。今天聖殿沒有了、祭司沒有了、燈臺也沒有了，怎麼成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呢？就在我們裡面。今天主耶穌已經來了，祂說：「我是世界的光。跟從我的，就不在黑暗裡走，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」主把我們裡面的燈點燃了，而且是天天在那裡點。只要我們願意每天從晚到早披戴基督，肯在神面前、一直經理這燈，燈就一直在裡面時常點著，使我們有光。

餅是生命的糧

至于「餅」、也是一個永遠的定例。第五到九節、神告訴摩西怎麼預備這餅：「你要取細麵、烤成十二個餅，每餅用麵伊法十分之二。要把餅擺列兩行，每行六個，在耶和華面前精金的桌子上；又要把淨乳香放在每行餅上，作為記念，就是作為火祭獻給耶和華。每安息日要常擺在耶和華面前；這為以色列人作永遠的約。這餅是要給亞倫和他子孫的；他們要在聖處吃，為永遠的定例，因為在獻給耶和華的火祭中是至聖的。」講素祭的時候，我們已經交通過，「細麵」說到基督的細膩，那美好、聖潔、完全的生活。藉著基督十字架的基礎，讓人可以享用祂而得飽足。約翰福音第六章，主告訴猶太人說，你們的祖宗吃了天上降下來的嗎哪，還是餓、還是死了。你們若吃我賜給你們的糧，就永遠不餓，而且可以活到永永遠遠。然後祂說：「我就是生命的糧」。第五節說、要用細麵來「烤」成十二個餅，指的就是主耶穌經過十字架的死、成了供應人的生命糧。人在基督裡，能夠飽足，都是根據祂在十字架所作成的。

餅說到神的見證

做幾個餅？十二個。為什麼十二個呢？因為代表以色列全部十二個支派；他們是蒙神揀選、在神的恩典裡出了埃及的一班人。十二個餅在每個安息日、放在耶和華面前精金桌子上，表示以色列人永遠蒙神信實的記念。獻祭之後就成了亞倫和他子孫的食物。每個餅用麵十分之二。為什麼不說是五分之一呢？這十分之二是有道理的。「二」這個數字在聖經裡表示「見證」。所以，每個餅用十分之二伊法的麵，每個餅都是見證。一個餅也許是小小的，是單獨的；但、它擺出來乃是「十分之二」的意思。共作成十二個餅，「要把餅擺列兩行，每行六個。」

請算一算，一個餅是十分之二，六個餅是多少？是十分之十二，或是一個伊法又加十分之二。第六節說、要把餅擺列兩行，下面的小字說「行」或作「摞」。中文說擺成兩行，其實應當是兩疊，是堆起來的。所以擺在桌上是兩堆，每一堆是六個餅疊在一起。請看六個餅、每一個十分之二伊法，六個餅一共用了一個伊法又加十分之二（或是五分之一），是不是？以前我們讀過，當人對別人有虧欠時，要如數賠償，並另外加上五分之一。現在你看見，六個餅加起來，就是一個伊法再加五分之一；這說明基督為我們把一切的虧欠都補上了。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，但是基督把我們所虧欠的，都補足在神的面前。而這六個餅成為一疊，那六個餅又成為一疊，你在桌上看到的是兩疊。你就懂了，每一個餅是十分之二，說明它是個人小小的見證；然後十二個餅擺成兩疊，是大大的「二」，表明十二個支派在一起、成為神團體的見證。今天、我們在一起成為基督的身體，就是神團體的見證。

見證要常新

每一疊餅上面要澆一點「淨乳香」、最純淨的乳香。在素祭裡，我們說過這乳香的特點：它被燒了之後，特別發出香味，沒有糊或焦的味道。把那淨乳香澆在餅上面，作為火祭獻給神，表示基督的完美和香氣，要獻給神、滿足神。之後那餅就給祭司們吃。餅在桌上要擺多久？燈是天天從晚上到早晨要經理；這餅是「每個安息日」（二十四8）、每七天要換新，也說到在神面前維持新鮮的意思。跟我們每個人靈命要不斷更新，見證要新鮮，是同樣的意思。

有些人作見證，始終就是二十多年前的老見證，什麼時候要講見證，就是那個見證。弟兄姊妹，這樣見證也很好；但更好是活在神面前，常有更新的光景，使得我們的見證維持新鮮，所以靈命更新非常重要。羅馬書說，獻上身體、當作活祭之後，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天天在神面前，日新月異。

每個安息日，這個餅就要更換。乳香要燒在神的面前，聖經說這是至聖的火祭。那個餅呢？祭司可以享用：「這餅是要給亞倫和他子孫的，他們要在聖處吃。」那一班特別分別出來的人、「在聖處吃」，在一個分別出來的地方去享受。說到我們因為主的緣故、是一班被分別出來的人，因此站在那個分別為聖的地位上，來享用這位基督；祂一直在我們裡面，成為我們的飽足。我們永不忘記祂的死、祂的捨己；在這個基礎上，我們就得著神的供應。

這兩疊餅、擺在「耶和華的面前」，是見證擺在神的面前。放在那裡呢？「在耶和華面前精金的桌子上」，因此、見證的基礎是桌子。那桌子是用皂莢木作的，包上精金。皂莢木包上精金，我們說過，是指基督的人性和基督的神性。所以你看見，那見證本身說到基督的死，而見證的基礎在於基督是神，又是人。這整個關於餅的圖畫實在太美了！

耶和華的名

有了生命的光給我們照明，讓生命的話、就是生命的糧、成為我們的供應。主耶穌說、肉體是無益的，祂對我們說的話、就是靈、就是生命。這話能成為我們的供應、就是靠著那個靈。聖靈要光照、然後話就成了我們裡面的生命，就能在神面前一直得著供應，成為我們的享受。所以第廿四章把我們從外面帶進裡面去；進去之後，來到神面前、與神面對面，就提到神的名這件事。於是，廿四章後面提到「這以色列婦人的兒子褻瀆了聖名，並且咒詛。」那個「聖」字旁邊有小點，原來的意思就是「他褻瀆了名」。什麼「名」呢？就是神的名。可見這一段關係的就是神的名。到了十六節、「那褻瀆耶和華名的，必被治死。」後又說「他褻瀆耶和華名的時候，必被治死。」「耶和華」旁也有小點，原來的意思是「他褻瀆名的時候」必被治死。很清楚的這裡所關係的是「名」。

「名」是什麼名呢？就是耶和華的名。是藉著那光，藉著那餅，讓我們能夠認識神的名。記不記得，有一次摩西向神要求要看看神的臉？神說，人不能看祂的臉，看了祂的臉就一定死。因此，利未記說到我們趨近神、能完全認識神時，就用祂的名來表示。

我們原不知道神的名，直到主耶穌來、把神的名告訴我們。約翰福音第十七章、主這樣禱告：「我已經將你的名賜給他們」。在那裡，祂所說神的名就是父。主禱告說：「父啊…。」祂讓我們知道神是我們的父親，這在舊約裡是沒有的。耶穌來了之後，讓我們曉得原來神是我們的父。祂是父，我們是兒女，我們在祂的面前就有得享受了。有那個兒子回家吃飯，父要收他飯錢的？沒有。有那個兒子要買衣服，要記帳？沒有。作兒女的在父母面前就是享受。所以利未記這裡的意思，就是神要我們到祂面前去享受祂。

不可褻瀆名

但是，神要我們懂得祂的名是聖的，不能隨便褻瀆、咒詛。現在這個人，他父親是埃及人，整天閒遊。請注意、「一日」旁邊有小點，表示原文沒有的。意思不是那一天閒遊，是天天在閒遊。這人和一個以色列人在「營裡」爭鬥，這人褻瀆了神的名，並且咒詛神的名，而這事發生在營裡面。律法上的規定，都是針對神的選民以色列人的；碰上這麼一個閒蕩的外人，摩西他們不知道怎麼辦好。於是就把這人拘留起來，放在監裡，等候神說話（廿四 10-12）。營是神的居所，整個營都是神應當受到尊重的範圍，現在竟然受了褻瀆；所以第十三、十四節，神說凡聽見這人咒詛的、都要把手放在他頭上，全會衆就要用石頭把他打死。這事完了之後，神就有一個定規、「不管是寄居的，是本地人，他褻瀆耶和華名的時候，必被治死。」（廿四 16）到了二十二節又說、「不管是寄居的、是本地人，同歸一例。」都是一樣，神的名不可褻瀆，神的律法不可違背。

要認識神的名

故此，弟兄姊妹，即使沒有信耶穌的人，他咒詛、褻瀆耶穌的名，也是不可以的，他到神那裡要交賬的。這是很嚴肅的事，因為神是全地的神。所以主耶穌要我們禱告：「我們在天上的父，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。」並不是「我們在天上的父，願你的兒女都尊你的名為聖。」願所有的人都要尊祂的名為聖，因為祂的名是這樣的一個名，祂是全地的神，萬有的主。認識了這個名，你就認識了神，你就能享受神。弟兄姊妹，我現在缺少五十塊錢，我知道有個朋友，他可以借我五十塊錢，我就去找這個朋友。如果你的朋友無力借你二十塊錢，而你需要五十塊錢，你會不會去找他？你不會的；你一定去找一個可以借你五十塊錢的人，是不是？可見、你認識神有多大，你對神的享用就有多少。如果我們認識神就這麼一點，那麼我們所能享用的最多只有這麼一點點。如果我們對神的認識更加多，我們對神的享受就能更多，對神的倚靠就可以更多，可惜今天太多人不認識神的豐富了。所以我們不但自己要認識神的名，還要把神的名介紹給更多的人。

在利未記第十八、十九章，講到生活上的潔淨的時候，有一句話一直反覆提到的，就是「我是耶和華」，那是一個關鍵的字。有時說「我是耶和華領你們出埃及的神」，有時說「我的名是耶和華，我是你們的神」，重覆又重覆地說、你們要這樣作，因為「我是耶和華」。神在信徒生活上各樣的操練，就是讓我們認識這一位神，真正的認識祂的名，叫人可以到祂面前去。

總結來看、第廿四章提到三件事。第一是神的名，讓我們藉著生活上的操練認識祂，可以進入第廿五章那完全的安息。但為了這個認識，我們需要靠著燈、就是聖靈的光照；我們需要靠著餅、就是靈命的更新和成熟。這樣，就到了第廿五章。廿四章看起來似乎與廿五章不相干，事實上是把我們帶進到第廿五章去，自有其莫大的重要性。

禱告：主，我們感謝祢，祢使我們常在祢的光中，得以見光。祢的話成為我們的靈、我們的生命。祢也用祢自己作為我們生命的糧，使我們得著深處的供應，讓我們有力量一直跟隨主。我們感謝祢，為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讓我們可以到祢面前得著享用，得著祢自己作我們的父。我們求主，把利未記活畫在我們的心中，讓這些話幫助我們、知道每天當如何活在神的面前。願主祢得著我們，我們也完全的得著主。感謝主，早晨給我們這段時間，在這裡思想祢的話，求主親自加上祝福，給我們繼續的帶領。我們把榮耀、尊貴、頌讚、權柄都歸給祢。奉主耶穌的名禱告。阿們。

(十五) 全足全豐的恩典

讀經：利未記第十五章

禱告：親愛的主，我們歡喜快樂的一同聚在祢面前，當我們打開主祢的話、求主來打開我們的心；願聖靈在我們裡面預備一片好土，讓祢的話落下來，能結實三十倍、六十倍、一百倍。謝謝主，這些日子讓我們在祢面前交通利未記。從這卷書看見，祢要我們與祢親近，也為我們預備到主面前去的道路。懇求主、祢把這條路愈加為我們顯明，也更多的在裡面賜我們一顆受教和順服的心，好遵行主祢自己的話，一直跟隨主。主啊，願祢吸引我們、使我們快跑跟隨祢。暑假天熱，主使我們安靜，在平靜安穩中、多多得著力量。我們把下面的時間仰望主，等候主再一次對我們說話。把心中的敬拜、口中的讚美都歸給主，奉主耶穌的名禱告。阿們。

進入神的安息

第十五章開始於安息年、結尾在禧年。在舊約裏、一個星期的第七天是安息日，而每七年有一年叫安息年。我們說過安息日的原由，是神用六天創造完了天地，到第七天，祂就安息了。可見、人在第六日被造，是要進入神的安息。屬靈意思就是神願意與人一同安息。

到以色列人出了埃及以後，神又擴大安息日的意思，讓他們知道、因為神帶領他們出了埃及，進入曠野，可以來到神面前，恢復向神的敬拜；因此而能進入神的安息。所以，從創造和救贖兩方面來看，神都要人進入祂的安息。今天在基督耶穌裡、我們就真正尋得安息，因主耶穌說：「凡勞苦擔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裡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」祂自己、就是我們的安息。

神不只定規了安息日、讓人能進入並享受祂的安息；神還預備安息年，就是每工作六年，第七年讓地可以安息。而在地的完全安息裡，人也享受更大的安息。到了十五章結尾處，我們看見神藉着禧年帶進最大的滿足的安息。這些安息的定規雖然不同—每逢第七日是安息日，每逢第七年是安息年，每逢七七年是禧年；但每一個安息的日子，都讓人在信心裏，預見耶穌基督在祂的豐滿裏、是我們完全的、永遠的安息。

安息年：地要安息

二十五章第一節指出、這一章是神在西乃山給以色列人的定規：「你們到了我所賜你們那地的時候，地就要向耶和華守安息。」（第2節）吩咐他們到了迦南地之後，耕地六年，「第七年地要守聖安息，就是向耶和華守的安息，不可耕種田地，也不可修理葡萄園…。這年，地要守聖安息。」（4—5節）那一年被稱為安息年。安息年是給誰守的？當然不錯是給人守的，但這裡的意思、很清楚說的是

「地」守安息；因此，人不可耕種，於是人也安息了。你看見安息年著重的是地的問題。這是第一點我們要注意的，安息年是神讓地享安息。

創世記第一章第一到二節、「起初神創造天地。地是空虛混沌，淵面黑暗。」所以，這地起初在神面前就是一個問題。到了二十七節，神創造了人，神就囑咐這人亞當、帶著祂的形像、祂的樣式、祂的榮耀，來治理這地，可惜亞當失敗了。第三章記載，神就咒詛那蛇、咒詛那女人、咒詛亞當並對亞當說：「地必為你的緣故受咒詛」。因此、亞當必要終身勞苦、汗流滿面才得餬口；而「地必…長出荊棘和蒺藜來。」這些都是相關聯的。

再看出埃及記第十九章。以色列人出了埃及以後，神對他們怎麼說？第四到五節、「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，你們都看見了；且看見我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，帶來歸我。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，遵守我的約，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，因為全地都是我的。」神說：你們要作屬我的子民，因為全地都是我的。所以按神的心意、在神的工作裡，人和地是緊緊關聯的。

神在人身上開始的工作是「創造」。但因人失敗了，神就繼續作「救贖」的工作。這期間，神同時也要恢復這地，因為地在開始第一章第二節那裏、就已經敗壞了。所以神同時作兩個工作。為此，祂就安排了一個安息日，讓人能夠進入神的安息；又安排了一個安息年，讓地能夠向神守安息。羅馬書第八章說、今天我們這些人已經蒙恩得救了，但我們仍在嘆息，為什麼呢？因為我們周圍有太多的勞苦和敗壞，所以，我們在這裡嘆息，等候著主再回來。不只如此，連萬物也都在嘆息，都在等候著那一天，神兒子顯現，把這地、這敗壞的轄制全都解除。關於安息年，我們需要提這一點，讓我們曉得神的心意：神看重人，同時神也看重地。

我們說過、神的工作要到什麼時候才做完？當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斷氣的時候、祂說「成了」，那是祂已經做成了關乎人的工作。但是神整個工作做完了沒有？還沒有。聖經繼續講到啟示錄第十一章、說到地上的國成了我主基督的國，到那個時候才成了；神將地的問題解決了，地的咒詛被神除去了。所以，約翰福音第十九章那個「成了」、是為了人的救贖而說的；啟示錄第十一章那個「成了」、是講到地的恢復、咒詛被除去而說的。看見神有這樣的安排，就是地要安息；地的安息也帶進人真正的安息。

這樣看、「安息日」的重點在「人」；「安息年」是著重在「地」。這點非常重要：神的心意裡，一面是人，一方面也是地。因此規定，田地耕作六年之後，每「第七年地要守聖安息」，是地要向神守的安息年。所以不可耕種，不可修理。若是地自己在安息年長出莊稼來了，就要給僕人、婢女、雇工、並寄居的外人，或牲畜、走獸作食物。看見神的恩典臨到所有人、每一種人，甚至也及到牲口和一切走獸。那麼，第七年守安息年、以色列人吃什麼呢？神說，第六年我給你們雙倍的收成。就像在出埃及記中、神賜嗎哪給以色列人一樣：他們安息日不可出去

收嗎哪；安息日的前一日，就是第六日，神要讓他們收雙份，是不會腐爛的。這樣，第七日不收，也有得吃。現在，神說到了迦南地，你們要守安息年，第六年，我一定給你們雙倍的收成，第七年你吃陳糧，不需要收成。

但是、弟兄姊妹，猶太人有沒有守地的安息年？他們守了安息日，因為安息日比較容易嘛，是不是？今天不做，明天多做一點就是了，但一年不耕種可不是容易的。以色列人這方面做了多少，我不知道。但是讀尼希米記，有一句話說、從約書亞帶他們進了美地之後，他們從來沒有守過住棚節（尼八 17）。我想，恐怕他們在安息年這方面相當的虧欠。就猶太人的歷史看來，他們在迦南地立國後、一共住了四百九十年。根據神的定規，每六年、他們要守一個安息年。而他們沒有守地的聖安息，沒有遵行神的命令，欠了神七十個安息年。這件事、得罪神，神看為非常嚴肅。神說、你不守這七十年，我就把這七十年拿走。耶利米告訴我們、神就讓他們那一代通通被擄到巴比倫，七十年之後再回來，叫他們嚐嚐真正沒有安息是什麼味道。神說這七十年是我的，我統統要回來，所以他們就被擄了七十年。

禧年：贖盡罪孽

地的安息年，帶出神另外一個安排—「禧年」。請看第八節、「你要計算七個安息年，就是七七年。這便為你成了七個安息年，共是四十九年。」這第四十九年是安息年，跟著的第五十年、神定規是「禧年」、或稱「五旬年」，有一些特別安排，那是一個更大的安息年。

人怎麼知道禧年什麼時候開始呢？第九到十節、「當年（第四十九年）七月初十日，你要大發角聲；這日就是贖罪日，要在遍地發出角聲。第五十年，你們要當作聖年，在遍地給一切的居民宣告自由。這年必為你們的禧年…。」弟兄姊妹記得，七月初十是贖罪日，七月十五到廿二日是住棚節。在第四十九年的贖罪日那天，以色列人要吹角，「要在遍地發出角聲」。

弟兄姊妹、請留意：每年七月初一是以色列人的吹角節，呼召所有百姓聚集在耶路撒冷，到聖殿來。七月初十日就過贖罪日了。而第四十九年的贖罪日，他們再吹角，並且響遍以色列迦南全地（贖罪的範圍），提醒所有人贖罪日的實際。屬靈的意思就是、耶穌基督為我們一次成就了永遠的贖罪。大祭司一年一次帶著牛羊的血進到至聖所，預表主耶穌祂所作成了的。到了第四十九年的贖罪日，要在以色列全地吹角把這事實宣布出來；第五十年就成了他們的禧年。可見禧年的基礎，就是贖罪完完全全的被發表、被宣告出來。

這屬靈的意思在新約怎麼解釋呢？請看但以理書第九章二十四節、「為你本國之民和你聖城，已經定了七十個七。要止住罪過，除淨罪惡，贖盡罪孽，引進永義，封住異象和預言，並膏至聖者。」這說明贖罪的事在全地都做完了，神完全得著祂的百姓，罪惡停止，這就是禧年要代表的。這節經文是但以理在異象裡，神對他說的話；要膏的「至聖者」是誰？就是主耶穌。於是我們曉得，神已經定了一個

日子、就是七十個七，一切都結束了。罪過止住了、罪惡除盡了，贖罪的事做完了。「贖盡罪孽」的結果呢？就引進永義。但以理說、神一切的計劃，經過七十個七以後，就做成了，就是贖罪的事完全成就了。所以，禧年代表神要引進永義，帶進神永遠的國度，就是我們新約所說的「新天新地」。

神悅納人的禧年

請看路加福音第四章十六到十九節、「耶穌來到拿撒勒，就是祂長大的地方，在安息日，照祂平常的規矩進了會堂，站起來要念聖經。有人把先知以賽亞的書交給祂，祂就打開，找到一處寫著說：『主的靈在我身上，因為祂用膏膏我，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；差遣我報告被擄的得釋放，瞎眼的得看見，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，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。』」主耶穌讀到這裏、就把書卷交給管會堂的執事。然後，第二十一節、「耶穌對他們說：今天這經應驗在你們耳中了。」主耶穌說、祂來乃是來「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」。二十二節、「眾人都稱讚祂，並希奇祂口中所出的恩言。」看見主耶穌來，把神的恩典帶到人中間，「道成了肉身，充充滿滿有恩典、有真理。」祂口吐恩言，把神的恩典發表出來，祂解釋說、這是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。所以，禧年有一個意思就是、神的恩典完全的臨到人。

禧年：神報仇的日子

但主耶穌這裡所引的、以賽亞書第六十一章第一節到第三節、並沒有讀完，祂停在「神悅納人的禧年」，就沒有繼續念。主耶穌說「這經應驗了」，是指六十一章第一節到第二節的前半、說到祂來到地上，開始公開傳道，把神的恩典帶來了那部分的應驗。那、下面是什麼呢？請看第二節後半到第三節、「和我們神報仇的日子；安慰一切悲哀的人。賜華冠與錫安悲哀的人，代替灰塵；喜樂油代替悲哀，讚美衣代替憂傷之靈；使他們稱為公義樹，是耶和華所栽的，叫祂得榮耀。」

可見，禧年還有一個意思、就是「神報仇的日子」。那是最末後的時候，神為了在地球上建立祂的國度，祂要報仇、把仇敵打敗，使仇敵作祂的腳凳。所以禧年贖罪，帶進永義，神的恩典完全的臨到人，而且仇敵要被除滅。這樣，如第二到三節所說，神就安慰悲哀的人。對錫安悲哀的人，祂以華冠來代替灰塵、以喜樂油代替悲哀、以讚美衣代替憂傷的靈，神栽種他們成了公義樹。綜合這幾處聖經，我們曉得禧年代表的，就是神將來那永遠的國度、新天新地的光景。

神完備的救恩

今天，神在我們身上的工作、就是使我們得「自由」。所以在禧年，對所有的奴僕都要還他自由，被擄的都要釋放。我們知道，人被拯救有三方面，就是哥林多後書第一章九到十節所說、「自己心裏也斷定是必死的，叫我們不靠自己，只靠叫死人復活的神。祂曾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，現在仍要救我們，並且我們指望祂將來還要救我們。」這是神在我們身上要成就的：第一、祂曾救我們；第二、祂現

在仍然救我們；第三、並且將來還要救我們。看見神在我們身上的救恩，是關乎我們的過去、現在和將來。

過去救我們—是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，就是我們靈的死亡；叫人死裡復活的神、讓我們的靈活過來。今天救我們—讓我們脫離這肉體和肉體的敗壞，就是魂的軟弱，需要脫離罪的轄制。而將來呢—我們身體改變，有那屬天榮耀的形像。所以希伯來書要我們放下重擔，脫去罪的纏累，努力奔那前面的路程。靠著主給的力量，使罪不能轄制我們的身體。將來有一天，祂救我們是救我們這個身體：叫原本屬土的、變成屬靈的；屬地的、變成屬天的；敗壞的、變成榮耀的。到那一天，聖經說，號角吹響，我們都要改變，這一個犯罪的、軟弱的肉體就改變了。那時，罪就完全的離開我們。

我們現在的難處，就是這個罪身，因此保羅在羅馬書第六章提醒我們、知道我們的舊人與主同釘十字架，叫我們的罪身滅絕，不再作罪的奴僕。既然已經與主同釘十字架了，罪在我們身上不能發揮功用，使這犯罪的身體沒事可做；到那一天，神要把我們的身體都改變，讓罪完全的脫離我們。這是神在我們身上做的工作。所以，禧年將來臨前，在贖罪日就要吹角，宣告罪孽贖盡；叫人真正得到自由，不再受敗壞的轄制，而能在神面前得著神的榮耀。這是禧年。

歸回

禧年很重要的一件事情就是「歸回」，這是禧年的一個鑰匙。第十節末了提到、「各人要歸自己的產業，各歸本家。」十三節、「這禧年，你們各人要歸回自己的地業。」再看二十七節最後、「自己便歸回自己的地業。」，二十八節結尾處、「自己便歸回自己的地業」。以色列人進到迦南美地以後，每一個家族都分得一分自己的地土。根據神的心意，這地就永遠是他們家，沒有一分地可以永遠賣斷。但實際情形如何？有人因各種原因、沒有守住神給他們的產業：有窮困的，有欠債的…，結果地就到別人手上去了。或租出去，或借出去，或賣出去…，就神的心意看都不合適。因此，神說、到了禧年，每一分轉或賣出的地、都要歸回原主。原來遷徙流離，禧年到了，吹角了，他就起來預備回到自己的地業去。歸回的結果就又回到神當初的安排去了

所以，在新天新地裡、一切受造的、包括人和地都被恢復到神起初的心意裡去。在這恢復裡、神著重人，神也著重那地。請看第二十三節、「地不可永賣，因為地是我的；你們在我面前是客旅，是寄居的。」神向他們說明一件事實、你們都是房客，我是房東；你們都是佃戶，我是地主。神說，這所有的地都是我賞賜給你們的，你們不過是客旅，是寄居的。所以神說，我是全地的主，在禧年的時候，我要讓它完全的恢復過來，恢復到神原來的心意去。在禧年裏、這歸回的意思是非常重要的。

信心進入禧年

當記念禧年時，第十一節講到不可耕種、不可收割、不可修理葡萄樹…等等。十二節、「…禧年，你們要當作聖年，吃地中自出的土產。」請注意，七個安息年、七七第四十九年是安息年，跟著第五十年是禧年；神說不可耕種，那就是兩年不耕種了！神也知道他們會問、「這第七年我們不耕種，也不收藏土產，吃甚麼呢？」所以回答說：「我必在第六年、將我所命的福賜給你們，地便生三年的土產。第八年你們要耕種，也要吃陳糧，等到第九年出產收來的時候，你們還吃陳糧。」（20-22節）意思是在第四十八年、神必供應他們三年的土產，讓他們第四十八年有吃的，四十九年有吃的，連第五十年都還有吃的。神告訴他們，禧年你要這樣做，神也這樣應許。神不許人工作，而要人完全安息，神會供應他們的需要，負一切責任。神保證他們、神的賜福必使他們飽足有餘。

所以，進入禧年是憑著信心進去的。根據在曠野第六天收雙份嗎哪的信心，神要他們擴大成為第七年安息年的信心；然後更擴大成為進入禧年的信心。如果我們信心能在神面前加增，我們就會愈多享受神豐富的恩典；也就是說、信心多大，對神的認識多大，享受的就有多少－是成正比的。你信心只是安息日的信心，就多吃一天的嗎哪；你若有安息年的信心，就享受兩年的陳糧；而禧年是要我們在信心的基礎上，更多的進入神完全的豐富。

彼此不可虧負

到了第十四節、「你若賣甚麼給鄰舍，或是從鄰舍的手中買甚麼，彼此不可虧負。」這「彼此不可虧負」的曉諭、同樣也出現在第十七節。因為人都是按照神的形像被造的，也都是靠祂所賜夠用的恩典存活的；所以在神面前、我們彼此相待，不可虧負。第十五、十六節進一步說到買賣地時、「你要按禧年以後的年數向鄰舍買，他也要按年數的收成賣給你。年歲若多，要照數加添價值；年歲若少，要照數減去價值，因為他照收成的數目賣給你。」什麼意思呢？就是一塊地的賣價該是多少，不是按當天的市價，而是照離禧年的年數計算，因為到禧年地就要歸還了。比方現在是禧年後三十年，離下個禧年還有二十年，就照每年多少收成，乘上二十來算。如果一年收成是一千塊錢，就賣兩萬塊錢，不可多賣。如果離禧年只有兩年了，照一年一千塊的話，該賣多少錢？只能賣兩千塊錢，是不是？一切都以禧年為標準。

禧年代表的是、神在祂全足全豐的恩典裏、賜給祂百姓那滿足的喜樂和安息。我們既然都是靠神豐盛的恩典活在祂面前，在對待弟兄時，就要守住在恩典裡「彼此不可虧負」的原則。哥林多後書第八章說、我們大家在神面前要均平，均平的原則是有得多的、供應那缺乏的。保羅勉勵教會，雖然窮苦，也多多樂捐。為什麼？因為耶路撒冷的聖徒比你們更窮，所以把你們的去跟他們均平一下。這是在神的恩典裡、彼此不可虧負的學習。

都要贖回

前面我們講過、地屬於神，不可永賣，到了禧年，要把它贖回來。第二十三到三十四節、神告訴以色列人怎樣「贖回」這件事。這個原則在新約聖經裏也有教導，說到我們今天在世寄居、不過是行過地上這段路程的客旅，卻嚮往天上那更美的家鄉。希伯來書第十一章這麼說，彼得書信裡也這樣說。這是這一段主要的教導。

第二十四節開始講到贖回地來、「在你們所得為業的全地，也要准人將地贖回。」第二十五節、「…要來把弟兄所賣的贖回」。二十六節、「他自己漸漸富足，能夠贖回。」二十八節、「到了禧年，便歸回自己的地業。」到了禧年都要贖回來。第二十九到三十四節講到房子的問題。二十九節說、「贖回」，三十一節、「贖回」，到了禧年，都要贖回來。第三十二節、「可以隨時贖回」，第三十三節、「贖回」，都講到贖回。前面一段說到地的贖回，要像第十五、十六節所說、按照禧年的年數贖回來。

後面講到贖回已賣的房子，首先要看是一般人或是利未人；其次還有城裡的房子、和鄉間房子的區別。關於一般人的房子，如果在城裡、必須在一年以內把它贖回來；不然，即使在禧年，那房子也不能讓出來還他，就永遠屬於買主了（29-30節）。若是「房屋在無城牆的村莊裡，要看如鄉下的田地一樣，可以贖回。到了禧年，都要出買主的手。」（31節）贖回鄉村的房子，沒有一年的限制。這是不同的地方。

利未人又不一樣，在他得為產業的城裡的房子，他可以隨時贖回來；若不贖回、「到了禧年就要出買主的手，因為…是他們在以色列人中的產業。」（32-33節）「只是他們各城郊野之地不可賣，因為是他們永遠的產業。」（34節）利未人服事神，是一班特別蒙神恩典的人，神就特別給他們產業，是「永遠的產業」。因此提醒他們永遠不可賣。也提醒我們，不可忘記神在我們身上那恩典的呼召。多少時候，我們在世上生活，糊里糊塗就忘掉、神在恩典裡怎樣呼召我們出世界；叫我們分別為聖成為屬祂的人，賜我們屬靈的福氣，將來承接屬天的產業。我們常常將這些恩典都忘掉了。這裏告誡利未人不可忘掉，那個地業是賜給他們的，永不可賣。在城裡的，如果賣了，神允許他把它贖回來。

為什麼只有對一般人城裡的房子、規定一年之後就不讓贖回了呢？「城」在聖經裏說到見證，因此、房子在城裡是關乎見證的問題，那是你自己在那見證裡的一份。如果你把自己的見證失去了，神說給你一年時間，快快把它贖回來。如果不快快贖回，神說就算了，就沒有了。弟兄姊妹，你看見嗎？神提醒我們每個人都要作祂的見證人，要作光、作鹽、作山上的城。若是我們失去了見證，如果不快快把它贖回來，見證輪到別人身上，神就不要你作見證了。救恩你是得了，但你在見證的事上沒有份，這是何等嚴肅、又可惜的事！

有人以為得救就好，結果不過是草木禾楷。到那日，有火試驗各人的工程，雖然得救，卻像從火裡經過被燒了一樣。在神面前是何等的虧損。如果我們能維持那城裡的房子，結果就變成新耶路撒冷，在新天新地裡，有金銀寶石的那一份。神愛我們，特別提醒我們，要維持這個見證。

恩典裡的愛心

第三十五到三十八節說到、弟兄若變貧乏了，如何幫補他。他若向你借貸，「不可向他取利，也不可向他多要。只要敬畏你的神。」必要時、「使你的弟兄與你同住。」（36- 37節）這是彼此幫助的原則。為什麼呢？因為「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，曾領你們從埃及地出來。要把迦南地賜給你們，要作你們的神。」不要忘記你原是在埃及為奴的人，是靠着羔羊的血蒙了救贖，活在神的恩典中（38節）。今天我們既然在救恩裡，彼此相待就不可虧負，不可多要。用新約的話說，就是「彼此相愛」、「彼此憐憫」、「彼此顧惜」，因為我們是互為肢體。

第三十九到五十五節、弟兄窮到一個地步，把自己都賣給你，不可把他當作奴僕，只可當作雇工人，直到禧年（39- 40）。第四十三節、「不可嚴嚴地轄管他，只要敬畏你的神。」，第四十六節、「你們的弟兄以色列人，你們不可嚴嚴的轄管。」五十三節、「他和買主同住，要像每年雇的工人，買主不可嚴嚴的轄管他。」這我們要注意，記得他是以色列人，所以你不可「嚴嚴的管轄他」，為什麼呢？請讀五十五節、「因為以色列人都是我的僕人，是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。我是耶和華—你們的神。」原則還是出埃及那個基礎。

可見，神給他們一切定規，都是在恩典裡學習彼此真正相愛，學習互為肢體。為什麼呢？因為神從埃及將人領出來，今天我們既是神的兒女，就是同蒙神恩典的弟兄；既是弟兄，就當彼此相愛。恩典的結果，要叫我們都作真正懂得恩典、真正蒙恩的人。

只要敬畏神

我們怎樣達到禧年這些要求呢？這章聖經有個關鍵的經文— 第十七節、「只要敬畏你們的神；因為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」敬畏神。神在前面，把這些定規了，祂說、你要能做到彼此不虧負，很簡單，就是認識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，懂得敬畏神，你就做得到。請讀第三十六節、「不可向他取利，也不可向他多要；只要敬畏你的神。」還是一樣的，只要敬畏你的神。再看四十三節，對待你的弟兄作你僕人的，「不可嚴嚴地轄管他，只要敬畏你的神。」

所以我們要能進入神那完全豐富的恩典，一個簡單的原則、就是認識自己是從埃及被領出來的。我們原來在滅亡和黑暗裡，祂來救了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，又作我們的神，我們就當「敬畏我們的神」。這是就着禧年我們首先要學習的。

二十五章之後神還有未了的話—第廿六章警告的話，和廿七章許願奉獻的呼召。要更清楚的、把到祂面前去的路，給我們說出來。

遵行蒙福、悖逆管教

請留意第廿六章的第一到二節、「你們不可作甚麼虛無的神像，不可立雕刻的偶像或是柱像，也不可在你們的地安上甚麼鑄成的石像，向它跪拜，因為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。你們要守我的安息日，敬我的聖所。我是耶和華。」我想，這兩句話應該是接着第廿五章五十五節的，都以「我是耶和華」結束，自成為關乎禧年的一大段，然後開始新的一章。

第廿六章的內容主要是兩段話。從第三到十三節神說的是：我要給你們祝福，有好些應許，條件就在第三節、「你們若遵行我的律例，謹守我的誠命。」若是「遵行」和「謹守」，神說這些祝福就都是你的了。然後從第十四到四十六節另成一段，請先讀十四到十六節、「你們若不聽從我，不遵行我的誠命，厭棄我的律例，厭惡我的典章，不遵行我一切的誠命，背棄我的約，我待你們就要這樣…。」這一段也可以用四個字「不聽」「厭棄」來點明。所以，如果我們遵行謹守神的話，就會蒙神的應許、祝福。如果我們不聽，反而厭棄神的話，結果就要得著神警告的可怕後果。

注意到嗎？前面關於應許、祝福講得好少喔，就這麼一點點；後面嚴厲管教的話，卻是一大堆。你想為什麼？因為我們不聽話！人的本性，人天然的光景就是向神剛硬、悖逆，所以神要苦口婆心地、不厭其煩地警告我們。這是第一點。

第二，前面我們聽了很舒服，覺得神真是有恩典和憐憫；到第十四節，好像神突然變了臉，變得好兇啊。這讓我們認識、神是恩典的神，也是公義的神。如果我們不聽神的話，神不僅不給我們恩典，且因祂是公義的神，必追討我們的罪。祂這裡說了、如果你們不肯聽從，按你們的罪要加七倍降災給你們；因你們的罪，我要擊打、懲罰你們七次（21、24、28 節）。因此、祂是公義的，也是那位愛我們、要管教我們的神。因為祂是恩典的神，祂在恩典裡愛我們，祝福我們。但是，如果我們偏離祂的路，不聽祂的誠命、厭棄祂的律例，祂就管教我們，免得我們沉溺在永死的罪中。現在利未記要結束了，神特別提醒這點，要我們跟上去，「遵行、謹守」。如果我們不聽，我們厭棄，祂一定管教。

神的信實

到了廿六章最後一段，神說到那些「你們剩下的人」，要「他們承認自己的罪」和祖宗的罪（40節），神就把他們帶回來。因為神記念兩件事，請看第四十二節、「我就要記念我與雅各所立的約，與以撒所立的約，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，並要記念這地。」在神的憐憫裡有個基礎：第一，神記念祂與他們列祖所立的約；第二，神也記念這地，因為全地都是祂的。到第四十四節神說：「他們在仇敵之地，

我卻不厭棄他們，也不厭惡他們…也不背棄我與他們所立的約，因為我是耶和華他們的神。」神確告祂的子民、第一，祂不厭棄他們；第二，祂不滅絕他們；第三，祂不背棄那個約。

「不厭棄、不滅絕、不背棄」，為什麼呢？因為神說：「我要為他們…記念我與他們先祖所立的約。他們的先祖是我…從埃及地領出來的，為要作他們的神。我是耶和華。」（45節）看見嗎？什麼都是因為出埃及的救贖。所以我們在羔羊的血下面、得蒙救贖，我們永不可忘掉，恩典是救恩的基礎。我們沒有任何好處，完全都是神的憐憫、神的恩典；這樣看見了，讓我們就謹守遵行祂的話。於是，我們就能走在利未記這條路上，到神面前去蒙福。我感謝主，這段時間、我們一起學習這些話。我要向你們承認，我自己很得益處；我盼望你們也得益處，盼望我們得著這些話，就都順服神的話，按着神的話準確的跟隨祂。這樣，我們個人、我們的家庭、我們的聚會，就更多蒙福。心裡更明白這樣的一位神、竟從聖所呼召我們親近祂。你看，這是何等的恩典！

廿六章最後以四十六節收尾、「這些律例、典章，和法度是耶和華與以色列人在西乃山藉著摩西立的。」這句話總結了利未記的教訓。本來，這卷書在這裏就可以結束了。但當人心中對神如此的恩典「心被恩感」時，第廿七章就出來了。第廿七章是給人機會、回應神的呼召，很特別的一章聖經。當我們明白了、神這樣愛我們，將我們從埃及領出來，應許把祂的祝福給我們，就是我們不聽話的時候，祂也在愛中管教我們；我們裡面就有一個反應、「耶穌，耶穌，你的愛溶化了我的心。」當我們這樣懂得了，就有了第廿七章。

結束的話

到廿七章、利未記就要結束了。在這裡我們先回頭來溫習一下整卷的利未記：

第一段從第一章到十章講五祭，告訴我們五祭獻祭的條例，祭司的服事。獻祭就是、神在會幕裡，呼召人到祂面前，藉著獻祭，讓人可以去親近祂。

第二段從第十一章開始、講關於潔淨的事。獻了祭，神要求我們過潔淨的生活，不然就不能活在神面前。從生活上的潔淨、到大痲瘋及各種漏症的潔淨，以第十六章的贖罪日為高潮結束。藉著贖罪日的血、一切的罪愆、不潔都得以除去了。

第三段從第十七到廿二章、說到人藉著分別成聖、與神相交、聯合，住在主裡面。二十、廿一章特別講到祭司在神面前成聖。不只我們的生活、就是我們的服事、在神面前也是成聖的。這樣，就把我們帶進第廿三章、耶和華節期的歡樂和享受神。這耶和華的節期是第三段結束的高峯。

然後，第廿四章的燃燈、設餅、把人從外面帶進至聖所，面對面的認識神的名；於是，就進入了廿五章的安息年和禧年。接着廿六章、我們再次蒙神提醒，心

被恩感，需要許願，神就在第廿七章有一點結束的話，要更清楚的、把到祂面前去的路，給我們說出來。這樣讀過來、利未記整個結構清楚而有次序，並不是難懂的。盼望你對利未記就不再害怕，不再躲避了。現在，我們到了利未記末了。

特許的願、十一奉獻

利未記開始於神從會幕裡呼召人；總結於第廿七章我們向神許願，把我們自己和所有奉獻給神。

第二節、「你曉諭以色列人說：人還特許的願…。」這一個「特許的願」、好像民數記第六章拿細耳人所許的願，是類似的心意，擺在神面前。為了神、我願意這樣奉獻，來回應神的呼召和神的恩典。為什麼呢？因為祂是配得的；祂愛了我、救了我，祂現在又對我有這樣恩典的呼召。

這個「特許的願」講到幾方面。第一，在第三到八節、關乎這個人的奉獻，是一切奉獻的基礎。與我們因男女老幼之別、而有不同的價值有關。比方說二十到六十歲的男人、估價五十舍客勒；六十歲以上的男人，十五舍客勒等等。我已經過了六十歲了，看到這裡有許多感觸：二十歲到六十歲很值錢，到了六十歲就比較不值錢了。不過第七節說、「若是從六十歲以上」，以上到幾歲呢？活到多老都仍然有價值，可見神肯悅納我們。年紀小的，五歲到二十歲價值少一點；二十歲到六十歲最有價值；六十歲以上仍然有價值。只要人肯奉獻，願意將自己奉獻給神，祂都悅納。但若想從許願贖回自己，就必須按照所估的價付出代價。

第九到十三節關乎將畜奉獻給神。條例是、如果你已經講定了，要奉獻什麼牲口、你就奉獻。生下來就是壞的小牛，還要不要奉獻？神要不要？還是要的。你看第十節、「人不可改換，也不可更換，或是好的換壞的，或是壞的換好的。」我們一旦把供物放在祭壇上奉獻給神，就不能收回。所以要謹慎、考慮，不可輕率從事。講了那個給神，你就給神，就是生下來不好，祂也要，好的祂也要。惟獨牲畜中頭生的，無論牛或羊，既歸神，就不可再用來奉獻。若是不潔淨的牲畜生的，就要按估價加上五分之一贖回；若不贖回，就要按估價賣了。（26-27節）

喔，你看見沒有？就是這個意思：年幼的人，祂要；年老的人，祂也要，只要你肯奉獻。同樣的，牲口不論生出來怎麼樣，好的、壞的，祂都要，祂都接受。這就是神願意悅納我們奉獻的心。祂看心，不看外面。這點要明白。弟兄姊妹，利未記一開始講的就是燔祭，蒙神的悅納。現在到這裡要結束了，神又講這些話，祂說、你們奉獻就是了，老幼、好壞、我都收。

第十四到廿七節說到、人願意將房屋或幾分地奉獻，就當分別為聖歸給神。房屋由祭司估價，地要按這地撒多少種子、並按距離禧年的年數估定價值。若奉獻的人要贖回房屋或地，就要在所估定的價值以外，加上五分之一，就可以贖回。

到第廿八節、「但一切永獻的，就是人從他所有永獻給耶和華的，無論是人、是牲畜、是他承受為業的地，都不可賣，也不可贖。凡永獻的是歸給耶和華為至聖。」許願奉獻說到這裏就完了。

但有些人沒有受這恩典感動，沒有要奉獻，第三十節就另有一個定規。神說、你不奉獻也罷了；不過地上所有的一切，其中的十分之一都是祂的，全要歸給祂。神說、從十分之一的奉獻開始學習，慢慢學好了，就會進入神的恩典，這就是利未記。廿七章就講這個：人的奉獻、牲畜的奉獻、地和房子的奉獻，最後有一個最基本的什一奉獻。這些奉獻都是響應神的呼召：第一章第一節說耶和華從會幕中呼叫人；到這裡我們看見、人怎樣響應祂的呼召。末了，第三十四節總結地說、「這就是耶和華在西乃山為以色列人所吩咐摩西的命令。」命令百姓如此還願、如此奉獻，這樣就結束了我們利未記的交通。

禱告：主，謝謝祢，把利未記賞賜給我們。當我們一同這樣領受的時候、我們心中實在滿了感謝和讚美。感謝主，讓我們明白這卷書，聽見祢那恩典的呼召。巴不得我們都因此成為一個個奉獻的人，在祢面前蒙祢的悅納；讓祢帶領我們一生一世的道路，叫我們完全的歸屬於神，讓神能使用我們。願在奉獻和服事裡，更多享受祢的恩典和豐富，也更多認識祢自己。謝謝主把天為我們打開，讓我們活在祢敞開的天底下。敬拜和讚美都歸給神。奉主耶穌的名禱告。阿們。